

内容提要

本书描写一群贫困大学生的生存困境和爱情遭遇。蒋羽林乐观坚毅，但虚荣心强，他虚构了一个副市长的父亲，对自己喜欢的女孩梁铭一骗再骗，致使两人的感情一波三折，自己也常常因无法自圆其说而狼狈不堪。杜鹃敏感坚强，为了赚钱供妹妹上学，陷入了情感误区，将自己的肉体出卖给了城市游民吴光亮，而错失了一段十分珍贵的爱情。宋彦龙一直在虚幻与现实之间痛苦地徘徊，在杜鹃的感召下渐渐走向成熟。孔雪表面上给人一种乖戾、圆滑和坏女孩的感觉，实则长期承受着巨大的心理和精神上的痛苦。还有梅子、雷蒙欣、樊曙等，各有各的艰难而精彩的内心与外部世界。

本书是校园青春小说的另一种风景，读它时你也许会心情沉重。但苦涩的青春仍是青春，含泪的笑仍然是笑，只要心中充满希望，即使是在阴雨天里，也能看到灿烂的阳光。

蒋羽林：

乡下的二红永远是我记忆里一个不可磨灭的痍痕。当多年以后我站在城市的街道上遥望天空时，便经常会想起那年夏天东塘湖边芦苇荡里惊飞的鸬鸟。它翩翩的身姿让我着迷，以至于我忘记了身下压着的衣衫不整的二红，也忘记了第一次做那件事的感觉。我只记得那只鸟伸展宽大的羽翼从芦苇叶子上掠过，在天空划过一条优美的弧线，飞向贴在山顶上金碧辉煌的太阳里去了。那种感觉新鲜刺激，摄人心魄，所以后来孔雪问我第一次做那件事是和谁，我使用一种痴迷的神态说，和一只鸟。

那年夏天空气热得仿佛煮沸的水，牛粪在周围发酵，一群绿头苍蝇在阴凉处嘤嘤嗡嗡地飞舞，蝉儿声嘶力竭地鸣叫已经变成了哭丧腔。村支书老秃拿着大学通知书来到我家的时候爹正在给我剃盖儿头。我脖子上围着一条黑黢黢的白床单，坐在阳光底下的老藤椅上，看见头发茬一撮一撮地掉落下来，窗玻璃上浮现的我脑袋的轮廓便越来越接近于一种叫做茶壶盖的物体。

山里男人都剃这种盖儿头，这种发型早已像女人的小脚一样落后于时代的发展。我虽然在桃源县县城上了三年高中，知道留这种发型就相当于在脑门上贴了一张乡巴佬的标签。但我总以为自己那年高考没有考好，没有抗议权。我当时正在想，如果考不上大学，就留在东塘村当村支书。

当东塘村的村支书是我小时候的梦想，在这里当了支书就可

以像老秃一样盖两层楼给自己住；就可以大摇大摆地出入青石镇的酒店饭馆，大鱼大肉吃得醉醺醺的只消签单不用付钱；就可以横着膀子在东塘村走路，见谁家女人胸脯鼓得老高就上前摸一把；就可以带着村长和治保主任满山跑，抓了超生妇女去结扎……在东塘村当了二十年村支书的老秃就是这样的，大人们说他之所以头顶光秃秃的如乔四奶家的古铜镜般光可鉴人，是因为吃的油水和搞的女人太多，以至于内分泌失调毛发脱落。这对于我是个教训，凡事适可而止，不能贪得无厌，村里的姑娘数二红最漂亮，我只要二红一个即可……

我拉拉杂杂地想了这么多，突然看见村支书老秃的老秃头在玻璃上浮现出来。我心里吃了一惊，还以为是自己刚想了想就变得内分泌失调。

这时候老秃拿着我的录取通知书跨进我家大门，他鼻子里打着冷哼对父亲说：“老蒋，你家臭小子还真行，竟然考上大学了。”我一听这话就知道自己被录取了，突然间又觉得自己在发型这个问题上很有抗议权，胆子也大了不少。我一把将父亲推开，厌恶地说：

“滚一边去，谁让你给我剃茶壶盖了？你又不是理发师傅。”

父亲被我推了一个趔趄，但他毫不在意，他从老秃手里接过录取通知书，双手颤抖着看了半天，看完后激动地说：“我儿中状元啦！我儿中状元啦！”

父亲把我剃了一半的盖儿头撂到一边，开始进屋翻箱倒柜，在柜底翻出两挂不知藏匿了多少时日的小鞭。小鞭有些泛潮了，他拿到太阳底下晒了晒，然后就在我家大门口噼里啪啦地放了起来。村里人都围过来观看，有许多大人和小孩。父亲满面红光，在弥漫的尘烟里手足无措地走着，他反复地说着我儿中状元啦这句话。

中午的时候父亲拿着剩下的那挂小鞭去南山坡，那儿有我家的祖坟。本来他要我和他一块儿去上坟的，我不耐烦地白了他一眼说，你少把你那套封建迷信传染给我，我可是跨世纪的知识青年呐。于是父亲便一个人去上坟，上了坟之后到二叔的瓜地里吃西瓜，一直吃到了天黑才腆着肚子哼着小曲儿回到家。

八月的太阳缓缓落入西山，白昼的暑热依然未完全消尽。我站在二红家门外的土坡上，透过爬满丝瓜藤的篱笆的空当，看见她刚从地里回来，正在院子里洗脸。二红爹蹲在屋檐下抽烟袋，他看了我一眼，没有吭声，磕了磕烟袋起身走进里屋。

一只老母鸡喔喔叫着在院子里打圈，仿佛是炫耀自己下了一个美丽的蛋。

二红很快出来了，搓着手站在我面前，低头看自己的脚尖，仿佛一个犯了错的小学生。

黄昏的霞光笼罩了半边天，一抹夕阳的余辉映照在她红彤彤的脸颊上。我们都没有说话，只是默默地向前走，一直走到了东塘湖的堤岸上才坐下来。东塘湖边长满了大片大片的芦苇，偶尔有一只野鸭子从芦苇荡里飞出，惊声尖叫着在黄昏的霞光里逃向粼粼的水波里去了。

我情不自禁地把她揽在怀里，用手一下一下地摸她，就像女人们秋季去地里摘棉花。她毫无反应，一任我摸着，只是神情萧索喃喃地说：“你考上大学了，我怎么办？我怎么办？”

从湖面上掠过一阵风，把她的头发撩到我的下巴上，我感觉浑身痒痒的，伸手在她软绵绵的胸脯上捏了一把，转过脸来问：“什么怎么办？”

我和她的脸贴得如此之近，能清楚地看见她黑溜溜的眼睛里飘荡着不知所措的困惑。三年前我被镇政府资助上高中时她就有过同样的迷乱，但那时她很快就决定等我三年。在她的眼里三年后我将重新回到我们的东塘村，然后我们将顺理成章地结成夫

妻，生一两个孩子或养一大群羊。

考大学对于三年前的东塘村人来说是不可思议和难以置信的。但二十世纪最后几个年头就是一个不可思议和难以置信的时代的开始。我赶上了大学扩招的第一班列车，这对于我来说是摆脱宿命和穷山恶水的好兆头，可对于二红来说却是等了三年等来一场空。

她眼脸上很快涌满了泪珠，她打开我的手，挣脱我的怀抱，仰脸看着我，可怜兮兮地说：“你不去上大学了好不好？”

“你摸都不让摸。”我心只觉得好笑，心想这真是一个傻丫头。

“只要你不回去上大学，你要怎么都行。”

她眼里的泪水轻盈地滑落下来，她说你摸吧，她把我的手拿起来放在她的胸口，我在她小巧的乳房上拧了一下，学了一声鸟叫，感觉夏季特有的燥热朝我扑面而来。

我嗅到从她耳根处飘散的微微的汗香味儿，我有些心醉神迷了，我不禁抱紧了她。

西山的顶上像燃起了火焰，那是火烧云，二红紧闭着眼，她喃喃地说，热，热。然后我就在一阵眩晕中脱她的衣服，从没干过这件事，这好像是第一次，然而我的动作显得有条不紊和从容不迫，就像有一次我在书上看到的，说在脱女人衣服这件事上男人是天生的无师自通。

事情是怎样进入实质性阶段的，我已不能回忆起当时情形的一鳞半爪，我只记得二红白亮的身躯有些耀眼，就像一团洁白的棉花，摸起来既新鲜又暖和。然后就在一阵颤栗闪电般充斥我全身的那一瞬间，我看见了那只美丽的鸽子。它翩翩的身姿让我着迷，我觉得自己随同它镀金的羽翼飞升起来，飞到了西山顶上熊熊燃烧的火烧云里。

然后我听见二红在我身下悲哀地问道：“你答应我的，不会骗我吧？”

“我答应你什么？”我漠然地说，此时我心里只有那只美丽的鸟儿。

二红的哭声像憋了很久水流冲破布帛，乍然一声裂了开来。那哭声凄厉而高昂，惊飞了几只在水面上嬉戏的野鸭。她用力地推开我，匆忙穿好衣服，在那霞光四射的黄昏向大路跑去。

那天晚上我很晚才回到家，一路上我觉得自己是一个十足的恶棍。但恶棍这个角色又让我生出几分快意，就是这快意让我觉得我正在和以前的自己彻底决裂。我想，在这个令人难忘的夏天里，我终于获得了新生！

八月的东塘村天空流动着火，但是清晨也凉气袭人。母亲一夜无睡，看见一缕早晨的阳光透过窗缝挤进屋里，便感觉身上冷得发抖。

“他爹，让我出去晒晒太阳吧！”她在床上轻声说道。

父亲早起了床，喂了猪和牛，现在正在换那件的确良衬衫，准备去镇政府问问能不能资助我上大学。

“你好好睡吧，满天下数你难伺候！”

父亲戴上草帽走了出去。母亲嗓子里哽咽了一下，就盯着房上的椽子看，虫打的木粉，纷纷扬扬落在她脸上。

我慢慢地起了床，将她抱起来往屋外走。母亲卧病半年，竟然瘦得成了一张皮。我抱着她仿佛抱着一捆干草，轻飘飘的没有一点重量。

我把她放在院子里的老藤椅上，抬头看着从树叶的罅隙里筛下来的细碎的阳光，感觉鼻子里酸得难受。

“我儿，你考上大学了，就能当官了吧？”

母亲一直以为我上了学就能当官挣钱了，有了钱她就能上医院看病了。因为我上学需要花钱，母亲的病就只能熬着。

我的眼睛里突然针扎一样疼痛起来，我疾速转过脸，眯起眼

睛，看见妹妹刚起了床，正将她的课本装进一口旧箱子里。

因为我要上大学，妹妹的初中就不能再读下去了。这是父亲昨晚决定的，妹妹没有异议。在我不经意之间，她似乎已经长大了。

下午父亲从镇上碰了一鼻子灰回来了。三年前我考上县城高中的时候，镇政府曾资助过我一笔学费。而三年后我考上省城大学的今天，他们说，没钱没钱，我们发工资还没钱呢！上不起就别上了。

翌日早上我和父亲去卖猪。半夜里父亲起来喂了五次，以至于我后半夜老是在梦中听见猪崽子咬玉米的声音。天亮的时候我家的两头猪肚子圆得仿佛汽车轮胎，赶着走的时候肚皮像裙子一样在地上拖来拖去。这使我和父亲累得满头大汗，直到日上三竿了才将猪赶过青石山。

青石镇就在眼前，想到这两头猪能换来厚厚一沓钞票，我就浑身是劲。但是猪挪了挪屁股撅起尾巴开始拉屎了。父亲脸上的表情夸张得仿佛有人要割他的肉。

“不要！”父亲惊叫起来。

两头猪完全不顾父亲的心理感受，谁都知道拉屎是一件很舒服的事情，尤其是在饱食之后。它们每拉下一截，父亲皱巴巴的脸皮就剧烈地跳动一下。

“五两，一斤，一斤半……”父亲心疼地数道，他恨不得将猪的屁股缝上。

拉完屎之后两头猪的肚子瘪成了缩水的被罩，父亲在它们屁股上踢了两脚骂道：“鬼孙，早不拉晚不拉，偏偏这时候拉。”

在青石镇生猪收购站的磅秤上过称的时候，父亲不断地向收购员哀求道：“给我多加两斤吧，它们刚拉过好大的两堆屎。”

但是没有人会给我们多加两斤，他们只相信秤星上的数字。父亲拿到钱回家的时候一路上都惋惜地说：“好大的两堆屎。”

又卖了家里的牛，我的学费终于凑够了。父亲赶集的时候买

回来一条带拉链的内裤，说是给我上学的时候穿。几千块钱装在这个拉链兜里似乎很怪异，高高隆起的裆部非常引人注目，我甚至怀疑生产壮阳药的厂家会拉我做广告。

临走的前一天我去找二红，自从那天以后我就再也没有见过她，她似乎有意躲着我，整个八月里都把自己关在屋里拉了窗户上的门帘。我明天就要走了，全村人都知道，我本想她会来见我最后一面的，但是没有，所以我现在去找她。

远远的我看见她坐在她家门前的大槐树下。她穿了一件我从未见过的花裙子，剪短了头发，野野的像个男孩子。

她脸色苍白，一绺汗湿的头发紧贴在嘴角，眼睛慌乱得像一条游来游去的鱼。她看见我向她走来，匆忙跳起来逃回家，小凳子都落在了槐树底下。

于是我决定尽快离开这里。翌日是个阴天，我和父亲很早就起了床，一切收拾停当，我们翻过青石山，在青石镇坐公共汽车，中午时分到了桃源县的火车站。

在燥热难耐的火车上睡醒一觉之后，我终于看到了省城师范大学那古色古香的大门。从正面看它像一只又脏又乱的老母鸡，毛茸茸的，颜色脱落净尽。而校园里的所有建筑都像是跟在鸡妈妈身后呱呱直叫的小鸡雏。

学校财务处搬到了校园空旷处办公，天色已近黄昏，早有本系的热心人士引我前去缴费。

“就在这儿交钱。”那个戴眼镜的女孩不知是学生还是老师，她把我的入学通知书交给桌子后面坐着的工作人员。工作人员帮我把缴费单填好。

“一共四千二百元。”一个女人把手伸到我面前。

“快点儿，我们要下班了，你怎么来这么晚？”

我下意识地将手伸向口袋，突然间我慌了神。

“请问厕所在哪里？”

我双腿之间硬邦邦的，没有丢，但是我脸色苍白。

“在那边。”女人不耐烦地瞪了我一眼，“先把钱交了，我们等着下班呢。”

我转过脸，但是什么也没看到。

“厕所在哪里？”我又问了一句，故意将双腿抖得厉害。她们愣了一下，惊愕地看着我，已经有人不安地给我指了一个方向。

我不顾一切地撒腿向厕所跑去。

师大的公寓楼每个宿舍住六人，每人一床一桌一衣柜，房间大得能跑汽车，仅一个晾衣服的阳台就和我家的房间差不多。但是住宿费也贵得吓人，每年要交人民币 998 元。比我们高中时期的每年 60 元不知要多多少倍。当然有钱人会认为这很便宜，因为连 1000 元钱都不到。

下午我们到宿管科领了被褥和生活用品回到宿舍，我一边慢慢铺床一边仔细观察其他五个人。除了一个戴黑塑料框眼镜的男生外，另外四个人都穿着不俗，一脸矜持，行李多得堆积如山，有父母跟着嘱咐个没完，仿佛袋鼠妈妈怕小袋鼠渴死饿死。他们的父母帮他们铺完床又演了一场悲惨的离别戏之后，才一步三回头依依不舍地下了宿舍楼。父母走后他们如释重负地躺到被子上，耳朵里插着耳机听音乐。

戴黑塑料框眼镜的男生好像和我一样没有随身听，他在床上闷闷地坐了一会儿，走到那个瘦高个男生的床边，满脸堆起笑容用自我介绍的语气说：“我叫雷蒙欣，和电视里整天广告的那种感冒药同名，请问你来自哪里？”

瘦高个男生瞥了他一眼，不情愿地拽掉插在耳朵里的耳机，问道：“你说什么？”

雷蒙欣的脸一下子憋得通红，尴尬的神色笼罩着他，他的声音突然变得比蚊子还小。

“我问你是哪里人？”

“我就是本市人。”

瘦高个男生轻轻皱了一下眉头，然后又插上耳机，并且把脸转向墙壁。雷蒙欣悻悻地回到自己的床位，过了一会儿又来到我的床边，当时我正在看诗集《瓦尔金诺叙事曲》，他讨好似地问我道：“你看的什么书？”

我微微一笑说：“我叫蒋羽林，来自洛阳。”

“那帮人好像不太容易接触。”我朝另外四个人努努嘴小声说，“都透着那么一股子冷若冰霜的味儿。”

“都他妈的是胶鞋脑袋，”雷蒙欣低声骂，“不就是有俩臭钱嘛，多爱理他们似的。”

随后是为期半个月的军训，每天早出晚归实行军事化管理，我们宿舍那四个人累得像泄了气的皮球，一回到宿舍就躺到床上龇牙咧嘴地叫唤。惟独我和雷蒙欣仍然精力充沛跟没事似的，雷蒙欣对他们的惨状报以幸灾乐祸的笑。

“人一有钱就会得一种病，你知道是什么病吗？”有一次雷蒙欣仰着他那张毫无喜剧特征的脸问我。

“什么病？”

“软——病。”

雷蒙欣把“软”字拖得老长，我愣了一下，随即领悟过来，会心地大笑起来。

“你的体质也蛮不错的嘛！”笑过之后雷蒙欣打量着我夸赞道。

“那当然，我在少林寺当过三年武僧。”我做了一个“白鹤亮翅”的动作，“这点小儿科的训练算什么，想当年我经受的那

是魔鬼训练，躺在烙铁上睡觉，蹲在针尖上吃饭，听说过吗？”

这半个月里我和雷蒙欣一块到学校餐厅吃饭，趁中午和晚上休息的间隙一块在偌大的校园里瞎逛。期间我见识到了形形色色的师兄师姐们，他们一个个白白净净，文质彬彬，让人一看就会对祖国的未来充满信心。我还发现自己所到之处，都会像磁石一样吸引来众多的目光。起初我以为是自己长得比较可爱的缘故，还搔首弄姿学模特走猫步让他们看个够，后来雷蒙欣一语道破天机地说：“你的盖儿头还真是挺酷的，没准儿会领导今年的发型新潮流呢。”

我一下子羞得无地自容，直想找找个地缝钻进去。

我找了个借口摆脱雷蒙欣，直奔校园里的一个美发店。美发小姐染了一头火红的头发，远远看去仿佛着了火。她问我是否刚拍了电影回来，我说是的，我演的是男二号，文革时期的造反派头头。她说她第一眼看见我就觉得我浑身充盈着演员的气质，还说有机会一定要关照她，她正在业余学习表演课程。

“没问题，”我大大咧咧地说，“我和冯小刚的哥哥冯大刚是老交情了，要是需要一个童养媳或者刘胡兰之类的角色，我一定优先推荐你。”

她对我感激不尽，使出浑身解术为我理了板寸，打了摩丝，上了发蜡，结果只收了我五块钱，说是“工本费”。

做完这一切之后我久久地站在镜子前不愿离去。我对镜中的家伙很满意，湿淋淋油黑光亮如仙人掌刺般一根根直竖的短发；近二十年山区生活晒就的古铜色皮肤；以及身穿军训期间学校统一配发的迷彩服，使我看起来强健有力。如果再在鼻梁上架一副墨镜，活脱脱就是一车臣恐怖分子。

军训的最后一天，许多人经受不住烈日的炙烤，都壮烈地倒下了。其中有我们宿舍的瘦高个，此时他已经当选为我们班的班长。两个教官把他抬到阴凉处放着，过了一会儿他便悠悠醒转。

晚上回到宿舍他给他母亲打电话，说自己休克了，说着说着呜呜哭了起来。他母亲听了大惊，没过多久开着车过来了。她一来到宿舍就对学校不人道的军训大加口伐，说一定要找有关方面的领导反映此事。骂着骂着又和儿子抱头痛哭仿佛是经历了几十年战乱分别的母子相认。我和雷蒙欣怕再呆下去也会忍不住号啕大哭，增加宿舍里的悲哀气氛，不利于同学们的身体健康，遂一起下了楼来到校园里。

校园里灯火通明，亮如白昼，随处可见如鸟状展翅欲飞的路灯。心想要是母亲看到这一切，又该说费电了。我苦笑了一下，雷蒙欣突然说：“来了半个月了，也该给家里人打电话报个平安了，咱们俩一块到那边打个电话吧。”

我不好意思说自己家里没有电话，只好答应着和他向磁卡电话那边走。

迎面走来两个勾肩搭背的女孩，穿着和我们一样的迷彩服，显而易见也是刚来的新生。雷蒙欣远远地和她们打招呼，她们向这边看来。

“她们是谁呀？”我小声问道。

“都是咱们班的。丰满一点的叫梅子，削瘦一点的叫梁铭。”雷蒙欣回过头来好奇地看着我说，“和咱们一块儿军训半个月了，你竟然不认识？”

“我没你那么好色。”我没好气地说，“你父母出钱是让你来学习的，不是让你来结识女孩子的。”

她们两个走了过来，我发现叫梁铭的那个女孩留一头短发，身材窈窕，肤若凝脂，一对大眼睛又黑又亮，有几分梁咏琪的神韵。不禁喃喃地说：“让女孩子穿迷彩服真是作孽，远远看去所有的女孩子都跟一母所生的双胞胎似的，其实走近了看还是高下立辨的。”

梁铭朝我友好地笑，她身边的梅子却凶巴巴地白我一眼说

道：“看什么看，没见过美女呀？”

“是啊，没见过你这样的美女。”我反唇相讥。

“看你的眼神就知道你不是好人。”

“只有同类看同类才这么准。”

梁铭摇了摇梅子的胳膊示意她住口，雷蒙欣趁机问道：“你们这是要去干什么？”

“去向家里打个电话。”

“宿舍里不是有电话吗？”

“有人占着聊天呢。”

“正好我们也要打电话，我们去那边打吧。”

晚上打电话的人很多，路边的电话亭旁都有人站着。我们走了很远才找到一个闲置的电话，梅子当仁不让地上前打了一通。期间我和梁铭站在一边说话。

“军训的时候我见过你，我还以为你是音乐系的呢？”我看看她笑着奉承道。

“为什么你会以为我是音乐系的呢？”她仰着小脸傻乎乎地问。

“因为你身上有一种显而易见的艺术气质。”

“艺术气质？”她自嘲地笑道，“这我还是第一次听说。”

“你想往歌坛发展吗？我可以帮你，我认识冯小刚的哥哥冯大刚。”

“不想。”她抿着嘴笑，“我只想赶紧打完电话回宿舍睡觉。”

“年轻人呀，不知道珍惜机会。”我惋惜地说。

“还是把机会留给你自己吧！”

梅子已经打完了电话，又走过来冲我翻白眼。她让梁铭去打电话，梁铭和我们谦让，“我不急，要不你们先打？”

“你先打你先打，”我和雷蒙欣异口同声地说，“女士优

先，我们这点绅士风度还是有的。”

梁铭对着话筒嗲声嗲气地说了一通，我背对着她偷听，听见电话里传来小狗狂吠的声音。

“你在跟一只狗说话？”我迷惑不解地问道。

“你家人才是狗呢！”梁铭转脸轰我，“去去，少在这儿偷听，哪儿凉快哪儿呆着去！”

梅子和雷蒙欣在一边笑我，我走过去急赤白脸地说：“我真的听到一只狗在电话里叫。”

“那是我妹妹抱着小狗，我在跟我妹妹说话。”梁铭已经打完了电话，走过来说。

“我还以为你懂狗语呢？”我如释重负地说道。

她们要走了，雷蒙欣瓮声瓮气地向梅子讨电话号码。梅子仰着脸不理他，梁铭笑着告诉了他。

“这两个女孩怎么样？”雷蒙欣痴痴地望着她们的背影。

“梁铭还不错，梅子似乎凶了点儿。”

“我就喜欢梅子这样的，比较有个性。”

“据我观察，她好像对你没什么好感，”我笑着打击他，“倒是她一直对我飞媚眼来着。”

雷蒙欣打了两个电话，然后把电话交给我让我打，我推辞着说：“我不用打了，我家里这时候肯定没人。”

“晚上怎么会没人呢？”雷蒙欣不解地问。

“我爸出去桑拿，我妈出去搓麻，搓麻就是搓麻将。”我瞎诌道。

“你还是试试吧！”雷蒙欣诚恳地说，“说不定你爸妈正在家等你的电话呢？”

我只好拿起听筒随便拨了一个号码，听得电话里说，对不起，你拨的这个号码不存在。便砰地一声挂了电话。

“没人。”我说。

我们沿着原路往宿舍走，一路上雷蒙欣突然郁郁寡欢起来，低垂着头，两条浓眉毛拧成了两个粗大的问号。

“你怎么啦？”我关切地问，还以为是自己刚才太打击他了。

“你知道我刚才给谁打的电话吗？”他闷闷不乐地问道。

“谁？不是你爸妈吗？”

“不是。”他仰脸看着黑黢黢的天空说，“在我上小学的时候我爸妈已经死了。我是我大姐和二姐带大的，她们供我上初中高中，我大学的学费也是她们分摊的。”

他幽幽地叹口气，我发现他的深沉源自天生。

“我大姐和二姐都不富裕，我刚才向我大姐家打电话，还听见我姐夫因为钱的事和我大姐吵架。”

“我大姐夫是个愣头青，常把我大姐身上打得青一块紫一块的。”

“你知道我最大的愿望是什么吗？”他的嘴角浮起一丝让人心悸的微笑，“我要赚好多好多的钱，然后一捆一捆地甩在他们脸上。”

天空阴沉沉的，星星和月亮都不见了，又起了微微的风，好像是想要下雨了。

我走在校园里忧闷地想，雷蒙欣说的“他们”，一定是指他的两个姐夫了。

几天之后的一个下午，一个自称是我桃源县老乡的高年级同学来宿舍找我，他说他叫樊曙，请我去参加一个老乡聚会，说是专门为我接风洗尘的。

“你不认识我了？”他留着精干的小平头，咧嘴笑着提醒我，“那年你高二，我高三，学校挑人参加英语竞赛，咱们俩坐前后桌，你还抄我一道题呢！”

“认识认识。”我脸上堆起笑容，热烈地和他握手，极力回忆是否有那么一个英语竞赛……好像是有那么一个胖乎乎的小伙子，但是我明明记得是他抄我一道题。

“今晚七点钟我们在后街的‘大师傅饭馆’等你。”

他告诉了我聚会的时间和地点，匆匆出去了。

从学校后门出去便是一条喧闹的小街，这条小街上人声鼎沸，饭馆、超市、邮局、书屋、花店、网吧等等一应俱全，消费者都是师大学生。人们都说，是师大一万多学生养活了这条小街。

街上尽是悠闲自得的大学生，男生酒气成雾，女生尖叫如雷。我从街头走到街尾，从卖酸奶的走到卖茶叶蛋的，撞了几个男生的膀子，踩了几个女生的脚，却怎么也找不到那个叫做“大师傅”的饭馆。

天色逐渐暗淡下来，街道上方刮起了风，一团团乌云在天际翻滚，似乎是暴雨前的征兆。我站在一个没有名字的饭馆门前，这饭馆的门面像经历了许多年的烟熏火燎，脏兮兮的看一眼就能让人省出好几顿饭的钱。最让人难以忍受的是饭馆门口斜拉着一截绳子，绳子上挂着一条肥大的裤衩。

我四下张望了一番，心想，这家没写名字的饭馆不可能叫“大师傅”，就是有名字也只能是叫“大裤衩”饭馆。

又有一阵风刮过，街面上的各色塑料袋漫天飞舞，夹杂了各种饭食的香味布块一样扑向我的面颊。我看见街道里露天作业的小吃摊被这风吹得东摇西散，摊主们开始手忙脚乱地收摊。

又有一阵风刮过，我眯起眼转过脸，看见那条富有象征意义的大裤衩已被风吹落到了两三米远的地上，而我眼前赫然出现了那几个巴掌大的用碳灰写就的歪斜体字：大师傅。

原来我被一条大裤衩蒙蔽了双眼！我嗟叹着自言自语地说：“还是唯物主义辩证法说得有理，要透过事物的表面看到其本质啊。”

我正准备进去，看上去壮壮实实的樊曙急急忙忙从里面走了出来。

“你还站在这里干什么？我们都等你半天了。”

然后我跟着他往里面走，顺着一年久失修有些倾斜的木楼梯上了二楼，走进一个用三合板隔成的，门口挂一条布帘子的小间。

小间里面有一张偌大的桌子，桌旁坐着一个留披肩发，银盆大脸，身材高挑，气质高雅的女孩。她站起来冲我微微地笑，我很快认出了她。她叫李艳丽，是我们桃源县高中校长的千金，我们那个时代的校花。她交际极广，学习极差，那年高考她爸为她准备了一条龙服务，写答案的传答案的送答案的和放风的，所以那年她的高考成绩出奇地高，传说她去上清华了，没想到她竟然来了这里。

“你是叫蒋羽林吧？”

没想到她能叫出我的名字，这让我有点受宠若惊。要知道她是我整个少年时代的梦想，我从未想过我会和她同席吃饭。

“你认识他？”樊曙也有些吃惊。

“当然认识，高中时候我看过他发在校刊上的诗歌。”她的笑容依然那样动人，但是我已开始觉得往事的遥远。

“没想到你还有这一手！”樊曙脸上惊讶的表情让我有些脸红。

“就咱们三个人？”我掩饰地说，“我还以为会有满满一屋子人呢。”

“整个学校里，就咱们三个桃源县人。”樊曙不住地偷眼看李艳丽，并且把菜单翻开交给她，让她点菜。

“请你吃饭你总说没空，这次好不容易有空了，就别给我客气，想吃点什么。”樊曙笨拙地说道。我突然明白了，樊曙的真正意图是请李艳丽吃饭，我才是来不来都无所谓的陪衬。

然后便是一个农村妞模样的服务员上菜，用的都是大海碗，仿佛是赵一曼女士遗留下来的。一碗土豆炒鸡块，一碗鱼香肉丝，还有冬笋汤什么的，满满的摆在桌子上。

“啤酒。”樊曙沉静地叫道。我却有些微微地紧张了，酒量像长跑一样是锻炼出来的，而我自己却没有体育场。

“你知道今天是什么日子吗？”樊曙脸上红扑扑地问道。

“什么日子？世界预防艾滋病日吧？”李艳丽也喝了不少酒，但她的脸色丝毫未变，仍然出水芙蓉似的坐着。

“今天是——我的——生日。”樊曙显得很不好意思，吞吞吐吐地说出了这句话。

“你怎么不早说？”李艳丽瞟了他一眼不满地说道，“我什么都没准备，算了，这个送给你吧！”她从手腕上解下一条棕色的手链，递给樊曙。

“我一个大男人，要这个干吗？”樊曙脸上透着股红光，伸手接住了。

“送你女朋友呀！”

“知道我没女朋友还说。”

窗外下起了暴雨，窗玻璃被风吹得啪啪作响，我转过脸，看见一些透亮的雨珠在摇摇欲坠的玻璃上爆炸开来，箭一样簌簌而下。幽暗的空气里泛出层层亮光，风早已停了，四周只有水流的声响。

吃完饭结账的时候我首先站起来，说我买单。我把手伸进口袋里，尽管我根本掏不出什么东西来。樊曙很粗暴地一把将我拉坐在椅子上。

他瞪着眼说：“怎么着怎么着，看不起你樊哥吗？哪轮到你

买单了？”

他摇摇晃晃地将手伸到屁股兜里，掏了几次都没掏出来，最后掏出来乱七八糟的一大把，有钥匙，有打火机，还有硬币，他捡出来一张皱巴巴的一百元钱交给服务员，张了张挺大的一个嘴，我以为他要说不用找了，谁知他张了张嘴说道：“找点儿新的，我不要旧钱。”

街上静静地下着雨，冷冷的水波在柏油路面上荡漾着，偶尔有穿雨衣的人骑自行车飞驰而过，那淤积的雨水便从车轮底下飞溅开来。我们三个人站在屋檐底下，冰凉的雨的气息冲击着我们的面颊，微微地洗涤着我们的醉意。

雨小了，我们重新走到街上。樊曙说：“走吧，去我租的房子里坐一会儿吧，就在前边不远。”

“你们去吧，我还有事。”李艳丽拎着裙裾在雨水里跑了起来，仿佛一只宽大的蝴蝶。我转过脸，突然看见了前几天刚认识的宋彦龙，他和一个梳辫子的女孩站在一家超市门口躲雨。

前几天在校报编辑部遇见了他，他正目空一切地对主编说他发表过多少多少的诗歌，就好像在炫耀他能吃多少多少菜包子。

我冲他微笑，他指着身边的女孩向我介绍：“这是我女朋友，杜鹃。”

那个女孩意味深长地看了我一眼，我蓦然发现她的眼睛像刀子一样锐利，她站在阴暗处时脸上的线条很柔和，一旦灯光打到她的脸上，就有一种刀出鞘的感觉。总之，杀气很浓，这是相书上说的。

杜鹃：

那天下着小雨，我和宋彦龙站在后街的一家超市门口躲雨。有两男一女在雨水里踢踢踏踏地奔了过来，那个叫蒋羽林的男生好像和他很熟，微笑着看了我一眼，热情地和他打招呼。宋彦龙指着我向他介绍：“这是我女朋友，杜鹃。”

那一瞬间有一股异样的温暖涌上我的心头，仿佛多少年来的愿望就在这一秒钟里突然实现了。现在，有一个男人指着我对别人说，我是他女朋友。这让我满足，让我感动。多年来像一根羽毛一样四处漂泊无依无靠的我，仿佛又找到了生命的依托。

我从昨天突兀地走来，因走得太急，还带着不曾停歇的风尘仆仆的喘息。一路上我没有回头，我知道我的过去是一场刚刚落幕的暴风雨，无尽的磨难使我更加成熟，也使我更加苍老。即便是已经跨入了大学的校门，我还是愈发神经质地做出架势来迎接挑战。

这个十月的午后，对我来说有些不同寻常，我望着不断落下的雨滴，第一次发现这样的细雨也是发着光的，只是声势过于微弱，颜色过于浅淡，在四周黯淡的空气里，仿佛有无数奄奄一息的萤火虫在悄然彷徨，发出簌簌的叹息之声。

这就是我们贫困生的哭声？这种声音对于风华正茂的大学校园是不是一个不协调的音符呢？但也正是因为这发着荧光的充满着勃勃生机却又无不凄惨的哭声，这个校园才变得如此复杂和美

妙啊！

这些天每天晚上我都在做着同一个相同的梦，我梦见自己穿一双红色的鞋子向一座明晃晃的城堡走去，那城堡看起来似乎就在眼前，但是我走了很久还走不到城的边缘。我累了，感觉口渴难耐，就到一条小河边去喝水。河岸边泥泞不堪，我怕弄脏了新买的鞋子，就将它们脱掉放在一块石头上。等我喝足了水回来，却发现我的鞋子不翼而飞了。我嚶嚶地哭泣起来，我丢了自己的鞋子，我没有剩余的钱去买，妈妈知道了又该唉声叹气了。

我哭了很久，感觉空气明亮了一些，然后就起身赤脚向前走。我走到了城头，脚掌也磨破了，火烧火燎地疼，但是守城的卫兵挡住了我的去路，他们说不穿鞋子者不准进城。我又哭了起来，哭着哭着就哭醒了，醒来之后我发现自己躺在师大女生公寓楼的床上，在冥冥的曙色里我又开始犯愁，今后的日子该怎么过呢？

从几百里外的家乡来到这里，缴过昂贵的学费之后，我口袋里的钱已经所剩无几。我不能再伸手向家里要了，家里已经一贫如洗，负债累累。我必须靠自己，我决定来上这所大学之时，已是拿自己押了一次赌注。

在此之前我就听人说，大学里课程少，大学生业余时间可以做家教，收入相当可观。刚来学校没几天我就向高年级的同学打听，她们告诉我说，情况并不像我想象的那样乐观，学校里做家教的学生固然很多，但总体上来说还是僧多粥少。找份家教并不容易，而且家教收入也参差不齐，有的家长甚至会想方设法克扣或赖掉大学生的家教报酬。

“你要是去找家教，一定要向学生家长强调每小时不低于十五元，”一个女生对我说，“这样才能保障我们大学生家教收入的整体稳定性。”

问清了找家教的地方我就去找宋彦龙，我要他陪我一块儿去，他很不情愿地说：“你才来几天就急着去找家教，真不知道你是来上学的还是来赚钱的。”

听了他这话我有些生气了，我说：“我家的情况你又不是不了解，我答应过我妹妹要供她读高三的。”

我见他还是垂着头一副不耐烦的样子，便恨恨地说：“你到底去不去，你要是不去就算了，以后无论什么事我都不会麻烦你。”

“好了好了，我算服你啦，”宋彦龙说，“你说吧，去哪里找？”

我在宿舍里找了一小块儿纸箱板，在上面蒙了一张白纸，用圆珠笔描出“家教”字样，放在借来的自行车前边的菜筐里。宋彦龙骑车带着我，二十分钟以后，我们来到位于市中心的文化广场。

这里是省城最繁华的地段，也是有钱人聚集的地方，街道两旁整齐地停放着各种高级轿车；名牌时装店和西式餐厅的玻璃门闪闪发光；移动通讯公司的橱窗里陈列着五颜六色的手机；保龄球馆门口的迎宾小姐笑容可掬地垂手站立着。

这里的男人、女人和小孩子们都衣着光鲜，趾高气扬，仿佛这整个城市都是他们的。

我听别人说，站在文化广场主建筑的顶层撒一把雪糕棍，准可以砸着十个总经理的脑袋，十个博士的脑袋，还有十个包二奶的脑袋。

我们刚进入步行街，把自行车停放在看车的老太太那儿，我就下意识地去文化大厦耸入云端的顶层，仿佛要看有没有人站在那里撒雪糕棍。十月的阳光依然白花花的有些刺眼，除了茫然无助的一片亮光，我鼻子里酸酸的，什么也没有看到。

“那里有学生在找家教。”

顺着宋彦龙手指的方向，我看见广场边缘几棵枝叶凋零的栎树下面，站着几个学生模样的男孩，他们手里举着写有“家教”字样的牌子，满怀信心地看着从文化大厦里走出来的男男女女。

我站到距他们不远的另一棵栎树下，很不好意思地把纸牌举到胸前。那几个男生远远地向我看来，冲我笑了笑。宋彦龙站在一边，来回转动着脑袋四下张望，装着不认识我的样子。

有许多人从我身边走过，他们用一种怪怪的眼神看看我，又看看纸牌，加快脚步走开了。一个脸上长着雀斑的女人站到我面前，眯着眼看了我一会儿，自言自语地说：“这是干什么呢？卖身葬父吗？”

一股无名的怒火直冲我的脑门，但我最终还是竭力隐忍住了，我望着她肥胖的背影，心里骂道，去你妈的吧，你才卖身葬父呢！

过了很久，还是没有人问我，我胳膊有些酸痛了。我扭头找宋彦龙，看见他坐在街边的栏杆上，若无其事地望着河水一样涌过他身边的人流和车流。我大声地叫他的名字，他慢慢转过脸，一副迷茫的表情。

“怎么啦？”

“你过来！”

他站起身慢慢地走过来，还一边四下张望着。

“刚才有人骂我。”我委屈地说。

“你木头一样站在那里，手里拿着个破牌子，不就是让人骂的吗？”宋彦龙嘴角浮起一丝讥诮，“管卫生的老太太没罚你影响市容已经算便宜你了。”

“又不是我开的风气之先河，”我赌气说，“你帮我举一下牌子，让我歇一会儿。”

“不行不行，”他连忙摆着手向后推了一步，“这可不行，

我干不了这个。”

“有什么不行的？”我觉得有些委屈，“你帮我拿一下，我上趟厕所。”

我把牌子塞到他怀里转身就走，走了几步又转过身来。

“有没有零钱？上厕所的钱？”

他从口袋里翻出几枚硬币扔给我，我走向那个有老太太守卫的，看起来金碧辉煌的比我家房子还大的厕所。

等我上完厕所回来，宋彦龙已经把牌子架到了树杈上，他站在一边，和一个同样在找家教的男生说话。

“家教好找吗？”宋彦龙问。

“还算可以吧。”那个男生说，“现在这社会，不可能存在那种做起来完全没有难度的事情。”

“你做家教一个月能收入多少？够不够自己的生活费？”

“我的生活费由家里出，”那个男生笑着说，“我做家教一是为了锻炼自己的社交能力，二是为了明年暑假的自助旅行筹集旅费。”

“噢。”

“你是师大的学生吧？”

“难道你不是？”

“我是工大的。”

“在家教市场上你们比我们受欢迎。”那个男生顿了顿，昂然地说，“但是在人才市场上，你们远远不如我们。”

“这年头，每个人动不动都会有一种莫名其妙的优越感。”宋彦龙走过来，忿忿然对我说道。

时近中午，一个穿西装挺着啤酒肚的男人晃着膀子走到我身边，他低头看看我的牌子，感兴趣地问：“大学生？”

“是的。”我手忙脚乱地掏出学生证，打开给他看，“我可

以给你的孩子辅导各门功课，比如语文、数学、英语等等。”

看他一脸无动于衷的样子，我又说：“只要你对我有信心，我一定能提高你孩子的学习成绩。”

胖男人颠来倒去地查看我的学生证，末了他问：“这证不是伪造的吧？”

“谁闲着没事伪造这个干吗？”我好气又好笑，感觉这人一定不是诚心来聘家教的。

“这年头呐，什么事难说。”胖男人摇头叹息。

“现在不都看中能力么？”我忍着气说，“你要是信不过我，就让我先试试，把你的孩子教好了，你再给钱；教不好你就不给钱，这还不行吗？”

“好主意！”胖男人点头说，“等我将来有了孩子，我一定要请你试试。”

“没孩子在这儿瞎捣什么乱呐！”宋彦龙冲着胖男人晃着膀子走远的背影骂，“看他肥的那样儿，能生出孩子吗？”

“走吧走吧！”他不耐烦地说，“别在这儿丢人现眼了，人家把咱们当猴耍呢！”

“再等一会儿吧，”我转过脸去看依次开出停车场的几辆旅游大巴。“我相信这世界上还是好人多。”

不知又过了多长时间，那几个找家教的男生已经不见了。这时候有个一家三口朝我走来，男人和女人都戴着眼镜，大约三十岁左右，文质彬彬的像是知识分子。跟在他们身后的是个八九岁的小男孩，他拿着一个饼干盒子不厌其烦地当当地敲着。

“你看他，”女人有一对高颧骨，使她看起来像一只丹顶鹤。她指着那个小男孩对我说，“上小学三年级了，两门加起来还不及格。你看你能否教得了？”

“我看可以，”我明白终于来了机会，竭力使自己面部保持微笑，尽管这使我极不自然。“我会根据你孩子的实际情况，制

定一个合适的家教计划，切实帮助你的孩子提高学习成绩。”

“这样就好。”女人松了口气，既而抱怨地说，“我和孩子他爸都是本科学历，从小学习就好，偏偏生个孩子笨得出奇，每次考试排名次都在班里倒着数。我和他爸现在最怕的就是学校开家长会，被那个只有中师文凭的班主任训学生一样地训斥，真是没脸见人呐！”

“那么报酬方面我们应该怎样兑现？”唠叨完后女人抬起头峰回路转地问道。

“一般来说，我们每次给学生辅导两个小时，每两小时不低于15元。”想到这是我的第一份家教，我已经把价钱压到了高年级同学所说的保障大学生家教收入整体稳性的最底限度。

“这么贵？”站在女人身后的男人皱眉说道，“这只是个小学生啊。我们一个月才挣多少钱？”

“是啊，我收的就是小学生价，对于中学生我们的收费标准是每两小时20元。再说了，小学生并不比中学生容易教。”

我还想再说下去，女人果断地摆摆手打断我说道：“行了行了，我们最多出每两小时10元，如果不行我们就走人。”

“好吧！”我做出痛下决心的样子，“10元就10元吧，我看这孩子挺可爱的——什么时候开始上课？”

“明天就开始。”

“那你把你家的电话告诉我，我明天给你打电话联系？”

“这样不太方便吧？”女人显出局促的神情，“还是把你的电话告诉我，等我给你联系吧！”

我只好把我们宿舍的电话号码写给她。后来的几天里，我每天下了课都守候在宿舍里，一听电话铃响就扑过去接电话，结果每次都是找别人。韩晓玲笑我说：“不就是中文系的宋彦龙吗？你们俩天天像小两口似的形影不离，还用得着这样紧张地等他的电话吗？”

几天之后，我已经彻底失望了，我觉得那家人不会再给我打电话了，他们也许只是随便问问，或许他们早已将此事忘得一干二净。我已经打算星期天再去文化广场举牌子了，可是那天晚上我正在制作一个新的“家教”牌子的时候，那女人突然打电话到我们宿舍，让我第二天到她家去做家教，并告诉了我她家的详细地址。

翌日下午，我让宋彦龙陪着来到离学校不远的二手车市场，花八十块钱买了一辆旧自行车。那车除了车座有点旧，没有铃铛和前闸，少了一只脚踏板，颜色掉得仿佛脱毛的老母鸡，别的地方看起来似乎还很结实。

吃过晚饭宋彦龙带着我往家教的地方赶，一路上我都在想，我终于有了自己的第一份工作，虽然只是课余兼职，但是一想到有钱可赚，我就感觉到无限的温暖。现在我的手插在上衣袋里，轻轻捻着仅剩的一沓薄薄的钞票，心想，这些能让我坚持到我赚到第一笔钱的时候吗？

六点多，我们到了位于市中心的建机厂家属院。宋彦龙看了看纸条上写的地址，说：“就是这里了，你进去吧，我在外边等着你。”

“两个小时呢，我怕你等得不耐烦。”我沉吟了片刻，说，“要不你先打车回去吧，做完家教我自己骑自行车回学校。”

“我还是等你吧，”他犹豫着说，“让你一个人走夜路我不放心。”

“反正这地方我也没来过，我随便骑车溜达溜达。”他轻松地说，“到了九点钟我在这儿等你。”

我冲他点点头，转身向家属院里走去。还没走多远，便听到他又在我身后叫了起来，“哎，等一下！”

我停住脚转过身，看见他骑车飞奔而来，到了我身边，戛然一声将车停下。他抬起头，欲言又止地看着我。

“怎么啦？”

“我右眼皮跳得厉害。”他忧郁地说，“我总觉得会出什么事，而且这事与你和家教有关。”

他这话说得我心里扑通跳了一下，但我还是轻轻地笑了笑说：“完全是小孩子想法，这能出得了什么事？”

我用力捏了捏他握在车把上的手，“放心吧，没事的。”然后我转过身，向那一片暗影里走去。

我教的那个小男孩叫杨晋飞，上小学三年级。据说他是在山西出生的，我刚去他家的那一次就听他唱道：“不要问我从哪里来。”

我心里很纳闷，心想我没有问他呀。大约过了有十分钟之久，他又脱口唱道：“我的家乡在山西。”

于是我明白了他是在做自我介绍。这是个满脑子充满了怪问题的小男孩，就像牛顿小时候一样惹老师讨厌。有一次他问我：“小阿姨，你说女人为什么会生小孩子啊？”

想了想我觉得无法回答，便老老实实地说：“不知道。”

“原来你也有不知道的。”

等他母亲回来以后他得意洋洋地对他母亲说：“我的问题小阿姨也回答不上来。”

“别瞎说，你老师是大学生，怎么能不会你的问题呢？”话虽这样说，她还是用怀疑的眼神看了看我，这使我异常恼火。

“小阿姨，梅毒是什么毒？”正写着作业他突然问道。

“你从哪里看到的？”

“我们学校厕所的墙壁上贴着呢。上面写着，要想治梅毒，请找胡大夫。”

“我不知道。反正这些东西你不要问你妈，你要问她她肯定得把你屁股打肿。”

“你连这个都不懂，怎么做我小阿姨？”

“你记住了，我不是你小阿姨，我是你的家庭教师，你应该叫我杜老师。”我愤懑地说，感觉这孩子肯定是受了他父母的影响。

“你不是老师，我妈说你为了挣钱的，方鹏家的小阿姨也是为了挣钱。”他高声叫了起来。

“方鹏家的小阿姨是保姆，我不是。”我气得直想揍他。

“你也是保姆，农村人都是保姆。”

我一个人坐着生了一会儿闷气，正在检查他做完的作业，他突然悄悄地问我：“小阿姨，方鹏说他家的小阿姨以前是做野鸡的，你是吗？”

去你妈的吧！我勃然大怒，拿了我的包转身就走。我跌跌撞撞地下了楼，在黑漆漆的楼道里找到自己的自行车，浑身发抖地摸出钥匙，却几次都插不进锁孔。好不容易开了锁，我跨上车冲出了那个家属院。

滨河大道上的路灯残缺不全，昏黄的灯影在黑暗的包围里显得瘦骨伶仃。我的愤怒已经化为委屈，我抽抽噎噎地哭出声来。此时我多么希望宋彦龙能在我的身边，我坐在他的自行车后座上，凌厉的风把我的头发向后吹去，我将脸贴在他背上，那样我心里会好受些。可是他不在我身边，他已经有一个月没来接我了。起初的两个星期，我每次来做家教他都送我到建机厂家属院门口，等我做完家教出来他再送我回学校。我们回学校的路上经常路过一个小夜市摊，有时候我问他，你饿不饿，我们吃碗馄饨吧，我请你。

这时候他总是淡然地说，算了吧，你忙了一晚上挣人家十块钱也不容易，再说这钱你还没拿到手呢！

等我拿到了钱一定请你喝啤酒。我曾经的许诺，现在看来将要成为泡影！

我心里暗自盘算了一下，我已经在这家干了六个星期，六个

星期就是 240 元，他们一个子儿还没给我呢。这些钱足够我吃一个月的饭，也许还能买一件像样的衣服呢。

等算完这笔账，我发现自己的怒气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我想如果我坚持将这份家教干下去，我就可以基本上做到自力更生了。家里只有母亲一个人编席子赚钱，大妹正读高三，明年就要参加高考。她成绩很好，她说她想考军校，因为上军校不用交学费，而且还发衣服和生活费。可是我担心她眼睛近视得那么厉害，身体那么瘦弱，能考上军校吗？

我突然觉得自己特别傻，那只是一个九岁的小孩子，口无遮拦，胡说八道，我和他呕什么气呀！

回到学校里，把自行车锁在停车棚，我慢慢地往宿舍楼走。我下意识地将手伸进口袋，手指触到了坚硬冰凉的饭卡。我想起自己只剩下饭卡里的一丁点儿钱了，如果再这样下去，不出一个星期，我就会该饿肚子了。

下一次去做家教，我必须得开口向他们要工资了。我暗暗地在心里对自己说。

晚上十点左右，是师大宿舍区最喧闹的一段时间。男生和女生都在灯火通明的宿舍区广场散步，一对对小情人在暗影里和树丛间亲热，磁卡电话边排起了长长的队伍，超市营业员在收款机旁熟练地工作，卖小吃和水果的小贩将他们的摊位一字儿排开。我拖着疲惫的双腿，感觉自己处于这生生不息的潮流之外，与这美丽恬静的校园世界隔着一层看不见摸不着的玻璃。

走过女生公寓楼的阳台底下，我蓦然看见了宋彦龙，他和一男一女站在楼下说话，男的正是我那天见过的蒋羽林，女的我不认识，但长得娇小可爱，衣着时尚得体，跟宋彦龙说话时显出一股撒娇的媚态。

我心里毫无来由地上生出一股怒火，我加快脚步，想逃上楼

去，经过他们身边时蒋羽林看见了我，他叫起来：“杜鹃。”

我只得转过身，看见宋彦龙脸上的表情由笑意突变为惊愕。愣了一下他淡淡地说：“回来了？”

那个女孩长着一双灵活的大眼睛，和一对微微上扬的眉毛，这使她表现出一种好奇的神情。“这是你们二位谁的亲戚？给我介绍介绍嘛！”她的声音甜得发腻，给我一种不舒服的感觉。

“噢，这是我的老乡。”宋彦龙慌忙说，我感到心里有一丝被勒痛的感觉。

“什么老乡，是老相好吧？”蒋羽林笑着说。

“我叫孔雪，但别人都叫我孔雀。”她微笑着向我伸出了手。“和他们两个一样是校文学社的。”

“中文系的才女，你不会没听过吧？”蒋羽林又在多嘴。

“当然听说过。”我伸出手和她的手指尖碰了一下，又很快缩了回来。“经常在校报上看到你的诗作，非常荣幸。”

中学时候的宋彦龙像一袭雨衣，多数时间被老师和同学们忽略在屋子的角落。他忧郁的面容和沉默的性格使他散发着尘埃的气息，即使是和他坐了多年同桌的我，也对他一无所知。更多的时候我相信缘分，每次考试后我都发现他的成绩和我相差无几。学校按分数排位的传统有机会让我和他坐了两年同桌。我觉得我和他处于同一智商水平线上，也都面对着贫寒的家境和无人关怀的孤寂。就这样，一旦我看到他写在日记里文辞忧伤的诗歌，一旦我发现他才华横溢的内心世界，不可避免地，我爱上了他。

爱一个人的过程就这么简单，我原本就是一个高尚的人，一个坚韧的人，一个平凡的人。我可以为我在月光下编席子的母亲快乐，可以为我两个瘦弱的妹妹快乐，可以为一个貌不出众两袖清风的男人快乐，惟独不愿为我自己快乐。

就凭这一点，为了那些钱，我也要坚持把这份家教做下去。

我暗暗在心里对自己说。

两天以后的晚上，我重又按响了我的学生杨晋飞家的门铃。杨晋飞将门打开，他说小阿姨请进。然后从书包里掏出课本和作业，乖乖地坐到书桌旁。一切都和从前一样，好像我和他之间从未发生过什么龃龉，前几天的事情仿佛只在梦里发生过。

他父母都在卧室里看电视，我听见电视声音很小，好像是一个洗发水的广告。

“你妈妈呢？”我心不在焉地问，心里一边想着怎样开口要工资。

“在卧室里呢。”杨晋飞说，“我替你叫吧，妈妈，小阿姨叫你。”他向着卧室的门高声叫道。

女人穿着睡衣趿着拖鞋走出来，她高高地挽着发髻，脖子又细又长，愈发的像一只丹顶鹤了。

“什么事？”她懒洋洋地坐到沙发上，一只手轻轻抠着脚趾。

那句话像鱼刺一样卡在我的喉头，我感觉想吐出它很难。

“我——”我支吾了半天，突然改口说，“晋飞这些天有进步，错题已经很少见了。”

“噢，是吗？多亏你了，以后还需要你紧抓不放。”

下次去家教的路上我在心里暗暗对自己说，一定要开口要钱，再不要钱我就要饿肚子了。这是我的劳动所得，没什么不好意思的。可是到了他家我又感觉到了那条根本不存在的鱼刺，它无处不在的影响着我，我沮丧极了。

从学生家出来我骑车行驶在滨河大道上，心里后悔不迭。我只剩下几块钱了，怎么办？

不知不觉已是初冬时分，滨河大道两旁的白杨树叶子已经落尽，只留下冲天的枝桠在冷寂的灯影里挺立着。因为天气变冷的缘故，滨河道边的夜市摊早已撤走，只剩下一地业已冷却僵硬的

各色塑料袋作为曾经喧闹过的见证。我几乎要哭出声来，我答应过宋彦龙要请他在这里吃饭，可是钱没到手，吃饭的地方已经先没了踪影。

两天以后的星期五，我已经弹尽粮绝身无分文了，下午我没钱去吃饭，独自在宿舍里默默地坐了一会儿，到六点半钟的时候慢慢下了楼，麻木地骑了自行车向家教那家方向走。

一路上我神情萧索，精神恍惚，机械无力地蹬着自行车。我没有去想如何开口向杨晋飞的母亲要钱，我知道我这人在某些时候是相当要面子的，我根本无法改变。我相信那条致命的鱼刺会如影随形地伴着我。

我脑子里空洞洞的，眼睛疲惫无力，举手按响了杨晋飞家的门铃。那铃声从门缝里曲曲折折地传来，听起来既压抑又烦闷，仿佛谁家婴儿深更半夜的啼哭。

门霍然被打开了，伴随着一声突如其来的尖叫，一张黄绿相间的鬼脸倏然贴到我的眼前。我被这意想不到的变故吓得双腿一软，差点跌倒在地上。

鬼脸移开了，是杨晋飞那张顽皮的笑脸。他母亲从卧室里走出来厉声呵斥他：“别拿面具吓唬你小阿姨，快去给你小阿姨到杯热牛奶。”

她走到我面前，以一种我从未见过的笑脸说：“昨天晋飞考试考了两个八十分。”她似乎有些激动了。“他从来没有考得这么好过。”

男人也走出卧室，他感激地说：“这都是你的功劳啊。”

“这里边也包含了我自己的努力。”杨晋飞在一边骄傲地高声叫道。

“所以呢，”男人从钱包里掏出一沓钱，我感觉自己的眼睛里射出了热光。

“所以呢，我拿出 500 元巨款奖励你们。你们两个每人

250元。”他将三张钱递给我，我迅速在心里一盘算，正是这些日子的家教工资。我颤抖着接了，眼泪差点掉了出来。

“小阿姨你怎么啦？”杨晋飞看出了我神情异乎寻常。

“肯定是你刚才吓着你小阿姨了。”女人说。

九点以后我走出了建机厂家属院，在滨河大道上将车骑得飞快。凛冽的风从我耳边呼啸而过，我突然感觉到一阵阵饥饿的寒意翻涌而来。

我将车停在路边，走进一家挂着布帘子的小饭馆，要了一大碗酸辣馄饨，两个香喷喷的锅贴。我大口大口地吃了起来，周围的人都扭头看我。他们也许以为一个姑娘家不应该吃这么多，可是我吃光了，馄饨汤喝得一滴不剩，两个锅贴刹那间吞进了肚里。他们用异样的眼神看我，我的眼泪哗哗地涌了出来。

吃完饭走出小馆子，我发现我的自行车座上飘落了一层细小的冰凌。我抬起头，望着黑黢黢的夜空，有一点露珠滴落在我的眼睑，我的眼睛针扎一样疼痛起来。

我喃喃地自言自语：“冬天到了，要下雪了。”

晚上回到宿舍我给宋彦龙打电话，想约他明天一起吃饭。他们宿舍一个男生接了电话阴阳怪气地对我说：“宋彦龙不在，他和孔雪一块儿浪去了。别看下着雪，天气贼冷贼冷的，一点儿也不耽误他们俩洪湖水呀浪打浪。”我啪地一声挂了电话，心里像装了一条旧毛巾似的别扭。

睡在上铺的女生说：“别摔电话呀，那是公共财产，再失恋也不能破坏公物啊。”我没有吭声，用被子蒙了头睡觉。我知道宿舍的另外五个人都在孤立我。我不怪她们，来到学校的这几个月里我很少跟她们说话，她们星期天组织活动我从来不参加，整天忙于学习和家教，人又穷，没有新衣服，不会打扮，很难和人沟通。像我这样的怪人，她们会不孤立我吗？

翌日早晨醒来，我看见窗玻璃上结了一层晶莹剔透的凌霄花。有风从窗玻璃上刮过，我听到滚滚的冬天的声音。

气温骤然下降，收音机里说来自西伯利亚冷空气的前锋今天抵达本市。可是我还没有一件真正的过冬衣服呢。下了宿舍楼我冷得浑身发起抖来，打电话给宋彦龙，他依然不在宿舍。我只好一个人打车到了离学校不远的服装市场。

我在地摊上买了一件银灰色的棉衣，又到化妆品店里买了一小瓶价值7元钱的护肤霜。这算是有史以来所买过的最昂贵的化妆品了。

我踩着街上薄薄的积雪慢慢走，忽然想起高中时候的冬季里，宋彦龙只穿一双单鞋，也不穿袜子，经常把脚冻坏。到了春天冰消雪融，他的脚便奇痒难耐，常在上课时脱掉鞋子用手抠，全班同学都不愿和他坐同桌，班主任只好动员我和他坐一块儿。

我为他买了两双羊毛袜子，打算回到学校送给他，心想不能让他今年冬天再冻了脚。

前边都是专卖店，里面的衣服件件都在几百元以上。我虽然买不起，但还是想走过去看看。专卖店的玻璃门上反射着雪白的闪光，身穿红制服的营业员小姐在门口肃手而立，一些男人和女人们在塑料模特之间悠闲地来回走动。我站在落雪的街头，感觉自己像安徒生童话里卖火柴的小姑娘一样，满怀无限的憧憬望着橱窗里的圣诞树。

蓦然之间，我看见一个熟悉的身影。是宋彦龙！我几乎失声惊叫起来。宋彦龙和一个身材娇小但曲线玲珑的女孩站在专卖店里，是中文系的孔雪。他们很亲密地在那里挑衣服，孔雪取下一件衣服在身上比划，宋彦龙点头笑着说话。然后孔雪拿着那件衣服走进试衣间，不大一会儿她又风姿绰约地走出来，在宋彦龙面前灵巧地转了一个圈。宋彦龙颌首而笑，走到收银台处付款。

待他们款款走出专卖店，我急忙把脸转向墙角。有一股风从

光洁的墙壁上滑过来，冲击着我的脸颊，我感到心里冷得厉害。他们谈笑风生地从我身边走过，我提了提手袋，发现一只袜子正掉落下去。

蒋羽林：

那天的中国古代史课上，教授讲到马可·波罗和他的伟大游记。雷蒙欣突然站起来反驳道：“据我所知，噢，不，应该说据我考证，马可·波罗根本没有到过中国，更加没有到过元大都。他的《马可·波罗游记》只是根据传闻，经过想象和虚构加工出来的小说性质的作品。我们的教材现在还在大谈马可·波罗和其游记的伟大历史作用，那只能说明教材的老套和落后。”

雷蒙欣言毕，同学们立即分成两派激烈争论起来，有人说马可·波罗到过中国，有人说马可·波罗没到过中国。他们引经据典，旁征博引，有几个男生争着争着还动起手来。

坐在我前面和梁铭同桌的梅子撇撇嘴说：“早二十年前就有人考证过的东西，他也拉出来当是自己的新发现，这人真不知道无耻两个字怎么写！”这显然是在说雷蒙欣。

想起雷蒙欣说过对梅子印象不错，我便对她说：“你竟然说人家不知道无耻两个字怎么写，你知不知道人家对你印象很不错？”

“谁稀罕？”梅子又撇撇嘴。

这时梁铭转过脸来问我：“你认为马可有没有来过中国？”她把马可亲切地念成“马靠”，仿佛是在说她的男友。

我对这方面的资料一点都没看过，只好吞吞吐吐地说：“那，肯定是来过的，要不怎么会有马可·波罗和荷花公主的一

段传奇姻缘呢？”

“什么荷花公主？”梁铭感兴趣地问道，“你是从哪里看到的？”

“当然是电影里喽！”我心不在焉地说着，蓦然发现她微微扬起的眉毛是淡黄色的，大眼睛里射出深蓝的光。

“电影里讲马可·波罗把荷花公主的肚子搞大以后，就回国写书去了。”我煞有介事地补充道，“后来荷花公主生下来一个女儿，是个黄眉毛蓝眼睛的小美人。你知道荷花公主姓什么吗？原来她姓梁。”

梁铭张着嘴巴莫名其妙地望着我，梅子捅了她一下恨恨地说：“他在说你呢，你发什么傻？”

“无聊。”梁铭明白过来后白了我一眼转过脸去，过了一会儿她又扭过头来，问道，“你很喜欢看电影，是吗？”

“是啊，电影能陶冶人的情操，净化人的心灵。”我笑着说，“我的理想是当大导演。我要是拍电影，就请张艺谋给我当摄影师，冯小刚给我当美工，周星驰给我跑龙套，王晶给我端茶送水。”

“我也好喜欢看电影的。”梁铭眨着眼睛说，“我喜欢那种能打动人的爱情影片。”

我们很快坐上了去“玫瑰坊”的公交车。“玫瑰坊”就是电影院，专为晚上逛街逛累了的情侣们播放午夜场。那天晚上公交车上空荡荡的，我们三个人坐在最后面的长椅子上。梁铭靠窗坐着，梅子坐在我俩之间。我看见梁铭的头发在夏夜凉风的吹拂下变成了浅淡的雾状，她眯缝着眼睛出神地望着窗外，象牙色瓷器一样细密的皮肤反射着路灯橘黄色的光芒，这使她看起来格外的俏丽动人。

她们两个很亲密地说着悄悄话，不时地看看我，又同时格格

大笑起来。

“你们两个在说什么？还怕我听见？”我似乎有些红了脸，不好意思地说，“是不是在说我？”

“谁有工夫说你？”梅子白我一眼说，“我们说的这个人他帅得像里昂纳多，还会弹吉他。”

“那不就是我吗？”我仰着脸说。

“你长得像里昂纳多吗？”梁铭忍住笑说。

“不像。”我叹口气说，“像了就麻烦了，我爸肯定和我妈没完。”

“我像里昂纳多他爸。”我又补充道。

“你这人一看就俗不可耐，人家不知要比你强多少倍。”梅子鼻子里打着冷哼说，“人家留着一头飘逸的长发，外语系的女生在校园里一见他就大呼小叫。”

“那他一定是偷了外语系女生的钱包。”我没好气地说，“现在的小女生，品位真差，书都念到胃囊里去了。”

“你说谁呢你说谁呢？”梅子连珠炮似地向我放道，并且连连揉我，“你说谁是小女生？”“好了好了，大人不计小人过。”梁铭拉着梅子给我解围，“再说你品位确实不高嘛！”

“你也说我？”梅子和梁铭闹成了一团。

“梁铭你是哪里人？”过了一会儿我没话找话地问道。

“中国人呀！”梁铭笑着打趣。

“这点可以看出来。”我耐心地问，“中国什么地方人啊？”

“邳县。”梁铭老实地回答。

我的心跳动了一下，因为邳县和桃源县相邻，同属于洛阳市，从桃源县县城到邳县县城乘车不过两个小时。

“我听你的口音，好像也是那一片的？”梁铭问道。

“是啊，我也是洛阳人。”我笑道，“没想到咱们还是老

乡。”

“老乡见老乡，两眼泪汪汪。”梅子撇着嘴说。

“你是洛阳市人？”

“看他这土里吧唧的样儿，肯定是个农民。”梅子冷言说道。

梁铭追根究底地看着我，我突然说，“我就是洛阳市人。”

“你爸爸是干什么的？”梁铭诚恳地看着我，看来她相信了我说的话。

“瞧你这德行，你爸一定是市长喽！”梅子又在多嘴，我气得直想跳车自杀。但还是竭力压抑住心头的怒火，装作无所谓地说，“没什么，只是个副的。”

“那已经不错了，你也算是高干子弟了。我们只是平头百姓而已。”

二十分钟后我们到达了“玫瑰坊”。下车伊始，因为晕车的缘故，我和梁铭蹲在路边头碰头地剧烈呕吐起来，她脸上挂着泪珠，我鼻涕下来了。我们感觉很难受，梅子却在一边大笑起来。

“就这么一小段路程你们也会晕车？”梅子笑得大牙都快掉了。“你们俩只适合坐驴车。”

说是“玫瑰坊”，其实只是一家镭射影厅，分一二三四厅，分别通宵达旦地播放喜剧片、动作片、恐怖片和好莱坞片。里面都是情侣座，情人们一对对地依偎在一块儿，我们三个走进来多少有些不合时宜，他们用怪异的眼神看着我们，仿佛我们是三角恋。

每个情侣座都是一张双人沙发，我们三个人坐稍嫌拥挤，但是和女孩同坐时的拥挤与和男人同坐时的拥挤是感受迥异的。惟一让我感觉遗憾的是梅子故意插在我和梁铭中间，还凶巴巴地警告我：“男女授受不亲，你不许碰着我呵。”

我也以牙还牙地说：“你要碰着我我就去自杀。”

无聊乏味的喜剧片和假模假式的爱情片索然无味，看到午夜时分我们都低垂着脑袋，上眼皮和下眼皮直打架了。为了赶走阵阵袭来的睡意，我提议去看恐怖片。

“哎呀，恐怖片我可不敢看，好吓人的。”梁铭一脸害怕地说，“看了晚上会做噩梦的。”

“怕什么，电影嘛，哪有真的？”梅子大大咧咧地说，“那都是吓唬小孩子的。”

“咱们坐这里老打瞌睡也不是办法呀！”我说。

“你要是看到比较吓人的地方就闭上眼睛捂住耳朵。”梅子对梁铭说。

于是我们来到恐怖影厅。梅子拉着梁铭刚要坐下，我指着梅子的后背说道：“一只蟑螂！”

梅子吓得尖叫一声跳了起来，我则趁机在梁铭身边坐下。

“你小子真狡猾！”梅子明白过来狠狠地瞪了我一眼，只好在梁铭的另一边坐下。

恐怖影厅里的人很少，可能是因为这里的气氛不适合谈情说爱的缘故吧。我们三人坐在鳞次栉比的座位中间，感觉仿佛漂浮在海洋里。梁铭近在眼前，从她脖颈处散发出的微微的薄荷味儿柔柔地撞击着我的肌肤，我有些心醉神迷了。

一个办公室有鬼的故事完了之后，银幕上开始出现手执电锯的变态杀人狂，其精细分割毫厘不爽的认真态度让我们毛骨悚然。

“啊！”梁铭尖叫了一声扑入梅子怀里。

“我不敢看了，再看就该晕过去了。”梅子用胳膊抱着梁铭的头，梁铭嘟嘟囔囔地小声说。

杀人狂杀完人之后，到一家酒吧喝酒。酒吧里一个年轻男人在钢琴前弹一支旋律舒缓却暗浮杀机的曲子，一个金发女郎在孤

独地自我陶醉地跳舞。

“好了好了，”梅子对怀里的梁铭说，“现在没事了，最恐怖的时刻已经过去了。”梁铭从梅子怀里抬起头，坐直身子，轻轻将额前的头发撩到耳后，叹了口气，说：“刚才差点吓死我了。”

午夜的街道上灯光灰暗，阒无人迹。杀人狂紧紧跟着踽踽独行的金发女郎，金发女郎毫无察觉。

杀人狂潜入金发女郎的住所，开始杀人。

“啊！”梁铭又尖叫一声，扑入梅子怀里。

整个晚上梁铭都把梅子的怀抱当成了避险港，梅子仿佛成了奶妈，其怀抱的温暖程度令人垂涎。

影片快结束的时候杀人狂落入法网，警察到他家搜索罪证，打开冰箱，一个个人心在弥漫的冷气里怦然跳动，一个个人的眼珠泛着惨淡的白光……

“啊！”梁铭又尖叫了一声，但却扑入到了我的怀里。

“反了，这边！”梅子冲着梁铭大喊，梁铭明白过来，抬头看看是我，羞得小脸一下子变成了通红的颜色。

我的额头上开始出现一些密集的小红疙瘩，就是平常所说的那种青春美丽痘。先是奇痒难耐，后来用手一挤就流出白色的糊状粘稠物质。女英语老师正在上课，我借了梁铭的小镜子，把头钻到桌子底下挤痘痘。

梁铭脸转过来悄声对我说：“喂，别照了。老师在看你呢。”

“没事儿，马上就好，还有最后一个。”没想到我的声音太大了，惹得同学们哄堂大笑。

女英语老师快步走下讲台，没收了我的小镜子。她冷笑着说：“作为一个男生，上课拿片镜子照来照去，你那一亩三分地

有什么好照的？真是猪八戒照镜子！”

“我在矫正口型嘛！”我不满地說，“我从小学开始学英语就对着镜子练习。”

“就你的水平还矫正口型？真让人笑掉大牙。”她鼻子里冷哼了一声，转身上讲了台。

下课后我伤心地对梁铭說：“真对不起，我把你的小镜子给弄没了。”

“没关系。”她憋不住笑出声来，用手捂着嘴断断续续地说，“老师说——猪八戒照镜子。”

“我脸上长了好多小痘痘。”我摸着脸烦恼地说。

“你现在才开始发育？”她又笑起来，我不知道她觉得有什么好笑的。

“你去买姗拉娜呀！”梅子插嘴說，“没见过黄奕做的广告吗？——小痘痘不见啦！”梅子学电视上演员做广告的腔調說。

“你应该多吃蔬菜和水果。”梁铭忍住笑一本正经地说，“你看我脸上一个痘痘都没有，这都是黄瓜和苹果的功劳。”她的皮肤光滑如玉，滑溜得连苍蝇拄着拐棍都站不住脚。

放学后我独自走到了街上，想给梁铭买一个小镜子，随便看看那种能治痘痘的“姗拉娜”。

在四面都是玻璃的化妆品店里，我指着印有黄奕肖像的“姗拉娜”盒子问多少钱。

“一百一。”女营业员说着把盒子拿了过来。

“噢。”

听了“一百一”这个数字我吓得差点儿跪下，我结结巴巴地说，“我想——这么便宜的东西——效果可能不大好吧？”

“那你试试这种。”她又拿出一种印有外国女人头像的药盒。“这种三百五。”

“我想，我还是去做手术吧。”我推开药店的门，撒腿跑了

出去。

我到学校银行去取钱。开学来的时候，将内裤拉链兜里的钱交过学费之后，全都存到了学校的银行。花一点儿取一点儿，现在不知道还剩下多少。

隔着与古代当铺一样高的吓人的柜台，我将存折递进去。

“取50块钱。”我瓮声瓮气地对里面说。

白衬衣黑领带的工作人员捏着我的存折，呆头呆脑地望着我问道：“你干什么？”

“取钱啊！”我迷惑不解地以为他刚睡醒。

“你想取钱？”那个男人对着我轻轻露齿一笑，缓缓站起身来。蓦地，他猛烈地把我的存折从窗口掷了出来。“你上面有钱吗你想取钱？”他勃然变色，仿佛一头被马蜂叮了一下的豹子，砰然一声将窗口关上。

“捣什么乱啊你！”他在里面说道。

我拾起存折一看，上面早已标明了“透支”的字样。我唰地一下红了脸，仿佛一只没偷到鸡的黄鼠狼，灰溜溜尴尬万分地走出了学校银行。

为了使自己像一个副市长的儿子，前一段日子我拼命买衣服打扮自己。不知不觉的，存折上的钱早已取光，这可是我半年的生活费啊！父亲为了给我凑钱，把家里的猪和牛全都卖光了，我怎么能再向家里讨钱呢？

我愁苦万分地回到宿舍，看见雷蒙欣他们正凑在一块儿研究一封信。我过去一看，原来是寄给我的信。

“有什么好看的。”我气呼呼地抢过信说，“又不是情书。”

“那是谁给你写的信啊？”瘦高个儿班长迷惑地说，“邮戳上印着洛阳市桃源县青石乡……你家山旮旯里还有亲戚？”

“噢，这是我支助过的一个贫困山区的小学生，他经常给我

写信。”我信口胡诌。

“你还支助过贫困学生？”雷蒙欣惊奇地问。

“为希望工程出把力嘛。”我淡淡地说，“都是以前的事啦，没什么。”

“我也是贫困生。”雷蒙欣说，“你也支助支助我吧！”

“行啊，你先得叫我叔叔。”

我把信揣进兜里来到厕所，走进一个蹲位，插上挡板，然后掏出信来慢慢看。

是父亲写的。他首先问我在学校过的怎么样，然后迫不及待又满腹忧伤地说明了家里的情况。自从家里的牲口都卖光以后，经济日益窘迫。加之母亲的病情突然加重，到县医院住了两个月，手术住院费花去几千块钱。借遍了所有的亲戚，又通过村支书老秃到银行借了钱，才勉强保住了母亲的性命。

现在小妹已经辍学了，准备和她的伙伴们一块儿到省城当保姆。父亲说他一夜之间头发全白了，愁得直想跳河。最后他还不忘嘱咐我好好学习，省着点花钱。

信没看完我就彻底失望了，我愤懑地把信撕碎，扔到马桶里。想到我马上就要变得身无分文，一阵电一样的恐惧袭向我的全身。我不禁长叹道，到了明天我该怎么办呢？

我在厕所里足足蹲了有半个小时，等我摇摇晃晃站起来的时候，我觉得自己的双腿在厕所空气的滋养下变成了两棵松树。

我决定去找樊曙帮忙。

出了校门来到后街樊曙租房子的那个院落，却发现樊曙的门紧锁着。我闷闷地转身刚要走，樊曙急冲冲地走了进来。

“你见到过李艳丽吗？”他看上去很着急，仿佛出了什么大事。

“没有啊。你们俩不是一个班的吗？发生了什么事吗？”

“她失踪了，我都有快一个月没见过她了。”樊曙开了门把

我让进去，又说，“平常她也旷课，但从来没有旷过这么长时间。马上就要考试了，我担心她会不会出事。”

这是一间很小的屋子，有炉子，有做饭用的锅碗瓢盆，还有一张小床，床上堆满了书，床头贴着李艳丽的大幅艺术照。她在笑，仿佛是和樊曙玩捉迷藏，躲在暗处看樊曙着急，自己偷偷窃笑。

李艳丽是一把精致的水果刀，让人赏心悦目的同时也能伤人于无形之中。没有男人能拴住她的心，这是我们中学时就知道的。她和艺术系的一大帮脑后留长发着装前卫的男生来往密切，他们组建乐队，滥交，胡闹，说不定这会儿正和他们在哪个迪厅里大跳摇头舞呢。而樊曙还在这里像个傻子似的替古人担忧，玩命的单相思，我没法不怀疑这段感情的悲惨结局。

杜鹃：

有好几次我都在校园里看见宋彦龙和孔雪在一起，他们肩并肩迎面朝我走来，我想躲开已经来不及了。他们显然看见我了，孔雪示威似地挽起了宋彦龙的胳膊。这让我感觉有一种切肤之痛。

寒流已经过去多日，天空也慢慢晴朗起来，路边的积雪在冬日的阳光下渐渐消融，使整个校园呈现出斑驳的印迹。听说宋彦龙、孔雪和蒋羽林都得了个什么诗歌奖，校报里正在连篇累牍地报道他们的丰功伟绩。蒋羽林是历史系的，只能算是不务正业，而宋彦龙和孔雪正被中文系像宝一样捧着呢。

他们俩一点都不相配。我自言自语地说。突然之间对那些写诗的人产生了一种深切的鄙视。那些装腔作势自命不凡神经兮兮故作深沉的人实际上是一些对社会毫无贡献的垃圾。想到一句“饿死诗人”的口号，我略带胜利意味地笑了起来。

寒假之前的一个阳光充沛的午后，我又举着家教牌子站到了文化广场的路口。我总是想我还有足够充裕的时间和精力再做一份家教，这样不但能够有多一倍的经济收入，还能使自己避免为感情之事徒增哀伤。因为人一闲下来就会胡思乱想。

在这个临近岁末的冬日，我一个人孤零零地站在文化大厦前清冷的光线里。大街上人流如潮，城里人正在疯狂购物，许多商品的价格呈直线趋势下降。人们从我面前匆匆而过，没有人多看我一眼。我像一座雕塑，或者隐形人，徒劳无益地站着，等待有

人投来怜悯的一瞥。

我忽然想起宋彦龙的话，“你像木头一样站在这里，手里拿着个破牌子，不就是让人骂的吗？管卫生的老太太没罚你影响市容已经算便宜你了。”想起这些，我的泪水又涌了上来，在眼眶里直打转，我咬咬牙，将它们逼了回去。

我也不知站了多长时间，后来就有一个年轻男子来到我的面前。他留着短发，戴一副近视眼镜，人很瘦，穿一身略显宽大的西装。

“我想找一个英语家教老师。”他脱下黑色手套，开门见山地说。

“那正好，我学的就是英语专业。”顿了顿我又问道，“请问你是让我教你的孩子还是……”

“噢，我还没有结婚。”他轻轻地搓着手，显得有些着急。“不瞒你说，是我们单位要进行职称评定考试，我没上过大学，现在就想补习一下。”

他叫吴光亮，做电脑平面设计工作的，是一家公司的职员。人有些沉闷，但有着年轻人特有的爽快，几乎是不假思索地答应了我提出的家教工资。他要带我去他住的地方，说从下个星期就开始上课。

我跟着他穿过马路，走进一条狭小的胡同。

“二楼东三单元，那就是我住的地方。”他指着前方不远处的一幢黑乎乎的筒子楼对我说道。

我四下张望一番记住了这个地方。骑自行车回学校的时候，我一路心情舒畅哼着小曲。心想现在我每个月将会有四五百元的经济收入，不但自己能吃好穿好，还能节省一些给家里寄回去。虽然今后会累一些，但我觉得挺充实。

在学校门口我看见了蒋羽林，他双手插在衣袋里，低着头仿佛在想心事。我因为心情好的缘故，走过去拍了一下他的肩，问

道：“喂，你在这里干什么呢？大诗人。”

他被我吓了一跳，转过脸来愣愣地看着我，突然间笑了。

“我在这里等你呀！”他说。

“等我干吗？”

“等着安慰我们可怜的姑娘——你男朋友被别人抢走了。”

“怎么个安慰法？”我感兴趣地问。

“怎么，你一点都不在乎？”他颇感意外地问道。

“天涯何处无芳草？”我说了一句。他的表情像个孩子一样无辜，使他看起来非常可爱。

“一步之内必有芳草。”我看了看一步之外的他，笑了起来。

“你让我感觉匪夷所思。”他痴痴地说，“你们女生对待感情冷静得让人觉得可怕。”

“也不是这样。”我扭捏地说，“主要是我不看好他们俩。我对宋彦龙再了解不过了，他们俩在一块儿不合适，经济基础和生活阅历相差太远。”我话锋一转笑着说，“我觉得孔雪和你挺合适的。”

他似乎刚从另一种思维里醒转过来，吞吞吐吐地说：“说真的，我挺佩服你的，你的成熟和理性使你有一种说不出的魅力。”

寒假考试的时候下了一场大雪，沸沸扬扬的雪片没有使空气变冷，校园里反而变得更加暖和了。元旦的喧嚣刚刚沉寂，回家过年的气氛又高涨起来。各种名目繁多的老乡会雨后春笋般地冒了出来，各种包车的海报也在布告栏里推陈出新。火车站已在校园里设了售票处，公用电话旁挤满了人。我在校园里铺着厚厚积雪的甬道上走着，听见男生女生给父母打电话时兴奋的声音。

“爸妈，我们明天放假。准时到火车站接我。”

“明天放假，做好饭等我回来……别□嗦，我又不是第一次出门。”

“妈，我好想你啊……明天就放假了。”

看得出他们的家温馨、舒适，是可以避风的港湾，所以他们要回家的时候显得兴致勃勃。而我的家呢，永远是一副冷冰冰缺盐少油的样子，过年也不像过年，反而变得比平时更加拮据，因为过了年就又该我们三姐妹交学费了。

吴光亮和杨晋飞的母亲都请我寒假留下来，给他们补课。并且杨晋飞的母亲又给我介绍了一份家教，是他们的邻居。这样算来，如果我假期在这里做家教，就能有近千元的收入。一想到有那么多钱可赚，我的心就跳得厉害。

我来到学校宿管科的办公室，申请寒假住校。坐在椅子上烤火的是个戴老花眼镜的老头，他的眼珠从花镜上方看着我，问道：“过年不回家，为什么？”

“我家条件困难，我留在这里勤工助学。”

“哎，这么大冷的天，也难为你一个姑娘家了。”他突然间唏嘘起来，很快给我填好了表，说我可以随时到他这里来打开水，并且让我大年初一来这里包饺子。我道声谢走了出来，雪已经止住，但是云层很厚，光线暗淡，一股没有方向的风呼呼刮着。我裹紧衣领一路走着，似乎总觉得有什么事情没有办妥。苦思冥想了好半天，终于想了起来。明天就要放假回家，宋彦龙为什么一直不来找我，难道他已经全然把我忘却了吗？虽然那天和蒋羽林说话时我显得异常大度，但只有我自己内心明白我是多么地在乎他。

想到这些我心里泛起一阵阵绞痛，眼泪又涌了上来。难道我们之间就这样算了吗？

这天夜里我睡得很沉，沉得仿佛渗进了冬季黑色的土壤。翌日我被玻璃上的风惊醒，睁开眼时发现天已大亮。耀眼的白光透

过窗户射到我的脸上，我感到一阵冷冷的眩晕。我看看表已是九点多钟了，宿舍里空荡荡的，她们的被子褥子整整齐齐捆放着，地上一片狼藉，宿舍门洞开着，楼道里强劲的风向我袭来。她们五个早已回家去了，竟然没有一个人向我告别。

我静静地坐起身，听见宿舍管理员在走廊里走动和打扫卫生的声音。窗外是汽车的鸣响和小孩子们玩雪时的大呼小叫。

我正准备起床，戴花镜的老头突然闯了进来。他沟壑丛生的脸上带来一阵冷风，我有些慌乱起来，情不自禁地裹紧了被子。

“我把你的住宿登记表送来了。”他脸上显出一种隐秘的表情。

“就放那边床上吧。”我眼睛没有看他，但脸上已经火烧火燎起来了。

“睡觉门也不关，冷不冷啊？”他把登记表放在对面床上，顺手关了门，极其自然地坐到了我的床边。

“被子这么薄，会冻坏的。”他用手捻起了我的被子，我闻到了他身上浓重的烟草的浊臭味，这使我极其恼火。

“你到我的小屋里吃饭吧，学校餐厅已经关门了。”

“不用了。”我竭力压制住心头突起的怒火，说道，“如果没事你先走吧，我要起床了。”老头慢腾腾地站起身，走到门口时又转脸说让我起了床去他那里打开水，好不容易□嗦完了，转身走出去，小心翼翼地关了门。

我跳下床闪电般地奔上前插上门，又狠狠地朝着门踢了一脚。踢痛了脚趾头，蹲在地上倒吸凉气。

“都是那帮臭三八搞的鬼，走的时候也不关门。”我心里恶狠狠地骂道。

阳光穿破了像布帛一样致密的云层，整个校园都沉睡在寂静里，甚至听得见积雪融化的滋滋的鸣响。我推着自行车走出校

门，感觉手指尖冷得发痛，仿佛一把把小锯子在我手指上来回拉动。

我在后街的小馆子里吃了些早餐暖暖身子，出来骑了自行车打算往家教的地方赶。这时蒋羽林和一个留平头脸盘微胖的小伙子迎面走了过来。他没有看见我，他们俩一边说话一边往我刚出来的那家小馆子进。我喊了一声他的名字，他们俩都停住脚转过脸来。

蒋羽林愣愣地看着我，我问道：“你怎么还没回家？学校里都没人了。”

“是啊。”他说，“我有事要耽搁一下。你呢，怎么也没走？”

“我过年不回家了，在这儿勤工助学——做家教。”我勉强笑了一下。“为了挣钱，只好辛苦一点儿啦！”

“是比较辛苦。”蒋羽林的笑容在清冽的阳光下有点僵硬，他讷讷地说，“宋彦龙昨天就走了。”

吴光亮单身住在一套古老陈旧的楼房里，里面有一个很小的柚木书架，上面摆放着密密麻麻的电脑专业书籍，还有一本里尔克的诗选和一本金斯伯格的诗集。

“怎么，你也喜欢诗歌？”看到这两本书我唐突地问道。

“还有谁？你吗？”他反问。

“不是我，是我的一个朋友。”

“看不懂，瞎看。”他闷闷地说了一句，然后便不吭声了。

我开始教他读那些旧英语课本上的单词，并且为他纠正发音。他好像舌头有些短，分不清舌后音和舌前音。有一个单词我教他读了十遍。

“你能不能教点儿别的？”他有些不耐烦地说，“老这样念来念去的有用吗？”

于是我给他翻译课文。课文是一个老掉牙的爱情故事，讲美国一对贫穷的年轻恋人，想在圣诞节那天晚上互送礼物，但是又苦于没钱。后来男人卖了自己祖传的怀表，给女孩买了一只漂亮的梳子。而女孩则卖掉了自己心爱的长发，给男人买了一条精美的表链。

高中时我曾被这个故事深深地感动了，我无数次地幻想宋彦龙和我就是故事的男女主角，我们虽然在物质上贫穷得一无所有，但我们的爱情矢志不渝，地久天长。

现在重又读到这个故事时我只觉得好笑，少年时的想法真是幼稚简单。什么爱情？都是骗人的鬼话。钱才是最重要的，才是实实在在看得见摸得着的，钱不会骗人，钱让人感到温暖。

上午下午和晚上都有家教，一整天忙起来像一架机器一样连轴转，我似乎再也感觉不到寒冷的迫胁了。有时候我甚至会自嘲地想起一句名言，劳动使人幸福。

每天晚上从吴光亮那里上完课回到学校，往宿舍楼走的时候，便要路过戴花镜老头的那间小屋子。这时候他总要掀开厚厚的布帘子说：“进来吧，进来暖和暖和，让我给你煮碗面吃。”

终于有一次我掀开布帘子走了进去，感觉扑面的热气滚滚而来。屋子里有一个铸铁的火炉，炉子里的火苗鲜亮的燃烧着，光线晦暗，空气里充斥着一种潮润的尿臊味儿。老头儿让我在炉子边坐下，给我倒了一杯开水。

“当个学生也真不容易啊。”他往火上架了一只小锅，添上水，将一包方便面放入锅里。“放了假也不能回家过年，还得想着打工赚钱。”

“也不是每个学生都这样。”我突然间有些厌恶他的这些没道理的怜悯，纠正道，“况且这也没什么不容易的，这对于我来说也是一个锻炼的机会。”

他给我盛了一碗面，我不吃，他没完没了地让。我勉强吃了两口，恹恹地觉得心里不是滋味。他却唠唠叨叨地说起了他的身世，说他茕茕子立，形影相吊，给学校看了一辈子大门，竟然没分得一间房子，而和他年龄差不多的教授都住上了四室二厅，工资也是他的十余倍。

我疑惑他竟然能说得出一个八字成语，心想真不愧是在大学校园里呆了一辈子，耳濡目染，心熏神陶，虽不如学识渊博的学者教授，也胜似引车卖浆的凡夫俗子。只可惜学校领导不吃他这一套，看在他无儿无女的分上才让他看守宿舍大门。

他问我是哪个系的，我说英语系，他立刻很来劲的说他也教过英语。

“你也懂英语？”我吃惊地问，觉得这老头有点深藏不露。

“那都是‘文革’前的事了。”老头谦虚地摆摆手说，“那时候我还在师大附中，学校的英语老师都被打成了反革命，就拉了我这个看大门的来充数。”

“你是怎么给学生上课的？”我感兴趣地问道。

“无非就是把十八个英语字母教他们念一边，再教他们背英语儿歌。”

“什么英语儿歌？”我一边问，心里一边想，这老头也太胆大了，私自把英语字母减到十八个了，也不管英国人同意不同意。

“就是那些，像‘来是卡姆去是狗’，还有什么‘姐姐妹妹森斯特，哥哥弟弟布纳呢’。”

“你都是跟谁学的？”我笑得差点喷饭。

“还不是跟着校工宣队的老孙学的。”

末了老头儿关心地问：“你一个人住宿舍挺冷吧？现在暖气也关了。”

“肯定暖和不了。不过无所谓，我已经习惯了。”

“不能无所谓。”老头儿郑重地说，“小小年纪要珍惜自己的身子。现在不懂得珍惜，等将来坐月子的时候，病一下子就全出来了。”

这话让我极为不悦，但我没有吭声。他继续说：“要不这样吧，今晚你就住我这儿。我这里有炉子，热烘烘的，一点儿也不冷。”

“那你呢？”我已经开始觉得这老头有问题了，心想今晚睡觉一定要把宿舍们插好。“你住哪里？”

“你看我这床多大，多睡一个人根本不成问题嘛，再说我还可以给你暖脚。”

突然间一股怒火直冲我的脑门，我甚至想抡起火钳砸到这老不死的头顶。想了一下我心情又平静下来，也许他把我当成他孙女儿看待呢。

我说：“我闻不得煤气味。”

“这可是上好的无烟煤呐。”老头儿急急地说，“都是学校专门为我们老职工买的，哪有一点点烟味。你闻闻，你闻闻。”

“我累了，我要回宿舍了。”

我冷冷地说，并且作势要走。老头儿一把拉住了我的衣袖，他脸色铁青地说：“你看你这女娃，我是可怜你才让你睡这里，我一片好心你却当成了驴肝肺。”

“我用不着你的好心！”我终于忍无可忍，几乎是大声吼着说了一句，并且用力地摔了一下胳膊，他打了一个趔趄，一屁股坐在椅子上。

“你……”他一只手战战兢兢地指着我说不出话来。而我飞快地打开门，一路小跑地上了宿舍楼。

回到宿舍我仔细地上了门，想了想还是觉得不安全，又把桌子拉过来顶在门后，才放心地上床睡觉。

这是腊月二十三的夜晚，天边遥想起隐隐的爆竹声。我躺在漆黑冷寂的位于七楼的宿舍里，微微嗅到一股呛人的火药味儿。过年的意识在我脑海里泛滥开来，我似乎又看到了我家破败的院落。没有下雪，地上干干的，隐隐透着钢蓝色。小妹在梨树下劈柴，大妹在灶台旁烧火，母亲则在烟雾缭绕的厨房里淘米。她大声地咳嗽，被柴烟呛得眼泪鼻涕长长地披挂着。

如果我此时在家，会干些什么呢？也许高高挽起袖子用冷水洗衣服，也许在我家屋后的菜地里拔萝卜，也许把新买的年画仔细地贴到黑黢黢的墙壁上。

但我现在只能一个人静静地躺在这黑暗里，靠无尽的回忆消磨这难捱的分分秒秒了。

翌日晚上到吴光亮家上课，看见一个高高挽着发髻的中年女人。她脸色阴沉，衣着华贵，似乎正在和吴光亮谈论什么比较严肃的事情。见我进来，她拎了包笃笃地走了出去。

“她是谁？”我好奇地问道。

“与你无关的事你少问。”他不悦地说。

我给他上课，发现他情绪低落，心不在焉，不时地对着窗外发呆。过了一会儿他突然问我。

“你对童年最深的记忆是什么？”

想了想我说：“是母亲带着我们姐妹三个去街上吃烩面。那大概是我上小学四年级的时候，初冬，街面上被风吹得干干净净。我牵着大妹的手，母亲抱着小妹。风很大，吹得我们不能呼吸。母亲毅然在风里说，转过身，倒着走。于是我们转过身背朝着风，一步一步地向后退去。后来我们走进一家挂着厚厚布帘子的牛肉烩面馆，四个人围桌子坐着，我们姐妹三个一人拿着一双筷子催伙计上面条。

“本来我们要了三碗面，母亲和小妹合吃一碗。但是小妹委

屈地大哭起来，她说，姐姐们都是一人一碗，我也要自己吃一碗。

“于是母亲只好又要了一碗面，我们都把面吃得干干净净的，回到家晚上睡觉的时候小妹翻来覆去地睡不着，母亲问她怎么啦她也不说，后来问急了抽抽搭搭地哭起来，她说她肚子疼得厉害。”

我望了望吴光亮，发现他竟然听得十分认真。我苦笑道：“你一定想不到吧，一个不满七岁的小女孩儿，吃那么一大碗烩面，该是多么令人吃惊的事情。”

“那你父亲呢？你父亲他是一个不负责任的人吗？”

他迷惑地问道，似乎是被我的故事深深吸引了。

“父亲？我不知道。从我最初的记忆开始我就没有父亲。我们家一直是四个女人一台戏，仿佛是女儿国。母亲从来没给我说过为什么，我也从来没问过。你也许觉得很奇怪，但是我觉得这很正常，可能有的家庭根本就不需要男人吧！”

吴光亮长叹一口气，说道：“我和你不一样，从小到大，甚至到现在，父亲的影子都一直萦绕在我心中。你知道我童年最深的记忆是什么吗？说起来不怕你笑话，我小时候有尿床的毛病，每天晚上睡不到半夜就把床尿得精湿。我记得那时候我家的阳台上整天挂着湿被褥，邻居们都管那叫做晒地图。为此我妈整天打我骂我，让我顶着湿被褥站在阳台上，白天不让我喝汤和水。可是我父亲从来都没怪过我，还偷偷地拿水给我喝。我记得冬天里一有空他就给我烤褥子，晚上我尿了床他就让我睡他的被窝，而他自己去睡湿被子，到了天亮也就暖干了。真的，做这些事时他没有半句怨言。有一次他搂着我睡觉，半夜里喊我起床撒尿，我从他头上跨过去的时候尿淋洒在他脸上，他还乐得直笑，逢人就这件事。”

“那你还真是有个好爸爸。”我看了他一眼说道。

“就是这样一个好爸爸，一下班就洗衣做饭，从不让她做家务，从没有对她说过一个‘不’字，可她还是不满意，嫌他窝囊，嫌他是个普通工人，打着闹着要和他离婚。”

“离了？”我好奇地问。

“早离了。那是十二年前的事了。”

“那他现在呢？”

“当初法院把我判给了我妈。他后来到学校看过我几次，再后来就没有过来了。听说是去了南方，说赚了钱打官司把我要回去。但是他一直到现在都杳无音讯。”

“我来时看见的那个女人就是你母亲？”

“是的。她后来又成了一个家。我上技校毕业以后就很少回那个家。这套房子就是我原来的那个家，我甚至还记得小时候褥子在阳台上飘扬的情形。”

我转脸朝阳台上看去，但是那里什么也没有，我只能看见无边的黑暗和一星半点微弱的灯光。

“看来你也够不幸的。”我颇有感触地说，“咱们同是天涯沦落人啊！”

“不要拿我和你相提并论。”他突然转过脸厌恶地说，“我和你不一样，最起码我没有受到过贫穷的威胁。”

“难道你就觉得贫穷那么可怕？”我不解地问。

“是的，相当可怕。贫穷使人失去廉耻。”

“你说什么？”我有些恼火了，腾地站了起来。

“当然我不是说你，你别激动，我只是就事论事而已。我的意思是说，贫穷使人无奈。比如你，过春节都不能回家，还得打工挣钱。”

我重又坐下了，不无讥讽地说：“看来你这个没受过贫穷威胁的人比我这个受过贫穷威胁的人更了解贫穷。”

“这就是所谓的‘当局者迷，旁观者清’，比如山里的放羊

娃不会觉得他的生活有什么不好……”

“好啦，我不听你宏篇大论了。”我看看表说，“时间到了，我该回去了。今天没有学到东西，可不能怪我。”

“你把你的心放肚子里吧，”他轻蔑地说，“我会照样付钱的，既然我能请得起家教。”

我戴上手套，背上包要走。他看看黑漆漆的窗外沉吟着说：“这么晚了，你一个人骑车安全吗？要不就别回去了，住我这里得啦。”

“那可不行，”我坚决地说，“住你这儿更不安全。”

我开了门走下楼梯，摸出钥匙开自行车锁。他追到楼下拦住我说：“要不我骑摩托送你回去？你把自行车放我这里，丢不了。”

“我知道丢不了，但是我不能让你送，因为我不想欠你什么。”

我把自行车掉转头，推下台阶。突然间他烦恼地说：“随便你吧。”说完他飞快地上了楼。

回到学校时我发现宿舍楼大门已经锁上了，我心里不禁有些发慌，看看表才十点多钟，心想只不过比平时晚了半个小时，戴花镜的老头为什么没给我留门？

我看见他的小屋里的灯还亮着，但是我刚把自行车放进车棚里，就听见吧嗒一声响，小屋里的灯灭了。小屋旁边的车棚里也随即黑成一片。

我摸索着向前走，不小心撞上了什么东西，车棚里的自行车就像多米诺骨牌一样哗啦啦倒成一片。我的腿骨剧烈地疼痛起来，我忍不住弯下了腰。

我蹲在黑暗里抹了一会儿眼泪，感觉不那么疼痛了，就站起来扶那些倒在地上的自行车。那些自行车都像麻花一样纷乱地纠

缠在一起，车棚里又黑，扶了半天扶不起，我只好作罢。

宿舍楼的铁门在里面反锁着，我叫了几声，又拍了几下，均没有反应。只好走到那间小屋的窗户底下。

“喂，开门，请给我开一下门。”

小屋里没有丝毫动静，戴花镜的老头仿佛死去一般。蓦然一阵黑雾似的恐惧深深地攫住了我的心。要是今晚叫不开门怎么办？睡大街上吗？我想我会被冻死的。

“开门啊。”我用力地拍打那扇窗，希望他听到我的声音披了棉被起来给我开门。我又拍了几下，听见里面微微的一阵响动，像是他翻了一下身，但很快又重归寂静。他一定是听见了，我想，可他故意不给我开门，他是在报复我昨晚对他的拒绝。突然间我全都明白了，原来他对我怀恨在心！

“开门啊。”我的声音里已夹杂了哭腔，我很快靠着墙壁呜呜大哭起来。

我不知道自己哭了多久，然后站起来重又回到车棚里。我想找到我的自行车，找了一会儿找不到，只好默默地走到学校外面的大街上。

大街上空荡荡的，没有车辆和人迹，灯影如剪纸一般恍惚。有一阵风咻咻地刮过，街面上传来细碎如米的哭泣。

在这临近年关的夜晚，我迷茫地顶风而行。有风吹进我的衣领，我感觉背上冷飕飕的，紧接着我的牙齿格格作响，全身拼命地发起抖来。

我哆哆嗦嗦地走到了公用电话亭旁，不又自主地拨响了吴光亮家的电话。我哭咧咧地对着电话说：“宿舍门锁上了，看门的老头不给我开。我现在在街上，我冷得发抖，你快来接我吧。”我挂了电话，抱着肩膀蹲了下来。

又起风了，天空模糊的星云渐渐消隐而去，零零散散的雪花从风的怀抱里飘落下来。我抬头看了看天空，一阵寒气扑面而来

来，我感觉肺部像吸入了一坨冰，我差不多要晕厥过去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一辆摩托车鸣着喇叭疾驶而来，在我身边悄然停下。骑车的人摘下头盔，我看见正是吴光亮。

“快上车吧！”他把头盔交给我，脸上露出幸灾乐祸的表情。“刚才说让你住我那儿，你还不呢，现在后悔了吧？”

我摇摇晃晃地站起身，感觉不到了双腿的存在，仿佛自己被锯掉了下肢，上身浮在海面上。

“快点儿啊，你怎么啦？”

“我，我的腿没了。”

很快到了他家，他锁好车，上楼去开门。我跟在他后面，支吾了半天才说：“我，我还是去住旅社吧。”

“你给我废什么话？”他已经开了门，闪身把我拽进屋子里。

“我告诉你，你甭耍我。”他凶恶地指着我说，“你根本耍不了我。”

他把我向卧室里拽，我尖声叫道：“你不要拉我，我自己会走。”我一屁股坐到床垫上，心里突然间无限懊悔起来。

“你洗不洗澡？”他把外套脱掉挂在衣架上。

“不洗。”我嘟嘟囔囔地说，“这么晚了洗什么澡啊？”

“不洗就算了。”他开始脱掉羊毛衫，继而又解衬衫的纽扣。

“你干什么？”我从床上弹跳起来，大惊失色地说，“你想干什么？”

“你废什么话啊？”他将裤子也脱了下来。他的身体在灯光下泛着白光，我感觉他像一只刮光了毛却依然凶相毕露的猪。

“你给我老老实实地躺下！”

他走了过来，扑了过来，像一块白花花的塑料布，兜头便罩住了我，使我不能动弹，无力反抗。我心里在拼命挣扎，可是身体却绵软无力，我感觉自己像一只逐渐消融了的棉花糖。

我无奈而又悲凉地闭上了眼睛，我迷茫了，我觉得自己是一条无辜的鱼，被汹涌的潮水推上了岸边，等潮落的时候却因为留恋岸上的风景被搁浅在沙滩上。我努力地扭动身躯，跳跃，跳跃，再跳跃。当我精疲力竭口渴难耐的时候，却发现自己仍然仰躺在沙滩上。海水渐渐绝迹，灼热的阳光炙烤着我的肚皮，一种深深的绝望漫上了我的心头。

我在绝望中聆听，是谁的脚步声在扣响一扇摇摇欲坠的门板？渔夫的脸的边缘，闪烁着狞笑的光芒，他粗暴地翻弄我的下体，海水结晶出美妙的盐粒。停止吧！停止你不适宜的音乐吧，用极度的羞耻心杀戮自己的双眼，让我在死亡的阴影里安眠！

我慢慢睁开眼，感觉到一阵急风暴雨刚刚止歇。天花板上的吊灯以一种冠冕堂皇的姿态摇摆着，房间里飘荡着一股新鲜的精液的气味。床很软，我的身体深陷在里面，我恍惚间看见一股散发着腥味的红色液体在我双腿间静静地流淌。

我蒙昧的初夜竟然和暴力有关！这违背了我多年来的性幻想。一个对我来说几乎还很陌生的男人，现在呼吸均匀的躺在我身边。我觉得这世界简直匪夷所思！

“我们会结婚吗？”我侧过身子，背对着他，感觉自己的视线凌乱而散漫。

“别傻了，我们怎么会结婚呢？”他的声音有一种前所未有的温柔。

“不过我会补偿你的。”他疲惫地说：“我会给你 300 块钱，为了你的第一次。”

“不，我要 400。”突然我问坚定地说道，我被自己的声音吓了一跳。

“好，400 就 400。”他的声音低微下去，他仿佛是要睡着了。

他的鼾声像乌鸦的翅膀掠过我的耳边，我感觉自己在一种看不见的推力之下滑向遥远的天边，像一粒草籽一样渐渐消失不见了……

蒋羽林：

对我而言日子快得像炮仗上的引火线，刚一点着就哧哧啦啦地燃烧到了尽头，而且随时都有砰啪一声炸裂开来的危险。放假的前一天梁铭找到我，说要和我一路回家。我扯谎说我要趁放假的时间去周游全国。

我说我必须要熟悉我们国家的一草一木，从“鸡”嘴到“鸡”屁股，甚至是遗落在广袤的海岸线上的几颗鸡蛋。人的生命是有限的，而地球上的好地方是无限的，我们必须把有限的生命投入到无限的游山玩水之中去。我郑重地对她说，我的第一站是兴安岭，第二站是青藏高原。

我说得很玄，她听得一惊一乍的。但她还是很愿意相信我，她一脸羡慕地说：“你真是伟大，那么远的地方我想都不敢想。”

放假的那天下了一场雪，空气干冷清冽，我和樊曙坐在屋子里围着火炉吃羊肉串。樊曙是个馋嘴的家伙，上街买回来半斤羊肉，在街口卖羊肉串的新疆姑娘那里讨来一把铁签，用刀将羊肉切成薄片，穿在铁签上，撒上作料和盐巴，在炉子上烤着吃。

“你还挺会享受呐。”我一边大口大口地和他赛着吃，一边说，“有没有让咱们的新疆姑娘给你技术指导？”

“那是免不了的嘛。”樊曙腾出嘴来说，“新疆姑娘说咱这蜂窝煤炉子不行，让我在她那炉子上烤，我怕烤出来被顾客抢购一空，也就算了。”

“那姑娘叫什么来着？”

“叫张海玲。”

“怎么是个汉名，不叫阿依买买提啊？”我说，“该不会是冒充的新疆人吧？”

“什么冒充？”樊曙不屑地说，“你去看看，看看人家的大黑眼睛，大双眼皮，看看人家前凸的额头，黑的淤泥的脸盘，你就不会说人家是冒充的新疆人了。”

“中国人还兴起个外国名呢，就不许人家叫个汉名啦？这充分说明人家向往咱们中原文化。”樊曙又说。

“那还不如叫张爱玲得啦！”看看羊肉所剩不多，我一边抓紧吃一边嘟囔着说。

吃着羊肉串樊曙还觉得不过瘾，又建议道：“要不咱哥俩再来二两小酒？”

“算了吧，”我说，“又没什么值得庆祝的事。”

“如果你心仪已久的一个女孩送你一张贺卡，算不算一件值得庆祝的事情呢？”樊曙一脸诡秘，用商量的口气对我说。

“谁？李艳丽送你贺卡了？”我嘴巴张得老大问道，“前一段她不是还在玩人间蒸发？怎么，考试前终于知道重返地球啦？”

“而且我早已打通了关节，考试的时候找人给她传答案，这次保证让她门门过关。”樊曙喜滋滋地说道，那样子仿佛是他大街上捡了一百块钱。

樊曙玩魔术似的从背后变出一张贺卡，不无骄傲地说：“我认识她这么多年了，她还是第一次送我礼物。”

我打开看了看，发现是一张印有明星头像的普通贺卡，上面写了一大堆祝福樊曙的废话。最醒目的地方还有几个大字：“友谊永存，万古长青。”

“你们怎么还在‘友谊’的初级阶段？”我叹息着说道，顺

手把贺卡扔在桌子上。

“就凭咱这一穷二白的经济基础，还不是只配在初级阶段玩玩么？邓小平同志怎么说的，共产主义是现实的，不是虚无缥缈的，但是我们必须经过社会主义这一初级阶段，我们不可能一步登天。”

“干脆走资本主义道路算啦。”我闷闷不乐地说，“谁有这分耐心一步一步学走路啊。”

樊曙是有名的家教专业户，将大量的时间用在了经营家教发财致富的路子上。他现在不仅能凭着家教收入自力更生经济自主，还能时不时地买点东西寄给他老妈以表孝心。在这方面我很佩服他，他给我介绍了一份家教，建议我寒假留在这里和他一起埋头苦干，说寒假里的家教工资是平时的两倍。看在钱的面子上，我答应留下，我觉得我和樊曙是狼和狈的关系，需要紧密配合才能偷出农夫的鸡。

翌日上午我和樊曙一起上街吃饭，看见杜鹃推了自行车在街上走。我连忙加快脚步想躲开她，可是她在我背后叫起我的名字来了。我只好装出一副吃惊的表情转脸看她。她说她寒假在这里打工挣钱，樊曙听了高兴得想插话，被我使个眼色拦住了。她走了以后樊曙问我说：“这女孩是谁？给我介绍认识认识嘛。让她晚上来咱们这里吃羊肉串多好。”

“算了吧？”我说，“趁早死了你那条不安分的心吧，人家有男朋友了，是体育系武术专业的，去年省大运会的跆拳道冠军，长得跟野兽似的，你不怕死我还怕死呢。”

吃过饭樊曙带我到家教那家。那是一个单亲家庭的男孩子，十三岁了，上小学六年级，长得比我还高出半个头，腰围抵得上我两个，脸上和脖子上的肉需以公斤来衡量。更具幽默感的是他叫羽羽，一个轻盈的富有想象力的名字。他老老实实点头向我叫

叔叔的时候，连我都觉得不好意思。

我对他说：“你叫我蒋老师吧，咱们今后就是好朋友了，共同努力把你的学习成绩搞上去。”

“我才不和你好朋友呢！”他突然说道。这话使我愕然，也使坐在一边的他的母亲目瞪口呆。

“我是少先队员，共产党的接班人啊，怎么能和你是好朋友呢？”

我还是莫名其妙地看着他，他解释道：“你是蒋光头啊，共产党的死对头。”

一场虚惊，我尴尬地笑了两声。他母亲走过来在他头上打了一下，嗔怪道：“这孩子，就爱胡说八道，你别放在心上啊。”

她也长得牛高马大，她儿子可能就是她和某个同样牛高马大的男人基因遗传的结果。但她看上去依然很年轻，一张保养很好的脸，有中世纪贵夫人的典雅气质。

“这孩子挺聪明。”我奉承道，“我喜欢。”

“就是不能把聪明劲用到学习上。”她担心地说，“明年就该升中学了，成绩还是一塌糊涂。要是考不上重点中学，还得托人送礼。你不知道，现在的事情顶难办，我最怕求人办事了。”

他母亲出去了，我刚要打开课本给他上课，他却问我会不会玩电脑游戏。

“你想干嘛？”我警惕地问。

“一眨眼就该过年了，还上什么课啊？”他嘿嘿笑着说，“这样吧，陪我去网吧打游戏，咱俩好好较量较量，我请客。”

“你妈知道了不扒了你的皮才怪。”我扭头看了看门说。

“她去美容院做脸去了，不到天黑绝对回不来。”

“那可不行，第一次上课就来这个？我不能白拿你家的钱啊。”

“就发给你那几个钱？连我买泡泡糖都不够呢。”他不满地

说，“你到底去不去？反正我不听，你就对着桌子讲吧。”

“听不听是你的事，讲不讲是我的事，你爱听不听！”我翻开课本，开始讲课。

“不听，不听。”他用手捂着耳朵，嘴里连连地叫。我没理他，坚持讲课，过了一会儿他放下手用商量的口气对我说，“这次你陪我打游戏，下次我一定好好学习。要不我妈回来我说你滥竽充数，不足以为人师，让我妈开了你。”

“说这我还真有点怕你了。”我放下课本呆呆地说，“你妈当然更相信自己的儿子。”

“那你得答应我，下不为例。下次我来上课，你一定得好好学习，把今天的课全补上去。”我想了一会儿无奈地对他说。

“一定。”他伸出肥厚的手掌，和我对拍了一下。

于是我们出了门朝网吧走去，一路上我开导他说：“你妈说你数学题老是不会做，为什么呢？主要是你没有动脑子。做题就和平时办事一个道理，只要你肯动脑子，就一定能做出来。俗话说没有过不去的火焰山嘛！比如你刚才让我陪你打游戏，刚开始我不同意，但你没有放弃，苦思冥想，终于想出了威胁我的好办法。”

“所以说嘛，下次我还能想出办法让你乖乖地陪我打游戏。”他得意地笑着，脸上两侧的肉荡漾开去，露出孩子一般细密的牙齿。

买了大米和土豆回到那间小屋，我们烟熏火燎地在炉子上做饭吃。樊曙问我第一次做家教顺利吗，我感慨地说：“今天第一节课，就陪着他打了两个小时的‘红警’，这家教，没法干了。”

“怎么没法干了？”樊曙手上削着土豆皮，说，“就那样干

下去。他要干什么你就陪他干什么，你只负责放风，不要被他家长发现。”

“我去年教的那个学生，是个棋迷，我给他上了半年的课，也就是陪着他下了半年的象棋，最后挣了八百块钱，溜之大吉。为什么我现在的棋艺精进如此？都是那时候锻炼出来的。”

“你不怕学生最后考试不好，家长找你麻烦？”

“怕。所以我去的时候就没有说我是师大的学生，我说我是工大的。而且打一枪换一个地方，一个学生最多只教一个学期。”

“你这不是骗子行径么？”我吃惊地问。

“都这样，普遍现象。找家教的都是些成绩差的学生，成绩好的也用不着找家教啊。学生不爱学，家长逼着学，你要是不顺着学生的意，学生就向家长进谗言，谗言进得多了，家长就百般地看你看不顺眼。虽然你很努力地讲课，但家长最后还得找借口开了你。多亏啊，连点儿票子都挣不到手。”

“我们辛辛苦苦做家教是为了什么？是为了挣钱养活自己，把学业读完，而不是为国家培养栋梁之才。为国家培养栋梁之才这个艰巨的任务是留给我们人类灵魂的工程师的。”

“前一段晚报上还刊登了一则报道，说一个大学生去一家做家教，每天帮学生做家庭作业，而且还收受学生的代做家庭作业费。如此半年下来，学生的成绩直线下降，家长得知事情真相后，义愤填膺，将该大学生告上法庭，要求其退还一切费用，并承担法律责任。”

“你知道总共退了多少钱吗？有将近两千块呢？”

“看来家教界也是鱼龙杂混，无奇不有啊！”我叹息着说，“不管怎么样，还得尽力把人家孩子教好，这样挣钱才对得起自己的良心嘛！”

我们笨手笨脚地把饭做熟了，一时间小屋里弥漫着浓浓的饭香和熟土豆的味儿。樊曙说学校餐厅的饭卖得很贵，在外面租间小屋自己做饭反而会更节省些。所以在外面租房子的学生很多，尤其以恋爱中的男女为甚，那样子很像小两口正儿八经地过日子。

“你为什么不和李艳丽一块儿搭伙做饭？”吃着饭我问樊曙。

“那也得她愿意才行啊！”

“怎么？她不愿意？”

“没有。不过我不敢对她说，怕被她拒绝。”

“你这样不行啊。”我装作经验老到地对他说，“你老是不敢向她表白，这样一直拖下去，何时才有出头之日？万一有人抢在你前边向她动手，你岂不完蛋了？”

“那我该怎么办？”他被我说怕了，担心地问道。

“前怕狼后怕虎不是长久之计。年后一开学，你就把她约出来，对她说出那三个字，然后来个霸王强上弓，把生米做成熟饭喽。”

“噢。”樊曙若有所思地点点头，但是过了许久，他又突然问道，“是哪三个字？”

“这也得我教你？”我哭笑不得起来，“这么多年学你白上了！”

床很窄，我们找来木板和砖块，硬生生地加宽出一截来。我们又从学校宿舍偷来一条被子和一条褥子，将我们的小床铺成了兔子窝，这样，我们就很容易捱过这严寒冬了。

翌日早晨刚起床，房东大婶就来敲门。她见我这几天吃住都在这里，理直气壮地要求樊曙加房租，说每个月加30块钱就可

以随便我吃住。

“凭什么要我每个月加 30 元？”樊曙气鼓鼓地说，“房子是我租的，我愿意让我朋友来住，你管得着吗？”

“小伙子，不当掌柜你是不知道柴米油盐贵啊。”她拍着巴掌说，“这多一个人就多一个人的水费电费，就连噪音污染也高出好几分贝啊。”

“算了算了，”我打断这个老抠房东的话，说，“加 30 就加 30。”

房东大婶达到目的心满意足地走后，樊曙抱怨地说：“不行就换房子，你干嘛迁就这个女‘葛朗台’啊！”

“大过年的去哪找房子？”我没好气地说，“再说人家老同志也活得也不轻松，春节快到了就不兴给人家发点压岁钱啊！”

一直到春节的前两天，我给羽羽上了七次课，有五次都是在网吧上的电脑游戏课。他母亲似乎很忙，不到吃饭时间决不回家，这为我们瞒天过海提供了广阔的空间。有一次她破天荒地没有出门，穿着睡衣在卧室吃点心看电视。我们只好龟缩在书房里纸上谈兵，进行海陆大战。

“杀”了一会儿他愁眉苦脸地说：“这样不行，我说不过你。我要能说过你我就当你老师了。不过真要到了电脑上，你不是我的对手。”

“要不你想个办法把我妈骗出去。”他对着我的耳朵悄声说道。

“怎么骗？说街上有人打架？”

“不行。我妈对打架不感兴趣。”

“那她对什么感兴趣？”

“她对美容感兴趣。特别是对什么最新的高科技美容，生物防老，都特别热心。”

“那怎么骗？说大街上有人在搞免费美容促销？这么大冷的天，眼看就要过年了，也不大可能啊！”

“是啊，那怎么办？”他哭丧着脸躺到床上，床垫顿时陷下去一大片。

过了一会儿他又猛地坐起来，喜滋滋地对我说：“要不你教我泡妞吧，我们班的汪洋，公认的校花，我想泡她很久了，你得好好教我两招。”

“就你还想泡妞？”我哭笑不得地说，“你站起来，比划一下，她有多高？”

“这么高。”他用手比划了一下，刚好达到他的胸脯那儿。

“就那么高一小姑娘，你还想泡人家？我怕你不小心跌倒会把人家砸死呢。”

“那怎么办？我这辈子就不娶媳妇了？我妈可只有我一个儿子。”

“想娶媳妇就得听老师话，积极开展减肥运动。”

“不行啊，我都减过多少回了。”他烦恼地说，“上次减了一个疗程，掉了八公斤。可是你不知道，那滋味难受啊，减完以后我的眼前开始出现幻觉，仿佛什么东西都长了翅膀。而且看见什么都像红烧肉，见了桌子椅子都想咬一口。最后心一横，不减啦，再减下去非出人命不可。”

他脸上带着憧憬的表情说：“那天晚上我吃了一整个烧鸡，一大碗烩面，两个肉夹馍，还有大半个冰激凌蛋糕。回到家里躺在床上，那种感觉叫舒服呐！”

“一个月后再称，完啦，又反弹回来十一公斤。”

我窃笑不止，笑着笑着又觉得不应该对自己的学生这样幸灾乐祸，于是出主意道：“那你现在只有最后一个办法，努力学习，拿个全班第一，全校第一，只有这样才能将汪洋泡到手。有个成语怎么说来着，郎才女貌嘛！”

“要想得全年级第一，你知道得耗费多少脑细胞吗？我可不愿意让自己学还没上完，就戴上一对厚厚的啤酒瓶底。说不定还会掉头发呢，掉得头顶光溜溜的，像个旱冰场，冬天多容易着凉啊。”

“老师，你知道吗？我班同学都在唱呢，学习是一种说不出的痛。”

春节的前一天上完课，他母亲要求家教暂停三天，说到了初四再开始，并且让我明天来她家吃饺子。我道声谢婉拒了。出了门骑自行车行驶在大街上，发现以往人潮涌动的大街开始冷落起来，两旁林立的店铺红联高贴，有许多都挂起了灯笼。一个小男孩在人行道上踢足球，没有交通警察过来阻拦他。

再过十几个小时就进入新的一年了，这个世界上所有的人都要不可避免地老去一岁。是的，无论是穷人还是富人，男人还是女人，他们都不能免去这岁月的一刀。从这个层面上来说，上帝是公平的！

想到这些，我灰暗的内心似乎稍稍透射进来一丝微弱的光亮。

我和樊曙仿佛过冬的蚂蚁，储存了足够的白菜和大米，然后蜷缩进温暖的洞穴，等待寒冬的尾巴绵延而去，等待惊蛰之后那场携带云雨的春雷。

鞭炮声密集地炸响开来，像遥远年代里那场激烈的战争。我在似醒非睡之间看见夜幕里那条喷吐着火舌的机关枪。然后感觉那股浓稠的火药味儿弥漫上来，犹如潮水一般无所不在，过年了，充斥着火药味的战争一样的年让我惊惧不安。我在黎明渐渐来临之时，在小孩子们胜利意味的喧嚣声中，感觉自己像一片浮云在天空里无处躲藏。

下午我正坐在炉子边看书，樊曙带着一个皮肤稍黑、身材饱满的姑娘走了进来。他用塑料袋提着一块细羊肉，说是请了大厨来给我们烤肉串。于是我一下子想起来了，她就是街口卖羊肉串的新疆姑娘。

她冲我腼腆地笑，我问道：“你就是樊曙经常提起的那个张爱玲？”

“是‘海’，不是‘爱’。”她微笑着纠正道。

“你真的是新疆维吾尔族人？”

“我有必要冒充吗？”

“那可难说。听说现在卖刀削面的都冒充山西人，卖烤鸭的都冒充温州人，卖奶粉的都冒充内蒙古人，就连夜总会的坐台小姐都在冒充泰国人妖，保不准你会为了卖羊肉串而冒充新疆人。其实那也不是什么难事，只要坚持吃个把月维生素 A，就能使皮肤和眼睛变黑；随便花几百块钱就能到美容院拉个印度双眼皮。市场经济嘛，做广告也是必要的，酒香还怕巷子深呢。”

“是吗？”她白了我一眼笑道，“过了年我就要改行了，想开一个小书店，你说我这下该冒充什么啦？”

“冒充老学究呀。”我说，“你每天把眼睛凑到电视屏幕看电视，不出两个月，保你近视七百五十度以上。”

“那我看人还不得成这样了。”她做了一个眯缝眼的表情，我们都快乐地笑。

我们给她打下手，她动作娴熟地烧给我们吃，还给我们讲起了她自己的经历。当初她姐姐和姐夫因工作关系来到这个城市，后来她姐姐生小孩没人照料，就让她来了。结果她一来就不想回去了，被这里的繁华所吸引。她当过保姆，做过医院的看护，在保温瓶厂当过工人，也在饭店打过工，而现在又在街上卖羊肉串，她仿佛重又发现自己是个新疆人。她一度曾觉得自己已经操劳了一生，但仔细一算，来这里才仅仅六年，人生的时光也刚到

达第二十个轮回。

她无端地使我想起了梁铭。我无限怅惘地想，梁铭此时一定正在家里安详地过年吧！她拥着温暖蓬松的毛大衣，猫一样蜷缩在长沙发上看电视。或者坐在一个锃亮的大餐桌旁，微微翘着兰花指，用汤匙轻轻舀一勺鸡汁，送到嘴边吹一吹，慢慢喝一口，微蹙秀眉，说一声有点咸。

也许她也会偶尔地想起我，但只是像蜻蜓点水，一触即过。越是这样，我就越觉得自己的谎言像背负着的大山，压得自己喘不过气来。

杜鹃：

白天里我到学校宿舍取几件衣服，吴光亮骑摩托车送我到学校门口。宿舍楼门开着，戴花镜的老头坐在门口晒太阳，见我走过来他惊奇地问：“这几天你去哪里了？”

“住在我一个亲戚家里。”我淡然地答道。

“你这里还有亲戚？”他惊讶地眉毛都快飞走了。

“为什么我在这里就不能有亲戚了？”我愤然地说，然后很快上了楼。

从柜子里取出换洗的衣服，洗发水，搽脸油，都装进随身携带的包里。我转脸巡视了一圈，看冷冰冰的宿舍里再无其他可以留恋之物，便毅然决然地下了楼。

戴花镜老头冷冷地看着我，眼睛里泛出一层惨白，仿佛是白内障病人。我走过他身边时嗅到冬季太阳光里的腐烂气息，听到咯吱咯吱的来自他体内的骨头断裂的声响。于是我轻率地想，他也许活不了几天了。

走到学校门口，看见吴光亮叉着双腿坐在摩托车上。他的头发在冷风里微微地漂浮着，眼镜片反射着淡蓝色的让人迷惑的光芒。

“怎么这么慢？”他微蹙眉头不满地说。

那天到杨晋飞家上课，杨晋飞悄悄地告诉我说：“方鹏他妈和小阿姨干了一架，小阿姨的脸都被抓破了，不过方鹏他妈也没

沾上什么便宜，头发被揪掉了好几绺。”

“为什么？”我想了很久才想起，方鹏就是经常来找杨晋飞玩的那个小男孩。

“方鹏他妈骂小阿姨是野鸡，小阿姨骂方鹏他妈是没人要的黄脸婆，骂着骂着两个人就干起来了。”

“谁告诉你的？”

“当然是方鹏告诉我的喽。”

我轻轻叹口气，问道：“什么是野鸡？”

他迷惑地看了我一眼，想了想，迟疑着说：“野鸡就是卖烧鸡的人吧？”

他的表情很可爱，我不禁大笑起来，我笑得不能止住，仿佛一只下了蛋炫耀不止的老母鸡。笑着笑着，我的眼泪流了出来。

“小阿姨，你怎么啦？”杨晋飞拿出纸巾给我擦眼泪。

“你告诉老师，方鹏的小阿姨现在怎么样了？”我的声音听起来怪诞不堪，不知是哭还是在笑。

“干了一架之后，方鹏他妈把她推出了门，把她的东西也扔到了门外。刚才你来之前她还在踢方鹏家的门呢，一边踢一边骂，然后就蹲在方鹏家门口不走。现在，”杨晋飞望望窗外对面那座家属楼，犹豫着说，“现在好像走了吧！”

我心不在焉地给杨晋飞上课，心里却一直在担心地想，那个女孩到底怎么样了？她是不是马上就该回乡下了？

上完课之后，我背了包出门下楼，推了自行车慢慢地走，并且下意识地抬头去看方鹏家住的那幢楼。那幢楼静悄悄地矗立在冬日的阳光之下，好像从来就没有发生过什么。

我走到家属院门口，正要跨上车，蓦然看见一个身穿红毛衣的女孩坐在大门的廊柱下，她身边堆放着大包小包的行李，脸颊上有几道淤红的抓痕，从眉骨直指嘴角。她正拿一面小镜子照着，用纸巾轻轻地擦，每擦一下她的身体便剧烈地抖动一下，脸

上掩饰不住的痛苦的表情。我心里想，她一定就是方鹏家的小阿姨了。

我把自行车靠在铁栅栏上，犹豫着走过去，怯怯地说：“你这样不行，使劲擦会发炎的。你不用管它，过几天就能长好。”

“没事，死不了。”她恨恨地说。然后才意识到陌生人在跟她说话，猛地抬起头，惊愕地看着我。那是一张瓜子形，皮肤白皙，化妆很浓的脸。它稚气，冷漠，充满敌意地面对着我。

“你算哪庙的？”她看着我说道。那条鲜红的抓痕使她的脸在阳光下更显生动。

“我——我是杨晋飞的家庭教师，杨晋飞，你知道吗？”

“知道。”她松了一口气，继续用小镜子照自己的脸。“咱们是同行啦。”

“不是同行。”我纠正道，“你是保姆，我是家庭教师，正宗的大学生。”

“反正差不多，都是看人家脸色吃饭。”

沉默了一会儿，我又问道：“你这是准备回家，还是……”

“回家？回哪个家？乡下吗？开玩笑，既然出来了我就没打算回去。”

“那你准备怎么办？”我支支吾吾地问。

“你这是同情我？”她终于收起了那面小镜子，塞进屁股后面的裤兜里。

“你能不能帮我一个忙？”她看着我，央求地说道，“你能不能借我一点钱？”

“那家人都是王八蛋，我辛辛苦苦地给他们做饭洗衣服，干了七个月，整天想着给他们省钱，买菜都使出浑身解术地砍价。他们倒好，男人老想占我便宜，女人还打我骂我，一分钱不给就把我赶出来了。他妈的我非去告他们不可，去劳动用工处告她克扣工钱，去派出所告他耍流氓。”她愤愤不平地骂着，我期望她

会哭出声来，但是没有，她脸上显出强悍的神气。

“你多大了？”她骂着骂着突然停住口，转脸问我。

我说了我的年龄，她很甜地笑了起来，她说：“原来你比我大两岁，我叫张小萍，我认你做姐姐好吗？”

“姐姐，咱们从乡下来到城里多不容易，伸手无钱，举目无亲。咱们得靠什么？靠朋友，靠老乡。老话怎么说，在家靠父母，出外靠朋友。城里人是脑袋顶拍巴掌，脚底板流脓，哪都坏透了，你能靠得住吗？不瞒姐姐你说，我现在身无分文了，钱都放在那王八蛋家里了，他们把我的钱也黑了。姐姐，你能借我点钱吗？过后我一定还你。”

“你——你想去哪里？”我支吾起来，心里一百个不愿意。我想，要是早知道她会向我开口借钱，我怎么也不会搭理她的。

“我有个老乡在西站街一个保健中心，我想先去投奔她。”

“那，我可以借你，但是等你有了钱一定要记着还我。我还上着学，挣点钱也不容易。”我吞吞吐吐地说着，掏出钱给了她。并且详细地写了我的姓名和学校的地址，她看也不看地塞进兜里。

“等你安顿好了一定要来找我。”我再次说。

“会的。”她熟练地招手叫了一辆出租车，把大包小包扔进车里。

出租车绝尘而去，我心里想，那钱还是吴光亮给我的。

中午我在厨房做饭，发现没盐了，便喊吴光亮去买盐。吴光亮丢开电脑下楼去。过了一会儿我听见门响，以为是他回来了，便头也不回地说：“剪个口子，把盐倒进盐罐里。”停了一会儿没听动静，我扭回头，却看见一个穿黑衣，盘高髻，面目阴沉的中年女人站在我背后对我怒目而视。

“你是谁？”她严厉地问道，我突然想起她就是吴光亮的母

亲。

“我是吴光亮的家庭教师。”想了想我又补充道，“是为他补习英语的，上午刚上完课，他留我吃午饭。”

“仅仅是在这儿吃饭？”她的目光扫过我的脸颊，像一把刀子分割着我的呼吸。

她走进卧室，在里面逡巡了一圈，蓦地打开衣柜，看见了我的女式衣裤。

“这是什么？”她反问道，我哑口无言。她神情有些激动起来，“我要你向我解释这是什么？”

“妈，你不能这样对待我女朋友。”是吴光亮的声音，语调轻微，但是近乎固执。他站在门楣上，脸上很冷静，手里拿着一包盐。“你没有权利这样对待她。”

“权利？”她歇斯底里起来，“你小时候为什么不说我没权利给你喂奶，为什么不说我没权利供你上学供你吃饭穿衣？现在长大了，翅膀长硬了，倒给我说什么狗屁权利。”

“我没权利这样对她，难道你就有权利这样对我么？”我一直期望她会大哭起来，会鼻涕眼泪涂抹横飞。但是没有，她始终没有哭，也没有掉一滴眼泪。看得出，她是一个脾气暴戾、坚韧刚毅的女人。

她继续说，但声音已经下降了好几十个分贝。“你说你这个当儿子的像话吗？参加工作以后你回过几次家？平时就算你工作忙，大过年的总该回来看看吧？眼看十五都过了也没见你的人影，你知道我和你爸心里多难受吗？”

“不管你怎么说，我是不会给他叫爸的，因为我有爸爸，不是他，是另外一个人。”他轻声但坚决地说，固执得像一个真正的孩子，“我也只有一个家，就是这里，这个家是我爸爸留给我的。”

“都这么多年了，你怎么还没忘记过去啊。”她脸上的肌肉

痉挛着，显出痛苦的神情。

“忘记过去就意味着背叛。”我听见一个冷冰冰的声音在四壁间回荡，随之又向窗外颤动的阳光下逃匿而去了。不久，一股烧焦的糊味儿从厨房里横贯而来，夹杂着污浊的油烟，让我头晕目眩，我不禁说道：“不好，饭糊了。”

吃着烧焦的饭，我心里有一种按捺不住的喜悦。吴光亮对他母亲说，你不能这样对待我的女朋友。这是真的吗？他真的把我当做他的女朋友？不久之前宋彦龙也这样说过，但是很快我的梦便破灭了。这次是真的吗？我的心怦然跳动了一下，但随之又有一种深深的羞耻感漫上我的心头。为什么我会对他产生一种幻想？难道我真的喜欢上了他吗？

我担心的是，爱一旦有了某种功利色彩，还是爱吗？我低着头往嘴里扒饭，感觉脸上火烧火燎的，他也许是发现了我的脸红，抬头问我：“你怎么啦？”

“没什么。”我说，“我只觉得自己很下贱。”

他沉默着，屋子里静悄悄的，只有墙上的钟摆在铮铮作鸣。过了一会儿他突然说：“你知道吗？我呆在这间屋子里有时候能感觉到父亲的存在，仿佛他慈爱的双眼在某个角落里盯视着我，我甚至能闻到那潮润的尿臊味儿，淡淡的，弥漫在这空间里。你能吗？”他反问道。

我轻轻地摇了摇头。

他继续说道：“我十四岁的时候，我妈要求和我爸离婚，闹了有大半年，我爸最终同意了。他说他只有一个条件，就是让我跟着他。但我妈不同意，他们就对簿公堂。我妈请了律师，争得了对我的抚养权。我还记得法官在法庭上宣判结果的那一瞬间，父亲的眼神像水一样绝望。那痛苦的表情像烟雾一样在他脸上蔓延着，也许别人感觉不到，但是我能。我能感觉到我父亲在失去他心爱的儿子之时遭受了什么样的沉重打击啊。

“后来他从工厂里辞了职，到南方打工去了。他说挣了钱就请最好的律师打官司把我要到手。他把房间的钥匙交给我的同时，也交给了我一句承诺。转眼间十二年一个轮回过去了，我已经长大成人，不需要任何人的抚养，可是他仍然没有回来。他为什么不回来呢？”

吴光亮痛苦地闭上眼睛，他的脸色苍白无力，虚弱地像一张锡纸。

“你是不是，很恨你母亲？”我小心翼翼地问道，心里想，我虽然也生长在一个不完整的家庭里，但我从来没有如此病态地怀念过一个人。十二年的时光都不能抹平他心灵的创伤，他这个人真是太不可思议了。我总以为有钱花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现在看来事实并非如此。而且我直觉认为，感情问题会比金钱问题更有损人的健康。

“不恨。”他轻轻地摇了摇头。“其实我并不是恨她，因为恨这个字已经离我很遥远了。我只觉得她特别陌生，陌生得好像我根本不认识她。”

“我觉得，你也挺可怜的。”我鼓足勇气说了这句话，然后将手放在他的手背上。他的手很凉，像冰块一样。他的手颤抖了一下，疾速抽了出去。

“你刚才说什么？”他问。

“噢，”我的心慌乱了一下，但很快又迫使自己冷静下来，我说，“你刚才说我是你女朋友，是真的吗？”

“我就那么顺口一说，你别在意。”他漫不经心地说出这句话，我的心却猛然间一沉，仿佛一只落入水底的空荡荡的箱子。

“你们也快开学了吧？”他问道。

“是的，”我说，“我下午就要搬到学校去。”

“那么，”他沉思着说，“我送你。”

我开始把我的衣服和书重新装入包里。半个月前我提了这个

包从学宿舍来到这里，现在我将重又提着它回去。只是，我留下的那摊血迹是永远也带不走了的。我伤心地想。

“这是你的工资。”他掏出一沓钱交给我，我接着数了数，是 1000 元。我的心怦然跳动一下，但是我又赌气似的把钱扔到床上。“工资用不了这么多。”

“算是我给你的一点补偿吧！”他温柔地说。

“你这是把我当小姐看待？”

“我没有这样想过。”他把钱拾起来，塞到我的包里。“我从来没有这样想过。”

这次我没有拒绝，我再次觉得自己很下贱。但是我心里迅速盘算了一下，又有一种明亮的快乐充满了我的内心。我幸福地想，下午我就去逛商场。

蒋羽林：

我失魂落魄地走着，看见张海玲在学校门口露天支了一个书摊，几个满脸晦气的学生在四周围着翻看。我叫了一声张爱玲，她头也没抬地匆忙答道：“有，张爱玲的文集，八块钱一本的正版书。”

话刚说完，她停住了四处找书的手，猛地抬起头，看见是我，有些羞赧地笑了。

“还没找到合适的门面房，所以就先摆个地摊试试。”她客客气气地解释道。

“你还真是雷厉风行，说干就干呢。”我说。

“雷厉风行是我的一贯作风。”她笑道，“怪不得你老是叫我张爱玲，原来还有一个很出名的作家叫张爱玲呢。看来你们知识分子给我们文盲的幽默，我们也领略不了了。”

“想看什么书就随便拿吧，只要看了给我送来，我不收你和樊曙的钱。”

我低头看了看，都是一些小说类、理财类和权谋类的畅销书。我本人是最反感畅销书不过的，我和宋彦龙、孔雪都把畅销书看做是公共场所泛滥成灾的垃圾。所以我说了句我还有事，下次再来拿书，就匆匆向学校里面走去了。

走在校园里，我看见李艳丽和一个身高足有一米八五，穿羊毛衫外套的男生手挽着手，亲密得像两株热带植物一样迎面走了过来。我怕令她尴尬，便扭过脸假装没有看见。可她很响亮地叫

起我的名字来。我慢慢地走过去，看见他们的胳膊旋即分开，那男孩虎视眈眈地望着我。

“你到前边等我，我有话跟他说。”李艳丽向他命令道，他不情愿地向前走。

“你的男朋友都是一次性的喽，”我无不嘲讽地说，“就像一次性注射器，怕得传染病？”

“我没心思给你幽默。”她脸上笼罩着一层淡淡的愁云。“你赶快回到你和樊曙的住处，好好安慰安慰他，我可能伤害了他。”

“他向你表白了？”我吃惊地问道。

“是的。”她的声音低低的，脸上是内疚和不安的表情。“我拒绝了他。我知道他是一个好人，对我很好，可我只能和他做一般朋友。你快去看看他，我怕他想不开，去年有一个男生为了我跳楼，幸好是体育系的身体比较结实……”

我以百米赛跑的速度跑了回去，看见屋门洞开着，有一丝风把门吹地啪啪作响，但是屋里没有人。樊曙上哪里去了呢？看看屋里没有血迹，案板上的菜刀还在，天花板上也没有吊绳子。想了一会儿，我疾速跑上屋顶。

铅灰色的天空以一种坠落的姿态静止着，有细碎如米的雨滴在忽左忽右令人难以捉摸的小风里飘落下来。我看见樊曙背对着我凝重地站在屋顶的边缘，楼下的一切在我的视线里倾斜地等待着。

“啊。”我暗暗惊叫一声，感觉全身血管里的血液唰的一声都涌上了头顶。“樊曙，你千万不要想不开啊！”我结结巴巴的，仿佛舌头短了一截。

“你千万要冷静啊。你爹妈生你不容易，一把屎一把尿地把你拉扯大，浪费了多少小米稀饭和地瓜干。千辛万苦总算考上了大学，你们全村人都为你骄傲，现在一下子就突然没了，让你爹

妈白发人送黑发人，他们该是怎样的心如刀割呀。再说如果你能跳下去万事化作风也行，就怕你跳下去摔不死摔个半身不遂。瞧瞧我们家邻居那个瘫子，整天与屎尿为伍，人人都嫌他臭只有一只狗偶尔跑去舔舔他……”

樊曙慢慢转过身，他灰蒙蒙的脸上带着一丝不协调的冷笑。他说：“你说够了没有？”

“没有，除非你走过来。”

樊曙很快走到了我身边，他轻描淡写地说：“看你说到哪里去了，我还不至于为了一个女人自寻短见吧？我是见快下雨了，上来收衣服，衣服不见了，我看看掉楼下没有。”

“是这样啊。”我如释重负地地长出一口气。“你怎么不早说，差点把我吓死了。”

“让冷风把过去的一切都带走吧！让我有一个新的开始！”樊曙张开双臂，夸张地仰面长呼。

我觉得他站在这里始终不安全，连忙把他往楼下拉。我学着任贤齐的调子唱道：“就这样算了吧，该放就放。”

又说：“古人在这方面说得好，‘大丈夫何患无妻’，‘天涯何处无芳草，五步之内必有芳草’，‘女人如衣服，迟早当尿布’，‘天下惟女子与小人难养也’。”

樊曙打断我说：“你别浪费口舌了，这些我都懂。虽然她拒绝了我，但我绝不会记恨她。因为她使我变成熟了。仔细想来，我能走出穷山村，考上大学，已经是万里挑一，已经是老天爷对我另眼相看了。我也应该知足了，我不能苛求在感情上也一帆风顺。”

“很高兴你能这么想，”我说，“我还怕你为李艳丽殉情呢？”

“今晚出去陪我喝酒吧！”过了一会儿樊曙央求道。

“想借酒浇愁啊，”我说，“我可没钱，你别看我刚开了家

教工资，但我还有许多事情要办呢！”

“我请客。”

我们很快来到街上。暮色降临下来，街道两旁的小饭店里闪烁着鬼火一样的灯光。“大师傅”饭店的门敞开着，一股猪牛羊混合的香味从里面袅袅飘出。

想起半年之前，它的门口曾旗帜鲜明地飘扬着一条大裤衩，我无声地笑了笑。

几杯酒下肚，樊曙脸上开始湮出大片大片的酡红。他神色忧郁地问道：“你知道我是拿了准备干什么用的钱来喝酒的吗？”

我没吭声，他咧嘴笑了笑说，“我本打算给我爹妈每人买一双棉鞋子的。”

“棉鞋子？”我轻声嘀咕了一句，感觉蒙蒙的酒气从胃部向上蔓延。

“现在好像是春天，”我迷茫地说，“天气应该是越来越热了吧？”

“难道不会到冬天的时候再穿？”他似乎很不高兴我打断他的话，瞪了我一眼，仰着脸继续痴痴地说，“你不知道，那鞋店里的老人靴有多好看，摆在高高的鞋架子上，看上去像两辆老爷车，里面毛茸茸的，全是羊毛，摸上去既新鲜又暖和。”

“那你为什么非要拉我来把它喝酒喝掉呢？买几辆‘老爷车’不是很好的事情吗？”酒气已经蔓延到了我的头部，我感觉如坠五云雾里。

“我能想象得到他们穿着棉靴子，在村子里走动时的情形。他们互相搀扶着，小心翼翼地走着，村里人都围过来观看，有大人和小孩。他们稀奇无比的议论着，蹲下身来轻轻摸一下，嘴里发出啧啧赞叹之声。而我爹妈呢，他们无不自豪地说，这是小儿子给我们买的，从城里给我们买的。”

“是啊，本来是两双很漂亮的鞋子，为什么非要把它们喝酒

喝掉呢？”我感觉脑袋微微地发涨，眼前的一切都摇晃着，再次唠唠叨叨地说。

“我现在感觉胸口堵着难受，好像里面塞了一大堆乱七八糟的鞋子。”樊曙一手摸着胸口，悲痛无比地说道。

他的脸红得像一块红烧肉，这使我不禁多看了一眼。

“我也觉得这菜索然无味了，这酒又苦又澹了，为什么呢？原来我们吃掉喝掉的是两双鞋子。虽然鞋子是新的还没有人穿过，虽然鞋子高贵大方，婀娜多姿，也并没有犯什么大错，但我们不应该把它们吃掉喝掉啊！”我自言自语地说道，感觉醉意像一场温和的细雨，渐渐弥漫上来，令我不能呼吸。

不久之后，我们俩踉踉跄跄地走到街上。街上空气灰暗，四处寥无人迹，街道以一种修长的一望无际姿态向远处延伸。这种漫长让我感到绝望，我无端地哀伤起来，盈盈的泪意涌上我的眼眶。

“我走不动了，坐这里休息一下吧。”樊曙混乱不堪地喘着粗气说。于是我们不顾体面地当街坐了下来。

我听见街上传来细碎如米的哭泣，一阵风从我面前刮过，无边的凉意随即扑面而来。我全身上下拼命地颤抖起来，牙齿也格格作响，就好像被风剥光了衣服。

就在这时，樊曙突然号啕大哭起来。

“她为什么要这样对我？”

他像一条悲伤不已的老狗，哭声在空荡荡的夜空里展转迂回，变成了凄厉的令人浑身发毛的哀嚎。

班里正在评选特困生，名额是两个。评选出来以后报入系里，系里将给予每学期一千元特困补助金。

辅导员正将十个候选人的名字写在黑板上，供大家投票选出两个。我是“副市长”的儿子，名单里自然没有我。辅导员开始

说明评选特困生的条件，一是没有呼机手机没有电脑没有女朋友；二是学习成绩得好；三是家庭确实困难。

辅导员刚一说完台下便陷入了乱纷纷的议论之中。雷蒙欣趁机在台下活动起来，他劝说各位同学选他，还信誓旦旦地说，只要他当选为此届特困生，一定拿出补助金的三分之二用来请客，包括男生女生，一个都不漏掉。他说这话我信，别看雷蒙欣父母双亡，靠两个并不富裕的姐姐供他上学，可他在请客喝酒这方向来出手阔绰。只要有什么一杆子能打得起的纪念日——比如教师节，植树节，学雷锋日，双十二事变——他必定呼朋引伴，啸聚成群，在那个量多价廉的“大师傅”饭店湖吃海喝。菜可以不够，酒必须备足，谁要是和他抢着付钱便等于骂他娘（当然，他娘已经死了，就是骂两句也听不见），他必定仗着酒劲骂你不够意思说你不给他面子看不起他的钱袋直唠叨地你双耳生茧恨不得一头撞死才好。

有时候我就想不通了，雷蒙欣到底是从哪里弄来这么多钱供他挥霍的？古代的孟尝君我知道那是一个大财主，家有良田千顷，余粮万囤，在家里养着千把食客也丝毫不显得经济窘迫。可雷蒙欣毕竟还没脱离贫困生行列啊！

评选结果出来了，雷蒙欣以压倒多数票的优势当选。而另一个当选者则是候选名单中根本没有的瘦高个班长。班长家里并不贫困，只因他是一个好好先生，经常为同学们领发水票澡票做各种琐碎的事情毫无怨言，同学们就选了他。结果出来以后他表示非常意外，说要么将名额让给别人，要么将钱充做班费。鉴于大多数同学在台下高呼“民主万岁”，辅导员只好宣布评选结果有效。

辅导员刚走，一个坐在角落里的小个子女生便哇哇哭着冲出了教室。我不知道她叫什么名字，我只知道她是我们系里惟一个整天穿方口布鞋和校服的学生。本来我也和她同属一个行列，

但我将一切都隐藏在内心里了，他们谁也看不见。

我心里空荡荡的，像抽去了五脏六腑一样难受。一千块钱啊！我愤懑地想，本该属于我的一千块钱，却因为无聊的虚荣心，现在都付之东流了。

“看你眼睛都气绿了，难道你在为那个女生打抱不平么？”梁铭扭回头看看我，迷惑不解地问道。

我想说，我是在为自己打抱不平，但没有说出口。我只是心不在焉地问道：“听说这项特困补助是一个农村出身的博士后提供的？”

“是啊，我去礼堂听他的演讲了，讲他上大学时穷得一个烧饼吃三天的事情，他讲着讲着哭了起来，我们也都被深深地感动了。”

“可他要是看了今天的评选结果，一定会再次哭出来，不过不是动情地哭，而是痛心地哭。”我说。

梁铭在全校英语作文大赛中得了奖，我缠着要她请客吃饭，她不情愿地说：“你这不是寒碜我吗？又没有奖金，而且还是个校级的奖，我怕我请你客人家会笑掉大牙呢。”

“要不这样吧，”她建议道，“我请客你付账，梅子也算在内。梅子你想吃什么？”她把脸转向梅子。

没等梅子开口，我立即转换话题说：“你既然英语学这么好，当初为什么不去读外语系的商务英语专业，却来读这呆板无用的历史学？”

“因为我觉得学历史符合我的性格，严谨，理性，永远有一套自己独立的思维方法。”梁铭想了想说道。

“像你这样漂亮的女孩子，应该去学商务英语。”我诚恳地说，“将来毕业了当小蜜，当了小蜜再当二奶。”

梁铭的脸红了一下，然后她低下头去，默默地说：“你真的

希望我走那条路？”

“那你想走哪条路？将来嫁给一个穷光蛋吗？每天挎着篮子去菜市场买菜，斤斤计较，为几毛钱讨价还价，买了菜回到拥挤不堪的小家，煮饭，照看孩子？如果是那样的话，我这个做朋友的都会于心不忍，伤心落泪。因为漂亮女孩天生就是给人金屋藏娇的。”

“你真的把钱看得那么重要吗？”她看着我吞吞吐吐地说，“我觉得只要一个人不是穷得吃不饱饭，就有理由快乐地生活着。”

“如果整个世界只是一座寺庙，也许就如你所说，但实际上不是这样。”

“在一个能够克制自己欲望的人的眼里，世界就是简单得像一座寺庙。”

“但是克制欲望的过程实际上就是受苦受难的过程，人没有必要为了克制自己的欲望而屈辱的活着。”

“每个人对屈辱的理解都不尽相同。”

“你的理解是什么？”

“比如那些小秘和二奶们，为了过上豪华奢侈的生活，和自己并不喜欢的足以做自己父亲的老头子生活在一起，那就是最大的屈辱。”梁铭坚决地像一个孩子。

我轻轻叹口气，心想要是人人都能像梁铭这样想就好了。

“如果现在有一个富婆愿意包我，”我望着窗外无限向往地说，“哪怕她老得像一只兔子，我也会像李莲英侍奉慈禧太后一样侍奉她。”

“真没想到你是这样的人。”梁铭有些愤愤然了，她说，“看来我们以后要离你远些了。”

“等我把那富婆的钱骗光了，我分一半给你。”我转而笑嘻嘻地说。

“我不要，”梁铭白了我一眼转过脸，气呼呼地说，“我怕脏了我的手。”

晚上到我的学生羽羽家上课，他母亲忧郁地告诉我说，羽羽最近花钱越来越多，上个月的零花钱已经超过了一千，可他还说不够。每次批评他花钱如流水，他都振振有辞地说，只有高消费才能培养出高素质。还说他班的同学们每人都有好几张信用卡，女生过生日时男生送生日礼物，一送就是一台戴尔笔记本电脑，眼睛眨都不眨。

“要是他能把学习成绩提上去，不让我在同事面前抬不起脸，他花多少钱我都愿意。可关键是，他的成绩还是一塌糊涂。”她坐在沙发上，一边说话一边叠着漂亮的枕头套。我感觉脸上有些挂不住了，我已经拿了人家三个月的工资，还没有把羽羽的学习成绩提上去，人家会不会借机把我辞掉？

她继续说道：“我发现羽羽最主要是缺少吃苦精神，这都怪我把他宠坏了。俗话说寒家出英才，越是出身富裕的孩子越是不争气。”

“你一个月能花多少钱？”她突然转过脸来问我道。

“两百来块吧。”我怯懦地说。

“就是嘛。200块钱还不够我家羽羽买巧克力的钱。可你却是堂堂正正的大学生呢，我家羽羽要是有你的一半，我也就放心了。”

她告诉我说，少年宫要组织学生到贫困山区石底沟体验生活，她想让羽羽去吃点苦受点罪。

“吃农家饭，住农家院，干农家活，想必会改变改变他好吃懒做的性格。”她坚决地说，“我明天就带他去。”

“羽羽愿意去吗？”我不失时机地插了一句，觉得她的想法幼稚可笑，像小孩子一样简单。

羽羽在一旁天真地问：“石底沟有大熊猫吗？我想逮一只大

熊猫玩玩。”

“那地方穷得连一棵树都不会长，哪还会有大熊猫呀？”他母亲说，“再说了，大熊猫是国宝，那是谁想逮就逮的啊。”

“石底沟有麦当劳吗？有肯德基吗？有宽带入户吗？”他问得我直想笑，我说：“要是那些就不叫石底沟了。你知道什么是贫困山区吗？就像张艺谋的《一个都不能少》里演的一样。那里的孩子像你这么大整天只能放羊，没好东西吃没好东西玩，晚上躺在床上没事干就数肋骨，数一遍又一遍。所以山里的孩子一见面就问，你多少根？”

“什么都没有我去干吗？不去，打死我我也不去。”羽羽犟得像头驴，他母亲气得直跺脚。

“五年前你爸差点把我气死，现在你长大了，又来气我，你们是不是成心不让我活了？”她抽抽搭搭地哭了起来，像一个伤心欲绝的少女。

“石底沟虽然没有大熊猫，但是有牛有马有骡子啊，那可不是什么珍稀动物。你让你妈给你买一只牛或者马，牵回来骑着上学，多酷哇！”我好说歹说，他总算同意去了，他母亲也随即破涕为笑。

两天以后，他们母子俩风尘仆仆地从石底沟回来了。星期天晚上我去他家上课，看见羽羽和他母亲疲惫不堪地躺在床上。

“乡下的条件也太差劲了，交通不便不能通车不说，路也那么难走，害得我走了一整天，脚都磨出了几个大血泡。”他母亲抱怨地说。

“蒋老师，你们乡下的骡子也太贵了，一只要四千多块。我本想买一只骑回来，结果我妈没带那么多钱，愣是没买成，你说多没劲啊。”羽羽也哭丧着脸说。

“还有那卫生条件，”他母亲索性坐起来，声音大得像跟人吵架。“你们乡下人也太不讲卫生了。一条从山上流下来的小河沟，不但整村人都在里面洗澡洗衣服饮畜牲，还挑了回去倒进锅

里直接就开始做饭。你说他们怎么也不嫌恶心？”

“还有那家的小孩，拉完屎捡块石头随便蹭一下，就跑回屋里拿馍吃，也不洗手。”

他俩人一句我一句地挑剔起来，说石底沟人饭量大，连女人都能吃一小盆面条；又说石底沟人打呼噜山响，夜里睡觉能把房子震塌。最后他们说到石底沟人精明。

“连从前老实巴交的农民都学会坑蒙拐骗了。”他母亲愤愤不平地说，“孩子想吃他们的清炖山鸡，他们一开口要八十块，抵得上大饭店的烧鸡了。八十就八十呗，只要孩子能吃得高兴就行。可我明明看见他们在院子里逮了一只鸡，随便宰杀一下就扔进了锅里，还不加任何作料。我问他们，不是山鸡嘛，怎么是你们自己的鸡。他们还振振有辞地说，清炖山鸡，就是清水炖山里人养的鸡。真让人哭笑不得，都说农民厚道，现在的社会怎么全变了样。”

她连讲带骂，我感觉羞愧难当，仿佛我就是石底沟的农民。我脸上火烧火燎起来，心想，我算不算一个骗子，一个正在骗取她家钱财的骗子呢？羽羽躺在床上一点都不肯学习，我喊他起来做题，他便不耐烦地叫：“你怎么像我妈一样烦？”我试图拉他起来，但因他块头太大，结果只是徒劳。我坐在他家那张宽大的书桌旁，心里闷闷地想，他就快要考试了，我要不要见好就收，领了这个月的工资溜之大吉？

几天以后的一个中午，我辍学了的小妹突然来学校找我。她是和青石镇几个初中都没毕业的小姑娘一块儿来到城里的，她现在在城东一家当保姆，帮他们照看一个瘫痪在床的老婆婆。

站在操场旁边亭亭如盖的松枝下面，我责备她道：“你不好好在人家家里照看老人，跑出来干什么？”

“我还不是想来看看你？”她有些委屈地说，“来城里这么

长时间了，我都没出来过。”

“你一个人跑出来，不怕老太婆从床上跌下来跌死。”我很生气，觉得她一点都不懂事，万一出了什么麻烦谁担当得起。

“我给她吃了安眠药，一时半刻的她醒不来。”小妹慢吞吞地说着，脸上露出狡黠的笑容。

“什么？”我大吃一惊，感觉有些危险的信号在眼前闪烁。

“你想死啊，你给她吃了几片？”

“只是两片而已。”她看我表情严厉起来，慌忙说道，“哥，你放心，没事的。我以前去公园玩也是给她吃两片，睡一下午就能醒来，而且她自己一点都不知道。”

下午没课，我随小妹来到她东家那里。那是一处旧年代遗留下来的小平房。打开门，是一个偏狭的没经过任何装修的套间。外间是厨房，里间摆放着桌椅、立柜、茶几、沙发等旧家具。一个满头银发的老太太正在角落里的木床上酣然入睡。

屋里光线暗淡，小妹开了灯，我立即闻到一股骚润难闻的怪味儿，仿佛从化肥厂废液池里脱逸而出的气体。我情不自禁地掩了一下鼻子，看见床沿底下有一双绿色的棉拖鞋和一只古旧的搪瓷痰盂。

“老婆婆儿子的一家不住这里么？”我四下打量着问道。

“他们一家住在对面的楼房里。他们说老婆婆有恐高症，不习惯住五楼，就让她住这里了。”小妹拿出水果和点心给我吃，堆满了一小桌子。

她继续说道：“他们每个月给我四百块钱，包括买米买菜买油的钱和我的工资。他们一个月也难得来一次，就是来了也是检查卫生，或者看我有没有在饭菜上亏待老婆婆。”

小妹打开立柜上的电视，说，“你坐这里看电视，我去给你做饭。”

电视声音很响，我走上前旋小了音量。小妹在外间大声说：

“没事的，老婆婆聋得很，天上打个雷在她听来就像蚊子打个哼哼。”

“你知道我整天没事的时候都干些什么吗？”她一边叮叮当地切菜一边大声问我。

“干什么？看电视吗？”

“不是，吃火锅。”小妹笑道，“没事的时候我把菜摆满了一桌子，一边看电视一边慢慢涮着吃。有时候老婆婆看见了就问，小兰啊，你这是在洗衣服吗？我说，是啊，我在给你洗衣服呢，你的衣服一大堆一大堆的，可把我累坏了。”

正说着呢，屋里传来老婆婆地呻吟声，一阵一阵的，就像风拍打着窗玻璃。

“她醒来了，你赶快去看看吧。”我跑出来说。

“没事，咱们忙咱们的。她越是哼得厉害，我心里就觉得越舒服。”

“你怎么可以这样对待一个老人呢？”我发了火，连忙跑进屋里，看见老婆婆已经掀开了身上的毯子，正在费力而又艰难地叫喊着什么。

“老人家，你想要什么？”我凑近她的脸，对着她的耳朵说道，有一股腐烂的人体器官的味道冲击着我的鼻孔。

老婆婆依旧无力地哼哼着，我又加大声音反复在她耳边问了几次，才听她哀求似地说道：“我要尿尿，扶我尿尿。”

我喊小妹过来，小妹皱眉说道：“你别管她，让她憋一会儿。整天不给她水喝，她还是尿多尿多。”

我只好搀着她羸弱的双臂扶她坐起来。我与她如此之近，看得见她密布着核桃纹的瘦脸上晦暗无光，浑浊如雨天池塘水一样的眼睛散发着悲哀的凉气。我突然被这眼神深深地震慑了。我想，我也会有这么老迈无力的一天，小妹会有，全世界每个人都会有。到时候我绝对不希望别人也对我的哀求无动于衷。

我无端的生出一种对她以及对所有老人的怜悯之情，这怜悯之情使我迷失起来。我伸出双手将她那干瘦如一截树皮的身子抱了起来，安放于夜壶之上。

她像一张卸了弦的弓松弛下来，舒舒服服地长出了一口气。随之，她身子底下传来水流撞击陶器的声响。

我再次把她抱上床，她怀着感激的神情仔细地察看我的脸，嘴里仿佛含着一枚鸡蛋，一字一句地说：“你是谁？你是小兰？你长高了？”

“我不是小兰，我是小兰的哥哥。”她的手碰了碰我的脸，我感觉她的手粗糙得像一张砂布。我的头向后缩了缩，我说：“我是小兰的哥，我是来看小兰的，也顺便来看看你老人家。”

“你是小兰的爹？”她嘿嘿地笑了起来，“你刚从乡下来吧，乡下的收成还好吧，老母猪又下猪崽子了吧？”

“我不是小兰的爹，我是小兰的哥哥，我在城里上学。”我竭力分辨道，但觉得这种分辨既乏味又无力。

“你和她废什么话？她和傻子没什么区别。”小妹端着几盘菜走进来。

“小兰，你太不像话了。”我突然生起气来，我说，“别说你拿人家工资，应该照顾好人家。即使是一个不相干的老婆婆，你也不能这样对她。”

有菜有汤，摆了满满一桌子。看来小妹把这里当免费餐馆了。

“可他们家人也太可恶了，来的时候只说让我照顾老人，现在又让我加洗他们全家的衣服，说我整天太闲了。还说不给老婆婆买奶粉，一个月总共才400块钱，要几天再买一包奶粉，那我不得倒贴？”小妹委屈地说。

“不管怎么说，老婆婆是无辜的，你不能把气撒在老婆婆身上。”

老婆婆又叫唤起来，似乎是要吃饭。

“你先吃吧，我来喂她。”我盛了半碗汤端到她面前，刚要喂给她吃，门突然开了，一个穿红色西装，面目阴沉的女人闯了进来。我被吓了一跳，汤碗几欲落地。我转过脸，惊愕地望着她。

“他是谁？”她怒气冲冲地指着我问小妹。

“他是我哥，我亲哥。”小妹的脸蓦地红了，她结结巴巴语无伦次地说，“他在城里上大学，今天第一次来看我。”

“第一次。”小妹补充道，然后表情又镇静下来，显出无所畏惧的神情。

“菜还够丰盛的啊。”她看了看桌子上的菜冷笑着说。然后开始打开立柜的门翻来覆去地找东西。

“老人喂饭了没有？”她背对着我们问道。

“没有。”小妹赌气似地说，“要喂也得先让我有了喂饭的力气。”

“哥，你快吃吧。”她示威似的向我碗里夹块肉，大口大口吃了起来。

女人很快拿了几件衣服走了出去，门砰地一声撞在墙上。我听见她自言自语嘟嘟囔囔的声音：“什么东西？还当这儿是自个家了，惹我急了全都撵他妈滚蛋。”

我们都听见了，但小妹还是很豪爽地说：“管它三七二十一，老婆放哑屁，先吃饱喝足了再说。哥，你多吃点。”

我索然无味地吃着，吃完之后我说要走，小妹送我到马路上。

站在百事可乐的巨幅广告牌下，望着街上川流不息的行人，我说：“你要是在这里不习惯，还是回去吧，回咱们东塘村。”

“回去又怎么样。”小妹说道。从她的声音里我听不出任何讯息。“在这里还能挣点钱，回到家谁给一个子儿呢？”

我注意到天阴得很重，天空像扣了一个铅锅，有无数来历不明的光线重重叠叠地反射着，我感觉纷乱不堪。

回到学校门口我看见了梁铭和梅子，她们俩手拉手站在铁栅栏围就的花丛旁，似乎在等待着什么。

一辆汽车从我面前疾驰而过，那一瞬间我感觉自己乘坐在一列火车之内，从桃源县开往省城的火车之内。

她们俩看了我一眼，又将头高高扬起，骄傲得仿佛两只白天鹅，一胖一瘦的两只天鹅。

又有一辆汽车以同样的速度从我面前摇曳而过，我感觉它已把我带走了很远。

杜鹃：

春天里，我感觉自己白胖起来，精神也好了许多。走过新剪的矮坪中间的时候，我竟然发现自己愉快地哼起歌来。

甬道的两旁新摆了几百盆鲜花，色泽艳丽姹紫嫣红的花朵竞相开放，整个校园都陷入在春的海洋里。我走过布告栏前，看见上面贴着一张与这好风景不相陪衬的讣告：

讣 告

校宿管科老职工杨德全同志，因脑血栓病突发，不幸于近日逝世，终年六十一岁。今定于明日下午四时在东明火葬场火化，特此讣告。

讣告左下角贴着死者的照片，我仔细一看，显然是戴花镜的老头那张皱巴巴的脸。他死了？我心里升腾起一种难以言说的情愫，是幸灾乐祸？还是同情怜悯？连我自己也说不清楚。

大妹来信告诉我说，她已经收到了我寄给她的钱。她说她现在状态很好，今年一定能考上一所好大学。她还告诉我说，母亲知道我能挣钱了，高兴得逢人就说。亲戚邻居也都为我高兴呢。

我心里轻快地想，这就是钱给我带来的变化啊。我现在不仅

能吃得好，还能给自己买一些漂亮衣服和一管浅紫色的唇膏。早上我羞涩地对着镜子试用唇膏，她们都惊异地看着我。那种眼神让我感觉厌恶，她们可以坐在镜子旁整小时整小时地化妆，可是我涂一次唇膏她们就像看怪物一样看着我。

睡在我上铺的韩晓玲酸溜溜地说：“你最近看上去好像富裕了不少么！”

“真不愧是半年以后了，比刚来的时候会打扮多了。”另一个女孩无不讥诮地说。

“人家没白忙啊，能忙出钱也值得。”又有人说，“咱们才是瞎忙呢。”

中午回到宿舍，躺在床上的肖萍萍眼睛看着天花板说：“有个姓吴的男人几次打电话找你，说让你今晚去他家，你要不去他明天就来找你了。”

听了她的传话，我心里冒起了丝丝的凉气。心想他家我是不会再去了，但是他万一来学校里找，会不会将事情公布于众？

在餐厅吃饭的时候我看见了宋彦龙，他面目萧条地一个人坐着，身边没有孔雪，我心里似乎松了口气。他看见我时眼中闪射着湿漉漉的柔润的亮光，上下打量着我，目光驻足在我身上足有一分钟，好像是为我的漂亮新衣服所吸引吧。我昂首挺胸，示威一样地走过他身边，发现餐厅里乱得像一个鸡窝。

晚上我没有去，翌日上午，他果然来了。

他袖手站在宿舍楼下的过道旁，客客气气地向我们班一个女生打听我。那个女生转身远远地指了指我。他看见了我，我硬着脸皮向他走去。我能感觉到同班女生们的目光箭一样射向我的全身，我的脸火烧火燎起来。

“你为什么来找我？”我低低地有些愤慨地说道。

“你是我的家教老师，我为什么不能来找你？”他回答得理直气壮。

我们顺着草坪中间的碎石小路朝树林子里走去，他紧紧地跟在我的身后。走到一个没人能看得见的角落，我转过身来，他无动于衷的眼神在反射着亮光的玻璃片下显得冷静异常。

“你为什么不去给我上课了？我又不是没付给你钱。”

我无颜以对地转过脸，他继续说道：“你就可以这样丢下你学生的功课不管么？这是你作为教师应有的职业道德么？”

“你别给我谈什么道德。”想了想我说，“在你家里，我担心会被你母亲驱逐出去，我是一个要脸的人。”说完之后我感觉有些后悔，好像这话说得有些不符合逻辑。

“如果真是因为我母亲的缘故，”顿了顿他说，“我有一个可以让她见不到你的办法。”

我们坐在一间餐馆临街的座位上，透过玻璃窗可以看见我们学校的大门。衣着鲜艳的大学生们进进出出，穿着军装戴大檐帽的门卫无聊地站在铁门旁。我突然发现学校大门的正面很像一只安详的老母鸡。

吃完饭之后，他带我走进学校附近的一幢家属楼，上到三层，掏出钥匙打开门走了进去。

“这是我一个朋友的房子，他现在在外地，所以我借来住一段时间。”

他牵着我的手把我引进了卧室，宽大如幕布的卧室遮住了泻进来的天光，房间里黑暗如夜，只有床头旁边安放着一盏散发着淡蓝色光芒的小灯。在这样的场景里，好像不需要任何暗示，我便坐到床上自己脱起了衣服。他在一边看着，嘴角浮起难得一见的笑容。

我脱了上衣，两只裸露的乳房像苦涩的果子凝望着他。那一瞬间，我似乎又感觉到宋彦龙的双眼在某个黑暗的角落里闪烁着湿漉漉的柔润的亮光，上下打量着我，目光驻足在我的裸体上久久不肯离去。突然间，我觉得无地自容，双手抱住胸部，伤心欲

绝地哭泣起来。

他停住脱衣服的手，坐到我的身边，用低低的温柔的声音问道：“你怎么啦？”

我依旧呜呜地哭着。

他把一只手放在我的肩上轻轻摩挲着，他说：“你知道吗，这几天我非常想念你，我一闲暇下来你的影像就会跑到我的脑子里。有时候我做梦也会梦到你，除了我父亲，你是第一个让我如此强烈思念着的人。”

我止住了哭声，但仍然一下一下地抽噎着。似乎是看到了我的泪水，他又重新把衣服扣好，眼睛慌乱地向两边躲去，仿佛意识到自己这样的行为是卑下的。

“要不我送你回去吧。”他的声音轻轻的，飘荡着一股糖果的气息，同时有夹杂着一种怜悯。就是这怜悯使我的眼泪再次涌了出来。我坐起来，帮他把衣服扣子一个一个解开，我紧紧地挨着他，感觉那皮肤的温热。

我在黑暗的空气里听见他轻微的叹息声，在我光滑的皮肤上嘶嘶地摩擦着，隐约有一串火花在我身体周围流淌。

“你会爱我吗？”我情不自禁地说道。

他的身体缓慢地晃动着，没有说话。过了许久，他轻声说道：“你把家教都辞了吧，我会给你钱的。”

宋彦龙：

在校园里看到她的那一瞬间，我明白自己是在进行着一次毫无意义的对抗。不能妥协的古怪心理左右着我，让我陷入了一个不能突出的重围。

她穿着鲜艳时髦的新衣服，皮肤白净了许多，一张脸似乎精心修整过，眉间还化了淡妆，整个人都给我一种脱胎换骨的感觉。

我想她也许做家教挣了不少钱，有了钱的她显然漂亮多了。

她赌气似的昂首从我身边走过，一种前所未有的沮丧占领了我的内心。

冷清得像一面光溜溜的墙壁，停留不住一点烟火气息的元宵节刚过，我和父亲便乘火车来到了省城。我来上学，父亲依然重操旧业——捡破烂。我也曾劝他干点别的，他却说他这辈子注定就是个捡破烂的。

“其实捡破烂比起种庄稼要强多了，只是有些脏，遭人看不起，每天起早贪黑地翻垃圾箱，把自己搞得像个乞丐。困的时候不能回家，随便在大街上一躺就睡着了。”他声音低低的有些陌生，我心里想，要是我只听他的声音，一定认不出来这就是我的父亲。

走出火车站出站口，我和父亲立即被淹没在四处涌动着的学生流之中。太阳静静地照着，我们都感觉有些手足无措了。

广播里说，正月间是客流量的最高峰，大量的学生和民工走

进城里，融入到城市正常运转的血脉中。可是有谁注意过，这两个特殊群体他们之间的内在联系呢？

站在张灯结彩万头攒动的火车站广场上，父亲对我说：“你自己乘车到学校吧，我从北环路走，顺便看一看这一带的居民区有什么可捡的。”

我轻轻地应了一声，心想他一定是想省下坐车的钱。

“你一个人小心点啊。”我对他说了这句话，看着他瘦弱的背影慢慢消失在混乱不堪的人群中，似乎已经感到一股抑制不住的泪水滑向眼眶。

开学的第一天里，我便打电话去找孔雪，可她宿舍的女生告诉我孔雪还没有到。于是我站在楼下那张“欢迎回到学校来”的条幅下面，等待孔雪的到来。

不久之后，一辆黑色的轿车悄然驶来，在女生公寓门前停下。前边的车门打开，背一个褐色双肩包的孔雪从车里下来。透过反射着亮光的车玻璃，我隐约看见开车的是一个戴黑色墨镜的年轻男子。孔雪向他说了句什么，他伸出手臂满意的在孔雪脸上捏了一下，很快将车发动开来，按原路退了出去。

孔雪袅袅娜娜地站在那里，目送轿车消失而去，转身向楼上走。

我叫了她一声，她转过脸来看见是我，像一株植物似的僵在那里，脸上是疲惫不堪的似乎很不愉快的表情。

“那是谁？”我走了过去，厉声问道，感觉有一种不祥的预感闯入我的眼睑。

“你来得好早。”她淡淡地说道。我发现她脸上透着一种无力的苍白，以前又大又明亮的眸子似乎也灰暗了许多。

“你站在这里干什么？”她问道。

“请你不要改变话题，我现在问那人是谁？”我心里燃烧着

一股低低的怒火，说，“我要你给我一个解释。”

“如果你相信我，我不用解释；如果你不相信我，我解释也没用。”她脸上毫无表情，仿佛一个肃目而立的蜡人。

她的话使我哑口无言，我刚想再说什么，她不耐烦地说道：“好了好了，我要上楼去休息了，你要是愿意站在这里，那你就站吧。”

“不许走！”我声音很大，连我自己都被吓了一跳，过往的行人更是惊愕地看着我。我突然间又怯懦起来，我低下声来，说，“你在撒谎，因为你根本不敢看我的眼睛。”

“如果你觉得你有权利干涉我的隐私的话，那么我告诉你，你错了，无论你是谁。”她冷冷地留下这句话，很快上楼去了。

我站在那里，感觉心脏像受到低温袭击似的剧烈收缩起来。收缩之后，又有一股苦苔味的胃液一下子充满了我的内心。

天已经黑了，我还在操场上一圈一圈地走着。晚上没有吃饭，可丝毫也找不到饥饿的感觉。我飞快地走着，有微凉的风从我耳边刮过，我感到自己成了一只钟表上的秒针，在暗夜里铮铮作响。

操场上有寥落的行人，都是成双成对的情侣。他们悠闲的散步或者聊天，数着天上的星星。只有我是孤独的一人，在做一种徒劳无益的行走。我又加快了脚步，听见有人在我身后说，那就是上届运动会的竞走冠军。你看他，走得多快呀，双手摆动得多么有力，就像是一只企鹅。

不久以后，我这只“企鹅”走累了，就在台阶上坐下来，呼呼地喘着粗气，感觉心里舒服了许多。

我突然想起那天蒋羽林对我讲，有的女生就像是公共汽车，不用追她就站在那里等你；有的女生就像是方程式赛车，累死你两层皮你也追不上。

是啊，我苦笑一声自言自语地说，我只不过是个穷光蛋，我

爹是个捡破烂的，她怎么会看上我呢？我这不是自讨没趣，异想天开吗？

星光渐渐模糊，操场上的情人们慢慢离去。我已经派遣掉了内心所有的不快，一身轻松地向宿舍走。这时候有一滴露珠蓦然降落到我的脸上，我惊惧地想，要是没有孔雪，我此时可能正和杜鹃散完步往宿舍走吧。

三月里，文学社准备创办一份诗刊，并且交由诗歌创作成绩斐然的我、蒋羽林、孔雪和陈学长策划主持。陈学长是中文系的教师，主要是搞诗歌评论的。每期校报的文艺版基本上都是我们四个人的天下，别人很难有插足之地。所以有人称我们是师大诗歌界的蒋宋孔陈“四大家族”。

那天文学社有人叫我去开会，我走进会议室，看见只有孔雪和陈学长两个人。他们两个正在聊得热乎，见我进来，孔雪转脸冲着我笑，仿佛她和我之间从未发生过什么龃龉。

“大诗人，架子还不小呢，让我和陈老师等了大半天。”孔雪笑着说，依然是从前那副可爱调皮的模样，可是我怎么也笑不起来，我只是瞪了她一眼，闷闷地坐在椅子上不说话。

陈学长看上去二十七八岁的样子，个头很矮，长相木讷，像一根木头似的坐在桌子旁边。他是从北师大毕业的文学硕士，几年前被我们学校骗来了。他仿佛这辈子没和漂亮女孩子说过话，刚才一定是被孔雪这小妖精哄得晕三倒四的，脸上还带着一丝红晕。他似乎很不高兴我打断他和孔雪的谈话，瓮声瓮气地对我说：“蒋羽林怎么还没来，你去找他吧。”

“我不认识蒋羽林。”我赌气似的说道，心里却想，诗歌评论家一般是很难指挥动诗歌创作家的，他们只配给诗人提鞋跟。

陈学长见我坐着不动，葫芦脸更红了。孔雪把我从椅子上拉起来，撅着嘴撒娇道：“你别装蒜了，你和蒋羽林好得跟穿一条

裤子似的，怎么会不认识呢？”

她把我拉到走廊上，柔声说道：“还生气呢，你可真是个小孩子啊，那天我跟你闹着玩呢。”

她妩媚地笑着，我却委屈地几乎要流下泪来。我心里痒痒地，似乎她的话触动了我心脏部分最柔软的神经末梢。我声音低低地说：“你不要再捉弄我了，我是一个感情很脆弱的人。”

来到历史系宿舍找蒋羽林，却发现他的铺上空荡荡的，仿佛遭了小偷的洗劫。我问那个戴黑塑料框眼镜的男生，他告诉我说，蒋羽林搬到外面去住了，寒假开学以来就没见过。

我疑惑不解地下了楼，心里想，难道他新交了女朋友，搬到外面去同居了，怎么也不告诉我一声？

校园上空充斥焦虑的气息，一些不知名的花朵恹恹地盛开着。我看见布告栏里张贴着预防艾滋病的宣传画，公共卫生学院的学生正在给过往的行人发传单，几个穿红舞蹈服的女生围站在那里，一边吮吸着酸奶瓶子，一边叽叽喳喳地说话。

“远离艾滋病，关爱您健康”。一个皮肤黧黑，戴近视眼镜的胖姑娘以一种低沉的嗓音说着，塞给我一张宣传单，我飞快地看了一眼，那上面画着艾滋病三种传播途径的漫画。

蒋羽林出去鬼混，染上艾滋病才过瘾呐！我平静如湖面的心底突然冒出这样一个恶毒的泡泡。随之，我又为自己有这样卑劣的想法而羞愧不已。

我在校园里徘徊了良久，然后才走进文学社的会议室。蒋羽林已经来了，正坐在那里跟陈学长神侃。孔雪在一旁认真地聆听着，脸上露出奶油蛋糕一样的笑容。

“我们在这儿讨论刊物的题目，那都是瞎掰。”蒋羽林煞有介事地说，“讨论来讨论去，最后还得报到系主任那里审批，系主任要是不满意，又得打回来重新讨论。那不是大姑娘生孩

子——出力不讨好吗？”

蒋羽林的话很粗鲁，但陈学长一点都不介意，他倒像是个学生，求救似地望着蒋羽林问道：“那该怎么办呢？”

“咱们与其在这儿费力吧唧地讨论下去，不如干脆找到系主任，说领导高屋建瓴，目光远大，还应该让领导给刊物起名，才能保证刊物的长久生命力，让领导直接给起个名。”

“是啊，马屁好像是应该这样拍。”孔雪笑道，“真不愧是高干子弟，这种本能是你老爸遗传的吧？”

蒋羽林不置可否地笑。

陈学长站起来说：“那好吧，今天的会就开到这里，等我报主任定了刊名，咱们再具体讨论下一步的计划。”

我们三个走出会议室，来到校园里。此时正是吃午饭的时间，各条道路上都充满了人。一群穿校服的高年级学生端着饭缸向餐厅走去，他们目不斜视地当当地敲着饭缸，仿佛是丐帮的子弟。还有一对对手牵手的情侣悠闲地穿过花间小径，朝学校后门的西式餐厅走去。四月的阳光已经开始变得懊热，许多女孩都穿起了牛仔裙。

“现在正是吃饭时间，咱们三个之中，好像应该有谁主动提出请客吧？”我瞅瞅孔雪，又瞅瞅蒋羽林，别有用心地说。

“是谁？你们两个谁又发表了作品？或是谁走在大街上捡了几百块钱？”蒋羽林一脸迷茫地说。

孔雪连连摆手说：“你们不要看我，我最近一直倒霉，昨天我还丢钱呢。”

“蒋羽林你别再装了，”我忍无可忍地说，“我知道你已交了女朋友，搬在外面同居。你现在是请我们到饭店撮一顿呢，还是到你的新居让你的女朋友给做俩菜。”

“你已经知道了。”他毫不惊讶地说道，然后突然抱着肚子弯下了腰，“我肚子怎么这么疼，是不是食物中毒啊？”他表情

逼真，嗷嗷地叫了起来。“不行了不行了，”他说，“我得赶快找大夫去。”

他像唐老鸭一样颠颠地消失在楼群的拐弯处。孔雪无声地笑了笑，“这家伙，比狐狸还精，一提到请客就开溜。”她将脸转向我，“现在只有你来请客了。”

“好吧，”我沉思着说，“我正有话要对你说呢。”

“你想吃什么？”我们并肩走在熙熙攘攘的人流中，我问道。

“我想吃麦当劳，你会请我吗？”她微斜着天真的小脸望着我，我的心怦然跳动了一下，下意识地摸了摸口袋。我说，“当然。”

我们坐在华丽的有些冰冷的西式餐厅里，我感觉有些怪怪的。白璧无瑕的墙上张贴着各种姹紫嫣红的广告画，天花板上密集的白色灯管散发着强烈的光线，每个人的脸都被照射成了白惨惨的颜色。柔曼的音乐在宽敞的空间里飘来飘去，戴卫生帽穿白大褂的厨师在玻璃窗内忙碌着，长方形的餐桌已经全部被学生占领。

“我发现我是这里惟一个穿校服的人。”孔雪坐在我对面，我有些悲哀地说道。

“你为这个感到难过吗？”她清澈如水的眼睛紧盯着我。

“我只是为世界对我不理解而感到难过。”

我们彼此沉默了一会儿，她又用一种讲故事的语调说道：“西川的书里说，有一次，海子走进昌平一家饭馆，他对饭馆的老板说，我给大家朗诵我的诗，你们能不能请我喝酒？”

孔雪停下来喝了一小口可乐，然后望了我一眼继续说道：“饭馆老板可没有那种尼采式的浪漫，他说，我可以给你喝酒，但请你别在这儿朗诵。”

她的眼睛里闪耀着一些亮晶晶的液体，似乎为海子的遭遇所

激愤着。

“你看，海子的诗遭受世俗人们的如此侮辱，这是多么的难以想象啊，敏感脆弱的海子该是怎样地迷乱呢？”

“痛苦不是贫穷本身带给我的，而是这个世界带给我的。”我朗诵诗歌一样地说道。

“这就是海子的诗，连一杯酒都换不来，但最近的一次人民文学奖诗歌奖却给了食指和海子。海子是肯定领不到这一笔奖金了，也听不到类似于‘此奖授予某某某是因为如此如此’之类的颁奖词了。”孔雪苦笑了一下，这一表情使她突现苍老。

“你很喜欢海子吗？”她的表情有些轻微失控，我试探着问道。

“是的。”她说，“三年前我第一次读到海子的诗时，我彻底地惊呆了，我想天底下竟还有如此感性的男人，我一下子就爱上了他，我幻想我是他的情人，我们回顾往昔，背诵各自的诗歌，在麦地里拥抱，在面朝大海，春暖花开的小屋里拥抱。”孔雪像一个真正的少女，脸上露出痴迷的表情。

“我最喜欢的则是食指。”过了一会儿我说，“他的《这是四点零八分的北京》和《疯狗》都是纯诗的典范，都是标准意义上的诗歌文本。同时他的许多诗的诗性又是层次较低的，很朴素的。我记得几年前的一个夜晚，我站在学校体育场的看台上背诵食指的《相信未来》——

当蛛网无情的查封了我的炉台
当灰烬的余烟叹息着贫困的悲哀
我顽强的铺平失望的灰烬
用美丽的雪花写下：相信未来

那时候真是少年不知愁滋味，为赋新词强说愁啊。”

孔雪点了汉堡、鸡腿、三明治和奶昔。她已经从诗的旋涡中脱身而出，表情恢复了平静。

“我最爱吃麦当劳了，每个星期回家，我都要爸爸妈妈陪我去吃麦当劳，吃肯德鸡。以前我爸妈不爱吃西餐，陪我次数多了，他们也爱吃了。”

“你看，我现在都胖成小熊猫了。”她撅着嘴展示她的圆碌碌的手臂。

“但是西餐好贵啊，”我说，“我们乡下人怎么也吃不起。我记得小时候我们家很穷，吃的馍都是三分之一的白面加三分之二的玉米粉搅和在一起蒸的。那种馍放的时间长了，硬得像砖头，得用斧头才能劈开。”

“你说话太夸张，”孔雪格格笑了起来。“那样硬的馒头吃起来岂不是很硌牙？”

“真的，小时候父亲为我和两个弟弟分馒头吃，怕用斧头劈歪了，就拿墨斗绷条线，用锯子锯来着。”

孔雪笑得花枝乱颤，过一会儿她好不容易止住笑，问道：“电视上报纸上不是整天说农民脱贫致富了，盖洋楼买轿车，步入小康了吗？”

“可是我的家乡却从来没有这种新气象。我的父老乡亲们有很多还都住在七八十年代建造的土坯房子里，赶着咿呀乱响的牛车，面朝黄土背朝天，成年累月地没有蔬菜吃，只有逢年过节的时候才舍得煮几个鸡蛋或割半斤肉。”

“相信媒体上的话肯定死不到人后头，”我冷笑着说，“它们从来都是报喜不报忧，吹牛不打草稿的。”

“你们乡下真的有那么苦么？”孔雪还是半信半疑地问道。

“有机会你到我家里去一趟，就知道我没有骗你了。”

“去你家？”她脸上露出讥诮地笑容。“我的牙还很嫩，你家的馒头我可咬不动。”

我没有吭声，过了一会儿她又感兴趣地问：“如果我真的去了你家，我该怎样称呼你父母呢？”

“你爱叫什么叫什么。”我说，“我家没有那么多的规矩。你想叫爷爷奶奶也行。”

“你占我便宜。”她嗔怪地说了一声。

“不过我希望有一天你能叫他们爸妈。”我以一种低沉的嗓音说道。

她垂下眼睑开始啃鸡腿，啃得津津有味，像幼儿园的小朋友。我看不见她眼里的神情。

她什么也没说，过了一会儿我又鼓足勇气说道，“我可以不干涉你的隐私，我可以不在乎你的过去，我甚至可以不过问那天开车送你的男人是谁。我只是想知道，你会不会用喜欢海子的那种方式来喜欢我，哪怕只是一秒钟、一瞬间、稍纵即逝呢。”

“也许吧，”她含含糊糊地说，“只是我不希望你也卧轨。”她已经开始啃另一只鸡腿。

“真的？”喜悦的火焰一下子冲进了我的胸膛，一种难以言说的愉悦贯注了我的全身。我快乐地想，她的意思就是说她会喜欢我，她不会因为物质上的贫困而疏远我，她更注重的是一个人的精神。

服务员过来结账，一共是 82 块钱。虽然抵得上我半个月的生活费，但我还是很乐意付钱。出门的时候我对她说：“只要你喜欢，我可以天天带你来，尽你男朋友应该尽的义务。”

走过西式餐厅的门廊，我意外地看见了杜鹃。她提着暖水瓶，从水房打了水出来。当她向我投来远远的一瞥的那一瞬间，我不禁倾斜身子向孔雪靠了靠，并且向她回送意味深长的眼神。

她很快转过脸去，加快脚步，消失在士兵队伍一样的学生流中。

蒋羽林：

班长来教室通知我，说辅导员找我有事。我穿过长长的半是明亮半是阴暗的走廊向办公室走去，心里疑惑不解地想，平日里对我颇不感冒的辅导员，找我会有什么事呢？

办公室的门开着，辅导员端端正正地坐在一把深红色的椅子上。他是一个个子很高戴近视眼睛的年轻男子，有一个很古怪的名字，叫绳不平。一向爱板着脸，不苟言笑的他，看见我突然微笑起来。让我坐下，给我倒水，又热情地问我生活上和学习上有什么困难。我有些受宠若惊了，心想会不会是我的哪首诗又获奖了。仔细一想又觉得不可能，辅导员一向认为我写诗是不务正业，还在班里不显山露水地批评过我，说我没有集体荣誉感。

他绕了半天，终于试探着问我道：“小蒋同学，听同学们说，你父亲在洛阳市政府工作？”

我心里咯噔一下，心想这下玩笑开大了。但我还是故作镇静地说：“是的。”

“是市长吧？”他又问道。

“不，只是个副的。”

“事情是这样的。”在宽敞明亮的办公室里，辅导员向我娓娓道来。他说历史系大四学生今年的专业考察课地点设在洛阳，并且由他带队，他想到洛阳以后由副市长照顾一下，意思是可以省一点儿考察费落入自己的腰包。

“这不是帮我，而是帮咱们整个历史系呐。”辅导员冠冕堂皇地说，“谁让你也是咱们历史系的一员呢？”

他不紧不慢地说着，我感觉肠胃之间一阵阵发堵，有些呼吸不畅。我结结巴巴地问道：“专业考察课，什么时候，开始呢？”

“下个星期我就带队到达你们洛阳市。”沉默了一下他说，“只需要令尊打个电话或者批张条子就可以了，其实是件很简单的事情。”

“事情真是不凑巧，”我红了脸说道，“我父亲要去美国考察了。”

“走了吗？”他急急地说，“那你赶紧打电话让他在走之前帮忙把事情给办妥了。”

“恐怕现在他已到了美国。”真是奇怪，我感觉自己的脸又不红了。我说，“昨天晚上他给我打电话告别时说已经买好了机票，是今天早上的飞机。”

“这都怪我，”他后悔不迭地说，“我本打算前几天就找你，结果被一些小事耽搁了。”

然后我们彼此沉默着。我听见上课的铃声如疾风暴雨般在走廊里鸣响起来，一盆青翠的盆景在窗台上散发着耀眼的绿意，春天的脚步已经跨过了我的眼前。

辅导员彻底死心以后，我告辞走了出来。穿过长长的走廊，我透过窗玻璃看见班里正在上中国古代史课，头顶光秃秃的老教授肃穆地讲着课，像一个讲禅打坐的老和尚。梁铭坐在第三排，和梅子低头叽叽喳喳地小声说话，不时地无声地微笑着。

我悄悄地从后门溜进去，坐在最后一排的空位上。没有人注意我，也没有人多看我一眼，仿佛我是透明的。

老教授面无表情，声音单调如敲木鱼，他正在讲一个野史里记载的一个小故事：西汉末年，宦官和外戚轮流乱政，朝纲败坏，威仪沦丧。一次外戚从宦官手里夺得政权，纵兵大肆搜捕杀戮宦官及其随从，见面白无须男子辄杀之，一时间全城人人自

危，无须男子见官兵则立即掉脱裤子，以证明自己不是太监。

全班同学都哄堂大笑，惟有我咋咋地笑不出来，胸口的那块地方憋得难受。我突然间不想上课了，我觉得我和他们像水和油一样不能融合。

我又悄悄溜出教室，下了楼，怀着无比纷乱的心情走过长长的甬道，来到后街。

街上的人稀稀落落的，一阵煎饼果子的香味弥漫在空气里。我突然发现街上不知什么时候多了个装饰一新的小书店，“海玲书苑”。我想一定是她开的书店，便快步走了进去，果然看见新疆姑娘张海玲正在里面弯着腰整理书架。

“老板娘开业大吉。”我冲着她的背说道。她转过脸来看见是我，微笑道，“现在好像不是下课时间，又逃课了吧？”

“心情不好出来逛逛。”我问道，“生意还行吧？”

“刚开业几天，来的人不是太多，希望以后顾客会慢慢多起来。”

“还得靠你在学校给多做宣传呢。”她递给我一张卡片说，“这是樊曙帮我设计制作的优惠卡，持此卡一个月内来我这里，买书五折，租书免费。”

我看了一眼那张名片一样的优惠卡，顺手塞进口袋。心想，买书我没钱，这里出租的又都是一些流行小说，我从来不看。看来这张优惠卡对我来说是没有丝毫用处了，不过我可以送给梁铭，她最喜欢这种小书店里的书了。

“作为一个学生，心情不好就逃课出来瞎逛，这好像不太合乎逻辑吧。”她背靠着书架，对我揶揄道。

“我主要是怕把坏心情传染给我亲爱的同学们，你看他们多天真，多可爱，一个个娇艳欲滴都是祖国的栋梁之才，我不能为了一己之私而损害他们的健康成长。”

“学生也会心情不好？”张海玲说，“你们既无工作压力，

又无生存压力，整天学学习、谈谈情说说爱，神仙也不如你们呢。”

想想她说得有理，简直找不到心情不好的理由，我只好说：“我主要是忧国忧民，当然，有时也为自己的个人问题所烦恼，比如我一把年纪了还没个女朋友。”

晚上到教室上课我把优惠卡送给梁铭，梁铭看了高兴地说道：“是新开的那个‘海玲书苑’么？那里边有好多席娟的小说呢，我最爱看席娟的小说了。”

“席娟？”我嗤笑道，“她的书也能算是小说？只不过是一些幼稚园读本罢了，你一个本科生也看她的书？”

“闲得无聊随便翻翻罢了。”梁铭脸红了一下说道，“你爱看的书我又看不懂，要是我看得懂我不也成女诗人了。”

“那也不要看那种书，”我诚恳地说，“看那种书是有损智力的。”

“我去那个书店逛三次了，老板都没有送我优惠卡，她怎么单单就送你优惠卡了呢？”过一会儿梁铭不解地问道。

“谁知道呢。”我说，“也许是因为我太帅的缘故吧。”

梅子把优惠卡拿去研究了好一会儿，央求地对梁铭说：“你让他给我也弄一张吧，我想买一些计算机方面的书，七折呐，能便宜好多钱呢。”

“你自己不会跟他要？为什么要我跟他要？”

“他怎么会听我的呢？”

“你这话可真是奇怪了，他不听你的难道就会听我的不成？”

“你试一试就知道了。”梅子狡黠地眨着眼睛。

“我不管。”梁铭赌气似地说，“想要你自己要。”

于是梅子只好向我开口。她搂着梁铭的肩膀对我说：“蒋羽

林，你长得这么帅，一定能给我也弄一张优惠卡了。”

见我不要吃她这一套，她又说：“你也知道，我和梁铭是好姐妹，帮我的忙对你只有好处没有坏处。‘泡妞大全’怎么说的，想讨一个女孩子的欢心，就必须先讨她身边的女孩子的欢心。”

“你胡说什么呢你。”梁铭又红了脸，举起拳头和梅子打闹起来。

跟樊曙说起我的学生羽羽的学习成绩，樊曙劝我马上讨回这个月的工资，辞掉家教。他说：“这个时候不溜之大吉，难道还等他考试成绩下来，他母亲赖掉你的钱再让你难堪吗？”

“可是就在他考试前辞掉家教，这也太不道德了吧？”我忧心忡忡地说道，“我已经挣了人家五六百块钱了。”

“你就不要妇人之仁了。”樊曙说，“再说主要是孩子不学，并不是你不努力去教。你的时间已经搭进去了，挣一点对别人来说只是九牛一毛，对你自己来说却是维持生计的钱，这也算是过分吗？”

“可是，我怎么向她开口呢？”我吞吞吐吐地说。

“你就找个理由，比如说你的生活费丢了，或者说你家乡发大水了，再不行就说你父母遭车祸了。先把这个月的工资领到手，当然，她要是可怜你多给你一些就再好不过了。然后你回来打电话给她说你这一段学习紧，把家教辞掉。”

“万一人家孩子这次考试成绩太差，家长找到学校骂我怎么办？”我担心地说，“我当初可是给人家留了真实姓名的啊。”

“那也不要紧，”樊曙思索着说，“这不是离考试还有两个星期吗？到时候他家长真要找学校，你就说你本来教得他挺好，都怪他考试前两个星期无人管教，导致他成绩滑坡，考分如此之低——这不正说明你这个家教老师的重要性吗？你刚一离开他的学习就下降。”

“一定要这样吗？”我低声问道。

“你有信心在两个星期之内把他的学习成绩提上去吗？”樊曙反问道。

“没有。”我老实地回答。

“那么这条路就是你惟一的选择。”樊曙说，“当断不断，必为后患。”

想了很久，我喃喃自语地说：“如果失去了这份家教，我就失去了生活来源。”

黄昏时分，我怀着纷乱无比的心情来到羽羽家。羽羽正坐在沙发上看电视，电视上演的是动画片《大力水手》。

“你妈呢？”我怯怯地问道。看见大力水手被敌人打翻在地，正要伸手去够菠菜。

“出去了。”他头也不抬地说，两只眼睛紧紧地盯着电视画面。

我长出一口气，感到轻松了许多。这时大力水手已经吃完了菠菜，奋起神威，将敌人的脖子像扭麻花一样扭了若干圈。

我上前一步顺手关了电视。他猛地站起来瞪着铜铃一样大的眼睛说：“你干吗呢你干吗呢？我们家用不着你来给省电。”他伸手开了电视。

“你看看现在是几点钟？”我又关了电视。

“七点一刻。”他又伸手想开电视，被我一巴掌打开了。

“今晚七点到九点是我给你上课的时间，我是老师，我不允许你看电视。”我气得大吼道。他不信我有这么大力量，上来拽着我胳膊和我比手劲。虽然他块头不小，但毕竟少吃了几年饭，被我反拧着胳膊按在桌子上。他连喊讨饶。

我放开他，他抚着胳膊坐到书桌旁，但还是耷拉着脑袋不肯学习。

“到底要怎么样你才肯学习？”我问道，突然感觉到为人师

者的无奈。

“只要你帮我一个忙，我就听你话好好学习。”

“什么忙？只要不割我的脑袋，我都答应你。”

“真没劲，我要你脑袋干吗？又不能卖俩钱花花。”他说，“为了我们区‘六一’儿童节的特别演出，老师让我们每个人都得参加一个节目，但是同学们都嫌我太占地方，不让我参加，你说我该怎么办呢？”

“他们不让你参加他们的节目，你就自个儿演一个不就得了，干吗和他们凑热闹呢？”

“可是一个人怎么演呢？”

“单口相声，不就是一个人演地吗？”

“那你教我一个单口相声吧。”

想了许久，我下定决心似的看着他说：“这个忙我可以帮你，但你必须听我话，今后好好学习。”

“我答应你。”他高兴地说。

“你已经骗我几次了，如果你再不守信用，神仙也帮不了你了。”我诚恳地说。

过了一会儿，他母亲回来了，坐在沙发上换鞋子。我想起樊曙叮嘱我辞掉家教的事，便结结巴巴地说道：“大姐，我……”

“什么事？是不是羽羽又调皮了？”她脱掉尖尖的白色高跟鞋，穿上一双绣有水仙花图案的绿色拖鞋。我看见她的脚指甲都涂成了血红的颜色。

“噢，不是，”我吞吞吐吐地说，“你的拖鞋很漂亮。”

出了门往学校赶，一路上我为自己没有勇气将此事做个了断而自责不已。想起樊曙的话，当断不断，必为后患，我心惊胆战起来。

街道两旁高楼大厦上的霓虹灯断断续续地闪烁着。城市的最高建筑是矗立在市中心的那个灯塔，它一刻不停地转动着白如编

素的光柱，抚落了比肩而立的楼群上的灰尘。夜行的汽车以一种梦游的姿态缓慢地摇摆着前进，零落如水的路人们冷漠地互相审视着交臂而过。

我机械无力地蹬着自行车，不知不觉地就到了学校门口。这时，我蓦然看见一个熟悉的身影站在强烈的路灯光线下。他是宋彦龙，穿校服的宋彦龙。他面孔苍白如纸，像锡箔在水里漂移着。虾子一样弓着腰站在那里，全身上下都显现出一种难以言说的痛苦。

我转过脸去，想避开他的视线，但他还是看见了我，他低低地叫了一声我的名字，我推了自行车硬着头皮走了过去。

“我去我亲戚家了。”我自顾自地解释道，“那地方有点偏远，我回的时候怎么也找不到出租车。没办法，我亲戚只好给我找了辆自行车。”我自嘲地踢了踢自行车，脸上尽量保持着微笑。“我这辈子都没骑过这么破的自行车，我亲戚嘱咐我对付着回来以后就把它扔到垃圾堆里。你要不要，你想要就送给你吧。”

最后一句话刚出口我就后悔不迭。我怎么能这样大方呢，这可是我为了做家教花几十块钱专门到旧车市场买的啊。

“行啊。”他淡淡地应了一声，神情随即陷入一种介于兴奋和慌乱的状态。我纳罕地想，他不会为了一辆破车就高兴成这样吧。

“你这几天去哪里了，开会总找不到你。”他说，“告诉你一个好消息，我和孔雪已经开始正式交往了。”

“是你自己一厢情愿的吧？”我反应过来讥诮地说，“我听着怎么不大可能。”

“你凭什么不相信我？难道就因为我穷吗？”他忿忿地说，“是孔雪亲口告诉我的，她说她喜欢我身上那种海子的气质。我们这几天都是一起吃饭，一起逛街，一起手挽着手地走路。”

“海子的气质？”我不禁哑然失笑了。“我怎么觉得你身上只有穷酸的气质。现在不是七八十年代了，现在还会有人喜欢你这种穷酸气质？你未免太幼稚了吧。”

“穷酸又怎么了？那并不是罪恶。总有一天你会明白，人最重要的是‘诗性’，而不是金钱。”他满脸通红，唾沫横飞，激动地像要把我吃掉。

“可海子也说过，月亮下总共有两个人，一个穷人和一个富人。”

“他那是对这个价值失范、一切重估、物欲横流的世界的讽刺。”

我还要再说什么，他连忙摆摆手说道：“好啦好啦，我不想跟你争吵，现在我还有更重要的事情。”他理所当然的伸出手，到我面前来。“你先借我点钱。”

“多少？”

“五百块。”

宋彦龙狮子大开口，我被他搞得半是惊愕半是愤怒。心想他把我当大款了。但转念又一想，我在他面前是副市长的儿子，不禁苦笑道：“你刚才还说钱没有诗性重要。”

“在内在的根源的和决定性的领域内钱确实没有诗性重要，但钱也担负着一些外在的皮毛的和非决定性的枝枝稍稍，对不对？”他强词夺理地说道。

“是不是你的钱都花在孔雪身上了？”我郑重地说道，“你别玩下去了，孔雪根本不适合你这种穿校服的人。你根本玩不起，无论在金钱上还是在感情上。”

“这你不要管，咱俩的认识是背道而驰的。你只要借我钱就行了。”

有一只夜鸟从树丛里扑喇喇飞起，展开宽大的羽翼越过高大的校门朝校园里飞去了。我抬头看了一眼，听见宋彦龙以一种哭

泣的声调说道：“你知道我有多可怜吗？我身上只剩下三枚一角的硬币了，连明天早上给她买一瓶酸奶的钱都不够了。我很担心，我明天怎么面对她呢？”

他狭长的脸颊闪射着忧伤的光彩，眼神仿佛在极低的温度里凝固住了。他瘦弱的身躯宛如一根不堪重负的草茎，迸裂出星星点点的水意，在五月的夜晚里显现出遥遥欲坠的悲剧意识。

杜鹃：

我清晨从睡梦中醒来，看见窗外跳跃着满树的阳光，一些钢制或木制的鸟笼子一字儿排开在树梢上悬挂着，长尾巴或短尾巴的各色鸟儿在笼子里跃跃欲试地啁啾。

我从床上坐起来，伸展双臂，胸中产生一种前所未有的幸福感。比起以前狭仄拥挤的学生宿舍，这真是一个好的所在啊。我想，这里宽敞明亮，静谧动人，窗外还有一个漂亮的花园，连空气都是香甜迷人的。我搬到这里来往，再也用不着受那帮小人的气了。

我穿好衣服，洗梳完毕，精心地化了淡妆，轻轻地走下楼来。穿过一条狭长的小胡同，便到了后街。我正要找地方吃早饭，却看见蒋羽林从我走过的那条胡同里走了出来。

“你早啊，”他向我打招呼说，“一个人来吃饭？”

“是啊，”我说，“整个宿舍就我最懒，她们都早早到教室学习去了，我还没吃早饭。”

他蓦地笑出声来，像是识破了我的谎言，暧昧地说：“你放心吧，我是不会告诉宋彦龙的。”

我一下子红了脸。

他正要走开，又转过身来对我说：“昨天晚上宋彦龙向我借钱了，但是我没有借给他。”

我的心怦然跳动了一下，正想问宋彦龙出了什么事，蒋羽林已经走远了。

中午放学的时候，我看见宋彦龙站在我们教室门口。我没有立即出去，等教室里的人都走完了，我才合上书本，磨磨蹭蹭地往外走。

他斜依门框站着。我低垂着眼睑，没有抬头看他，鱼一样从他身边溜了过去。但这时他在我身后叫起了我的名字，声音细弱蚊蝇，充满了楚楚可怜的哀求的意味。

我站住了，抱着双臂转过身来，但依然将目光投向幽远的走廊深处。

“你找谁？”我声音低低地问道，似乎觉得有点明知故问，又说，“你的新女朋友呢？”

正是中午时分，走廊里空荡荡的，远远近近地传来女生们银铃般的嬉笑声，这单纯快乐的笑声一下子感染了我，我想起去年刚开学的两个月里，他天天放学站在这里等我，我们拿着各自的饭缸，穿过花坪中间的小路到食堂去打饭。

“你能不能先请我吃顿饭？”他声音沙哑地说道，“从昨天下午到现在我都没吃过东西了。”

我心里颤动了一下，缓缓抬起双眼，看见他目赤唇焦的一张脸。还有他的眼睛，失魂落魄地像一摊死水。我不安地想，他怎么啦？丢钱了还是家里出事了？

“你的钱都被文学社那个狐狸精骗光了，你却来找我。”想到他和孔雪手挽着手在校园里走的情形，我赌气说道，“你怎么不去找她要饭？”

他沉默了一下，又央求似地说：“咱们今天不要吵架好不好。”他咕噜一声咽了口唾沫，我看见他的喉结剧烈地抖动着。

“你不会看着我活活被饿死吧？”

我的心软了下来，带他到学校餐厅，买了一大份米饭和杂烩菜，看着他吃。他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突然被噎了一下，咋咋

地咳嗽着，涨得满脸通红。

“慢点吃。”我关照了他一句，他不好意思地看我一眼，放慢了速度。

他吃完了一大份饭，两份菜和一碗鸡蛋汤，然后抹抹嘴坐在那里，精神好像恢复了许多。

饭堂里人声鼎沸，嘈杂无比，喧闹得如一座钟笼罩着我们。

我们彼此相对无言，仿佛两株树相互默默地审视着对方曾经熟悉的脸。有一阵子我甚至快要忘记自己是谁了。

“你做家教好像赚了不少钱？”他突兀地问道，脸上又显出他特有的讥诮的表情。

“是的，”我说，“我做了两份家教，不仅能够养活自己，还能给我妹妹寄一点回去。”

想了想我对他说：“我给你介绍一份家教吧。其实教小孩子是很容易的事，随便跑跑腿一个月就能收入一二百块钱。”

“我没有时间。”他转过脸，去看穿蓝制服打扫餐桌的饭堂工人。吃饭的学生已经陆续离去，只有我们两个孤零零地坐着，陷入在一片杯盘狼藉的包围之中。

“最近我们文学社正在办一份文学刊物，我是筹划者之一，很多事情缠着脱不开身。”

“办刊物能当饭吃？”我不以为然地说，“你连饭都没得吃了，还有心思搞什么无聊的文学。”

“你懂什么？”他突然有些生气了，说道，“道不同，不相为谋，在这方面我跟你没什么好说的。”

“你先借我三百块钱。”他伸出一只瘦巴巴的右手，用命令的语气说道。

“你刚才还说跟我没什么好说的。”我哭笑不得起来，旋即又赌气似的说道，“我给你钱，让你和孔雪去潇洒，那我不成了冤大头了吗？”

“不是给我，是借给我，我会还给你的。”他竭力压抑住焦虑的情绪说道，“再者说了，我和孔雪在一起是因为公事，没你想象的那么复杂。”

我到校银行给他取钱，走到图书馆楼下的时候突然想起，今天吴光亮要来，现在已经在房间里等了我了吧？我该买些什么菜，回去做什么饭呢？

我提着他最喜欢吃的青辣椒和油豆腐回到住所，打开房门，看见他已经躺在沙发上睡着了。我把菜放进厨房，他猛地惊醒过来，打着哈欠说：“你去哪里了？我等了你好两个小时了。”

“班里有事耽搁了一下。”我歉意地笑了笑，说道，“我给你做饭吧。”

窗外又增添了一种新的鸟叫，我探头去看，是一只翠绿的如同一团树叶儿的画眉，它的叫声鲜润柔亮，仿佛清冽的山泉冲击在岩石上。

我对他说道：“这地方真好，是一个鸟市呢。”

“还好呢，叽叽喳喳叫得人心烦。”

顿了顿他又说道：“要是喜欢这里你就一直住下去吧，直到毕业，没人会赶你走的。”

“那么毕业以后呢？”我故意问道，心里期望他说毕业后也让我住在这里，但他没说。他把脸转向窗外，漫不经心地说：“下午我带你到街上，顺便替你挑几件衣服。”

晚上我们逛街回来的很晚，灯熄的那一瞬间，我突然觉得有许多双饱含怨愤的眼睛在黑暗的角落里紧盯着我，有宋彦龙的，有我母亲的，还有妹妹的。他们的眼睛里射出愤恨和责备的光芒，我恐慌不安地发起抖来，感觉额头上的汗涔涔而下。

“你怎么啦？”他关切地问道，我竟感觉他的脸是从未有过的熟悉。“你身体不舒服吗？”

“我头疼得厉害。”我眼巴巴地望着他，似乎真的感觉头有些隐隐作痛。

“是不是感冒了？”他伸出手在我额头上触碰了一下，说，“没有发烧啊。”

我颓然地躺倒在床上，用被子将身体裹紧。

“我去给你买药。”他下了床。

“不用了。”我慌忙说道，“我是累了，躺一会儿就好了。”

他轻轻叹口气，替我盖好被子，捏捏我的手，柔声问道：“要不要我走？”

“那，你回去吧。”我小心翼翼地说，“我想一个人休息一下。”

等他出了门，听见吧嗒一声响，我飞快地跳下床，将门反锁了，又跑去拉上房间里所有的窗帘，然后上床躲进被子里。

我松了口气想，现在安全了。

翌日早上又在胡同里遇见了蒋羽林，他正从一个院子里走出来，看见我微笑道：“有人说清晨出门碰见美女是好兆头，我想我今天会不会走在路上捡个钱包。”

“那你一定要小心口袋了，碰见丑女是会丢钱包的。”

“一起共进早餐吧！”他说。

“有人请我吃饭我当然不会拒绝了。”我报以愉快地微笑，说道，“我正要有事情跟你讲呢。”

我们在一个只有屋顶没有四壁的占道经营的简易餐馆里坐下，蒋羽林替我叫了绿豆粥和燕麦饼。

“你好像没有大多数富家子弟的那种浪费奢靡的习气。”我客客气气地说道。

“我父亲从小就教育我，学习向最高看齐，生活向最低看齐，我一直恪守着他老人家的教诲。”他不卑不亢地说道，这令

我对他肃然起敬起来。

饭吃到一半的时候我突然对他说：“昨天宋彦龙找我借钱了。”

“你借给他了？”他放下勺子，警觉地望着我。

我点了点头，吞吞吐吐地解释道：“他说他连吃饭的钱都没有了，我看他挺可怜，就……”

“他可怜？”蒋羽林嗤笑道，“你知道他的钱都花在哪里了么？都花在孔雪身上了。”

他喝了一口粥继续说道：“他们俩整天成双入对地吃西餐，逛街，上酒吧。别说他没钱，就是有钱也折腾不起啊。”

我开始觉得我犯了一个大错，我把自己辛辛苦苦挣来的钱给他，他却花到孔雪身上。我的胃里仿佛一下子充满一种密度很大的液体，拼命地往下坠。当我又突然想到我给他的三百块钱来自吴光亮的口袋时，我的胃仿佛蓦地漏了底，那种液体又哗地一下子掉落出来，溅射在我的五脏六腑之上，我的心疼痛起来。

我该怎么办呢？我求救似地望着蒋羽林，问道：“你能不能告诉我，孔雪，是不是也喜欢宋彦龙？”

“你觉得她可能喜欢他吗？”蒋羽林反问道，这使我迷惑起来，我喃喃地说：“我不明白你的意思，你还是直接告诉我吧。”

课间的时候，有人告诉我说，一个女孩子在楼下等我。我纳罕地想，我是个孤僻的绝少有朋友的人，会是谁来找我呢？我走下楼，看见冬青树下站着一个半长头发，穿土黄色秋衣的女孩。她背一个很大的包，妆化得很浓的脸上掩饰不住的稚嫩的神气。她朝我微笑着，我发现她最多不过十八九岁。

我一下子想起来了，她就是曾借我钱的那个小保姆张小萍。

“你这些日子过得怎么样？”我上前拉着她的手问道，心底

突然间涌起一股怜悯的温情，仿佛她是我亲如手足的妹妹。

“你找到你老乡了吗？又找到工作了吗？”

“找到了，”她露出孩子般害羞的神色。“我在西街一个保健中心打工，今天没事了来看看姐姐。”

后两节是公修课，几个班挤在一个大教室里上课，人很多，点名也点不过来。我想起有人罗列的大学生涯的遗憾之一是没逃过课，便突然间产生了想逃一次课的愿望。

“走，我带你去一个地方。”我伸手去接她背上的包，发现很重，便不解地问道，“你怎么出门还带这么多东西？”

她似乎不愿意我动她的东西，连忙躲闪开来，表示自己能背得动，又神秘兮兮地说：“姐姐你不知道，我们那里小偷很多，内衣洗晾在那里都有被偷去的危险。”

我带她到我的住所，她四下张望着赞叹道：“姐姐，这地方还挺大，是你的房子么？”

“我怎么会有房子呢？”我苦笑道，“是我朋友的，我暂时住在这里。”

“男朋友？”她自作聪明地问道，我突然间又后悔把她带到这里来了。

她像在自己家里一样在房间里很随意地走来走去，东翻翻西瞧瞧，敞开卫生间的门在里边很响地小便，踢掉鞋子仰躺在床上大叫舒服。我希望她至少能提一下我的一百块钱，但是她没有。她把她的包打开，里面是许多花花绿绿的漂亮衣服，还有各种化妆品，以及一些稀奇古怪的小玩意儿。她拉出几件颜色鲜艳的裙装，说送给我。我倒是想要，却又怕她拿这些衣服抵我的一百块钱。虽然这些衣服的价值不止一百块钱，但我最需要的是钱而不是衣服。至于衣服，吴光亮会给我买的。

中午我买了菜回来做饭，吃过之后，我要去上课了，可她还没有要走的意思。我支支吾吾地说：“我要去上课了，下午的课

很重要，我不能逃。”

她爬在窗台上看外面的鸟，头也不回地说：“那你就去吧，我一个人呆着就行，不用你陪。”

想到下午吴光亮可能要来，我有些不知所措起来，心想一定不能让她和吴光亮见面，否则还不知又该出什么事呢？

我不禁红了脸，在心里鼓足了勇气说道：“你们那个保健中心不是很忙么？”

“他们忙他们的，我休息我的。”她满不在乎地说，“咱们打工的也不能老顺着老板，对吧？该休息的时候就得休息。”

“你不怕老板炒了你？”

“我不炒他就算便宜他了。”她大喇喇地说，“拿着金刚钻，还怕揽不来瓷器活？”

我蓦然间对她产生了一种厌恶感，回想起她做保姆时人们对她的议论，在心底对她深切地鄙视起来。

我皱眉说道：“这房子是我一个朋友的，他下午就来，我想，你呆在这里好像不太方便。”我已下定决心，只要她能马上走，我借给她的一百块钱宁可不要。

“怕我抢你男朋友？”她脸上露出老练的讥笑，与那两颗顽皮的小虎牙极不相称。我想这真是一个令人难以捉摸的怪胎啊。

她从包里掏出一盒烟，抽出一支放进双唇间，四处找打火机没有找到，只好又伸手将烟摘了下来。

“大姐，你把心放肚子里吧，他给你住这样的房子，想必也不是什么大款，我对他不会有兴趣的。”

我本想说，方鹏他爸也不是什么大款，你怎么会对他有兴趣呢。嘴张了张，怕让她难堪，就没有说出口。她又说道：“你去上课吧，我再坐半个小时就走。”

“你走的时候把门关好，下次有空再来找我玩。”我很高兴

她终于肯走了，心想下次她再来我就推脱着不见。

下午是两节语音课，讲课的是来自美国俄亥俄州的外教露茜。她二十九岁了，长得像一匹亚马逊河流域的大河马，不会说中国话，但拥有大多数美国人的平易近人和幽默风趣。

上完课时间尚早，她和我们玩起了一种叫“跳大拇指”的游戏，输者唱歌，赢者可以得到两枚她从美国带来的硬币——美分。

不知什么缘故，她不住地叫我起来和她做这个游戏，这在其他老师的课堂上是从未有过的，我有些害羞和紧张，她便耐心地鼓励我，让我大胆一些。

最后我终于赢了几枚美分。下课以后我心情舒畅地往回走，将那些小小的硬币摊开在掌心，看了一遍又一遍，感觉心底原有的那点自卑早已被涤荡得一干二净了。

回到住所打开门，一股浓烟扑面而来，我被呛得连连咳嗽，疑心是房间着火了。我仔细一看，原来张小萍还没有走，正坐在床边整理自己的包。而且吴光亮已经来了，阴着脸站在窗边。

见我回来张小萍欢喜地说：“姐姐，你终于回来了。他还当我是小偷呢，你再不回来他就要把我扭送到派出所了。”

她自以为很幽默地说：“我说嘛，哪有像我这样漂亮的小偷。”

没有人笑，只有她自己不适宜地干笑了两声。我没好气地说：“你怎么还没走？”

“我这就准备走。”她把包背到肩上，轻松地说，“我不是等着和你打个招呼吗？不辞而别多没礼貌。”

她走到了门口，又转过脸来对我说：“我送你的衣服替你放柜子里了。”说完她打开门噔噔地下了楼。

吴光亮背对着我，一声不响地打开窗户，让室内的空气对流起来。我明白他是在生气我带陌生人进来，便轻轻走到他身边，小心翼翼地问道：“你是在怪我吗？”

蒋羽林：

诗刊的名字由中文系系主任钱风霖确定下来了，叫什么《季风》，我们一听都禁不住哑然失笑了。由此可以看出钱风霖在文学上的造诣——只是个文学青年而已。

我想表示一下对钱风霖的蔑视，转脸对身边的宋彦龙说：“这名字是不是预示着我们的刊物像风一样没有根脚呢？”

宋彦龙对我的话充耳不闻，转过脸去不和我说话。孔雪也坐在我身边，她白了我一眼说道：“还不是你出的馊主意？让系主任给刊物起名，这下可好，他给了咱们一阵风。”

陈学长说，系主任要求我们尽量在这学期结束前把诗刊的第一期出出来。他在讲第一期刊物的具体策划，我的满腔热情早被这“季风”给刮走了。想到不知哪个文学大家说过，文学一旦打上官方的烙印，就好比处女遭到男人的强暴，不值钱了，便心里一阵索然，对陈学长说了声自己身体不舒服，不等他开口批准，就大摇大摆地走出了会议室。

来到图书馆，却发现几个阅览室均人满为患，费了好大的劲，才找到一个座位坐下。

阅览室里坐着的大多数是一对对的校园情侣。他们在校园里吃冰激凌吃得嘴成了冰块，散步散得全身快散了架，然后才来阅览室里稍事休息。他们大多一人拿一本明星画报胡乱地翻着，一边头碰头说着比蜜甜的情话。这时候如果从图书管理员的位置望去，目光所到之处，尽是脑袋长在一块儿的连体婴儿。

我愤愤地想，真是作践图书馆啊，阅览室不如改名为恋爱室好啦！

我在杂志上看到一张梁咏琪的大幅照片，越看越觉得和梁铭相像，遂产生了撕下来送给梁铭的念头。

我回头瞅了瞅，图书管理员正伏在桌子上打瞌睡，便很快伸手去撕那张图片，还一边咳嗽着以掩盖那“哧啦啦”的声音。一个胖乎乎的姑娘望着我不怀好意地笑，我回敬她一个白眼。

过了一会儿图书管理员下来巡视，我举起书对她说：“你看你看，这儿被谁撕了一页。”

“一定是音乐系那帮学生干的，”图书管理员忿忿地说，“真得让学生处好好整治整治他们了，太没道德，素质太差了。”

“是的，应该好好整治整治他们。”我随口附和道。

我恢恢地走出图书馆，突然产生了想给梁铭打个电话的念头。可实在没什么事情啊，就是想听听她的声音。这些天上课我总是去得晚——因为一个月轮到我做饭洗碗了，樊曙休息——没机会坐在她背后和她瞎侃，一个人坐在教室最后觉得心里空荡荡的，遂借了别人的高度近视眼镜看她在前边干什么。瘦高个班长坐在她身后，正在和梅子鸡一句鸭一句地说着什么，梁铭不时地回头插上一句。看了一会儿我忿忿然起来，心想班长一定不怀好意，想横刀夺爱，要不然他看着梁铭的眼神不会那样温柔如水。

走到公用电话亭时，我在心里做了一番激烈的思想斗争，才犹豫着拿起话筒，心想她要是问我有什么事，我该怎么回答呢？要她离班长远一点？那未免太小人之心了吧，再说，我有什么权利让她这样做呢？

待到电话拨通，有女生告诉我梁铭和梅子一块儿去逛街了。

“你是谁？”那边的女生追根究底地问道，“是历史系的吗？我听着你的声音怎么这么耳熟。”

“你当然听着我的声音耳熟了，因为我是赵忠祥啊。”我悻悻地挂了电话，心想她们宿舍的人竟然不知道是我，这真是天大的悲哀了。

晚上到羽羽家上课，推开门看见羽羽的母亲脸上阴云密布，像一株冷杉树一样肃立在那里，连我进来都没多瞧一眼。而羽羽则畏畏缩缩地躲在墙角，鼻子一把泪一把的，显然刚被他母亲咒骂过。我走上前，刚想说几句劝解他母亲的话，却蓦然看见了羽羽书桌上的成绩单。数学 48 分，英语 46 分，语文 73 分。这鲜红的分数一下子映入了我的眼帘，我感觉仿佛有一股来自北极冰层的寒气袭击了我，全身上下的血液刹那间都凝结了。

这就是我的学生，被我教了五个月，付了我近一千块钱报酬的学生！这些分数像一对对眼睛，无言地嘲弄地看着我。我感觉自己像一个出售了假冒伪劣商品遭顾客当面质问的商人；又像一个被反剪双臂游街示众的窃贼，爬在街上满地寻找可以逃遁的裂缝。

冷场了许久，我们彼此都无话可说。

这时一阵突如其来的电话铃声剧烈地鸣响起来，我被吓了一跳，魂儿都快飞走了。羽羽的母亲走过去接电话，我的神经末梢微微松懈了一下，伸手摸了一下口袋，心想若是此时能掏出一千块钱，我会撂到桌子上转身离去。但这无异于异想天开，实际上我连十块钱都掏不出。要我归还一千块钱，就好比要我把这半年来所吃的饭都吐出来。理论上讲，它们都经过了 my 肠胃加工，变成了另一种气味相反的物质。

羽羽的母亲接完电话后进到卧室，再也不出来了。她大概是不愿见到我这个骗子。羽羽已经停止了抹眼泪，但还是面壁站着，不敢坐到椅子上。

我呆若木鸡地站了一会儿，觉得尴尬的场面已经过去，遂平

静地对着卧室大声说：“这次羽羽没有考好，很大的责任在于我这个家庭教师教导无方，我既然挣着你的钱，就应该把羽羽的成绩教上去。既然成绩没有教上去，我就不应该拿你的钱。”这话我说得铿锵有力，理直气壮。卧室的门半掩着，我相信他母亲一定能清清楚楚地听见。

顿了顿我又说：“现在我身上没带多少钱，过几天我会把这半年来所挣的家教工资都如数退还。”说完之后我又站了几秒钟，看确实没有人拦我，才昂然地走出门去。

我骑着咿咿呀呀的破自行车朝学校而去，这一千块钱仿佛一座小山似的压得我喘不过气来，我愁苦万分地想，我去哪里弄一千块钱还给人家呢？

晚上我躺在床上，像一只螳螂似的翻来覆去地睡不着，皎洁的微微透着橘红色的月光洒落在我枕边，我发愁地唉声叹气起来。

睡在另一张床上的樊曙停止了蛙鸣一样的鼾声，睡意盎然地问道：“又有了什么烦心事？你不是一直都说自己是快乐的阿凡提吗？”

我本想给他说说我面临的窘境，转念一想他也是锤子敲锤子，穷得叮当响，遂没好气地说：“给你说了也是白说。”

“就算我帮不上你，也可以给你出出主意嘛。是不是遭到梁铭的拒绝啦？”

“看你说的，哪儿给哪儿呀？”我说，“是钱的问题，我急需一笔钱。”

“要不，我再给你介绍一份家教？”他试探着问道。

“远水不解近渴。”

“那我把自己的钱先借给你。”

“那也是杯水车薪。”

“那只有最后一个办法了。”

“什么？”

“抢劫学校银行的运钞车。”

樊曙的声音在黑暗里幽然发出，像一只瘦小的蝙蝠在我耳边翻腾。

几天之后的一节体育课上，我们班因足球场地和体育系男生发生了争执，体育系男生嘴拙而凶悍，吵不过我们就开始动手打人。后来班长号召我们班全体男生发扬集体主义精神，抵御外侮，遂和体育系男生成对峙之势。我站在最后面，看前面的人打了起来，而且尽是我们的人吃亏，想逃之夭夭，又怕本班人看见。正踌躇间，突有体育系的愿兵从一侧冲来。一个身高一点八米以上的男生揪住我的衣领一拳向我头部捣来，我早已断掉了躲避的念头，双眼一闭，心想我命休矣。怎料那拳头迟迟不见落到我的头上，我惊异地睁开眼，却看见那男生正在和樊曙热烈地握手。

“你好你好，很长时间没见过你了。”那男生和气地换了一个人似的。

“你好你好，”樊曙指了指我说，“这是我兄弟。”

原来樊曙和那男生是去年做家教的时候认识的，而且他们是至交——樊曙曾给他介绍过家教。

后来那男生把我拉到安全之地，对我说：“你就在这里，免得过去吃亏。”

此时的战场大势已定，我方岌岌可危，班里的男生被打得东倒西歪，如洪水过后的高粱地。我蓦然看见梁铭等一些历史系的女生站在一边动口不动手地助阵。梁铭一转脸，看见我和那男生站在操场的角落里说话，目光里挟带着惊疑和愤慨。我的脸唰地一下子红了，如一块货真价实的红布。

身着旧军装的保卫科已大批赶到，平息了战火，并且带走了

十余个体育系和历史系的男生。许多人都赶去看审问结果，操场上寂寥下来，梁铭和梅子站在排球网前眼睛冒火地望着我。

“你们班的男生可能要受处分吧？”我和那男生在台阶上坐下，感觉羞愧万分，随口问道。

“你太多虑了，”那男生笑道，“保卫科的同志们都是我们体育系学生拿啤酒和烧鸡喂熟了的，别看他们咋咋呼呼地训我们班人，那都是做做样子，关了门跟孙子似的。”

果不出所料，保卫科确有庇护体育系之嫌，宣布的结果是两家各打四十大板。说历史系占了体育系的场地，输理在先，但看在历史系学生挂彩较多，就不予追究。让双方班长各写一份检讨，交给保卫科了事。此结果令历史系学生群情激奋，班长拒不写检讨，声称要告到学校，在校园里游行示威。但也只是雷声大雨点小，人人高喊冤枉，人人怕事情闹大对自己不利而不敢领头，结果不了了之，在教室咒骂几声以泄心头之愤。

后有好事者提出“攘外必先安内”的反动政策，将矛头指向内部，说开战之时有人贪生怕死，临阵逃脱。还以偏概全地将历史系战斗失利的原因归结于此临阵逃脱之人。

我坐在最后一排，顿觉有千万条目光齐齐向我聚来，如刀子般残酷地分割着我。我羞愧难当，恨不得一头钻进桌兜里才好。

下课后我跟在梁铭和梅子身后，在校园里走着。想为自己解释些什么，却又觉得很难解释清楚。她俩手拉着手走得很快，我几乎要跟不上了。

“请你们等一下，我有话要说。”我对着她的背喊道。

“我跟你没什么好说的，懦夫！”梁铭扭过头，忿忿地吼了一句，和梅子走得更快了。

许多学生都吃惊地看着我，我颓然地站在路口，感觉自己像一个真正的白痴。

五六月份处于春夏两季的夹缝里，给人一种挤挤挨挨颇不顺畅的感觉。校园里的空气毅然决然地燥热起来，往日厚厚的云层如秋日的候鸟向远处逃逸而去。一轮白亮亮的太阳勇敢地跳了出来，仿佛要当众洗一洗冬春两季的晦气。

换季的日子也是换衣服的日子，脱掉厚厚的颜色灰暗的春装，换上漂亮的色泽艳丽的夏衣，这是男孩和女孩们都喜欢的事情。可是我无端地犯起愁来，口袋里的钱日渐减少，如今又丢掉了那份家教，而且还倒欠人家一千块钱，天知道那个女人哪一天会跑到学校向我讨要。

我愁困不堪地在小路上走着，看见宣传栏里已经张贴了《季风》的征稿海报，海报里写着“为了繁荣社会主义校园文学，为了丰富师大学子的精神生活，文学社特筹办了《季风》诗刊”之类的废话，要求“全校热爱文学的人积极投稿”，还说“稿件一经被采用，其作者将会收到一份意想不到的惊喜”。最下面的投稿联系人是宋彦龙和孔雪，显然他们已经将我这个对文学事业漠不关心的局外人排斥在外。瞅瞅四周无人，我恨恨地朝海报吐了两口唾沫，转身走进一条绿树掩映的小路。

我终于下定决心给父亲写一封长信，表明我现在所处的困境，希望能得到他的一笔资金援助。回想起来已是悲哀之极，父亲已有大半年没有给我提供生活费了，莫非他以为自己的儿子有衣叶食土之功能？还有母亲，不知她的病情是否好转，有没有想念我？山里人赖以生存的猪牛羊全部卖空之后，家里的经济一定日见窘迫，就好比败血症病人的骨髓已经失去造血功能，从此只能等待遽然而亡了。

这封信我足足写了有三天，措辞悲切，道尽了世间穷人内外交瘁之苦，希望父亲即使是偷盗剪径也要尽快给我凑一笔钱来，否则我将会人间蒸发，从地球上消失。

这封半是祈求半是恫吓的信写完之后，我的心情也好了大

半。取信封装了，往学校门口的邮局走去。路过政教处办公室的时候，见门开着，随便探头看了一下。不料这一看不要紧，我差点眩晕在地上。羽羽的母亲正站在里面向一个工作人员打听些什么，自然是打听我了。我勉强靠着墙站稳了，心想，她终于找上门来了！

我战战兢兢地走进去，站在她高大的背影里，难过地说：“大姐，我来了。”

那一刻，我的眼泪几乎要夺眶而出了，我极力隐忍住灼热的眼泪，悲壮地想，杀人不过头点地。万恶的暴风雨，你尽管来吧，我已经准备好了。

出乎我意料之外，她转脸看到我时竟然笑了，是那种好不容易做成一件事时的轻松的笑。她说：“小蒋啊，你这么些天怎么不上我家呢，我也不知道你的电话，就冒昧地找来了，刚才正向这位老师打听你呢。”

办公桌后面坐着一个下巴刮的铁青的中年人，他冷冷地说：“好了，现在人你也找到了，有事你们出去谈，我们还要办公。”

她随我走到一片背光的空地上，我低着头胆怯地说：“你能不能再宽限我几天，我这几天手头有点紧。”

“你说什么呐，我是特地来感谢你的。”她的声音里夹杂着笑意，我惊异地抬起头来，隐隐觉得事情的发展已经脱离了我所猜想的轨道。

我呆呆地看着她，发现那是一张虽上了年纪但仍然保养良好的脸。椭圆脸形，无论站在哪个角度都看得见优美的线条；眼角已经开始出现鱼尾纹，但眼睛圆而大；皮肤白皙略有松弛，鼻梁直挺，嘴唇削薄，一切都表明她年轻的时候是个端庄的美女。如果不是时代的原因，她有可能在 T 形台或演艺界名噪一时。

“你给羽羽编排的节目，获奖了！电视台还请羽羽去做专访呢，市文工团也打算给羽羽签约当合同演员呢。”她喜滋滋地说

着，这时我才明白，已经有意想不到的奇迹发生了，我开始时来运转，你看，连上帝都在帮我！

“就是那个，那个什么‘石底沟’的单口相声？”我结巴起来，连自己编的相声的名字都不记了。

“是啊，《游览石底沟》，全市少儿相声大赛一等奖呢！”

悲与喜就像热和冷两股气流，快速更换也会使人感冒。在这事态发展的大起大跌里，我的神经倍受煎熬，几乎要喀嚓一声断掉了。

她回去了，我送她到学校门口。她再三嘱咐我晚上到她家吃饭，同他们一起收看市电视台晚上七点的节目，节目里有对羽羽的采访。我欣然答应了。

我从口袋里掏出那封皱巴巴的信，歪着脑袋看看它，对它说道：“看来，要从地球上消失的不是我，而是你了。”正欲将它丢入垃圾箱，又觉不妥，心想万一有谁捡去拆看了，我的秘密岂不要被别人识破了。又一想，谁会去垃圾箱里捡信看呢？当然有，宋彦龙的父亲就是个捡破烂的，对垃圾箱最感兴趣，要是被他知道了再告诉宋彦龙……

我不禁为自己怪异的思维感到好笑，心想若是再受到什么惊吓，我一定会全副神经都崩溃掉的。

我拆开信封，将信掐头去尾，扔进垃圾箱。回去后向樊曙说起此事，樊曙连呼有惊无险，说我命不该绝，但下次再找家教一定要隐姓埋名，预防万一。上帝只会保佑我一次，不会次次都保佑我。

晚上来到羽羽家，他爷爷奶奶都在，热热闹闹地仿佛过年一般。他母亲向两位头发乌黑，腰板挺直的老人介绍：“这是羽羽的相声教师，兼教文化课。他是师范大学的学生，这次羽羽获奖全赖他的辛苦。”

他爷爷站起来和我握手表示感谢，我有些受宠若惊了。心想

这可是大人物呐，虽然是已经退休的大人物。

他们开始热烈地满怀希望地交谈，说羽羽学习不好是小事，只要能充分开掘其艺术天分，以后成了大明星，既能闻名遐迩，又能大把大把地捞钱。

他们又开始揭名人的短。

“葛优小时候上学也不行。”

“陈佩斯上小学的时候更是调皮捣蛋。”

“听说周星驰和梁朝伟初中都没毕业，他们俩经常结了伴逃课，到尖沙咀一带去摆小摊。”

电视开着，声音放得很大，众人都焦急得等待七点半钟的到来。羽羽可能是得了一笔奖金，买了一大堆零食堆在桌子上，兴奋地问我吃不吃。

老太太慈眉善目地如同电视剧里的居委会大妈，她满意地问我道：“小蒋老师啊，你会说相声，经常上电视吧？”

“我不会说相声，”我客客气气地答道，“就是会瞎编点儿。”

“那你以后要多编些相声，让我孙子出名呐！”

终于将中央台的《新闻联播》盼走了，电视里又播起了本市的新闻。屋里的人都屏住呼吸瞪大眼睛地瞧着，等来等去就是不见有关于少儿相声大赛的新闻。

“你不会弄错了吧，是不是今天晚上的新闻？”老头子迷茫地问道。

“不会，错不了，我向电视台的朋友打听过了，说采访少儿相声大赛的新闻就在今天播出。”

终于等来了，漂亮的女播音员声音甜甜地念道：“昨日我市少儿相声大赛评选结果全部揭晓，共评出一等奖三名，二等奖十一名，三等奖若干名。”随后女播音员的面孔突然消失，领奖的画面一下子显现出来，得奖的一大堆小孩济济一堂向摄影机做鬼

脸。明显高出众小孩一头的羽羽落落寡合地站在最边上，手里拿着奖杯，一脸哭丧相。整个画面总共持续了大约有三秒钟，然后又突然消失了，漂亮的女播音员又出来了，她笑吟吟地说道：“这次新闻节目播送完了，谢谢收看。”

失望的情绪雾一样弥漫到众人脸上，羽羽的奶奶忿忿地说：“电视台怎么这么吝啬，多播一会儿会死啊，插广告的时候也没见他们把时间看得这么珍贵。”

“都怪羽羽老实，”他母亲数落起羽羽来了，“你是一等奖嘛，干吗站到最边上呢？”

“别人都在笑，就你一个人哭丧着脸，又不是开批斗大会批斗你！”

六月很快走到了尽头，考试临近了，同学们都忙碌起来。连平时最不爱学习的人都在忙着复印笔记，预备考题，我们仿佛一下子又回到了一年之前的高中时代。

平时从不记课堂笔记的我此时傻了眼，连考试范围都不知道。我开口向雷蒙欣借，雷蒙欣不悦地瞪了我一眼说：“你可真是大年夜借袍子啊！”

他的话伤了我的自尊心，我愤然地对他说：“算你小子狠，忘恩负义，都忘了我当初是怎么帮你了（实际上我当初没有帮过他），你以后有事别来找我！”

雷蒙欣一听觉得有些不好意思，忙软下来说：“不是我不帮你，而是我不敢帮你，你现在是咱们班人人切齿痛恨的逃兵，我怕帮了你连我自己都没有好下场。”

不管怎么说他就是不借我笔记，最后他建议我去借梁铭的，他说：“你不是一直对梁铭不错么？这下考验她的时候到了，看她会不会为你舍身取义。”

提到梁铭我更寒了心，她已经快有一个月不和我说话了。我

和她往一块儿凑的时候她便骂我懦夫让我滚开，路上遇见了喊她她也不理我，气鼓鼓地瞪我一眼便走掉了。这让我哭笑不得，甚至开始埋怨那天樊曙及时赶来“救驾”了，心想还不如那天挨体育系那个男生一拳头呢。雷蒙欣让我去借她的笔记，不是找着挨骂么？

中午放了学我没有立即离开教室，心想反正回去也得等樊曙把饭做熟，还不如坐这儿多看一会儿书呢。

历史学专业课的教材像历史一样厚重，我漫无目的地翻着洁白的书页，感觉自己好像在浩淼无际的大海上捕捞。教室里空荡荡的，六月的阳光透过窗户照射进来，散漫地洒落在我的脸上，我疲惫地抬起头，感觉鼻子里酸酸的。

这时我听到囊囊的脚步声，似乎是有人向我走来。我扭回头，看见了梁铭那张熟悉的脸。她轻盈地走到我面前，狠狠地瞪了我一眼，然后将一卷装订过的纸页扔到我的桌上，又极快地走了出去，消失在走廊的尽头。

我拿起那纸页一看，是由各门专业课的课堂笔记复印后装订成的。首页的空白地方是一行梁铭特有的歪歪扭扭的小字：

懦夫，我给你复印了一份笔记。另外我最想告诉你的是，我给你看笔记并不代表我和你之间的界限已经消除，我只是可怜你，怕你考试不及格哭鼻子。

趁着考试的间隙，我和樊曙一同去找家教。想暑假里大干一场，多赚些钱。听樊曙说他去年暑假两个月挣了一千多块钱，加上平日里积攒的一些，就够了一年的学费。这让我艳羡不已，心想若是自己也能这样，就可以经济独立，从而使人格也得到独立。

“但其辛苦也是不可胜言的。”樊曙侃侃而谈地给我说了很

多。首先在暑假里找家教就像下岗工人再就业一样具有相当的难度。因为整个城市里的大专院校多如牛毛，一到暑假，农村出身的学生纷纷竖起家教这杆大旗来挣钱。另外还有一部分从不为学费犯愁的城里学生也加入了家教大军，他们有的是为了一笔旅游的款项，或是为了更换一部更好更贵的手机，再不就是垂涎某件名牌时装。有的是一对对校园情人在校外租房子找家教，这样既能逃避漫漫暑期天各一方的相思之苦，又能提前实践甜蜜的两人世界。做家教只是谈恋爱谈腻了找点事做换换口味罢了。还有一些学生很可笑，说是为了锻炼自己的自力更生能力，出来赚点钱为父母买点小礼物以表孝心。

这三类人大多入不敷出，做家教挣的钱远不够他们无休止的消费。并且他们大多坚持不了多久，待七八月间那段最炎热的日子一到，他们便像水牛一样耐不住酷暑高温，纷纷逃之夭夭了。

但也正是这些大学生，使暑期的家教业竞争更趋白热化，也使家教这行当信誉败坏，良莠不分。

我和樊曙骑自行车来到市中心的文化广场，这里的壮观场面震得我说不出话来。偌大的文化广场上站满了举着牌子的男女大学生，让人猛一看以为这里正在举行群众性的示威请愿。要是转到正面看见牌子上的字就会更加让人惊诧莫名，因为很难弄清楚所谓“家教”者为何种人身权利。

广场两侧站满了人，已无立锥之地，我和樊曙只好站到稀落无人的中间。

这中间是最无人问津的地段，过往的行人中有心找家教者早与两端的学生谈好价钱，拟好口头合同，走到中间时已是目不斜视地匆匆赶路去了。我和樊曙直直地站在那里，地理位置不佳，所持牌子也比别人寒酸许多，快一个小时过去了，竟没有一个人搭理我们，我们不觉都垂头丧气起来。

离我们一箭之地的小树旁站着四个女孩，她们都穿着我们学

校的校服，皮肤黝黑，发型老土，汗涔涔地站在各自的自行车旁，自行车的车头上都挂了制作精良的招牌。

灼热的太阳无情地炙烤着大地和大地上的人们，我们几乎要中暑了。我口焦舌燥，迷茫地转动着脑袋，看到四个女孩那边有一小块阴凉，遂匆忙将牌子塞给樊曙，自己奔过去抢占那块阴凉。可恶的太阳终于被头顶巴掌大的一团树叶阻挡住了大部分强烈的光线，我用衣襟擦了擦汗，轻轻叹口气。

我仔细瞅了她们几眼，发现只有那个绑马尾辫子的女孩稍有点姿色。她虽然很黑，但眉清目秀，小鼻子小眼的很可爱。她正在羞答答地看我，我装作漫不经心地问道：“你们也是师大的吧？”

“是啊，我们是物理系的，你是哪个系的？”她热情地问道，似乎很愿意给我这个校友说话。

“我是历史系的。”

“我叫马丽，”她自我介绍道，然后又指着另外三个女孩对我说，“王妙娣，张明霞，李春燕。”

另外三人个个长得歪瓜裂枣的，仿佛出生时受到某种压力而变了形，或者儿时遭父母虐待打歪了脸，我怀着对造物主愤愤不平的心情向她们点点头，她们竟然毫无反应。

“你找到了么？”马丽向我问道，这显然是指家教。

“我刚来了一会儿，还没有。”

“我们也还没有找到。”顿了顿她又说，“找家教就像摆地摊一样，地理位置很重要，咱们站的地方都不行，明天你早点来，站到那边路口，就很容易找到了。”

“你对找家教还很在行？”

“主要是来的次数多了，有经验了。”她的脸上显出一片浅浅的绯红。

一直站到天黑还是一无所获，我和樊曙只好无功而返。樊曙

说不要泄气，找家教这事好比守株待兔，急不得，只要耐下心来等待，就一定能够捡到又大又肥的兔子。

夜色降临，华灯初上，我们顺着灯明如昼的都市大道骑车前行。鳞次栉比的房屋楼宇如电影胶片般疾速向后驶去，烧烤城里飘散出来的夹杂着肉香的烟雾弥漫到街道上，露天的涮羊肉摊前喧闹的人们正在吆五喝六地饮酒猜拳，身穿红制服的服务员小姐们站在人行道边微笑着冲我们招手，邀请我们停车暂饮酒一杯，但我们丝毫不为所动，腿上加力冲了过去。

习习的凉风之中，我们闻到引人垂涎的饭香，顿觉腹如雷鸣，肚子里如装了一堆青蛙般咕咕乱叫起来。

“你看人家服务员小姐多热情，站在路边迎接咱们呐，难道咱们就这样冷了佳人一片真心不成？”樊曙说道。

“你以为她们是好客的哈萨克牧民，让你白吃白喝不成？”我不屑地说，“别看她们笑得比蜜还甜，其实腰里都掖着刀子呢，结账的时候就亮出来架你脖子上了。”

“不管怎么说，咱们暑假里挣了钱一定要来这里狠狠吃上一顿，否则便算是白活了。”

我们又骑了很久，已经到了一条稍嫌冷清的小街上，樊曙突然说：“我饿得快受不了了，不如咱们在这里的饭馆吃饭吧。”

“已经不远了，再坚持一会儿就到家了，”我说，“这里的饭肯定好贵的。”

“回到家再打开炉子做饭，等饭熟了，我就饿死了，你也就该给我收尸了；等你收完尸，你就又死掉了。”樊曙声音嘶哑地推理道。

我本想说，那我就先吃了饭，有了力气再给你收尸，却突然看见一个门前挂“潘金莲五香烧饼”幌子的店铺从我们面前一掠而过，连忙叫了樊曙一声，刹住车，掉头去寻那个烧饼铺。

隔老远我就闻到了浓郁馥鼻的香味儿，沿着这香味走过去，

我看见一个白衣白帽，满脸褶子的老太婆正在以太极手法毫不踌躇地揉搓着一个面团，她枯瘦如柴，鸡皮鹤发，仿佛是从历史的角落里走出来的。

“潘金莲烧饼多少钱一个？”老太婆面前整整齐齐地码放着一排热烧饼，我摸了半天好不容易才摸出两块钱，心想要是一块钱一个，我就买两个。要是樊曙真的饿死就不太好了，那样就没人给我分摊房租了。

“两角钱一个。”老太婆撮着空洞干瘪的嘴说道。

这么便宜！我心里想，竟然比学校餐厅里的烧饼还便宜，可见学校后勤服务保障公司标榜的“全市味美价廉之最”实属骗人。要知道学校餐厅里卖的“武大郎烧饼”价格是此两倍，即使用手掰成碎块塞到鼻孔里也闻不到任何香味，而是只有酸味。

我索性买了一袋子烧饼，提着向前走，樊曙迎面走了过来，我将热得烫手的烧饼一股脑儿全塞给他，说：“这次让你换个死法，撑死！”

凭着梁铭给我的笔记，我终于顺利地考完了专业课。明日就要放暑假了，想见梁铭一面的念头越来越强烈。我有几个月没和她说过话了，自从那次体育课上我当了逃兵，她骂我懦夫之后，就不愿再理我了，路上偶遇也是对我不理不睬，转过脸撅起嘴加快脚步很快走过去，仿佛幼儿园的小朋友们之间闹矛盾。

有天晚上我到羽羽家上课，羽羽问我最喜欢的女孩是谁，我嘴上说没有，可回家的路上却疯狂地思念起梁铭来了。后来我扎了自行车，在汽车呼啸着来去的马路边给她打电话。她接了电话，沉默了很久才说道：“你在哪里？你那边听起来好像很吵。”

我说：“我在大街上，我心里很难受，刚喝了酒，醉倒在马路边，浑身不能动弹，你能来救我吗？”

“不能，”她果断地说，“你还是自己想办法爬回去吧，没人会救你的，你胆小怕事，自私自利，根本不算个男人，我很讨厌你。”

“我本来就不是男人，我只是个迷途的小男孩而已。”

她冷笑一声“啪”地挂了电话，这声响吓了我一大跳，震得我耳膜嗡嗡作响。

我开始感觉到我和梁铭之间原本轻松安谧的关系正在起着变化，而且这种变化正在朝着未知的方向发展。我知道随着这种发展，我的一切不经意的谎言都将成为一种致命的武器威胁着我们彼此，这是很可怕的，无可挽回的，每次想起这些我都觉得心惊肉跳。

吃过晚饭，我一个人偷偷地溜了出来，决定给梁铭打个电话。走在校园里，看到路边的电话亭个个爆满，有的甚至排起了长队，站着等了一会儿，不由得焦躁万分。

打电话的多为女生，对着电话婆婆妈妈地说个没完，好像不是与她们的父母即将见面，而是与他们生离死别。一个女生打了半个小时还没打完，后面的男生骂骂咧咧地踢起了玻璃门。

我突然想起有人设计一种机械装置：在电话亭里设计一个强力弹簧，只要有人胆敢在里面煲电话粥，只消按一下按钮，煲电话粥的人就会被弹簧飞速弹出，你愿意把他弹到哪里就把他弹到哪里，按钮上分一二三四档。

终于耐不住排队等电话的痛苦，我来到超市里向梁铭宿舍打电话。接电话的是梅子，她告诉我说，梁铭出去了。

“你们两个不是好得跟连体人似的么？怎么她出去了你倒在宿舍？”我不胜惊讶地问道。

“她出去约会也要我跟着当电灯泡么？”梅子气呼呼地说道，我的心脏却像受到重锤地敲击，猛地收缩起来，这使我的胃囊也连带着一下一下地痉挛着。

“约会？谁约的她？我要杀了他！”我刚喃喃地说了一句，梅子便挂了电话。随之，一阵“滴滴滴”的声音风一般贯入我耳。

这未曾预料到的变故使我犹如陷进了泥淖之中，深深不可自拔。我头脑里完全成了一片空白，我盲目无助地走着，不知什么时候，已经走到了后街。

街上灯光灰暗，阒无人迹，饭店和商店都半掩了门，正准备打烊。电视的声音从里面传出来，正在播报晚间新闻，国家领导人会见来访的南非客人。

我抬起头，看见一个纤细的身影伫立在背光的地方，过了一会儿又缓缓地向我这边移动。她走到了从商店里投射过来的灯光底下，我仔细一看，失声惊叫起来：“梁铭，你怎么在这里？”

“我来找你，问你回不回家？”她也看见了我，脸上显出不好意思的神情。

“怎么找到这里来了？”

“听雷蒙欣说你住在后街，但具体在哪里也不太清楚，我就随便出来走一走，看是否能碰上你。”

“我刚才也是去找你。”我鼻尖里酸酸的，不知是喜还是悲。“梅子骗我说你去和男生约会。”

“她是逗你玩的，”她露齿一笑说道，“我还没开放到那种地步。”

街上半明半暗，温度适中，这样的夏夜最适合情话连绵，我们面对面地站着，我感觉有些恍惚，这情景似曾在梦中有过。

“我还以为你再也不会理我了呢？我知道我很怯懦，但我正在试图改变。”我声音低低地说道，感觉自己像个受了委屈的孩子。

“其实那次也不能全怪你。”她慢吞吞地说道，似乎有些不自在，“是我有时候太小孩子气了。”

“你明天回家么？”她改变话题问道。

“不回。”我轻轻摇了摇头，感觉内心里一阵阵惆怅。

“你又要出去旅游？”她的声音里充满着掩饰不住的失望，她说，“这次你又要去哪里？”

“香港，”我说，“我办了两个月的旅游签证。”

“你真幸福呀，去过那么多的地方，我到过最远的地方只是省城。”

一阵风从街上刮过，在这七月的夜晚，我竟然感觉有些冷。

宋彦龙：

孔雪像一只五彩斑斓的孔雀，当它收紧羽翼在天空飞翔的时候，便显得矫健，飘逸，曲线玲珑，仿佛是雨后的一道彩虹。而当它向众人绽开它艳丽逼人的尾巴时，又有一种高贵典雅，孤芳自赏和气势磅礴的美感。

我被她深深地迷住了，她的笑容总是伴随着诗歌的灵感一起飞入我的脑海，我有时候甚至弄不清她代表着一种幻觉还是一种麻醉。

那天中午我正在宿舍午睡，很久没有音讯的父亲突然打来电话，他说他就在我们宿舍楼下。

我很快穿好衣服下了楼。校园里静悄悄地仿佛一切都凝固住了。所有的大路和小路上都寂无人声。临近七月的阳光宛如一条条灼热的火舌喷射下来，但很快又被郁郁葱葱的校园植被阻挡住了凶猛的来势，细细分割之后不均匀地洒落在斑驳的甬道上。

我看见蓬首垢面的父亲像一只兔子似的钻在花丛里捡拾校园情侣们丢弃的饮料瓶子，他的破三轮车停放在一棵大杨底下，上面杂七杂八地堆积着一些纸箱板和啤酒瓶子。他看见我下了楼，胳肢窝里夹着几个酸奶瓶子从花丛里钻出来，一些细碎的花瓣落在他的头顶，使他看上去奇异而又滑稽。

“你们学校真美啊，像个花园似的！”他佝偻着腰站在我面前赞叹地说道。我突然发现他是那么的矮小，矮小得让人心碎。同时，这一发现又使我由衷地感觉到自己真的长大了。

可能是由于经常在烈日下暴晒的缘故，他的脸黑得仿佛蒙了层牛皮纸，只露出有些苍黄的眼睛。他还穿着那件灰白色的旧中山装。这件衣服有迹可寻，是我考上重点高中那年父亲送我上学时特意买的。现在口子已经脱落尽净，露出他没穿衬衣的黑瘦的胸脯。我还注意到他裤腰上系着一根电线，脚上的布鞋已经破了若干个洞，露出黑黢黢的脚趾。

看到这些我心酸地直想掉泪，喉咙里哽咽起来。

“你没钱花了吧？”他连忙从口袋里掏出一沓用半张报纸包裹得严严实实的钱，说，“都怪我，我应该早点来给你送钱。”

一提到钱，我的眼泪便忍不住夺眶而出，我委屈得像个孩子般呜呜抽噎起来。

“爸，咱们为什么这么穷呢？他们，他们为什么总有花不完的钱？”想到蒋羽林那样的有钱人在外边租房子交女朋友花天酒地，而我连孔雪想吃麦当劳都应付不来，我便难过万分。

“都怪爸爸没出息啊。”见我一哭，他也哭了起来，他说，“你莫哭，你越哭爸爸心里就越难受，就越觉得对不起你。”

我的眼泪像开了闸的大坝，流得更凶了。

几个穿运动短裤的男生从体育场上向这边走来，他们一边乒乒乓乓地拍着篮球，一边吵吵嚷嚷地要领头的男生请客买冰激凌，那男生不情愿地嘟噜着嘴，一面从裤兜里掏出一把皱巴巴的钞票。

我竭力止住泪水，低下头用手遮住眼，等那些男生喧闹着走过了我们身边，眨巴眨巴眼睛想把那强逼回去的泪水重新释放出眼睑，却发现它们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渴了吧？喝瓶汽水吧！”父亲从车里抽出一瓶可乐给我喝，见我犹豫着不接，忙解释说，“这是我刚从商店里给你买的，不是捡来的，你瞧，还没开封呢。”

他拧开瓶口交给我，“趁凉喝吧，晒热了就不好喝了。”

我伸过手刚要去接，蓦然看见一辆黑色轿车如离弦的箭一般朝我们疾驶而来。我来不及多想，拉着父亲的胳膊便朝后闪。随着汽水瓶咣当掉在地上的声响，轿车闪电般擦着我们的衣襟驶了过去，没有一点要减速的意思。

我和父亲都被这突如其来的惊吓震得呆住了，我迷茫地低下头，看见红褐色的饮料汁液在路面上蔓延开来，宛如无数条缓慢爬行的蚯蚓。而千万片碎裂开来的玻璃瓶子在斑驳的阳光里一明一灭地反射着耀眼的亮点。

我呆立了足有十几秒钟，然后猛然警醒。一股无名的怒火直冲我的脑门，我浑身因愤慨而颤抖不已。

我对父亲说：“你就在这里，我去砸了他的车！”

“算了，别惹事了，又没伤着。”父亲拉住我的袖子哀求道。

“你别管！”我摆脱他的手向前走，看到那辆黑色轿车停靠在前面的女生宿舍楼下面，车门打开，有人从车里下来。

我又向前走了两步，不由地收住了脚步。

我看见孔雪从一侧的车门里走下来，绕过车头，走到车的另一侧。

茶色车玻璃缓缓摇下，一个戴墨镜，方脸，留平头，额前染黄了一撮头发的年轻男子赫然映入我的眼睑。他手里拿着一个红色的女式包，隔窗递给孔雪。孔雪将包接过背到肩上，那男子顺手在孔雪的裙边撩了一下，孔雪“啊”地轻轻尖叫了一声，笑着向后退了一步，并且伸手在那男子胳膊上打了一下。那男子心满意足地抽回手，开始摇上车窗。

“孔雪！”我忍不住大吼了一声，孔雪和那男子都转过脸来看我。

孔雪瞪大眼睛看着我，如一支表针咋然定格住了。我不明白她脸上是一种什么样的表情，但我看见她依然俏丽无比的小脸犹

如被马蜂蜇了般痛苦地痉挛了一下，又立即像风吹过湖面一样平静下来。

“他是谁？”我的声音嘶哑着，听上去像是用一把破锯子在锯木头，只锯了一下便卡住了。

那男子鼻梁上架着的墨镜又宽又大，这使他看上去像是一个蒙面大盗，他无声地冲我笑了笑，孔雪向他挥手道：“你走吧！”

那男子摇上玻璃，发动着车子，按原路向后退，路过我身边的时候还故意按了一下喇叭。

“他到底是谁？”孔雪就站在我面前，我又问了一遍。

“你好烦，我交朋友你也要管。”孔雪将脸扭到一边，说道。

“朋友？”我吃惊地说，“什么性质的朋友？你们一起究竟都干了些什么？”

“没什么。”她故作轻松地说，“就两个人一块儿吃吃饭，买买衣服，唱唱歌，跳跳舞。”

“那我是你什么？”我愤懑不堪地说，“我是你什么？我不失业了吗？到底谁是你男朋友？”

“这个问题不重要。”她看上去很漠然，“两个人在一块儿说话投机，玩得开心，感觉愉快，这才是最重要的。人是自己的私有财产，不存在谁拥有谁的问题，我希望你能理解我。”

她的话让我绝望透顶，我强忍着才没有让自己一拳砸在树上。许久之后，我有气无力地说：“这么说，你是不喜欢我了？”

“我没说过我不喜欢你，但也没说过喜欢你。我没办法给任何人信心和诺言，包括你。”

“告诉我该怎么做，告诉我！”

“我希望你不要太认真，这样既伤害自己，又伤害别人，何必呢？”

“好了好了，”她不耐烦地说，“我累了，要上去休息了。”说完她很快上了楼，消失在楼梯的拐弯处。

我仿佛一只斗败的公鸡，沮丧地走了回来。父亲开导我说：“算了，在人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凡事须有三分让。再说又没伤着咱们，就是找人吵一架自己能捞着什么好处？”

父亲从车里取出一把小笤帚和一柄小铲子，将地上的碎玻璃打扫干净，倒入路边的垃圾箱里。我看见饮料汁液蒸发后留下的痕迹，宛如一只张牙舞爪的章鱼伏在路面上。

“做人最重要的是为别人多想想，就算穷也要穷得有骨气。”他将笤帚和铲子放进车里，说，“我每到一处，捡完破烂之后就帮人家打扫打扫垃圾，这样一来，即使我是一个脏老头，他们也不再讨厌我了。”

父亲的声音低沉而浑厚，仿佛是要我明白什么道理，但我无论如何也无心去想他的话了，我说：“爸，你走吧，我要去上课了。”

“我这就走，不耽搁你学习了。”他重新将那沓钱塞给我，“这钱你拿着。往后的这几个月我就在学校附近捡破烂，要是钱花完了，随便出来走走，就能找到我了。”

我伸手接了钱，眼泪再次涌了下来，但这次是为我短暂的即将被埋葬的爱情。

“你莫哭，看见你哭我也想哭。”父亲伸手给我擦拭泪水，我感觉自己的脸被他粗糙如刷子般的手刺痛了。

“你走吧，我看着你走。”我止住泪水说。

父亲佝偻的背影随同那辆三轮车一起消失在正午白茫茫的阳光里。

我头脑昏昏沉沉地坐在台阶上，从树叶的罅隙里泄露下来的阳光照射到我的脸上，我感觉到一阵头晕目眩，似乎那一瞬间就要晕厥过去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我听到岑寂的校园里重新喧嚣起来，男生和女生们如潮水一般从各自的公寓楼里拥出来。他们胳膊底下夹着书本，一边走一边高声地攀谈。

我慢慢明白过来了，这是下午上课的时间。

我下意识地转过脸，看见图书馆大楼上贴着白瓷砖的大座钟熠熠生辉，而它长如手臂的时针正指向三点钟。

我恍惚地站在公寓区小路和甬道的交叉口，看着学生队伍像电影画面般一幕幕从我面前滑过，他们没有人看我，仿佛我是透明的。

孔雪跟在几个穿白色裙子的女孩后面，躲躲藏藏地走过来了。我上前两步，伸手拦住了她们的去路。

几个女孩子诧异看看我，又看看猫着腰躲在她们身后的孔雪，随即明白似的笑了笑，如流水绕石般从我两侧走了过去。于是，孔雪极不自然地出现在了面前。

“有话快说，我还急着去上课呢。”她装模作样地抬腕看看表，又仰脸看天。

“请你看着我，看着我的双眼。”我神经质地叫起来。

她迟疑着将目光移到我的脸上，我又说：“你看我的眼睛，它们是多么的痛苦！特别是看到你和别的男人像恋人一样在一块，我心如刀绞啊！你别给我讲什么人权和自由，那些我懂。可是爱情是自私的呵，你要相信，我是真心对你的！”

“你要对我是真心的，那你就在我临死之前再来找我，那时候我就相信你是真心的。”

我张了张嘴，一时觉得无话可说。

“我说过让你不要太认真嘛！”她面无表情地说道。一只手顺便扯下来一丛花朵，撕碎了，扔在地上。

“请你让开，我要迟到了！”她勃然变色道。

我内心里聚集起来的一点自尊又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声呵斥击

垮了。

“我不让你走！”我声嘶力竭，发疯似的抓住她的双臂，“你必须得明白我对你是真心的！”

“你放开我！”她像一条愤怒的蛇，剧烈地挣扎起来，“你再不松手我喊人了啊！”

她柳眉倒竖，怒眼圆睁——眼睛里闪耀的不再是美丽的云彩，而是燃烧的火舌——嘴唇强有力地努着，纤细柔嫩的脖颈上凸跳起一根青筋。

我惊惧地缩了手，看见正在楼梯上打扫卫生的宿舍管理员们停下手中的活，警惕地朝我这边看来。

我向一边侧了侧身，孔雪大步走了过去。

一股浓重的悲哀漫上了我的心头。突然间，我觉得自己很贱。

考试的那几天里，校园上空密集地布满了聒噪的蝉鸣，成为师大历史上一大奇异的自然景观。

由于稿件数量之少，质量之低，《季风》第一期被迫延宕至下学期。

几天之后的一个晚上，大约九点钟左右，我从自修教室里学习出来，走过喷泉缭绕的草坪的时候，感觉腹如雷鸣，饥饿的意念翻滚如潮。于是我来到学校门口灯火通明的小吃摊前，买了一个热气腾腾的鸡蛋煎饼，刚送到嘴边要吃，就有一个年轻男子从一团黑影里闯到我面前来。他彬彬有礼地向我问道：“请问，你是宋彦龙吗？”

“是啊。”我忙不迭地答道，心想，难道这人是慕我名而来的诗友不成？

“有人要见你。”

我迷茫地跟着他来到一个背光的胡同，眼睛还未来得及适应突如其来的黑暗，就有一条人影从我侧面冲了过来，一脚踢在我

的手腕上。我疼痛得松了手，未吃一口的鸡蛋煎饼噗地落地，并且很快有一只穿皮鞋的大脚踏了上去。

我的胃如火烧一般踉跄了一下，为那个新鲜的热气腾腾的鸡蛋煎饼！

我抬起头，看见又有许多条人影向我冲来。他们打我的脸，踢我的肚子，前胸，后背。我站立不住，摔倒在墙角，可他们的拳脚仍然不依不饶像冰冷密集的雨滴击落在我全身上下每一寸皮肤之上。

剧烈的疼痛如烟雾一般弥漫在我的身体周围。一枚牙齿噗地一声从我下颌之中脱落出来，以飘摇的姿态掉落在水泥地面上，发出无望的橡皮擦过玻璃似的闷响。

之后，我身体里的血一刹那如石缝里的泉水般欢畅地流了出来。

我的发型乱了，我的脸弄脏了，我的衣服烂了，我的鸡蛋饼丢了，我伤心地哭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我睁开眼睛，发现自己坐在一个长方形的白色房间里，面前是一张阔大的桌子，桌子上放着几张白纸，白纸上写有我的名字。

桌子的尽头坐着几个人，他们的嘴唇一翕一张地似乎在交谈着什么，我听不清楚。

我没有一点想讲话的欲望，只是静静地看着面前的纸张，心想，是不是《季风》的第一期出来了？这里是中文系的会议室吧？这写有我名字的是不是我的作品？

一个念头飞快地掠过我的脑海，我想我要送杜鹃一本，她最喜欢读我的诗了。

又过了很长时间，几个戴大檐帽穿崭新警服的人鱼贯而入。是保卫科的人吗？他们来这里干什么？我仔细地盯着他们的脸，发现他们是一些五十岁左右的中年人。于是我想，看来他们不是

保卫科的，保卫科的人都是些二十出头的毛孩子，而且保卫科人穿的警服都很像是从死人身上扒下来的。

他们中领头的一个人坐在我面前严厉地看着我，我也看着他。就在这一刹那，我的记忆如退潮的海滩，哗啦一声，所有棱角分明的礁石顿时都挺立出了海面。

我明白过来，这些人都是派出所的民警！

我环顾四周，发现辅导员，保卫科科长，蒋羽林，还有穿白大褂的医生，都焦虑不安地看着我——原来这里是医院！

“你能听见我说话吗？”一个戴金丝边眼镜的男医生向我问道。

我点了点头，看见自己坐在一张很窄的床上。脚下是一个痰盂，痰盂里狼藉一片，堆积着卫生棉。随之，一股浓烈的来苏水味冲击着我的鼻孔。

“现在你能回忆起一个小时前的事吗？”医生继续问。

“差不多了。”我说。

“那么，请你告诉我，一个小时前发生了什么事？”

我低头想了想，然后抬起头看着他说：“我遭人袭击了。”

随后我被人领着在医院大楼里做了一系列的检查。午夜时分，我被安排到住院部的一间病房里。别人都已离去，辅导员，保卫科科长，蒋羽林还在。

“你先好好休息一下，什么都不要想，有什么事明天再讲。”辅导员说。

“两位老师都辛苦了大半夜，赶紧回去休息吧。我是宋彦龙的好朋友，今天晚上我来照顾他。”蒋羽林说。

“那好吧，有劳你了。”他们两个客客气气地退出病房，关上了门。

病房里的另一张床位空着，蒋羽林坐在上面。他转脸去看室内的装潢，并不和我说话。

我突然想起，因为那次他没借我钱，我有一个月没和他说话了。我愧疚地问道：

“你怎么知道此事的？”

“我回我住处的时候路过那里，看见有人昏到在地上，就马上去报告保卫科。等我们把你送到医院，我才发现原来是你。”

“你不想问问我是被谁袭击的吗？”沉默了一会儿，我望着他问道。

“你以为我会不明白其中的猫腻吗？”他一脸狡黠地笑着，仿佛早已看穿了我的内心。

“好了，不要胡思乱想了，快休息吧，忙了半夜，我也困了。”他平躺到那张大床上，关了灯，黑暗里传来他喜滋滋的声音，“这床还挺舒服呐！”

翌日，我的化验结果出来了，化验单上写着轻度脑震荡，左耳中度耳膜穿孔，左眼角膜肿裂，以及头部脸部多处擦伤。医生嘱咐我住院观察治疗，我想问一下住这趟院大概需要花多少钱，嘴张了张却没有问出来。

保卫科科长和一个警察进来了。科长坐到我床边，单刀直入地问：“关于昨晚的事件，派出所的同志要调查清楚。以下是对你的提问，你必须如实回答。”

科长站起来退后一步，警察拉过凳子坐下，并且打开一个硬皮笔记本。

“昨晚袭击你的人你认识吗？”

“不认识。”

“那么，据你自己猜测，昨晚以暴力袭击你的人与谁有关？”

警察是个满脸疲惫之色的中年男子，他眼泡微微凸起，圆圆的鼻尖泛着红，厚嘴唇周围是一圈生硬的胡茬，仿佛是一把中心磨秃了的毛刷。

清晨的阳光透过宽阔的玻璃窗层层叠叠地照射过来，房间里充盈着夏日阳光的味道。我感觉一阵燥热难耐，轻微地动了动身子。我的目光穿越警察的肩头，看到蒋羽林平静地坐在那里。他眼神里有一种令人难以觉察很微妙的东西，仿佛在向我传达着什么讯息。

警察又重复了一遍他的问题，我轻轻答道：“不知道。”

“真不知道还是不想说或者不敢说？”他不相信似的问道，一双眼睛增加了些许的穿透力。

房间里陷入了一场可怕的静默之中，我能感觉到他们的目光在我脸上探究着，似乎要搜寻出什么东西来。

我转脸去看窗外。

“那么请你描述一下昨晚那帮人的相貌。”

“巷子很黑，我看不清楚。”

保卫科长突然生气起来，他严肃地说：“宋彦龙同学，你应该明白事情的严重性。如果你隐瞒事实，知情不报，导致案件不能侦破，你的全部医药费都将由自己承担。”说完之后，他们俩气呼呼地走了出去。

病房里只剩下我和蒋羽林两个人，他望着我问道：“你是怕她受到学校的处分吗？”

“你能把这件事告诉杜鹃一声吗？”我有点转移话题似的说道，“我希望你是装作不经意地向她提起。”

“你放心吧，此事已经在学校里闹得沸沸扬扬了，同学们都在传呢，校园诗人‘宋子文’遭遇暴徒袭击。我估计杜鹃现在已经知道了，正焦急万分地向医院赶呢？”

正午时分杜鹃来了。她先将门开了一条小缝，把头探进来，看见是我，才小心翼翼地走进来，又把门关上。

她穿着一条我从未见过的蓝色裙子，手里提着一袋香蕉和荔枝之类的水果，表情平静地款款向我走来。

看到她温情脉脉的目光，我的泪水顷刻间流了下来。

“对不起。”我双肩一耸一耸地抽噎着，感觉眼前蒙□得有如两朵水花。

“只要你没事就好。”她望着我说道，“知道吗？看见你我就觉得好多了。刚听到他们说你住院的时候我的心都揪成了一团。”

“我对不起你。”我心里堵得发慌，仿佛有一块巨大的石头压在胸口，我哭得更凶了。

“别哭，别哭。”她柔声劝道。

“我想吃学校门口卖的那种鸡蛋煎饼，你能去给我买么？”哭完之后，我看着她央求道。

杜鹃出去给我买鸡蛋煎饼了，我对蒋羽林说：“我想回家去养病了，你去叫我父亲来接我。”

“你父亲？他在哪里？”他惊讶地问道。

“你随便在大学区走一走，看见一个捡破烂的老头，他蓬首垢面，穿一件脏兮兮没有扣子的中山装，那就是我父亲！”我丝毫也不觉得难为情，并且颇有些自豪地说道。

蒋羽林：

放假之后的第二天早上，我和樊曙正关了门在屋子里吃饭，听见外面有女孩子和房东大婶说话的声音。听了一会儿我明白是来了新的房客，并且是我们学校的女生。

我们的房间位于二楼，左面是一间闲置的小屋，里面空荡荡地没有住人。我听见房东大婶领着那些女孩子上来了，打开那间小屋的门，站在里面和她们商量房租。

她们问这间房子一个月多少钱，房东大婶答说一百块。她们中的一个立即像被蛇咬了似的惊叫起来：“这么小的房间就这么贵？”

然后房东大婶问她们几个人租这间房子，她们说四个人。房东大婶不以为然地说：“就是嘛，四个人总共才一百块，每个人才分摊二十五块，你们去哪里找这么便宜的房子？”

我听见那些女孩们开始像麻雀一样叽叽喳喳地攻击房东大婶，说房间里没有床，也没有桌椅，小得像个狗窝，只有一个窗户不通风。她们鸡一句鸭一句迫使房东大婶把房价降到了八十块。

“女孩子爱讲卫生，我们住这里保证让你的房间干干净净的。”

“我们不要你添置床具，用凉席铺地上就可以睡。”

终于使房东大婶心满意足地下了楼，她们开始吵吵闹闹地打扫房间。我笑着对樊曙说：“有了这么会砍价的芳邻，若让她们

今后替我们买菜，岂不是能省下很多的钱？”樊曙也笑。这时我们的门被砰砰敲响了，是一个女孩子彬彬有礼的声音，“我可以进来么？”

我拉开门不禁大喜，原来是前几天找家教时认识的马丽。她看见是我也惊喜地说道：“原来是你们住在这里啊，那我们今后就是邻居了。我来借你们的笤帚脸盆一用，想把房间打扫一下。”

没过一会儿樊曙跑过去献殷勤，当卫生督导员。我一个人坐在屋里多少显得有些脱离女群众，遂跑过去和她们打成一片。人多力量大，男女搭配，干活不累。那间原本尘埃遍布的小屋很快变得澄明铮亮了。

“这么小的房间你们四个住得下么？”樊曙自作聪明地说道，“我们的房间大，要不你们分两个住我们那里吧。”

她们没人笑，也没人反驳。樊曙显得有些无趣，为掩饰尴尬，他抢了脸盆下楼去接水。

我发现她们的窗户没有窗帘，建议道：“这里没有窗帘不行呐，你们晚上在里边睡觉，不怕别人偷窥么？”

她们都用怀疑的眼神看着我，我发觉自己的话像一个绳圈套住了自己，顿时绯红了脸解释道：“我当然不会做这种无聊之事，不过那一位就说不定了。”我指了指楼下，樊曙正在楼下打水。

“那么把你们的窗帘借给我们吧。”马丽说。

“那可不行，我们还怕人偷窥呢。”我说。

下午我们冒着烈日去找家教，两男四女，一人一辆破自行车，每辆车的车头都挂着一个家教牌子，在大街的人行道上一字儿排开，甚是引人注目。而且我觉得这么多“目”都是鄙夷嘲讽，认为我们影响市容的目。

文化广场上以大学生和二手自行车为众，人山人海，招牌林

立，找家教的学生就像菜市场上一块钱七斤的茄子一样多。想必是省城的大专院校全都放假，所有不急于回家、想打工赚钱的散兵游勇都集中到这里来了。

我们站在广场的边缘，被这蔚为壮观的场面震得说不出话来。

有晚报的记者来这里采访，一个戴眼镜的年轻女记者举起相机给我们拍照，我躲闪不及，被拍了个正着。另一个没戴眼镜的女记者上前将话筒凑到我嘴边，兴致勃勃地问道：“你打算这个暑假的两个月挣多少钱？”

我恼怒不堪地说道：“我打算挣多少钱？我打算挣一百万，你给么？你给得起么？”

戴眼镜的女记者又把相机对准了我，我指着她大吼道：“不要拍，说你呢，你听见没有！”

她丝毫不理会我的话，镁光灯啪地一闪，我又被拍了个正着。一股无名的怒火直冲我的脑门，我奔上前一把抢过她手中的相机，把胶卷取下，嗤啦一声扯开，将其暴光于太阳底下。

她们俩围了上来，生气地大声嚷嚷：“你干什么你？你怎么这么野蛮，你是哪个学校的？”

“老子是哪个学校的你一个破记者管得着吗？”我拉开流氓架势破口大骂，樊曙和马丽他们连忙上来把我劝走。

“你今天怎么啦？肝火这么旺。”樊曙诧异地问。

“是不是担心找不到家教，心里不高兴？”马丽也柔声地说。

我吸了一下鼻子，心想其实我是怕我的照片上了报，万一被辅导员看见，会对我高干子弟的身份起疑心。当然要是被几百里外的梁铭看见，就更加对我大大地不利了。

我们六个人一直等到天黑，居然无人问津。学生们都走散了，我们又沮丧地站了一会儿，只好乘着夜色回到了家。

马丽她们没有灶具，走过来嘴里甜甜地说要帮我们做饭和我们一块儿吃。我和樊曙平时做饭做腻了，现在有女孩子给我们做饭，乐得在一旁喝水聊天。

吃过饭我们聚在一块儿商量找家教的事。张明霞长得五大三粗的像个男生，她嘴唇上方有一层细密黑硬的汗毛，看上去很不雅观。我想找个机会一定给她推荐电视上广告的那种意大利绝毛霜。

她粗声粗气地说：“你们两个男生赶快想办法嘛，我们总不能坐着等死吧。”

“能有什么办法呢？”王妙娣是一个瘦得出奇的女生，她的腿细得像铁丝，胸部平得像后背，臀部窄窄地仿佛还没有发育完全——这样窄的臀部将来能不能生出孩子我都怀疑。

“谁会想到今年找家教的学生会这么多，雨后春笋一般，刚放假就纷纷从地下冒出来了。”王妙娣悲观地说。

“从这里就可看出我国今年的经济普遍不景气。”李春燕倒是不胖不瘦，但杂乱无章的头发又硬又密，紧紧地箍在头上，使她看上去仿佛戴了个摩托车头盔。她起身去倒水喝，我发现她穿了一条流行于九十年代初的脚蹬裤，那种裤子没有口袋，她就在紧绷着的屁股上缝了一块颜色迥异的布当做口袋，隐约可以看见里面鼓鼓囊囊地塞了一些零钱。

“办法当然还是有的，”樊曙喝着白开水慢条斯理地说，“就看你们愿意不愿意吃点苦了。”

女孩子们纷纷吵着说愿意吃苦，就是不知道苦在哪里，因为现在的局面是连苦都找不来。

樊曙还在咝咝地喝着凉白开，香甜得仿佛是大老鼠喝牛奶。我一把夺过他的杯子，没好气地说：“你就别卖关子了，在座的各位谁不是把‘苦’当糖吃，一吃就是一二十年的好孩子。还怕呢？我长这么大根本就不知道什么是怕！”

“是啊，对我们来说，已经不是吃苦能锻炼人了，而是吃苦能滋润人，滋补人。”李春燕像个哲学家似的说道。我想怪不得她的头这么大，原来是如此地聪明。

于是樊曙解释道，只要肯跑远一点，到别的学生想不到的地方，就一定能找到家教。他说他们班有几个男生去年一直找不到家教，后来一鼓作气跑到城市北郊的飞机场，不但每个人都找到了好几份家教，而且价钱还都相当高。

“飞机场附近都是民航职工住的地方，民航职工呐！”樊曙感慨地说，“开飞机的，一个个财大气粗，去那里找一份家教每个小时都是一二十块钱。”

“说不定还能找一个要辅导英语的空姐呢。”樊曙想入非非地说，“要是那样的话我宁可不要钱，只要她每次给我端杯茶，再用标准的空姐腔调对我说，先生，请慢用。”

虽然飞机场远在市郊，骑自行车一个来回得两三个小时，但我们都抱着吃苦能滋补人的念头，决意把自己滋补一番。当晚樊曙贡献了一条雪白的墙帷，在上面挥毫写下“家教”两个大字，旁注“师大家教辅导班，助您孩子快成长”一句蹩脚的广告语。然后我们商定，明天一早就起床，带上桌子和凳子，到民航家属区去摆开阵势，多联系一些家教，自己用不完还可以以每份三十元的价格卖给其他学生。

“架势一定要摆足，门面一定要搞阔，一定要面带微笑，普通话一定要标准，牛一定要吹大。”樊曙经验十足地说道，仿佛他是一个公司的部门经理，正在给下属训话。

翌日天不亮姑娘们就起来了，麻雀一样叽叽喳喳地把我们从梦中惊醒。我开了门走出来，揉着眼睛问在阳台上来回走动的马丽。

“你们不至于因为能找到家教了，就兴奋得连觉都睡不着了吧。”

“不是的。”马丽面露难色，双腿紧紧地夹着，几乎要哭了出来。“我找不到厕所。”

原来是这样啊，我会意地笑了起来。“你当然找不到厕所了，因为这个院子里根本就没有厕所，我和樊曙通常都是上楼顶解决的。”

“那，外面最近的厕所在哪里？”

“出了门向东，走三百米向左拐，有个公共厕所就藏在那个胡同里。”

马丽很快率领着她的女伴们去找厕所了，我站在那里幸灾乐祸了很长时间。

吃过早饭之后，樊曙在自行车后面捆了一张小桌，我在自行车后面捆了两张折凳，然后一行六人朝飞机场方向进发。其间迷了两次路，直到快十一点钟才到达飞机场一带最繁华的街道，龙翔路。

刚进入龙翔路我们便大吃一惊，已有头戴白色太阳帽的工大学生抢先占领了十字路口，正在宣传他们的家教班子，四周围了许多中年男女，在耐心地咨询家教事宜。

“原来我们又晚了一步。”我沮丧地说。

“不要紧，他们的小打小闹顶个屁用，连张桌子也没有。咱们到他们前边摆开擂台，保证不到半个小时就把他们的生意全部抢光。”樊曙信心十足地说，“他们工大向来不是咱们师大的对手，以往哪次足球比赛不是狂涮他们六比蛋。”

我们走到离他们不远的花园旁，在铁栅栏上挂起了雪白的家教条幅，在条幅下摆开桌子，桌子上铺着洁净的被巾，并且有意将被巾上印有“师范大学”字样的标志朝着人行道方向。被巾上整整齐齐地放着新买的笔记本和圆珠笔，用来登记家教电话。

果然我们在气势上已经压倒了工大那帮学生，我们就像是正规军，而他们只是杂牌军。

但此时已接近十二点钟，气温空前高涨起来，行人都回家避暑去了，街上开始变得阒无人迹，十字路口工大的学生都偃旗息鼓地蹲成了一堆。

七月的天空最紧要的乃是云彩，仿佛是由火束组成的太阳光无遮无拦地照着，没有一丝风，地上的柏油已经被晒化了，使街上的行人一步三掉鞋。

花园旁没有树木和高楼可以阻挡强烈的光线，我看了看其他五位，脸都晒成了与夜市里所卖的猪肝一样的颜色。

瘦子王妙娣和“胡子”张明霞一人坐一个凳子，我们都站着。我感觉双腿酸痛，仿佛自己成了一棵正在发芽抽枝的柳树。

“怎么没有人搭理咱们啊。”我失望地说道，觉得自己的脑袋快要爆炸了。

“要耐心地等，”樊曙抬头看了看天说道，“机会总是偏爱有耐心的人。”

“咱们不能都站在这里晒豆子啊。”我抱怨了一声，建议道，“要不让她们二位留守阵地，咱们四个到对面楼下去避避暑吧？”我指了指一人坐一条折凳的王妙娣和张明霞。

听我这样说，她们两个连忙站起来。“胡子”张明霞说：“你们腿站酸了吧，你们赶紧坐下歇歇吧。”

她们给马丽和“头盔”李春燕让座，马丽执意不肯，让了足足有五分钟，终于让出了结果。樊曙和马丽留守，我们四个去阴凉处休息。樊曙说干脆留他一个人坐镇就行了，让马丽也随我们去凉快，马丽不好意思去，樊曙就说自己是 sunny boy，不怕太阳晒，越晒越有阳光味道。

对面是一家二星级酒店，楼层不高，却是仿古建筑。楼的边缘长出来一圈雕梁画栋的斜檐，这斜檐反射了足够的灼热阳光，使得下面多出一方可供人乘凉之地。

我们快速奔过烘箱一般的街道，奔到酒店门口的阴影里。我

立即觉得头皮一凉，好似古代刽子手的鬼头刀削掉了我一层头皮。但是这种感觉很爽，我不禁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台阶上有许多乱糟糟的脚印，可我们已顾不得屁股和裤子，扑通一声坐下就再也不愿意起来了。

过了一阵儿，额头上的汗下去了，全身也舒爽了许多。但是又感觉喉咙里焦渴难耐，好似有谁在里面放了一把火，冒烟似的炙烤着整个口腔。

我呸地吐了一口，想把嘴里那股并不存在的烟吐掉，但却只是吐出了一口空气——嘴巴里连唾沫都没有了。而且这一吐不打紧，肚子里仿佛有千百条小虫子被惊醒了。它们也许误认为要地震了，拼命地朝各个不同的方向爬动。我犹如百爪挠心，痒得直想拿把刀把肚子剖开。

我有心去买瓶汽水解渴，怎奈身边有此四女子，若是买一瓶自己喝我自然不好意思；若是给每人买一瓶我的钱包会不好意思；当然买一瓶大家同喝不是不行，但我怕给她们留少了她们会不好意思。

于是我心生一计说道：“今天早上谁炒的菜？咸死人了。把卖盐的找来，一闷棍打死。”

“马丽，马丽，”她们三人齐声叫道，“今天早上是马丽炒的菜，她炒菜一向很咸的。”

马丽蓦然绯红了脸，低声说道：“可能是我不小心放多了盐，害得你们口渴，那我去给你们买雪糕吃。”

她跑到一边的小商店里，买回来六支雪糕，给我们每人分一支，然后跑到马路对面去给樊曙送了一支。

我心里想，她倒是挺精明，这种雪糕是最便宜的，一支才5角钱，六支总共才3块钱，刚及得上一瓶饮料的钱。并且她跑到樊曙那里不过来了，怕我们吃完雪糕再敲诈她。

如果你也和我一样是个兜里没几个钱的穷光蛋，如果你也在

七月里吃这种五角钱的雪糕，那么你将会知道，这种雪糕不但不能解渴，而且能把你原本只有七分的口渴增加到十分。理论上讲，生产雪糕的商家不可能卖给你吃一根管保一年不会口渴的雪糕，可能卖给你的绝对是越吃越口渴，越吃越想吃的雪糕。

马丽的这支雪糕对我的喉头大火来说就像是汽油，火上浇油的效果是可想而知的，烟冒得更厉害了，简直就是黑烟滚滚；虫子也爬得更厉害了，已经爬到了喉头。我口渴得实在受不了了，遂借口上厕所，转到一个小巷子里，再七拐八拐，估计他们不可能看到了，就到路边的超市里买了一瓶可口可乐，走到一个无人的墙角，拧开瓶盖就是一通猛灌。

真是爽快啊！久旱逢甘霖啊！我感觉倾盆暴雨从天而降，直冲我的喉管，那野火倏然熄灭了，连同无数的小虫子也被冲得一千二净。

由于喝得太猛，呛到了气管里，我连连咳嗽，仿佛要把身边的楼房震塌。二楼的一扇窗户咣然打开，一个女人探头来看，我狼狈地丢下饮料瓶子转身就走。

我发现自己胸前的衣服被顺嘴流下的饮料弄湿了一大片，不禁担心地想，若是回去后她们问我衣服是怎么湿的，我该怎么回答呢？我总不能说是上厕所时不小心弄湿的吧。再者说了，我能弄这么高吗？

我兜着胸前的衣服在巷子里迂回曲折，过了大约有半个小时，觉得差不多快干了，才慢腾腾地顺着墙根溜回去。

其时正是下午一点钟时分，气温高得似乎要燃起火来，马丽和樊曙早已撇下摊子跑了过来，五个人正聚在一块儿商量去哪里吃饭。见我回来，樊曙头也不回地说：“我当你掉便池里了，正打算叫救护车去捞你呢。”

还没等我开口，“头盔”李春燕冷冷地说：“你一个人溜去吃牛肉烩面了吧，看你嘴巴子油漉漉的，一定吃了不少肉。”

我不悦地说：“我吃什么了我？我正饿得前肚皮贴后脊梁呢。这里的厕所也真难找，我跑了有两站路才好不容易找到一个厕所。”

“那不是公厕？你跑哪里去找了？”顺着“瘦子”王妙娣手指的方向，我看见斜对面的马路边有一个很不显眼的水泥建筑，不加任何修饰的墙上用炭灰歪歪斜斜地写着几个狗爬体字，“公公厕所”。

我心里一惊，想不到我们对面就有一个厕所。但我还是抱怨道：“你没见那是‘公公厕所’吗？太监的厕所，我怎么能进呢？”

六个人商量一致，到不远处的小餐馆吃砂锅面。其实这么大热的天吃砂锅面实在是一件很变态的事情，但是谁都知道凉面又贵又不顶饥，而砂锅面则汁丰肉多，碗比人的脑袋还大，光喝汤就喝饱了，吃一碗管保一天不饿。

那是一溜由彩色塑料布包裹起来的简易餐馆。因为太阳照射的缘故，餐馆里显出色彩斑斓的光影。我们走到一个棚子前，派樊曙去问问价钱，以免被不明不白地宰上一刀。

樊曙进去问了一下又出来了，喜滋滋地对我们说：“不贵不贵，一碗才两块五。”

于是我们都进去吃面，团团围一张大桌子坐着，将六碗面报进去。一个穿油垢大褂的小伙子哈欠连天地去后台做饭，我们各自倒了茶吹着喝。

塑料布丝毫阻挡不住太阳光传递的热量，能阻挡住的只是偶尔从远处吹来的丝丝凉风。棚里面懊热难当，我们都忍不住汗如雨下，感觉自己变成了夏天的大棚蔬菜。

墙角倒是放了一个很小的电扇，像快要断气了似的艰难地摇摆着，但吹出来的不是风，而是蒸汽。简直能把人的脖子烫蜕了皮。我索性将它拔了线，让它痛痛快快地死去。

“胡子”张明霞抢了菜单狠命地扇，其他四人瞅瞅找不到第二张菜单，只好权且把手掌当扇子在脸前摇来摇去，那样子仿佛是在自己打自己耳光。

我看见他们五光十色的脸上涔涔地往下掉汗，而且是色泽各异的汗珠。他们的表情奇谲而诡异，给我一种疏离之感。

几分钟之后，六碗热气腾腾的砂锅面端上来了。我们不断地用筷子搅动着，虽然肚子里腹如雷鸣，但都感觉难以下咽。我心里开始抱怨，是谁出的馊主意，让吃砂锅面呢？

“胡子”张明霞一手搅面一手用菜单拼命地扇，小伙计不客气地说：“那是菜单，不是扇子，再扇就扇脱胶了。”

“胡子”张明霞只好讪讪地将菜单放下。

饭没吃下一半，我们的汗水已不再是像雨了，而是像潮水一般蔓延上来。樊曙索性脱下短袖衫，露出肥肥的肚脐。我也将汗衫高高缩到胸前，心想男人就是有这点好处，女人就不能随便乱脱了。

王妙娣是一个瘦得像风一样的女孩，她的身体扁得像一条鲢鱼，汗腺不够发达，所以衣服还是干干的。“胡子”微胖，汗水如注而下，仿佛失足掉进了河里，衣服湿淋淋地直滴水，前胸后背贴地紧紧的，凸显出滚圆的乳房。她掀起胸前的衣服不断地抖动着，是为了制造些许的凉风。但当她看见我在注意她时，便不好意思再去抖了。

李春燕大热的天还戴个“头盔”，其热的程度自不可待言。只有马丽静静地坐着吃面，任汗水簌簌落下而岿然不动，似乎验证了“心静自然凉”那句老话。

尽管热得难以忍受，但大家都对砂锅面倾注了极大的热情，哧哧溜溜地，转眼间一碗满得冒尖的面条就只剩下汤水了。就在这时大家突然间又慢了下来，像是在专心致志地调戏那捞完了面和肉的剩汤。我蓦地明白过来，原来没人想最先吃完，最先吃完

的人必是最先付账，六个人六碗面，够我们在座的每一个人心疼好一阵子的了。

等我明白过来已经为时已晚，我的碗里只剩下一小口汤汁，看来不管我怎么慢也慢不过别人了。想了一会儿我又心生一计，我丢下碗大张着嘴像暑天的狗一样哈着气，大声地说：“这饭怎么这么咸啊，比马丽早上炒的菜还咸，是不是当今的盐价太低了，打电话给物价局让提提价。”说着顺手将面前的一杯水倒进碗里，这样我碗里的汤就又多了起来。

接下来大家都默不作声地赛慢，空气里静得掉一根针都听得见。这样相持了大约有几分钟，“胡子”热得实在受不了了，端起碗呼呼两口喝完汤，抹抹嘴说：“不好意思我只有两块五毛钱。”说完她丢下两块五在桌子上，撒腿跑了出去。

“瘦子”王妙娣也喝完了汤，她站起来厚着脸皮说：“我们大家自己付自己的账吧！”

“好啊好啊。”大家欢声说道，都齐齐吁了口气，很快将剩下的汤喝完了。

再次奔到酒店门口之时，太阳已经西斜。原有三尺宽的阴凉此时只剩下不足一尺。我们背靠着酒店的玻璃墙壁静静坐着，身子藏在阴影处，两条腿却暴露在强烈的光线里。

我们彼此无言，等待遥不可及的黄昏的到来。

不久之后，我的上下眼皮仿佛磁铁的两极，拼命地相互吸引。脑袋昏昏沉沉的，拨浪鼓一样左右摇摆，摇着摇着突然一下子定住，摇到了梦乡里——睡着了。

我觉得自己睡了很长时间，长得好像过了几个世纪。然后我蓦地清醒过来，睁开眼看见午后柔和的阳光照耀着我的全身，我仿佛浮在热热涌动着的海水里，感觉自己变成了章鱼一样的海底动物。

樊曙和马丽他们一个个都在打盹，或将脑袋沉沉地埋在双膝

间，或将脑袋无力地贴于酒店的墙壁上，一动不动，远远看去仿佛摆在酒店门口的艺术雕塑。

这时一辆黑色轿车冲了上来，在我们面前的停车位上戛然而下。司机长长地鸣了一声喇叭，他们都吓得托地一声惊醒过来。

车门打开，一个白胖胖的小伙子不怀好意地朝我们笑笑，侧身进了酒店。樊曙用手擦擦下巴上垂挂的涎水，两眼失神地问道：“几点啦？几点啦？”

马丽抬腕看看表答道：“四点一刻。”

“开工，开工。”樊曙吆喝着，我们站起来活动活动身子，穿过马路来到花园旁边的悬挂条幅处，撸撸袖子准备大干一场。

街上的行人渐渐多了起来，仿佛纷纷从地底下冒了出来。许多中年男女带着他们的孩子来询问家教事宜。四个女孩子精神振奋热情高涨地给他们做着介绍。不久，我们的笔记本上记下了一连串电话号码。家长们都说回去商量商量，然后跟我们联系。

工大那帮学生早已不见了踪影，只是街上又多了些骑单车，车头挂家教牌子的散兵游勇不断地出没于街头巷尾。

一个穿米黄色裙子的女人领着一个戴眼镜的男孩来到我们面前，她开门见山地问道：“我的孩子该上高三了，你们教得了么？”

“我以前也辅导过高三的学生，家长对我还挺满意。”王妙娣胸有成竹地说道，借用“家长对她满意”来表示她不仅教过，而且教得很好。

“我的孩子并不是成绩差让你教。”女人轻蔑地看了王妙娣一眼说道，“他高二参加高考，估分已超过重点线三十分，我们是为了让他明年顺利考进清华。”

我们都不禁倒吸了一口凉气，这样的成绩还用请家教？果真是吃饱了撑的钱多得没处花么？

一直忙到天黑，待人渐渐散去，我们才收了摊，打道回府。此时我们的笔记本上已记了三十多个电话号码，我们都很高兴，

骑车在灯火通明的马路上疾驰。

“今天收获不小，我们找个饭店撮一顿吧。”樊曙大声建议道，他的声音在夜风中飘去很远。

“谁请客？”姑娘们几乎异口同声地问道。

“当然是各自掏腰包了，”樊曙说，“我又没有摸彩票中奖。”

于是一阵沉默，显然没人愿意破费。过了一会儿马丽打破沉默说道：“还是买些东西回去做吧，大家热热闹闹地一块儿做饭多好。”

我们买了些时令蔬菜回到家，她们四个轻车熟路地做饭，楼上叮当作响，香味四溢。房东大婶在楼下吆喝我们轻点声，因为我们吵着了她的睡觉。

“把房子租给这帮穷学生真是倒了八辈子霉。”我听到房东大婶嘟嘟囔囔地说道，然后砰地一声关了门。

我们坐在阳台上每人端碗粥吹着喝，彼此声音很小地交谈着。夜风如水一般荡漾过来，我感觉浑身舒爽透气，汗毛一条条棱角分明地直竖起来，仿佛成了电视广告的那种卫生巾。

后来我们都累了，睡思昏沉地回房间去睡觉。没想到由于房间的窗户太小，密不透风的缘故，房间里热似蒸笼，连床架，被褥，脸盆，课本摸上去都仿佛是发高烧的人的额头，滚烫滚烫的。我和樊曙进来没两分钟，汗水便涔涔而下，好比漫画里的泪人。

扑面而来，从墙壁里源源不断地透射着热烘烘的气体，我和樊曙的脑袋都快要爆炸了，匆匆卷了席子逃往楼顶。那一瞬间，我看见马丽她们房间里已熄了灯，死寂一片。心里不由地感慨，女人真是一种耐高温的动物啊。

翌日我们平分了那些电话号码，到校园里的公用电话旁一个个打过去联系。一上午下来，樊曙，王妙娣，李春燕和张明霞各

谈成了三份，我和马丽则各谈成了两份。

下午他们都出门去做家教了，我和马丽的家教从明天才开始。我在房间里昏头昏脑地睡了一觉醒来，感觉热得难受，浑身滑腻腻地好像抹了油，索性到楼下水管旁用冷水洗了洗。刚上到楼上，看见马丽坐在门口的小凳子上，膝上摊本厚厚的计算机程序设计书，神色焦虑，一副难产时的难受模样。

“你没睡觉么？怎么脸色那么难看？”我关切地问道。

“太热了，睡不着。”她脸上显出一片片绯红，愁眉苦脸地说，“昨天晚上我整晚都睡不着觉，屋里热，蚊子又多，直到天快亮的时候我才眯了一会儿。”

樊曙晚上回来的时候手里拿了张报纸嚷嚷道：“家教业真是人才辈出啊，连家教保姆都给发明出来了。”

我接过来一看，是一张本市的晚报，头版上面有一则报道：

大学生有新招 “家教保姆”来了

本报讯：在很多人眼里，保姆就是来自乡下的小姑娘，或是下岗的大嫂。而让人惊奇的是，现在这种职业已经开始为大学生所接受。记者昨天上午在文化广场上看到一些手持“家教保姆”字样牌子的女大学生。其中一位告诉记者说，这种做法为一个名叫杜鹃的师大女生所首创。不到半天，大学生们纷纷效仿。她还告诉记者，做这种职业非常吃香，平时辅导学生功课，并给学生做饭，然后陪学生聊天，娱乐。既可以免除在学生家和学校之间的来回奔波之苦，又能拿到较高的工资，实是一石二鸟之策。

记者了解到，现在本市不少家庭都是双白领，工作繁忙使家中的孩子愈发孤独，因此户主对保姆的要求已不满足于洗洗刷刷的粗活。而是希望能把保姆和家教合二为一，不仅能帮助孩子搞好学习，还能陪孩子聊天，上网，娱乐，以丰

富孩子的生活。而勤工俭学的大学生则是此类行业的最佳人选。据调查，愿意做这种“家教保姆”的大学生大多来自偏远山区，生活比较贫困，想通过此种方式赚钱交学费。

有关教育专家称，保姆给顾客提供更高档次的服务是当今社会发展的趋势。大学生的这种突破传统思想束缚的就业观念值得提倡。但他同时也告诫大学生，切莫被某些别有用心的雇主所利用，使“家教保姆”这个职业变了味道。

看罢这则报道姑娘们喟然叹道：“这么好的主意我们怎么没有想到？当初要是找份家教保姆的话，也不用大热的天往飞机场跑了。”

我心里想，就是人家雇主找家教保姆，肯定也是找个干干净净，模样儿能说得过去的才放心。难道会找个长得奇形怪状的吓着人家孩子不成？

有天晚上我和马丽两个人在家，马丽的房间没有桌椅，她拿了习题来我们房间里做，而我则坐在床上看卢梭的《瓦尔登湖》。

“放假了还这么辛苦的学习？”我翻了翻她的书，发现是清华大学出的考研习题集。

“我很笨，必须付出别人两倍的努力才能和别人获得一样的成功。”她放下笔，神色黯然地说。

“其实我们这种贫困生何止是付出了别人两倍的努力，还付出了十倍乃至百倍于别人的辛苦。但最终我们还不知道能不能获得和别人一样的成果。”我望着窗外黑黢黢的夜空，说道，“因为我们的条件太差了，阻力太大了，起点太低了。”

我们许久都没有说话，我感觉一种无法言说的悲伤在胸中濡染。墨色的空气在窗外无限延伸着，模糊的星光在云层后面隐约透出一星半点微亮。

“我想上厕所，外面很黑，你能陪我吗？”过了一会儿，马丽央求地看着我问道，我轻轻地点了点头。

我们出了门，顺着漆黑一片的巷子摸索着往前走。我看不见马丽，只能感觉到她就在我身边。她周身散发着微微的汗味，这味儿柔柔地冲击着我的肌肤，我无端想起和梁铭看午夜场电影时的情形，我有些迷乱起来，心想她现在在哪里呢？

“前边有好多断砖碎瓦，你小心一点。”我提醒她道。

她的手臂轻轻触碰了一下我的手，见我没有退缩，遂放心大胆地靠上来，双手紧紧地抱住我的胳膊，一颗柔软如棉花般的乳房贴在我身体一侧。我的心怦然跳动了一下，正想抽手离开。这时她柔声问道：“你有女朋友了吗？”

我们走过了碎砖断瓦，前边的路平坦了很多。

“你有没有男朋友？”我反问道。

“像我这种既不漂亮又没钱的女孩，谁能看得上呢？”她在黑暗中说道。沉默了许久，她又抬起头看着我，重新问道：“你有女朋友了吗？”

她的眼睛又黑又亮，在黑夜里闪着熠熠的光。我似乎在这光里看到了满面愁容的二红，和翘着嘴角微笑的梁铭。

“没有，”我冷静地答道。“但是我有了意中人。”

她的身子倏然间离开了我，我感觉胳膊有些孤独。巷子里掠过一阵风，似乎夹杂着无尽的凉意。我隐约看见马丽走到离我一箭之地的墙角，窸窸窣窣地蹲下。顷刻的寂静之后，我听到激烈的水流溅射的声响。

杜鹃：

整个暑假里我再也没有见到过吴光亮，他好像死于一次意外的车祸或一次神秘的火灾。他的彻底消失与其说是我的微妙的念头不如说是我不人道的祈盼。

多少个夜晚我从梦中蓦然醒转，在空荡荡的房间里披衣独坐。看到窗帘在夜风里簌簌抖动，似乎有吴光亮和宋彦龙两张脸从窗帘后面倏然显现。他们用异样的饱含怒火的眼神轮流凝视着我，这让我无地自容，不寒而栗。每当这时候我都强迫自己入睡，以避免受这幻觉的戕害。

我紧闭双眼，但是仍然感觉睡意离我好远。我的脑子清醒得厉害，而吴光亮和宋彦龙开始冷笑，那笑声阴森森的，虫子一样往我耳朵里钻。

我痛苦极了，我开始尝试着用一种低副作用的安眠药。

八月底这个城市下了一场暴雨，暴雨过后，炎炎高温被洗涤尽净，日子仿佛一下子进入了秋天。

在酷暑天气里奄奄待毙的鸟儿们都如抹了万金油般起死回生了。它们曾经细若游丝的呼吸仿佛经过了中药调理，又重新绵长均匀地畅响在黎明的大街小巷里了。

清晨我推开窗，看到多日不见的鸟笼子重又挂到了叶子绿的发亮的柳枝上。各色鸟儿啁啾不息，几个衬衫外面套马甲的老头老太太在空地上舞刀弄剑。房屋和草地被昨夜的雨水洗得闪闪发亮，一群小虫子在湿润的空气里嚶嚶嗡嗡地来回飞行。

今天是领家教工资的日子。我感慨地想，两个月来我不辞劳苦地在这个热似蒸笼的城市里奔波，受尽了委屈，操尽了心血，为的就是拿到那一张张花花绿绿的钞票，作为学费交给学校财务处。我无意中瞥见镜子中那张瘦巴巴的，晒得像非洲饥民似的，完全不像是一个二十岁女孩子所拥有的脸。想到在三十多度高温的街道上自己连把遮阳伞都舍不得买，我心酸得几乎要掉下泪来。

草草吃过早饭，我骑车来到了兴隆花园别墅区，按响了我的学生家的门铃。许久之后，我的学生程鑫来给我开门。他是一个十三岁的中学生，在寄宿制的贵族学校上学。他父母平时工作忙，怕他一个人放假在家会饿死，请了我为他做家教兼保姆。两个月来我每天早上在他父母上班之前来到他家，上午为他辅导四个小时功课，其间得无数次为他拿饮料、削苹果、剥香蕉等等。中午按照他父母为我指定的营养食谱做午饭。午饭之后是他午休的时间，我得坐在他床边看着他睡觉，以免他从床上掉下来摔坏了一根汗毛。他睡醒之后我陪他上网打游戏，每当这时候他就成了我的老师，把我上午骂他笨的话重新骂回来。游戏打腻了他便抱了篮球出门去练投篮，一开始我按他父母的嘱咐寸步不离地跟着他，后来被篮球砸了一回鼻子便不再去了。这时候我抓紧时间擦地板，收拾房间。等他打球回来，我还要洗他刚换下来的衣服。

就这样一直忙到下午六点，他父母回来了，验看毕他们的儿子仍然好好地活着，我便可以下班回家了。

当然晚上还有另一份家教，是个女高中生，我为她辅导数学和英语。她问的题目都好像是武侠小说里的邪派高手，面目古怪，神鬼莫测，让人望而生畏，交起手来相当耗费脑细胞。这份家教刚谈拢的时候她父母就对我说，不是金刚钻莫揽瓷器活。幸好她的智商也没超过一百二，连蒙带骗我总算滥竽充数混了两个

月。下午我就该去领工资了，谢天谢地！

程鑫开了门让我进去，我问他：“你吃饭了吗？”

“吃了，我和爸妈一块儿吃的麦当劳。”他说。

“你妈不在家？”见房间里没有动静，我问道。

“公司有事，她去公司了。”

我心里旋即蒙上了一层阴影。他妈说好了让我今天来领钱的，来了却让我坐蜡。难道她一个大老板也……

“她走的时候让我把你的工资给你，总共一千元，是吗？”程鑫说着从衣服兜掏出一沓钱交给我，我开始为刚才的猜测羞愧不已。

为了掩饰尴尬，我接了钱问道：“你们今天不是已经开学了么？你怎么还没走？”

“我爸呆会儿开车送我。”他嘴里嚼着口香糖，在地板上一跳一跳地，说道，“我挺喜欢你的，明年暑假你还来我家做吧。”

“行啊，”我说，“只要你爸妈愿意，我当然没问题。”

和那个男孩告别以后，我骑车行驶在阳光明媚的街道上。我心情愉悦，把车蹬得飞快，不时地伸手去摸路边低垂的树叶。有钱的日子真令人难忘啊！我轻快地想，下午我就去买衣服，再买一些好点儿的化妆品。

第三天是开学的日子，学校门口挤满了提着大包小包风尘仆仆从远方赶来的同学，校园里彩旗飘飘迎风招展，图书馆顶层上挂着巨幅条幅，上写“欢迎回到学校来”。学校银行正在开展助学贷款业务，外面围了一大堆学生，七嘴八舌地向工作人员询问贷款事宜。我奋力地挤进去，了解到每个人最多只能贷两千，并且需要由系里开张证明，便快步向系办公室走去。

系主任虽然和我没说过话，但知道我属特困生之列，所以很

顺利地给我开了证明。我手持证明再次回到学校银行门口排队，无意间抬头瞥见宋彦龙站在我前边不远处。我正想喊他，听见银行玻璃柜台里边的工作人员大声说道：“好了好了，该下班了，你们下午三点再来。”

同学们哗然一声退了出来，宋彦龙一回头正好和我四目相对。

“你也来贷款？”他惊喜地说，“昨天晚上我刚来就向你们宿舍打电话，可是她们说不认识你。”

“噢，她们和你开玩笑。”

我看着他的脸，他似乎胖了些。表情也不似以前那么悒郁了，而是充满着平和，宁静。

“你的伤养好了么？”我问道。

“早没事了。”他满不在乎地说。

“你妹妹考了640分，全县第二名，被上海外国语学院录取了。”

“是么？”我轻声应道。心想，她还是没能实现上军校的愿望。上海外国语学院，在许多人看来是遥不可及的梦想，但对于我们家来说却等同于一大堆学费。

我们在街边一个小吃摊上坐下，他不安地看着我问道：“你怎么啦？你妹妹考这么好你应该高兴才是啊。”

我低垂着眼睑默不作声，他又问道：“是不是为学费的事担心？”

他伸过手来握住我的手，劝慰我说：“事情总会有办法解决的，你应该相信你母亲，她能够让你妹妹安心心地上学。”

“我有时候潜意识里希望我妹妹落榜，你说，我这种想法是不是很卑鄙？”吃饭的间隙，我看着街上来来往往的人们，失神地对宋彦龙说。

吃过饭我带他到我的住处，他四下里走动，赞叹道：“这真是一个好地方啊，窗外还有一个鸟市呢。”他将头探出窗外看

了看，回头盯着我，脸上带着怀疑的神色问道：“这么大的房间，是你租的吗？那得花多少钱啊？”

“噢，不是的。”我支支吾吾地解释道，“我学生家的房子空着，让我给他看房子来着。”

下午我和宋彦龙各自都顺利地贷出了两千块，并且同银行签了合同，合同上说让我们毕业后两年之内还清本息。两年，我心里想，那是很久以后的事情了。

交完学费之后我还剩下一千五百块钱，宋彦龙又拿出五百块交给我，我们到邮局将这些钱寄回了我家。

我们从邮局出来，走在白茫茫一片的大街上。我感觉心里空荡荡的，因为我又重新变成一个穷人了。

“我只剩下一百多块钱了，你还有多少？”我问宋彦龙。

“我也是还有一百多块钱。”宋彦龙双手插在裤兜里，低着头说，“不过不要紧，我在家里已经想好了，什么文学社，什么《季风》诗刊，都见它的鬼去吧！这学期我也要和你一样找几份家教来做，一方面可以减轻家里的负担，另一方面也可以和你在一起。”

过了一会儿他继续说道：“看到父亲在城里捡破烂我真是不忍心，以前我做了许多蠢事，直到现在我都在后悔。其实贫困不是我们的过错，更不是我们父母的过错，而是上天在锻炼我们这些人的毅力。我们不要心虚地去逃避它，而是应该勇敢地去面对，我相信我们的前途不会比那些有钱的学生少一丝的亮光。”

他的话触动了我内心里的激情，我看了他一眼说道：“这两个月来你成熟多了，其实就像你说的那样，我们不应该活在别人的眼光里，我们应该活在自己的内心里，只要我们自己感到快乐，就是我们最大的快乐。”

“来的路上我在火车里写了一首诗，是写给你的。”他说着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纸，展开来递给我，我接过来读道：

小贫穷

倘若我们是冬天的树
贫穷就是一阵风
马上就过去了
被风掐落叶子的枝头
总会有阳光的
这就是我们相爱
和生活着的理由
让我对你说
是树，还怕没有叶子吗
我们的春天尚未开始
马上就过去了
风或者霜雪
现在，我们不妨将风声
当做一段尾巴，而这冬天的尾巴
会有多长呢

开学一个星期之后，我多方托人打听，终于为宋彦龙找到了一份家教。那是一个刚上小学五年级的男孩子，他父母要求在辅导他数学英语的同时，还要重点辅导他写作文。因为这孩子从小就不爱写作文，老师每次布置下来的周记他都写同样的几句话：我家共有五口人，爷爷奶奶爸爸妈妈和我。然后开始介绍每个家庭成员的职业。爷爷是退休工人点点点，爸爸是汽车维修工点点点。每次写作文他都是最后一个写完，每次还都要被老师打回来重写。他父母对此苦恼不已，以为这孩子长了一颗外国人的脑袋，天生地对方块汉字麻木迟钝。

我对他们说宋彦龙就是写诗的，对写作文最拿手不过。他们一听就愉快地答应了，说定下个星期就开始上课，每周四次，每次十五块钱。

黄昏时分我们一同去做家教，宋彦龙用自行车带着我，吱吱呀呀地在依然燥热无比的马路上前行。躲在他的背后，一种幸福感油然而生。很久以来当我骑车行驶在街道上的时候，看见骑同一辆车的情侣，或者是自行车掉链在半途上，一种深深的无助感就会涌上我的心头。我感觉自己像一只失去伴侣的孤鸟，在愁云四合的天空里飞翔，绝望和疲惫常常使我想自暴自弃，收束翅膀，箭一般从云端跌落下来，跌进死亡的边缘。

微弱的求生欲望使我坚持到了今天，今天的我已经拥有了一张男人的后背，我觉得一切都来之不易。每每想起吴光亮的那张脸，我便无限心痛起来。

宋彦龙先用自行车把我送到我的学生杨晋飞家门口，嘱咐我下课以后在这里等他，自己又向另一方向飞驰而去了。

我的学生杨晋飞已经上四年级了。经过一年的磨合，他已经变得非常听我的话，一口一个“姐姐”叫得很甜，有什么好东西都拿出来让我吃。现在上课很轻松，只需要静静地坐在他身边看他写作业即可。在空调开放温度适中的房间里坐着，吃片西瓜想想心事，两个小时后十块钱垂手可得。现在想来这都可以算是天底下头等好事了。

到了九点钟要下课的时候，想到宋彦龙从那边赶过来还需要十几分钟，便和杨晋飞玩了一会儿，才慢腾腾地下了楼来到路口。

不久之后，宋彦龙从灯光荧荧的马路对面骑车过来了。他脸色惨白，嘴角不断地抽搐着，仿佛遭受了莫大的屈辱。

“怎么啦，上课不顺利吗？”我关切地问道。

“我不想在这家干。”他又开腿蹬在地上，双手插兜，闷闷

地说道。

“为什么？”

“那家长让我签什么狗屁协议，说成绩提高不到什么程度不给钱。再说那学生也太不是东西，手不利索怨袖筒，我给他讲题，自己不懂还说我不会。”

宋彦龙骂道：“他妈的，太可恶了，大不了不挣你的钱，有什么呀。”

“你把家教辞了？”

“还没有，明天打电话给他讲清楚，别以为我是叫花子。”

回去的路上他的情绪一直处于愤愤难平之中，我并没有多说什么，只是将脸贴在他的后背上，倾听他咚咚的心跳，在夜风里渐渐平息下来。

到学校门口时我对他说：“到我那里坐一会儿吧。”

他犹豫了一下，答应了。

来到我的房间里，开了灯，他一口气喝干了一杯水，然后坐在床上咻咻地喘气。过了一会儿，我问道：

“气消了么？”

“消了。”

“消了就好。”我说，“明天晚上咱们一块儿去，把协议给签了。”

他惊愕地看着我，脸上是不理解的表情。我又说道：“难道你没有信心把那个学生教好？”

“不是有没有信心的问题，关键是他们的做法让人难以接受。”

“每个人做事的方法没有对错，只有不同。之所以不同是因为每个人的生长环境和心理条件有差异。”

我苦口婆心地对他说了很多，然后我觉得嘴巴很累了，就用目光温情脉脉地看着他，他也那样看着我，脸上显出羞赧的神

色，眼睛里射出金色的柔和的光。

他喃喃地问道：“我们认识几年了？”

“五年了。”我说。

他脸上显出片片红晕，呼吸急促起来，结结巴巴地说道：“其实——你很漂亮，只是没有时间和精力去打扮。”

这句话让我感动不已，我突然有一种想哭的感觉。第一次有人说我漂亮，而且还是我的老情人。

我抱着他的脸，忘情地吻着，泪水簌簌地下来了，热乎乎的，濡染在我和他的脸上。

“你怎么哭了？”

“我是高兴的。”

我开始脱自己的衣服，很快使自己裸着身子坐到了床上。我说：“你们男生平时看到别人和女朋友在外面同居，是不是很羡慕？今晚我把什么都给了你，因为你是我男朋友，我不会让我的男朋友让别人看不起。”

他慌乱不堪笨手笨脚地脱衣服，由我帮忙，费了好大劲才使自己也裸着身子出现在我面前。

“关掉灯吧。”我说，“我讨厌这刺眼的光线。”

他顺从地关了灯，刹那间房间陷入了一片无边的黑暗，并且悄无声响，死一般沉寂。

我的脸前如张开了一块漆黑的幕布，竟看不到宋彦龙的脸。我伸手摸了摸，什么也没有。我慌了神，失声叫道：“喂，你在哪里呢？”

翌日清晨我睁开眼睛，窗外的鸟儿又在那里欢快地啾啾了。宋彦龙早已起了床，正在厨房里做早饭，听见我起床的声音，他丢下手中的活跑进来。

“你睡醒了？”他脸上显出慈祥柔和的表情，这使他看上去

成熟了许多。

“你哪里会做饭？”我说，“这事应该留下来让我做。”

吃过早饭我们一块儿去上课，走到路口时遇见了蒋羽林。他看见我们俩的一刹那愣了有一秒钟，然后笑了起来，他说：“小两口破镜重圆了？怪不得今天早上刚起床就听见喜鹊喳喳叫呢。”

“原来你住在这里啊，以前还不舍得告诉我，现在终于露馅儿了吧。”宋彦龙也笑，他们一边走一边讨论文学社里的事情，我抬头看了看天空，发觉太阳像一团棉花般松散地挂在天上。

我让宋彦龙搬来和我一块儿住了，我们一起上课一起回来一起去做家教，日子过得很快，转眼间一个多月过去了。有一天上午班里放外国影片，同学们乱糟糟地吵翻了天，我趁机溜出了教室，心想到校园里透透气吧！

我在收发室取到一封寄给我的信，信封右下端印有“上海外院”的字样。打开读后才知道，原来是大妹寄给我的。大妹在信里告诉我说，她因为视力不好没有考上军校，心里很难过，没办法只好去上上海外国语学院。她还说，我寄回去的钱家里已经收到，母亲费尽周折到银行贷了款，才给她凑够了学费。她现在已经军训完了，正要开始上课。

她在信的末尾写道：学校餐厅大得像宫殿，里面好吃的东西可真多啊，可是太贵，不敢多吃。

信里还夹了一张她军训时穿校服的照片，黑黑的，瘦瘦的，一副郁郁寡欢的模样。我第一次发现她真的和我很像。

我失魂落魄地往家走，心头涌起一股别样的滋味。耳边仿佛听到大妹用一种惊喜的语调说，学校餐厅大得像宫殿，里面好吃的东西可真多啊，可是太贵，不敢多吃。

我手里攥着信和照片，走上楼的时候发现房间的门开着。难道宋彦龙逃课了？我心里想着，便张口喊了一声：“你怎么回来

了？”

吴光亮悠然出现在我的面前，这使我吃了一惊。我原以为他早已死掉了，并且潜意识里把这套房子当成了我的私有财产。谁知他会这样突然间不合时宜地出现在我面前。

我呆若木鸡地看着他，他还是那副吊儿郎当的老样子。

“这段时间——你去哪里了？”我结结巴巴地问道。

“去了一趟深圳。”他坐到沙发上，燃起一支烟，眯眼看着我。“你过得怎么样？我看你到上了报纸了，了不起哇，暑假赚了多少钱？”

我没吭声，心里却不停地擂起了一面小鼓。万一宋彦龙这时候回来，我该怎么办？看见阳台上晾着的男式衣裤，我慌忙走过去收起来。

吴光亮拿起桌子上的信和照片看了看，问道：“这是谁啊，长得跟你还挺像。上海外国语学院？你们姐妹俩还都挺聪明。”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我不断地偷偷看表，离放学还有十分钟了，可是还不见吴光亮有要走的迹象。

我有些着急了，吞吞吐吐地说：“咱们到外面去吃饭吧？我请你。”

“我今天特别想吃你做的饭。”他的脸平静得像一片水面。

他看见我表现出不悦的神色，又说道：“你要是想做，就让我来动手吧。”

我满耳都是表针铮铮作响的声音，仿佛脑子里装满了乱七八糟的日本手表。外面的街道上喧嚣起来，是下了课的学生们出来吃饭了。宋彦龙随时都有可能破门而入，可吴光亮却撸撸袖子到厨房里去了。

我头脑一片空白，像个傻子似的站在屋子正中央，急得快要哭出声来。

我说：“这么大热的天，你一定口渴了吧？咱们去冷饮店吃

冷饮。”

“我不口渴。”

“我们学校新建一个游泳池，我们去游泳吧？”

“我不会游泳。”

“那我们去校园里随便走走，好吗？”我哀求道。

“你今天是怎么回事？”他转过身不解地从厨房里望着我，“非要让我从这间屋子里走出去？莫非这屋里有定时炸弹？”

我哑然无语了，空气里一下子静默起来，似乎正是定时炸弹爆炸前几秒钟的倒计时。

蓦地，一阵尖利的音乐声突如其来，把我吓得魂儿都飞走了。我勉强定了定神，原来是吴光亮的手机响了。

他不慌不忙地掏出手机，对着说了些什么，然后又慢腾腾地收了线，将手机装进口袋，走过来歉意地对我说：“真不好意思，我有急事，要先走了，你一个人吃饭吧。”

他晃悠悠地走出门外，走向楼梯。我紧跟着追了出去，心里的那块石头仍然悬起老高。

我站在楼梯上向下望去，看见吴光亮斜着背往下走，正好和提一捆青菜向上走的宋彦龙擦肩而过。那一瞬间，他们站住脚，互相回头迷茫地打量着对方，几秒钟之后，他们又各自转身走自己的路。

我长出一口气，宋彦龙站在我面前问道：“你怎么啦？脸色那么差。”

几天之后的一个下午，我瞒着宋彦龙去吴光亮那里。站在熟悉的走廊上，我开始敲门，敲了许久还不见有人来开。难道他不在家？我心里想。正怅惘地转身准备离去，忽听里边有拖鞋擦地的声响。过了一会儿，门嘎一声开了，里面站着个蓬着头发，眼睛睡得浮肿的女孩。她一边上下打量我，一边张嘴打着哈欠。

但是突然间她的嘴再也合拢不住了，她目瞪口呆地望着我，我也认出了她，她是小保姆张小萍！

“你怎么会在这里？”我惊喜地问了一句，随即想明白了其中的缘由，不由地沉下脸来，声音低低地说道：“没想到你是这种的人。”

“我是哪种人？”她丝毫也不恼怒地嬉笑道，“我和你是一种人。”

“你还没这种资格。”

我推开她向屋子里闯去。

“吴光亮呢？我有事找他。”

“他出去还没回来。”

张小萍也跟着走进来，打开冰箱取了一罐饮料，在沙发上坐下来，慢慢地喝。

她说：“想喝自己拿啊，来自个儿家了别客气。”

我没有理她，心想当初我好心好意借钱给她，她竟然这样回报我。一个人坐着生了一会儿闷气，刚想走，吴光亮推门进来了。

“谁让你来的？”他看见我坐在屋里，生气地对我说道。似乎我识破了他的什么见不得人的阴谋。

“我——”我突然间不知道自己该说什么好了。我想了一下，冷冷地说：“我是特为来告诉你，我要从你的房子里搬出去了。你如果有空的话过去看看，看房子里少了什么没有。”

“随你的便，”他皱眉说道，“你爱搬不搬。”

“搬走以后我会把钥匙放在桌子的抽屉里，从此咱们之间再无瓜葛。”说完之后我毅然向门走去，打开了屋门，我又转过身对吴光亮说，“她不是什么好东西，总有一天你会后悔的。”

蒋羽林：

我仿佛变成了一只鼯鼠，出门的时候总要探头探脑地观察周围的环境。宋彦龙就住在离我不远的鸟市后边的那幢楼房上，我怕在胡同里碰见他甚于碰见任何人，我有时候甚至怀疑他是否已经识破了我穷光蛋的真面目。

就这样提心吊胆地过了不久，他突然对我说他要换房子，并且要我帮他找一间便宜点的出租屋。听了他的话我乐开了怀，很快在反方向的水泥厂附近为他找了一间便宜屋，还乐颠颠地帮他搬东西，希望他们尽快搬走。

将铺盖和衣服打包的时候，我指着在洗手间收拾化妆品的杜鹃悄悄对宋彦龙说：“你为人家作了这么长时间家里厨了，人家有没有让你这处男过过瘾？”

“岂止是过瘾？”宋彦龙不服气地说，“九九八十一瘾都过了。”

“你真有这么厉害？”我有点不相信他。

趁杜鹃去买透明胶带的空当，宋彦龙从包里翻出一张白床单，唰啦一下展开在我面前。我看见那张白床单的正中央泛着梅花点点红，如乡下腊月杀鸡时滴在雪地里的血迹。

“我看你是不见真经不信佛。”宋彦龙抖动着床单得意地说道。

“哟，这么新的床单怎么弄脏了，是谁把红药水洒上了？”我故意气他。

“打你丫的，你才洒红药水呢！”

送走宋彦龙和杜鹃我长吁了一口气，心想以后晚上去做家教再也不用像小鸡一般在樊曙身后躲躲闪闪了。

几天之后，是书店老板张海玲结婚的日子，我和樊曙应邀去喝喜酒。樊曙为此特地绝食了一天，说什么空腹能容万座山，还说要与鸡鸭鱼等亲密接触。我们走到了街上，我暗笑他是埃塞俄比亚饥民出身。

走到张海玲宴客的那个酒店门口时他突然站住了，说忘了一样东西。我问他忘了什么，他说忘了塑料袋。

“带塑料袋干吗？”我不解地问道。

“你想啊，散席的时候桌子上肯定剩下很多好菜，顺使用袋子装一些回来，够我们吃好几天的了。”他望着我认真地说道。

“你算了吧，那不是叫花子行径么？”我厌恶地说，“你要是那样我可不愿和你一块儿了。”

“怕什么？反正那些人又不认识我们，你等我一下。”

他很快跑到一边的超市里去讨塑料袋，趁此机会我一个人先进去了。

我径直上了二楼，看见张海玲穿着孔雀开屏似的白婚纱站在礼堂里，她身边是一个瘦如竹竿脸色蜡黄的年轻男子，看上去好像旧社会吸大烟上瘾的纨绔子弟。

有人说女人最漂亮的时刻是穿上婚纱的时刻，此言不虚，黑妮儿张海玲好像做了换肤手术，白得晶莹，白得地透亮，令杰克逊相形见绌。她看见我，拎着裙裾突破众人的包围跑了过来。

“怎么你一个人来了？樊曙呢？”她开心地问道。

“他去拿锅了，”我笑道，“打算把你们好吃的东西全都带回去呢。”

“拿冰箱也没问题，”她也笑，“我军决定开仓放粮，保证

让你们吃饱喝足。”

“你今天看起来非常漂亮。”我笑吟吟地看着她奉承道，“我已经开始羡慕你那位了。”我指了指新郎。

“要是羡慕就早点把你的事也办了吧。”张海玲笑着说，“教育部不是刚下的文件，允许大学生结婚来着？”

我还准备再说什么，有人在后面喊张海玲，是准备举行婚礼了。

“不跟你胡扯了，一定要吃好喝好啊。”张海玲转身向后面跑去。

“祝你新婚大喜，早生贵子。”我冲她的背影喊道。

张海玲的姐姐包下了整个二楼的餐厅，靠近窗户的两张大圆桌旁坐的是她姐夫家的亲戚和男方的亲朋好友。其余的则是张海玲这么多年在街上结识的三教九流各色人等。他们一个个拿着筷子坐在桌边等着开席，我看了看觉得都很面熟，仔细一想原来都是学校后街上做小生意的人。有卖五香烧饼的中年男人，有卖咸鱼的胖女人，有卖麻婆豆腐的哑巴老头，有在饭店打工的河南小伙子，还有卖羊肉串以前经常和张海玲抢生意的大姑娘。看到这么多依附于师大经济链条上的社会主义个体劳动者，我不禁回望了一下窗外。心想，这样一来学校后街上不知要萧条冷寂多少呢。

我厚着脸皮挤到一圈尽是女人的桌边坐下，心想女人都是小肚鸡肠，饭量甚小，坐到女人席上尽可大快朵颐，而不必像在男人席上那样酒过三巡才准吃菜。我这人生平最怕酒，一见到酒就像有晕血症的人见到血一样小腿直抽筋。

在椅子上坐好以后，稍稍抬起余热退尽的脸，却看见一圈八个女人皆如老母鸡一般对我怒目而视，仿佛我是偷她们小鸡雏的黄鼠狼。

“这是谁家的孩子这么不懂规矩，上礼了没有？大人呢？大

人呢？”卖咸鸭蛋的女人长得像个鸭蛋似的，她扭动着身子四下张望，没找到“大人”，就冲我直翻白眼，“小屁孩儿，哪儿凉快哪儿呆着去！”

我脸红二度，心口咚咚乱跳，喃喃地说：“那边人都坐满了，只有这席人少。”

“算了吧算了吧。”我身边突然冒出来一个矮小的侏儒女人，我被吓了一跳，没想到桌子底下还有人。她用筷子敲着桌子对其他人说道，“小孩子嘛，就爱插女人席。”

我刚想对她们说我饭量很小，就看见樊曙两个裤兜里鼓囊囊地跑了过来。

“你怎么不等我呀？”他抱怨地说，“我以为你上厕所方便去了，让我站在街上白等半天。”

一圈女人都盯着我们看，我推着他不耐烦地小声说道：“这边没地了，你坐那边去！”

他转着脑袋看了一圈，满脸不在乎地说：“别的桌上都是十个人，就这桌上才九个人。”

“椅子呢？椅子呢？”他四下找椅子找不到，皱着眉头说，“不可能，绝对不可能。每桌都是十个椅子，这桌怎么才九个？”

他点着手指重新将桌旁的人数了一遍，嘴里喃喃地说：“对呀，没数错，是九个人啊。”

“一定还有一个椅子藏在什么地方。”他弯下腰绕桌子转了一圈，然后突然掀开桌布，一个椅子赫然立在餐桌底下。

“原来你在这里啊。”樊曙感慨着说，钻到桌子底下去拉椅子，咸鸭蛋女人一只脚勾着椅子不放，樊曙拉来拉去地拉不动。

“请你高抬贵脚。”樊曙在桌子底下叫了起来。

这时张海玲和新郎由海玲姐姐作陪，端着酒杯款款地走来敬酒。咸鸭蛋女人不好意思地缩了脚，樊曙连忙将椅子拉了出来，

在我和侏儒女人中间坐下。

张海玲的姐姐是个精明干练的女人，她端着酒杯冲我们简短地说了两句。什么今日是小妹大喜的日子谢谢各位捧场照顾不周尽管吃好喝好玩好之类的客套话。说完他们转向另一桌人们，之后身穿红马甲的服务员小姐开始上菜。

先是一盘凉拌牛肉块。服务小姐刚把它放到桌子中央，就见无数双筷子箭一般直奔这菜而来。牛肉块浇了汤汁后滑溜溜的，这许多的“箭”触之即开。更有一位花了眼的老大娘箭术不佳，竟将筷子夹在了服务员小姐的手腕上。服务小姐当然不悦有人把她的手腕当成是牛肉，虽然手腕上也有肉，但此肉非彼肉也。

小姐低低地骂了一句什么，她们却当没有听见。经过艰苦地努力之后，她们各得其所地夹了肉到嘴里大嚼。

我显然不是善射之人，动作比别人慢了许多，将筷子伸过去的时候盘中已空空如也，只好将筷子在盘中蘸了一下汤汁，放在嘴里吮着。

看着樊曙像蛇吞象似的大嚼牛肉，我眼馋得不得了，下定决心在第二道菜上来的时候要肚子第一面子第二。

接下来是一盘烧鹅腿，这鹅腿还没上到桌上时众人都已齐齐站了起来。侏儒女人因为矮小的缘故，索性站到了椅子上。我也犹犹豫豫站了起来，但看到服务小姐嫌恶的眼神，我的脸唰地红了一下，又坐下了。就在这一站一坐的那一瞬间，众人的胳膊已遮天蔽日地挥了过去。好在这烧鹅腿块儿大，且油滑精光，比牛肉块更要难夹得多。趁此机会我急急地把筷子伸了过去，如浑水摸鱼一般，费了好大劲才夹住一只鹅腿。刚满心喜悦地将筷子撤到半途，眼见侏儒女人举起筷子朝我的鹅腿上打了一下，顿时鹅腿掉落桌上，侏儒女人夹之即走。

我愤慨不已地瞪了侏儒女人一眼，再看桌子中央，烧鹅盘中又空空如也。

看别人津津作响地啃着鹅腿，我肚子咕咕如青蛙乱叫。默默数了席上的人数，心里大惑不解起来。这桌上总共十人，为何独独我没有鹅腿？理论上讲，每只鹅有两条腿，一盘烧鹅腿的数目应该是偶数才对啊！

难道有人将鹅腿藏到了怀里？抑或大自然又进化出了食用价值更小的独腿鹅不成？

想了半天不得其解，扭头去看靠窗的那几桌，发现人家都在聊天喝酒，牛肉块和烧鹅腿满满地堆在盘子里还未曾动过，不禁后悔刚才没有挤到那边的贵宾席上。

第三道菜还没上来，我就早早地把筷子伸在半空中等候着。一盘龙虾刚放到桌上，我就一马当先地夹了一大个儿的放到嘴里，张口就咬。只听嘎嘣一声似乎咬了铁锅，满嘴牙齿都被硌得松动了。而且牙龈针扎一样剧烈疼痛起来。我哇地一口将其吐到桌上，忍着痛满脸惊慌地对众人说：“这玩意儿是生的！”

众人轰然大笑，樊曙也窃笑不止，过了好一会儿才忍住笑对我说：“这玩意儿是要先剥皮才能吃的。”说罢捏了一只龙虾剥皮示范给我看。了解到了龙虾的正确吃法，我不禁觉得愧对于这些舍身取义的海底生物，羞得满脸通红起来。

整个中午我都觉得牙龈隐隐作痛，吃起来自然比别人慢了不少。饭桌上抢菜就好比球场上抢篮球，业余的自然抢不过专业的。直到最后的青菜都吃完了我也没能止住肚子里的青蛙叫。

这时候满桌女人们才开始出现懒倦的神色，一个个频频打着饱嗝，筷子也慢了下来。但是桌上已盘盘见底，干净得仿佛狗舔了一般。樊曙正掰了半个小馒头将盘子一一擦拭，然后放进嘴里大嚼。

最后还有一大碗鸡蛋玉米羹，她们每人尝了一小勺便不再动手了，将身子仰靠在椅背上，一边冷笑地看着我和樊曙，一边有节奏地打着饱嗝。这就仿佛是篮球比赛结束了，专业球员丢下球

擦擦汗下场去休息，围观的人奔上来抱着球练练投篮。

我将那汤端过来大口大口地喝，直喝得底儿朝了天才罢休。之后又是一碗鸡丝菠菜汤，规矩照旧，八个女人和樊曙一人尝一小口后，才由我风卷残云。

肚子上的青蛙叫总算止住了，但蛤蟆叫又开始了。因为我喝了太多的汤，胃里的水分互相撞击，发出叽咕叽咕的声响。

一听得这声响我又开始觉得尿意盎然，膀胱里像憋了一块儿石头似的难受，我赶快离了座，对樊曙说：“不行了不行了，长江快要决堤了，我得赶紧放水去。”

我顺着墙上箭头指引的方向拐入一个狭小的过道，然后推开那扇木门，刚要伸手去解裤带，却发现里面烟雾弥漫，声响大作，各种奇特的味道扑鼻而来。许多穿白衣戴白帽的人正在这烟雾里忙忙碌碌，并有尺把高的火焰突突直蹿。

我愣在那里还没明白过来怎么回事，一个白衣白帽的男子冲我大吼道：“你干什么的？谁让你进来的？”

“我找卫生间。”我结结巴巴地说，感觉这人很凶悍。

“找卫生间来这里干什么？这里是厨房。出去！”

我转身撒腿就跑，那人手里拿把菜刀在我身后挥舞着，我感觉自己今天晕到了极点。

我跑到大厅里，转身看看没有人追杀过来，长出了一口气，感觉安全了许多。遂东张西望地四处找寻卫生间，眼都瞅花了也没找到。这时我觉得两腿之间似乎长鸣起洪水泛滥前的警哨。

“小姐小姐，厕所在哪里？”我拦住一个身材瘦长的服务员急切地问道。

“噢，真对不起，我们这里没有卫生间。”她歉意地朝我笑笑，说道，“不过你可以去我们酒店对面的公共厕所方便，我们和收费的老头约定好了，不收钱的。”

没等她说完我就急忙往楼下跑，她在我背后喊道：“到那儿

你就说你是吃饭的。”

走在回去的路上，我对樊曙说：“虽然你吃得不少，但塑料袋算是白带了吧。”

“塑料袋是白带了，但我顺手牵羊拿了两个盘子。”樊曙变戏法似的从怀里掏出两个盘子，喜滋滋地给我看。“这盘子还挺好看，一个最起码值十几块钱。”

“你偷人家盘子干吗？”我有点哭笑不得，开始觉得樊曙道德品质有问题。

“留着咱们自己用呗，不想用了就摔了听响儿。”

“张海玲怎么都请了这些丐帮子弟？”过了一会儿樊曙闷闷地问道。

“那是因为张海玲是丐帮帮主。”我说。

樊曙另一只手从裤兜里扯出塑料袋，扬手让风将它飘去。街上阳光闪闪，有风飒飒地吹着。那只塑料袋乘风飞舞，正好贴到一个骑自行车的中年男人的脸上，中年男人慌忙用手去揭，却笨手笨脚地怎么也揭不开。他的面部隔着一层塑料纸痛苦地痉挛着，仿佛触了电或正遭受着极刑。我恶毒地想，被保险套所牵绊时恐怕也是这副窘样吧？

樊曙用一种悠远的音调对我讲：“假如你在街上看到一个四五十岁的中年男人，他谨谨慎慎地骑一辆除了铃铛不响其它地方都响的破自行车去上班，你二话不说上去就扇他两个嘴巴——”

“人家撞着你啦？”我惊愕地问道，“好好的干吗要扇人家嘴巴？”

“没问题，你尽管上去练铁砂掌，他绝对没理由还手。”樊曙坚定地说，“这是美国一个白手起家的亿万富翁说的。他说一个人若是在二十岁、三十岁时还没有拥有很多财富，是情有可原的，因为他们还很年轻，正在创业。但若他到了四十岁五十岁还

一贫如洗，那就说明是他自己的问题了，就应该被别人练铁砂掌。”

他的怪论让我觉得稀奇不已，我笑道：“你我的父亲还都正在赶着牛车，照你这么说来，他们岂不是要被练独孤九剑了？”

“是的。”

樊曙的声音阴沉而嘶哑，仿佛被雨打湿了的云彩，这使我禁不住迷乱起来。

最近樊曙的行为越来越诡秘，总是像个特务似的早出晚归，而且脸上时时洋溢着蒙娜丽莎般的微笑，额头上的青春痘也雨后春笋般冒了出来。

吃完晚饭他丢下碗就想溜掉，我撒腿奔到门口把他堵住了。

“往哪儿跑？”我冷笑着说，“还没决定谁洗碗呢？”

我俩饭后总是用“剪刀石头布”的方法定输赢，输者洗碗。于是他只好不情愿地举起了拳头，我叫道：

“我出石头你出布，一二三，开始——”

他果真出了“布”，而我出的是“剪刀”，“剪刀”剪“布”，他输了。

“你小子真鬼，”他嘟嘟囔囔地说，“我又被你骗了。”

我得意洋洋地要走，他拉住我商量道：“咱俩是好兄弟，我有要紧事，你帮我洗一次碗，我天天祝你好运。”

“有什么狗屁要紧事？”我说，“你如实招来，兄弟也许会大发善心帮你一把。”

樊曙吞吞吐吐拐弯抹角地说了半天，我才弄清楚他是要和女孩子约会。

“什么时候开始的？”我惊异地说道，“我还以为你自从遭受李艳丽的打击之后，遁入空门，一心皈依我佛了呢？”

“那女的是谁？是不是和唐僧的二弟子有血缘关系？”我迫

不及待地问道。

“这女孩你也认识，”他扭扭捏捏地说，“就是暑假里给咱们在一块儿做家教的马丽。”

“是马丽？就是暑假住咱们隔壁的小黑妮儿？”我吃惊得眼珠子都快要掉出来了。

“你们什么时候开始勾搭连环，浪到一块儿去的？”

“别说得那么难听，”樊曙不满地说，“我们只是在一块儿研究考研的题目罢了。”

“鬼知道你们是在研究考研的题目还是在研究身体构造。”

樊曙仔细地洗了脸刷了牙，然后到公修教室研究他的考研题目去了。我闷闷地洗了碗，一个人来到校园里漫无目的地走着。

甬道上又增添了新的路灯，校园里亮如白昼，草坪和绿化带都反射着白花花的光芒，巍峨的电教大楼像一只荧光棒矗立在黑黢黢的夜空里，一对对小情人在树丛后面卿卿我我。这情形使我灰暗的内心一阵阵刀割般地难受，我不由地想到了二红。她的面孔已在我的脑海里变得模糊，我对她所有的记忆就是夏天的东塘湖边，大片大片的芦苇荡，以及双翼镀金翩翩飞翔的鸬鸟，还有二红洁白鲜亮如棉花团般的身躯。

在这个普通而又迷人的夜晚，她在哪里？在干什么呢？我悒郁地想，辜负一个人同样是一柄双刃剑，我痛恨自己在年少不经事时犯下的不可饶恕的罪恶。这罪恶感像一条无形的绳索，紧紧地扼住了我的心灵，让我呼吸不畅，身心俱疲。

我踉踉地走着，蓦然看见前方有一个熟悉的身影，孤独地站在图书馆大楼的廊柱下。我走过去仔细一看，原来是孔雪。她双手插在裙兜里，呆立在台阶上，微仰着头，痴痴地望着遥远的星空。

“你在思念谁呢？”我站在她面前笑道，觉得她今晚精神异常，一点都不像平常的她。

“是不是在思念我呀？”我又开玩笑地问道。

她看见是我，也笑了起来，但是笑得很肤浅，仿佛风从湖面上掠过。

“思念天上的星星。”她奇奇怪怪地看我一眼，说道，“你整天神龙见首不见尾的，都在忙什么呢？”

我心里想，忙着做家教挣碗饭吃呢。嘴上却说：“忙国家大事呢，你没看电视么？李登辉又在贩卖两国论；非洲大陆艾滋病蔓延成灾；巴勒斯坦平民正在遭受人道主义灾难。”

“是在忙着泡妞吧？”孔雪意味深长地笑道，“文学社里都在传呢，说你包了两个小姐住在外面。你可悠着点，别把小命折进去哟！”

听她这么说，我叫屈起来。“哪有的事啊，别听他们胡说。”

她走下台阶，对我说一起走走吧，我笑着说走走可以，别让你的保镖看见痛殴我一顿我就划不来啦。

我们沿着小路慢慢地走，沉默了许久孔雪突然问道：“宋彦龙现在怎么样了？”

“挺好的，”我说，“他现在又回到他以前的女朋友怀抱里了。小两口子一心忙着发展经济，听说现在已经基本解决温饱大步迈向小康了。”

又是一阵难捱的沉默，之后孔雪又问道：“你是不是把我看成是一个坏女孩了？”

“没有哇。”我不知道她是什么意思，胡乱应了一声。

“自从发生宋彦龙在校外那件事情之后，你从来没向我问起过此事，也没因此而疏远我，就好像不知道事情的内幕，可我知道你心里跟明镜似的。”

“那有什么啊，”我没心没肺地说，“如果有哪个我不喜欢的女孩敢死缠烂打追我追得我心烦，如果我也有一大帮女保镖，

我肯定也会让我的保镖痛殴她一顿的。”

“需要听我解释吗？”她转脸看着我，轻轻问道。

“不需要。”我也看着她，轻轻地回答。

她的眼睛又圆又大，清澈如东塘湖的水面，我看见有一团云彩从这水面上飘过，她就那么呆了几秒钟，突然又将脸离我远了一些。

“没想到你是这样的人？”她重新笑了起来。“宋彦龙可是一直把你当好朋友呢。”

“我是什么样的人？和你一样的人。”我阴阳怪调地说了一句，我们俩相互大笑起来。

“其实做坏人要比做好人快乐得多。”孔雪说着，伸手挽住了我的胳膊。“文学社的人都说咱们俩挺相配的。”

“谁说的？”我好像受了多大的侮辱似的问道。

“茹晓玮。”

“我和她妈妈才相配呢。”我骂了一句，惹得孔雪又大笑起来，说我这人已经坏到骨子里了，还说越坏的人她越喜欢，并且下定决心要做世界上最出色的坏人。

我们坐在体育场最高的一层看台上，又笑又闹地说了很多疯话，直到操场上的情人们都像小鸟归巢般回了宿舍，我们才感觉困意如潮般袭来。

“今晚你住的地方有人么？”在背光的地方她问道。

“干什么？”

“今晚我特别地不想回宿舍睡觉，我能去你那里睡一晚么？”她央求地说道。

“只要有胆子去！”我恫吓她说，“我可是少林寺的老和尚，很久没吃腥了。”

“大不了给你一块儿肉吃，”她一派天真地说，“我只要一小块儿睡的地方就行。”

“走吧。”我拉着她说，“今夜星光灿烂，看来我几十年的道行要毁于一旦了。”

我们走到了学校门口，孔雪一边哈欠连天地张着嘴一边说：“远不远啊，今天晚上我的脚都走肿了。”

“不远。”我转动着脑袋四下张望。“你等我一下，我上一下厕所。”

“就你毛病多。”孔雪松开我的胳膊，嗔怪地打了我一下，摇摇晃晃地靠墙站着，说道，“快一点儿啊。”

从厕所出来，趁她不注意，我绕过教师宿舍楼，从后门出了校园，心里得意地想，让那傻妞在那儿干等吧。

接下来的日子里我一直情绪低落，仿佛那几天气温降低时所下的霜在打茄子的同时也打了我。我开始莫名其妙地厌烦上课，厌烦在讲台上喋喋不休的老师，厌烦俗不可耐的同学。于是我开始远离教室，在校园里风一样地走，走累了就到图书馆看书，看累了就掏出纸和笔写一些或忧伤或深沉的句子。这些杂乱无章意境纷披艰涩难懂的句子像熨斗一样一遍又一遍地熨贴着我焦虑的心灵，渐渐地，我明白了这个道理——诗歌就是一个大熨斗。

大二那年冬天，樊曙和马丽的关系如老天爷的脸，几天一变。前天还是互相切磋问题的好同学，昨天就成了称兄道妹的结拜兄妹，今天则更进一步，马丽给樊曙送了一双羊毛袜子，袜筒里塞着一张纸条——马丽代表领导给困难群众送温暖来了。

晚上回来樊曙兴奋得如一只捡了香蕉的猴子，拿出纸条给我看：

樊：

多谢你这几天冒着风雪送我去做家教，你说你每年冬天双脚都会动（冻），我给你买了双羊毛袜子，希望你今年双

脚不要动（冻）。

丽

“你知道这张纸条的潜台词是什么吗？”看完后我一本正经地问樊曙。

“是什么？说来听听，大诗人。”樊曙将那双羊毛袜子套在手上，翻来覆去地看，喜滋滋的模样仿佛是摸彩票中了头等奖。

“潜台词就是，”我顿了顿说道，“送你两个‘套’。”

“你去死吧。”樊曙气得骂起来，“我知道你丫狗嘴里吐不出象牙来。”

整个晚上樊曙都在炫耀马丽送他的羊毛袜子质量好，羊毛多，美观大方，色泽艳丽。

“我看呀，这双袜子没有十块钱是买不来的。”我已经快睡着，樊曙仍然拿着那双袜子在我面前摆弄着说道。

“是呀，这么好一双袜子，穿鞋子里可惜啦，你干脆当帽子戴算啦。”我没好气地说，觉得他真不是东西，明知道没有女孩子送我袜子，还故意喋喋不休地让我眼红。

我气了一夜，翌日悄悄起了个早，拿起他的羊毛袜子穿在自己的脚上，大模大样地上课去了。

刚到教室就有人告诉我，辅导员在班会上点名批评我无故旷课兼私自外出住宿，要我立即到他办公室去一躺。

我顺着长长的走廊往系办公室走，心想这下完了，上次辅导员带队专业考察我没帮他忙，以他特有的睚眦必报的性格非把我往死里整不可。我一边磨磨蹭蹭地往办公室挪动双脚，心里一边想，辅导员呀辅导员，并不是我不想让我父亲帮你忙，你说你带队考察的事他能帮上忙么？他只是个养牛喂猪的农民啊。若是你家的老母猪要下崽了我倒是可以让他来帮你一下。当然我估计你

家是不会去养老母猪的，因为你家住在七楼，让老母猪爬楼梯，那还不“肉”死了。当然猪和人同属哺乳动物，生产的原理都差不多，要是你老婆……

辅导员阴着脸坐在电脑前玩“红心大战”，听见我来了眼皮也不抬一下，仿佛我只是一阵风。我局促地站着不敢坐，等他玩完了这一局，没想到他却又开始了新的一局。于是我试探着咳嗽了一声，以引起他的注意。

他终于将目光从显示器上转移到我的脸上，我顿时感觉犹如一柄柄小锺子在我脸上来回移动。

没等他开口我就抢先说道：“唔，这个——绳老师啊，我爸爸他终于从美国回来了，你先前说的——”

“我没问你爸的事，”辅导员看起来恼火透了，“我现在要说的是你顶风违纪，这学期连续旷课三十多节，以及私自到校外住宿的事。”

他的脸严肃地可以滴出水来，我蓦然觉得有些可怕，心想原来他以前给我的笑容都是伪装出来的。

他继续说道：“谁让你去外边租房子住了，偌大的学生宿舍还容不下你了？”

“外边租房子的学生多着呢。”我忍不住反驳道。

“你别管别人，我现在说的是你。外边抢劫杀人的人还多着呢，你也去抢劫杀人吗？”

“学校宿舍里没暖气，我有关节炎，怕冷。”

他可能怕自己脸板的时间长了，脸皮会裂开，遂缓和下来说道：“虽然你父亲是副市长，虽然你家有钱有势，虽然你会写几首破诗在文学社里出足了风头，但你要记住了，你始终是我手下的一个学生，而这里是师大历史系。”

我唯唯诺诺地连连点头称是，他又问道：

“你说你和别的同学有区别吗？”

“没有。”我老老实实的回答。

“就是嘛。”他□嗦嗦地说个没完，最后终于训完了，又声色俱厉地说，“这次系里给你的是警告处分，你服不服？”

我嘴上说服，心里却恶狠狠地骂道：“服你妈的头，你去死吧！”

“下去以后写份检讨交上来，以后不要再犯了。”

“我现在就给你写一份得啦。”我从办公桌上拿过一张稿纸，掏出笔唰啦啦大骈起来，几分钟就写完了一份对仗工整、韵脚迭起、情感涌动、感人肺腑的检讨书。然后以给中文系小女生签名的姿态写上“蒋羽林”三个草体大字，转身昂首挺胸地走出办公室。

回到教室全班学生都齐齐地转脸看我，仿佛惊异我怎么活着回来了。我气咻咻地坐到自己座位上，梁铭回过头来温柔地问我：“他是不是批你啦？”

我低垂着眼帘没有吭声，她安慰我道：“你别生气，辅导员那人就那样，我们女生最讨厌他了，假模假式道貌岸然两面三刀口蜜腹剑，对待同学们就像对待杀了他亲爹老子的仇人似的。”

梁铭着急骂人的模样非常可爱，我乐起来，笑道：“没想到你也学会骂人了，这可有损淑女形象，不像以前的你啊。”

梅子插嘴道：“铭铭啊铭铭，你竟然为了这小子昧着良心骂辅导员，你摸着心口想一想，辅导员到底对你怎么样？什么好事不是先想到你？”

她和梅子斗了一会儿嘴，到快放学的时候，又对我说：“蒋羽林，中午有人请你吃饭吗？”

“没有哇，怎么啦？”

“我上学期的专业课奖学金发下来了，梅子要我请她吃饭，你要没事就跟着来吧。”

“没事没事，要是有人请我吃饭我都不去，我不成傻小子了吗？”

我快乐地想，正愁中午没饭顿呢。早上我穿了樊曙心爱的羊毛袜子，这会儿樊曙肯定正在气头上，手持菜刀藏在门后，等我回去要剁了我下锅呢。

“说好了只请我一个人的么，怎么又让这小子跟着？”梅子抱怨地说。

“两个人吃饭多没意思，三个人可以热闹些嘛。”梁铭柔声对梅子解释。

三人来到“大师傅”隔壁新开的一家饭馆，找了一个单间坐下，梁铭把菜单递给我说：“蒋羽林，你点菜吧。”

我刚要伸手去接，梅子一把抢过菜单说：“他哪有资格点菜，我们吃什么他就随便跟着吃点算啦。”

我气得说不出话来，继而又想陪吃陪吃就是陪着吃点的意思，上次在张海玲的婚宴上连肚子都没添饱，这次能吃饱就算大幸了。

眼看着她俩商量着点了四菜一汤和米饭，梁铭又问我道：“你喝饮料还是喝啤酒？”

我刚想说我要饮料，梅子冷笑着说：“看他那娘们样儿也知道他不会喝酒，干脆让他爬到水管上喝点自来水得了。”

我不服气地说：“谁说我不会喝酒？”转脸向服务员喊道，“来两瓶青岛啤酒。”

菜陆续上来了，我一边吃着热菜一边喝着冰凉如水的啤酒。我的胃经受着这一热一冷的考验，痛苦地抽搐着，一瓶啤酒没喝完，我已经头晕目眩，脸上火烧火燎起来。

梁铭看我脸红脖子粗的模样，关切地说：“喝不了就别喝了，喝我的热露露吧。”

梅子打断梁铭说：“谁又让你替古人操心啦，人家是大男人，大男人怎么会喝不了两瓶小酒呢？我哥平时喝一打还嚷着不够呢。”

我暗骂梅子多管闲事，心里说，那你哥肯定是裤裆里藏了一根塑料管子。

我捏着鼻子拼命地灌酒，不一会儿，已经感觉自己变成了一团濡湿的棉花——打针时擦屁股用的药棉了。

我借着酒劲吞吞吐吐地说：“铭铭啊，我有些心里话要对你讲。”

“哎呀，你真不知廉耻，铭铭也是你叫的么？”梅子大叫起来，“铭铭是我和她家人专用的称呼呐。”

“你就别跟他较真儿了，”梁铭对梅子说，“你没见他喝高了么，有话就让他说吧。”

我再次鼓足勇气说道：“我想问问你，你的意中人是什么样的？”

“反正跟你是两样的。”梅子冷笑着说。

我气得要死，不禁拍桌子嚷嚷道：“姓梅的，我跟你有仇哇，你干吗老是跟我过不去？”

“就不许你打我们家铭铭的主意。”梅子也拍着桌子针锋相对地叫道。

“她迟早是要找男朋友的，你管得了一辈子吗？”

“要找也不会找你这样的纨绔子弟。”

结果那顿饭不欢而散，但结账的时候我还是提前一步付了钱，梁铭拦没拦住，走到外面抱怨地说：“说好了这顿饭我请的，怎么能让你买单呢？”

“在我的字典里就没有让女孩子付钱的道理。”

“漂亮女孩子。”我补充道。

“我知道你很有钱，但我们贫苦大众也有请客吃饭的权利呀！”

她掏出钱包，一五一十地数出吃饭的钱给我，我不接，我说：“咱们都这么熟了，你还给我客气？”

梅子在一旁说道：“铭铭你干吗给他客气，他家的钱还不是他老爸鱼肉老百姓的。”

我拒不接钱，梁铭皱眉说道：“你怎么这样不听话？你再也不接钱我可要生气了啊。”

说罢她将钱塞进我的口袋，拉着梅子奔过后街消失在校园里了。

后来的几天我一直没有去上课，每天做完家教回来就躲在屋子里写一首叫做《忆青春·一天零一夜》的长诗。五天以后，我写完了。我仿佛是一条蜕了皮的蛇，感觉到涅槃后的重生。

那天下了入冬以来的第一场大雪，空气异常清冽，我精神愉快地来到教室里上课，伸着白天鹅一般的长脖子给坐在我前排的梁铭说话。谁知无论我说多少俏皮话她都无动于衷地不搭理我，最后她头也不回地严肃地说：“现在是上课时间，请你不要打扰我学习。”

我讪讪地缩了脖子，觉得尴尬万分。闷闷地坐了一会儿，环顾四周看别的同学，发现他们都在认真地听课记笔记，惟独我一个人来上课连课本都没带。

我索然无趣，惭愧地伏在桌子上想心事。

好不容易捱到下课，刚想走，梁铭递过来一张纸条放在我面前，我呆了一下，梁铭和梅子已经目不斜视地走出了教室。

我走到校园一个角落里，打开纸条一看，上面写着：

蒋羽林：

我对你很失望，你的连续旷课是一种自暴自弃放任自流不负责任的表现，并且你把这种不负责任当成是一种勇敢来炫耀。照这样下去你的学分何时才能完成我都怀疑。我可以明确地告诉你，我是打算考研究生的，而且是名牌大学的研究生，我希望你能为你自己的前途好好考虑一下。

说实话，我对你这个人一直不太了解。别人说你住在外面和某一女生同居，我不相信，我感觉你不是那种人，可我也没办法证明自己的这种感觉。也许你很有钱，但钱不是万能的，也不是我的最爱。

上次你问我的问题，我可以正告你。我的意中人是一个诚实、进取、健康、豁达的人。

梁铭

一阵风吹过，亭亭如盖的松枝上积雪滑落下来，飘散到我的头上和脸上，我感觉到彻骨的寒意在我身上蔓延开来。

操场上白茫茫的一片，许多男生和女生在那里来来回回地奔跑着打雪仗，他们大笑不止，将雪扔到对方脸上，塞到对方的脖领里。雪地上的脚印杂乱无章歪歪扭扭地向前延伸，仿佛一张张乐坏了的笑脸。

我蓦然觉得他们是那样的年轻，而我是却是如此的苍老。

我和宋彦龙事实上已经退离了文学社。蒋宋孔陈“四大家族”在文学社的地位也随之失去了半壁江山。

《季风》诗刊则由陈学长和孔雪一手操办，并且吸收了一大批大一新生入社，继续轰轰烈烈地搞一些诸如赛诗会之类的团体活动。

那些新生们虽然活动能力很强，还一度为诗刊拉了几笔数目不小的赞助，但写作水平毕竟太嫩，除了孔雪，其他人写的诗幼稚得可以与幼儿园小朋友唱的童谣相媲美。为了诗刊出来不至于太丢人现眼，陈学长只好差孔雪来向我和宋彦龙约稿。

“你为什么对文学社的活动这么不热心？”在暖烘烘的图书

馆阅览室里孔雪问我。

“领导同志说得好，要把更好更多更艰巨的任务留给年轻人去做，他们是新生事物，他们是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他们拥有无比高涨的工作热情……”

“好啦，别唱高调了。”孔雪打断我说，“年轻同志毕竟战斗经验不足嘛，陈老师说啦，你们不参加社里的活动可以，但还要为诗刊多写稿子啊。”

孔雪特意嘱咐我向宋彦龙要一些诗稿，然后一块儿交到文学社的办公室。我问她为什么不亲自向宋彦龙索要，她说宋彦龙现在看见她就像兔子看见红萝卜缨子一样，眼都红了。

我提醒她说：“兔子的眼睛本来就是红的。”

想想有好长时间没见到宋彦龙了，不知道他现在过得怎么样。于是我下午到他和杜鹃的出租屋里去找他。

水泥厂附近的那排旧平房像一只怪兽卧在雪地里，门口的垃圾堆成了一座小山，被若隐若现的积雪覆盖着，散发着冷滞的浊臭。屋后的那条臭水沟似乎结了冰，并且是黑色的冰；几个穿着脏兮兮棉袄的小孩在沟边跑来跑去地掷石头；响声大产量小的水泥厂隆隆地怪叫着，以至于我敲门的声音连自己都听不见。

我用力推了一下门，门自己开了。一股热烘烘的饭味儿扑面而来，令我几欲作呕。我竭力压住那汹涌泛上来的胃液，看见光线灰暗的房间里乱得像一个杂货店。门后摆放着吃完饭没洗的锅碗瓢勺，火炉上坐着一只铝壶，铝壶嘟嘟地冒着热气。

长条形房间的另一半是一张大床和一个老式桌子。桌子上有一盏光线暗淡的小灯，宋彦龙就爬在那盏小灯下奋笔疾书写着什么。

床上被子没叠，虚虚实实地隆起老高，我不敢肯定杜鹃是否藏在里面。

“哟，大诗人，这么勤奋呐。”

我走过去想看看他写的什么，他一下子将稿纸翻了过来，抬起头来警惕地看着我。

“你是鬼啊，进来也不敲门。”他叫起来。

“要你听见，除非我开着坦克来敲。”我说。

我伸手去桌子上夺稿纸，他很快拿开了。

“又不是什么武林秘籍，你还怕我偷学啊？”我一边说一边在床上坐下，伸手在那高高隆起的被子上按了一下，被子立即扁了下去。于是我失望地想，看来杜鹃是不在这屋里了。

“让你看看也好，让你看看我遭受了多么大的屈辱。”他的神情突然悲愤起来，脸上的肌肉僵硬得像罗丹的雕塑。

他把稿纸翻了过来，趁着灯光，我看见上面是宋彦龙特有的豪放派字体。

刑事诉状

原告人：宋彦龙，男，21岁，师大中文系学生。

原告人：杜鹃，女，21岁，师大英语系学生。

被告人：吴光亮，男，26岁，本市电子机械公司职工。

请求事项：对于被告人吴光亮的犯罪行为给予严重刑事处分，并给予原告杜鹃精神补偿费20万元人民币。

事实与理由：原告宋彦龙乃原告杜鹃的老乡兼男朋友。1999年1月4日下午4时左右，原告杜鹃骑自行车来到市文化广场，站在广场东侧第七棵栎树的西侧，手持一个由方便面纸箱板贴上白纸写了“家教”字样的二十公分见方的牌子。大约一个小时之后，被告吴光亮来到文化广场，与原告杜鹃签订了口头家教合同……寒假辅导期间，被告吴光亮多

次向原告杜鹃讲一些不三不四的下流笑话，并开始动手动脚。原告杜鹃为生活计，忍辱负重，苦不堪言……此机正中被告吴光亮下怀，乘夜色强行将原告杜鹃带回其住处。情极之下原告要求分房度夜，被告不允，丧心病狂地将原告强暴……被告实施完犯罪行为之后，塞给原告四百元钱，以掩盖其罪恶行径……两个月后，胆大妄为的被告竟然窜入纯洁的师大校园，胁迫原告搬入校外一所房子居住，并扬言若其不从，将严厉报复其男友宋彦龙。原告为了男朋友的安危，只好屈服于其淫威之下……此后原告在其男友宋彦龙的鼓励和支持下，决定擦干泪痕，奋起抗争，将被告诉诸法律。希望司法机关尽快将这个社会败类绳之以法，以免其涂炭更多的花季少女……

看完这洋洋洒洒的长篇大论之后我吃了一惊，以为刚读了一篇法制故事上蹩脚作者杜撰的蒙骗三流读者的小故事。但宋彦龙严峻的神色分明表示他正陷入在无与伦比的悲愤之中。

“这是——真的吗？”我结结巴巴地问道。

“我会拿这种事给你开玩笑？”他恶狠狠地瞪我一眼，仿佛我就是上文所说的被告。

我和他默默地坐着，心里替他难受了一会儿。继而疑惑地想，此前我和杜鹃住得不远，下课时间经常在菜市场 and 胡同里遇见，我预先怎么一点都没看出什么端倪来呢？转念一想，这种事怎么能从脸上看出来呢？比如在大街上看到一个二十多岁的大姑娘，要猜她是不是处女是一件很困难的事。

“那你打算怎么办？”隔了好一会儿我试探着问道。

“我一定要告他，用法律的武器制裁他，判他个十年二十年的，不，最好判他死刑。”

宋彦龙说话的口气像个孩子，仿佛法院是他家开的。我不禁

开始怀疑他到底有多大的胜算。

“现在的官司打起来都长得像长江，并且耗资巨大，你可得有点心理准备呐。”我提醒他道。

“就是告到倾家荡产，告到胡子头发都白了我也要告他，我还不信现代社会就没个天理了。”

我看到诉状末尾写着“精神损失费 20 万元”，不禁暗暗吃惊，心想宋彦龙真会狮子大开口。若是真能赔这么多钱，我相信这个世界上有许多男人都愿意将自己的女朋友奉献给吴光亮。

“这精神损失费是不是有点高得太离谱了？”我小心翼翼地问道。

不料他被激怒似地冲我叫道：“要是你女朋友被别人霸占将近一年，看你会不会嫌这钱太多了？”

我心想他说得有理，伤疤没在自己身上自己不会觉得疼痛，平时在班里有哪个男生多跟梁铭说几句话，我都会陡起杀心，更别提被别人霸占一年了。

“是呀，我非常同情你的不幸遭遇。”我假惺惺地说，“作为你的好朋友，我坚决在精神上支持你打这场官司，告吧，把那王八蛋告到大狱里关他个十年八年。”

“非常感谢你，”他感激地说，“有你这句话我就放心了，我正想找你帮忙呢。我寻思着你父亲是洛阳市副市长，省城的官儿们肯定也认识不少，有他出面帮忙成功的把握就大多了。”

听他这句话我脸色大变，心里直怪自己多嘴，想这下麻烦又来了。

“哪里哪里，帮你的忙我当仁不让，谁让咱俩是师大第一第二大才子呢？”我开始后悔今天来看他了，心想此地非久留之地，还是速退为妙。

“我突然想起我还有事，我要先走了。你在这里好好把诉状润色一下，争取让法官读一遍惊诧莫名，读两遍怒火万丈，读三

遍涕泪俱下，读四遍拍案而起，这样你的官司就赢定了。”

出了门我直想扇自己两个嘴巴，心想自己真是没事找事，惹臊上身。

走在黑漆漆的胡同里，杜鹃那张不算太漂亮的脸一直漂浮在我脑海中。她还是那特有的矜持表情，眼睛里闪射着隐忍的坚强不屈的光，嘴唇紧紧地抿着，仿佛是在敌人铡刀的威胁下依然镇定自若的刘胡兰。

杜鹃：

一时间他方寸大乱，仿佛藏匿多年的财宝不翼而飞。他悲伤欲绝义愤填膺，又哭又笑情绪时好时坏。生气的时候便莫名其妙不知所指地咒骂起来，把我当成出气筒，对我大打出手，打我的胸打我的背，一边打一边骂我是婊子骂我不要脸。

每当这时候我总是默默地忍受着，感觉身体上的疼痛和内心里的痛苦相抵消，有一种受虐似的快乐雨一般密密地浇透了我的全身。

有时候我也会委屈得哭泣起来，我说求求你不要打我的脸，打我什么地方都行就是不要打我的脸。我本来就长得难看，再破了相怎么对得住你啊。

于是他便停了手，抱住我的头痛哭起来。他喃喃地说我对不起你，都是我不好，我不应该去年寒假让你一个人孤零零地留在这里。

我说我爱你，让我们忘记过去的一切吧，毕业后我们回到老家县城当中学教师，我们永远也不来这伤心之地了。可他说他忘不了，写作总是让他回忆，回忆又给他带来无穷的创伤，除非他停止写作。他说他又是那么热爱写作，爱写作像爱我一样。

一连几天他都躲在我们的小屋里写诉状，他说他要告吴光亮，把他告到牢里甚至让他吃枪子。

我阻拦不住他，可我又怕这诉状会引起一连串没有结果的结果。每当我想起这些都会禁不住地心悸，我说亲爱的让我们忘记

过去吧，让我们从头开始吧，我是那么的爱你。他却总是半闭着眼睛，痛苦地说忘不了。过去就像一粒苦大仇深的种子深埋于他的心底，他必须把它挖出来消灭掉。

晚上睡觉前我为他洗脚，我说亲爱的我现在是你的女友，将来就是你的新娘。就让我天天晚上为你洗脚吧，这是我的责任和义务，做这些的时候我会由衷地感到快乐。

我希望我所给予他的柔情能消灭他心头病态的仇恨，我希望他能忘掉过去的一切让我们重新开始做一对幸福的恋人。

可是有一天我突然发现我所做的一切努力都是徒劳，我越竭力表达我对他的爱意他便越是滑向失去理智的边缘。他的家教业已停止，他一心扑在这场根本不会有任何结果的官司上，他快发疯了。

我痛苦地面对着这一切，我感觉到迷茫不知所措，我惟有盼望时光的长河快快流淌，盼望它带走那双刃剑一样戕害我们彼此心灵的记忆。

星期天上午我从杨晋飞家做完家教出来，骑车行驶在汹涌如潮的下班人流之中。我发现今年冬季的太阳真好，几天之前下的一场大雪早已消失得毫无印痕，城市的道路和楼房洁净得如刚从母腹里脱离而出，散发着暖洋洋的温馨的气息。相比之下我们的小屋里则是那么的昏暗，潮湿，充斥着暧昧不明的令人撕心裂肺的空气。

什么时候一定让宋彦龙出来看看这温暖的太阳，我想，这对他的健康会有益处的。

想到这一切悲剧的根源都是因为吴光亮，我便又感觉到天空的太阳是那么的虚假。还有街上衣冠楚楚来去匆匆的行人们，也是那样的冷漠无情。

我内心里又一次对吴光亮深切地痛恨起来。他什么时候和张

小萍勾搭到一块儿去了？是他顺藤摸瓜，还是张小萍投怀送抱？

不要脸的臭婊子。我暗暗地骂了一句，心里却不明白是在骂张小萍还是在骂我自己。我转脸朝四周看了看，继而发现自己不知不觉地到了北桥路。从前边的路口穿过去就是吴光亮的住所，那个我曾经非常熟悉的地方。

几分钟之后，我来到了那个院落，将自行车锁在楼下，径直上了楼。刚敲了那扇门一下，门就自动开了。

吴光亮面色阴沉地站在门口，似乎正要出去。他用一种异乎寻常的眼神盯着我看，我突然有些惧怕起来。

“你不是怕我找到你么？还来干什么？”

说完这句话之后他的脸色似乎舒展了一些，转脸望了望窗外美好的阳光，走到沙发边坐下了。

我默默地跟进去坐下，心里盘算着怎么开口，一抬头却看见从侧窗涌进来的大片大片的阳光。

“有什么话就直说吧，你没必要假装开不了口。”他说。

“我怀孕了。”我的声音轻飘飘地浮在空气中，又像一丝风很快消逝了，致使连我自己都对它的出现不得不感到怀疑。

他也许听见了，也许没有，只是随手从口袋里掏出一支烟。待他喷出第一缕白烟之后，我鼓足勇气大声地说：“我怀孕了。”

他的眼睛里开始闪射出颤抖的光，但只是一刹那的事。不久之后，他又恢复了平静。

我再次说道：“我需要 500 块钱到医院去做手术。”

他又抽起了烟，把烟雾丝丝缕缕的吐到空中，不慌不忙却又声音嘶哑地说道：

“做手术为什么要找我要钱？”

“因为你使我怀孕。”

“大概是你男朋友花光了你的钱吧？如果缺钱，你就直说，

拐弯抹角的，这样不文明。”

“那你所做过的事情就是文明的吗？”

“我做什么了？”

“我可以上法院告你强奸。”

“可以可以，你甚至可以让你学校替你做主，把此事披露到媒体上。现在的报纸不是最爱为大学生打抱不平的么？”他向我认真地献计道，然后将目光定定地落在我的衣领处。

“老实说，我确实喜欢过你，我觉得我和你的生活方式很相似。我打算把鸟市旁边的那套房子从朋友手里买过来送给你，因为你说过你喜欢那房子。我甚至打算帮你毕业后留在省城，但是你那天一见到张小萍在我房间里扭头就跑了，你不但从鸟市那套房子里搬出去，而且不回宿舍和别的男生住一块儿了。”

顿了顿他继续说道：“你太令我失望了，你以前有男朋友为什么一直骗我说没有。至于你今天想用这种方式来跟我要钱，我一分都不会给你。我不管你做什么手术，费用都应该由你那位男朋友来负担，而不是我。”

我木然地听着，觉得自己像一艘船正在沉没。我拼命地挣扎了一下，问道：

“你真的一分钱都不给我？”

“你应该预料到有这样的结果。”

我尴尬万分地逃下楼，心想今天为什么要来找他？难道我真的那么需要他的钱？还是有别的什么理由？

我推了自行车要走，自行车发出嘎嘎刺耳的声响，而且一点都推不动。我仔细一看，原来车锁没有开。我连忙掏出钥匙开了锁，飞快地骑出了这条胡同。

阳光依旧那么美好，那么虚伪，如温室里开出的鲜艳的花朵。一路上我都在后悔自己为什么要到这里来。我的小屋虽然环境很差，但那毕竟是我掏钱租来的，就像是我自己的一样。而期

望别人的施舍却是那么的靠不住，那么的虚无缥缈，像冬天的暖阳一样短暂。

蒋羽林：

新年伊始，“感冒药”雷蒙欣如惊蛰后的蛇，四处活动，请系里老师和同学们喝酒。他腰里别着BP机，满面红光，高声粗气地说话，仿佛从国外考察回来的大老板。据同学们讲，雷蒙欣寒假期间在一个公司打工搞促销，挣了几千块钱，现在阔气得不得了。

某一日课间，他凑到我身边说：“蒋哥啊，今天我请你的客。”

我不屑地说：“前一段日子怎么不见你请客？刚过个年就活跃起来，请这个请那个，跟只猴子似的。”

“蒋哥你有所不知啊。”雷蒙欣不堪回首地摇头叹息，“去年冬天我困得慌，身上一分钱也没有，只好在餐馆打工落个肚儿圆。”

“那段时间可真是对不住哥们啊。”雷蒙欣内疚地拍着我的肩膀，仿佛欠了我二两豆腐钱没还。

“那你还不吸取教训？”我装模作样地训他，“刚有俩钱就开始烧包了，你难道不会留着钱细水长流慢慢花，非将之挥霍一空而后快？”

无论我怎么苦口婆心地劝他，他都坚持要请我吃饭，说什么他从来都是“有福同享，有难自己当”。放学后他把我堵在位置上不让我走，说我今天若不跟他去吃饭，就必须踏着他的尸体走出教室。

“吃饭可以，不过我可说好了。第一，不要铺张浪费，随便吃点鲍鱼鸡翅猴头燕窝的什么就行啦。第二，我胃不舒服，今天只吃菜不喝酒。”

雷蒙欣笑着满口答应了，于是我们一块儿来到“大师傅”饭店。我在菜单末尾最贵的菜里点了几样，却见雷蒙欣脸上并没有肉猪挨宰前的恐惧。“大师傅”饭店里面的女服务员和雷蒙欣熟得不得了，见雷蒙欣来满脸微笑地说：“又请人吃饭呐，今个儿要点白的还是啤的？”

雷蒙欣要了一瓶低度“二锅头”，顺手将我面前的杯子满上。我叫了起来：“我说过我只吃菜不喝酒的。”

“男人哪有不喝酒的？”他用眼睛睨我，“不喝酒那还算是男人？男人可能不喝酒吗？”

雷蒙欣接连三个反问句把我问糊涂了，我很不好意思地掩饰着说：“我有严重的胃溃疡，医生嘱咐我戒酒戒烟。”

“听医生的我们还都别活了。他们脸上都戴着显微镜呢，海边一粒沙他能给你放大成莫拉斯大陨石。”

“胃不好可以少喝点儿嘛，来，咱哥俩干一杯！”

他已经把酒杯举到了我的面前，无奈之下我只好端起酒杯和他碰了一下，然后一闭眼一仰脖，火辣辣的液体穿喉而下，我的胃仿佛突然遭受了什么东西的重击，痛苦地痉挛了一下。

隔壁雅间里传来女孩子特有的喧闹声，是艺术系女生在搞一个周末聚会，她们将酒杯子碰得铮铮作响，暖暖的空气中漂浮着她们放肆无忌的欢笑声和尖叫声。一个女孩在这嘈杂的声音里低低地唱歌，我仔细倾听了一会儿，是那首著名的《友谊地久天长》。

雷蒙欣又给我满上一杯酒，突然对我说道：“我想去追梅子，你看怎么样？”

我一直在倾听那首旋律优美的老歌，没怎么在意雷蒙欣的

话，等我反应过来后大吃一惊地问道：“什么，追梅子，你说的是咱们班的梅子么？”

“难道还有叫梅子的么？”他的黑塑料框眼镜上反射着粼粼的闪光，嘴唇上方的几根胡须孤零零地突兀出来，整个面部都显出坚强和倔强的神态。

“凭你和梁铭的关系，应该能估量出我有几成胜算。”他又说道。

“梅子有什么好，凶巴巴跟母老虎似的，长得又不漂亮，我不知道你怎么会看上她？”我不屑地说。

“女孩子凶一点好嘛，我就喜欢比较凶点儿的女生。有一次上楼梯的时候我不小心踩了她的鞋子，她怒目圆睁地回头骂我，你活得不耐烦啦？眼睛长屁股上啦？”

“从那一刻起我就经常与她在梦中相会，我对她说，请你再凶一点，再凶一点，你越凶我就越喜欢。”

他微闭着眼睛，双手紧紧地握在胸口，那表情活像受虐狂挨揍时的模样。

我哑然失笑，感觉看见了面具下的另一个雷蒙欣。

他继续说：“男女之间的事最重要的是讲究感觉，至于漂亮不漂亮倒在其次，你看兄弟长得这寒碜样儿，怎么看怎么对不起观众，人又穷酸，难道还想找一个像梁咏琪那样漂亮的不成？梁铭倒是漂亮，可我得给蒋哥你留着啊，要不你也不答应不是？话又说回来了，情人眼里出西施，梅子长得也不难看啊，白白嫩嫩的多好，一块儿豆腐似的，一掐就出水。胖是胖了点，可那叫富态呐，摸起来手感多好，总比找个排骨妞晚上一摸吓一跳以为摸着了一副死人骨头好。”

“特别是她那凶巴巴的模样，跟一只发威的小胖猫似的，真叫人怦然心动呐——”

“求求你别往下说啦，我快受不了啦。”我的胃开始蠢蠢欲

动，像吃了一只死耗子一样难受。我打断他说，“不管怎么说，你就是那古代的一种兵器——”

“什么？”

“剑（贱）。”

“你还是那菜市场里的大白菜——”

“又是什么？”

“更贱！”

为了掩饰内心的激动，我举起面前的酒杯一饮而尽。酒刚下肚，我就觉得肠胃开始抽搐，继而又变为一下一下的疼痛。一丝眩晕水一般浮上我的头顶，脸颊上热烘烘地湮出酒气来。我突然想起半个小时后我还要去做家教，那是一份刚接手没多久的家教，学生是个十六岁的女高中生，如果我这样酒气熏天地出现在她面前显然不太合适。我匆匆地吃了几口菜，左手将酒杯移开，决计再也不要喝酒了。

“你觉得梅子会接受我吗？”雷蒙欣问道。

“不知道。”我老实地回答。

我的目光越过门上挂着的半截帘子，看见艺术系的那些女孩子开始陆续撤席。她们一个个摇摇晃晃地，鱼贯走下楼梯。她们是那些经常在文艺晚会上伴舞的女孩子，高矮胖瘦脸型都差不多，都梳着高高的马尾辫子，又爱穿一样的衣服。这使她们猛一看上去好像一母所生的多胞胎似的。

其中一个女孩似乎喝醉了，踉踉跄跄地差点跌倒。后面的女孩子扶了她一下，她们很快转过楼梯的拐角不见了。

“不管怎么说，蒋哥你得帮我这个忙。”雷蒙欣红着眼睛说。

“我怎么帮你？”

“你帮我送封情书。”

他又给我满上一杯酒，我摇摇头说：“我不能再喝了，待会

儿我还要去做——”

我差点说漏了嘴，连忙夹口菜掩饰。雷蒙欣问道：“做什么？做好事还是做坏事？”

“当然是坏事了。”我将菜咽下肚，意味深长地笑了笑。

“三杯为敬，咱哥俩干了！”他遥遥地向我举起酒杯。

“我真的不能再喝了。”我无动于衷地仰靠在椅背上，双眼疲惫地望着他那铁青的绝无笑意的脸。

“你要是看得起兄弟就把这杯酒干了。”

“我当然看得起你，但我确实不能再喝了。”

“不喝就是看不起。”

“酒和你没有关系，虽然你很能喝酒。”

“你到底喝不喝？”他似乎有些生气了，瞪着血红的眼睛问我。

我平静地盯着他的脸足足有两分钟，然后端起面前的酒杯和他碰了一下，说：“好，我喝，但这是最后一杯了。”

我开始觉得脑袋成了肩膀的一个负累，摇摇晃晃如钟摆一样不能固定。就像毛泽东批评的，“墙上芦苇，头重脚轻根底浅。”

我如一只大伏天的狗，咻咻地喘着粗气，说：“真的——不能——再喝了。”

蒙□间我看到雷蒙欣又给我满上一杯酒。他意味深长地笑着说：“感情深，一口闷。”

我迷茫地坐着，感觉自己的手臂不见了。

“咱哥俩感情深不深？”他问道。

“深，深。”我点头如捣蒜地说。

“那就一口闷啊！”他举起酒杯提醒我说。

“再喝就要出人命了。”我迷迷糊糊地想，今晚的家教不能耽搁了。那女孩儿面临着月考，耽搁人家时间就等于是在谋财害

命。

无论雷蒙欣怎样软硬兼施，我都不再去端面前的那个杯酒了。

“你就是说破天我也不会再喝了。”我仰着脸说，感觉天花板摇摇欲坠似乎要落到我脸上来。

这下他真的生气了，拍了几下桌子，似乎感觉到手很疼便不拍了。他严厉地望着我问道：

“你是不是男人？”

“不知道。”

“你摸摸你裆里有没有个雀雀儿？”

我摸了摸，打了个酒嗝说道：“好像是有。”

“有你就是男人。”

“唔，我就是男人。”我恍然大悟地跟着他溜道。

“是男人就得把这酒喝了。”

我终于找到了自己的手，颤颤巍巍端起酒杯喝了下去。顿时我觉得头更大了，身子更小了，胃更痛了，脸更烧了，面前的一切旋转得更厉害了。

我默念了两遍刚才的话，立即醒悟过来，向雷蒙欣骂道：“他妈的你小子骗我，谁说过是男人就得喝酒，谁说过？是马克思还是列宁？是你小子造的歪理儿吧？”

雷蒙欣扶着我走出“大师傅”饭馆，风一吹我的脚步更加踉跄了。

“你小子可害惨了我。”我挣脱开他的手，嘟嘟囔囔地说，“吃人嘴软，拿人手软，把你的狗屁情书拿出来吧。我就当一回信使，促成你们的好事。”

“你知道么？”我含混不清地说，“孙甘露有一篇名叫《信使之函》的小说，简直是小说中的极品，你要读懂了它，就可以成仙了，就可以不食人间烟火了。”

雷蒙欣伸手在口袋里掏了半天，但是什么也没掏出来。他讪讪地说：“至于情书么？谁不知道蒋哥你是大诗人，才高八斗，文似五岳，我敢在你面前班门弄斧么？你大笔一挥，给梅子送去，还不把她给感动晕喽！”

“什么，让我替你写？”我气得弯腰找石头砸他，他疾速跑开了。

回到家后我费了整整一管牙膏刷牙，刷得满嘴流血牙龈都肿大了好几倍。樊曙惊讶地问我是不是乌鸦拉屎拉到我嘴里了。

刷完牙之后我大张着嘴巴凑到樊曙面前，让他闻闻还有没有酒味。樊曙皱着眉头后退几步说道：“酒味没有了。”

我如释重负地长出一口气，不料他又说：

“不过还有酒精味。”

时间差不多了，我用冷水洗了脸让自己清醒一下，然后推了自行车要走。樊曙在后面叫道：“你想被交警逮住罚款是不是？不知道酒后驾车违反交通规则啊。”

“那我怎么办？”

“乘公交车呗。”

我只好乘公交车到珠江路北段，再穿越一条长长的步行街，刚好七点钟的时候来到我的学生家里。

那个女孩儿叫咪咪，长得白白净净，纤纤柔柔的，说话声音很轻。第一次给她上课的时候我问她：

“你为什么叫咪咪啊？”

她显得有些不好意思，小脸红红地说：“其实咪咪是一只猫的名字，因为我眼睛小，”她故意眯缝着眼让我看，她的小脸圆乎乎的，弯弯的眉毛呈淡黄色。“长得又像猫，就连睡觉的时候都蜷着身子，所以我家人都叫我咪咪。”

她又说道：“不过我最近打算去割双眼皮了。蒋老师，你说我割了双眼皮会不会好看些？”

“千万别去割，”我连忙劝她说，“你本来就不难看，其实眼睛小点也挺好，小了不招灰。萧亚轩叫什么来着，叫单眼皮美女。她为什么不去割双眼皮？因为她和你一样，就适合单眼皮，割了就不好看了。再说现在的美容院技术大多都不过关，有些人昨天还在澡堂子里给人修脚呢，今天就改行开美容院割双眼皮了。你要碰上这种人，双眼皮不但割不出来，倒割一大疤还染上脚气也说不定。”

在我的劝说下她终于不去割双眼皮了，不知听谁说涂眼影可以使眼变得好看，又买回来一大堆各种颜色的眼影。

“蒋老师，涂哪种颜色的眼影可以使眼睛看起来更大一些呢？”她问道。

其实我还是生平第一次从她这里知道眼影是什么玩意儿，但既然她口口声声地叫我老师，我也只好不懂装懂地说：“紫色吧，紫色好看。”

她对着镜子小心翼翼的涂眼影，许久之后，她转过脸来问我道：“大了么？”

她的模样有些吓人，幸亏我经常看香港鬼片，否则早晕菜了。

“大了，”我心不在焉地说，“大得跟大熊猫似的。”

她成绩不甚好，数学尤其差，经常考试不及格。但她还像没事人似的。皇上不急太监急，她父母忧心忡忡地对我说，考不上大学怎么办，找不到工作怎么办，什么什么怎么办，什么什么怎么办？

“怎么办？冻豆腐——没法拌。”咪咪学着她父母的口气溜着说道，还吐吐舌头做了个鬼脸。

我跟她讲题的时候她总是漫不经心地哼着小曲儿，漠然地望着窗外，把我当成是透明的。每当这时候我便懈怠下来，觉得做一个没有听众的演讲者是索然无趣的。

“老师，你有女朋友吗？”这个问题她都问我好多遍了，每

次我都昂然地说，“我拒绝回答你这个无聊的问题。”

“你女朋友肯定是个壮壮实实的乡下姑娘，梳两条油亮粗黑的大辫子，穿一件对襟的花衬衫，肥大的裤子和平底鞋，整天挎着一篮子鸡蛋在街上叫卖。”她肯定地说着。我开始忧郁地想，在她们这些城里小女孩的眼里，乡下姑娘永远都是电视剧里演的那样了。二红的影子若隐若现从我眼前飘过，我感觉异常的遥远。

“老师，我想喝水。”她很快就把我当佣人使唤了，我正在讲一道复杂的几何题的时候她老是打岔，她撅着嘴撒娇的模样使我不忍心拒绝她。

我去冰箱里给她拿水，她又脱掉鞋子，拿指甲油涂起了脚指甲。

喝完水她还是不肯听我讲题，她说：“我要上厕所。”

“去吧。”我叹口气说道，心想我要是有这样一个女儿，不一天揍她八遍才怪呢。

她进到卫生间以后不出来了，这让我哭笑不得。我将耳朵贴在卫生间门上听了听，没有动静，不禁叫了起来：“你好了没有？”

又过了许久，她的声音才慢腾腾地从里面传出来。

“你烦不烦呐，方个便你也催。”

现在我已经坐到了咪咪的书桌旁，让她做一套黄冈数学试卷，但是她望着我惊异地问道：

“蒋老师，你的脸怎么那么红啊？”

“噢，是风吹的，外面的风好大。”我摩挲着脸说道，禁不住打了个酒嗝。

“可是阳台上的花怎么静止不动呢？”她望着窗外说。

“可能是风停了吧？”

她又像一条小狗似的缩着鼻子咿咿地嗅了起来。她奇怪地问

道：“这是什么味儿？蒋老师，你喝酒了？”

“没——没有。”我掩饰地说，“我从来不喝酒。”

“那怎么会有酒味呢？”

“可能是酒精味吧？”我说，“我感冒了，刚打了一针青霉素，可能是药棉上的酒精味道。”

她半信半疑地看我一眼，刚要低下头去做题，却又突然抬起了头。

“不对，酒味是从你嘴里散发出来的，难道你打针打在嘴上不成？”

春暖花开的季节，校园主要道路的两侧挤挤挨挨地开满了墨西哥菊花和人工杂交牡丹；草坪和柳树也更加绿意盎然了；暖融融的阳光如孕妇的体温般让人感觉舒爽。校摄影协会的会员们正在花间柳下切磋心得，一对对校园恋人青蛙般很突兀地在树丛后面出现。穿裙子的女孩多了起来，几个穿运动背心的体育系男生踢着足球在体育场奔跑。

我从图书馆借了一本书出来，看见梁铭背着手站在前边的台阶上。她神情落寞地望着校门方向，太阳光照着她的脸，使她的脸部轮廓陷入一圈金光里，皮肤上的金黄色汗毛泛出一层淡弱的光芒。

我走到她的背后，“哎”了一声，她疾速抖动了一下转过脸。

“你差点把我吓死了。”她看到是我，抚了抚胸口长出一口气，脸上还带着红晕。

“你一个人站在这里干什么？你的那个贴身丫环呢？”我有很长时间没和她说过话了，不禁觉得有些不自在。

“她——”她吞吞吐吐地说了一个字，脸却更红了。

“她怎么啦？”我追问道。

“你管呢。你管着你自己就行啦。”她憋不住地噎了我一句，我开始觉得她今天有点喜怒无常。

“我怎么啦？”我上到她站立的那级台阶上，可是她马上又向上上了一级，意思是不和我同一条战线。

我苦笑了一下，换个话题问道：“你平时都在干什么呢？”

“学习呗。”她高傲地仰着脸。

“学习累了呢？”

“学习累了听听音乐，读读小说，吃吃零食，睡睡觉。”

“就这么单调啊，不爱逛街，上网，蹦迪么？”

“不爱，梅子倒是喜欢那些。我爱清静，而且我要准备考研的。”

“那你呢？整天不进教室，都干些什么呢？”她反问道。

“我不像你们这些有志青年，我整天就是吃吃喝喝，瞎混呗。做一天和尚撞一天钟，过一天少两半晌。”我索然无趣地说。

“你为什么不好好学习呢？看你上学期考试竟然有两门不及格。”

“我笨嘛，学又学不会。”

“哟，看你把自己说得多可怜似的。”她撇撇嘴说道。

我刚想说我本来就很可怜，转眼看见梅子从图书馆楼下的一个洗手间里走出来，远远地叫道：“哎，铭铭你干什么呢你？我刚不在一会儿你就又和这小子说话，你怎么这么没出息？”

看见梅子在不该出现的时候出现，我心里一阵不悦。继而想到梁铭刚才不好意思说梅子去了厕所，不禁开心地笑了起来。

“咱们走，别理他。”梅子拉了梁铭要走，我叫住了她。

“梅子，先别走，我有事想问你。”

“有话快说，有屁快放。”梅子站住脚头也不回地说。

“上次跟你说的，雷蒙欣托我给你转达的心意，你到底什么

意见？说出来好让我告诉人家小雷啊。不行就让人家赶紧转移目标，别隐忍不发耽搁人家大好青春啊。”

“你告诉他，没感觉就是没感觉，你让他死了这条心吧！”梅子丢下这句话，和梁铭手挽着手径直向另一边走去。我呆呆地站在那里，看到梁铭在转弯的地方回过头来意味深长地看了我一眼。

再次见到雷蒙欣的时候他向我要情书看，我说看什么看，早就直接送给梅子了。他说你怎么不先让我看看呢，情书后面落的你的名字还是我的名字？

我说废话，我又不是白痴，写了我的名字让梁铭看见我岂不是跳到黄河里也洗不清了。

“那她是什么意思？她有没有说她不喜欢我？”他急急地问道，黑塑料框眼镜已经滑到了鼻尖。

“不喜欢的话她倒是没说，她看了信只是一个劲的脸红。”我瞎诌道。

“脸红？脸红说明什么意思呢？”他皱眉苦思冥想道。

“脸红说明她还是处女，说明她没被人追过呀！”我开导他说，“你是不是真心地喜欢她？”

“当然是。”

“喜欢她到什么程度？”

“比山高比海深。”

“山是哪座山，海是哪个海？”

“山是昆仑山，海是地中海。”

“这不就行了么？”我拍着他的肩膀说，“既然你这么喜欢她，就要穷追不舍，死缠烂打，软硬兼施，全身心投入，得不到手决不罢休。有了这种精神无论做什么事都已先成功了一半，别说区区一个梅子，就算是张柏芝也是手到擒来。”

“我是怕她嫌我穷。”雷蒙欣喃喃地说，“俗话说财大气

粗，财小气细，像我这种贫困生不管做什么事都觉得底气不足。”

“钱不是万能的啊，年轻人。”我叹息着说，“寒士出英才，穷且弥坚，不堕青云之志。古今中外有多少英雄豪杰都出身贫苦，但他们艰苦奋斗，奔腾不息，最终都成就了一番千秋伟业。大明朝的开国皇帝朱元璋，那可是叫花子出身啊，据说还当过和尚，相貌奇丑，头上长了个流脓不止的癩疮疤，最后还不是一个人娶了三宫六院七十二妃，想怎么快活就怎么快活？”

“还有莎士比亚当过马车夫，爱迪生卖过报纸，高尔基烧过炉子——因为贪看书把锅烧坏了，被主人痛殴一顿。还有香港首富李嘉诚，年轻的时候在铜锣湾摆过地摊。还有我——”差点说漏了嘴，连忙改口说，“虽然家父是个副市长，但那只是个芝麻绿豆官，跟先富起来的一部分中国人相比仍然处于赤贫状态。”觉得差不多打消了他的疑虑，又言归正传地说，“比起朱元璋来，兄弟你可要帅多了。所以说我们不能因为贫穷而感到自卑，做什么事都畏首畏尾的好像我们自己没有能力似的，贫穷不是我们造成的，我们要摆脱贫穷给我们带来的所有的阴影。”

我拉拉杂杂地说了这么多，雷蒙欣忍不住点头感慨：“大诗人就是大诗人，境界不同呐。听兄一席话，胜读十年书，我今天才见识到什么叫档次了。走，我请你吃饭，庆祝我的混沌大开。”

一听他说要请我吃饭，我借口肚子疼上厕所撒腿就跑。心想上次被他害惨了，这次无论如何也不能再让这酒疯子把我灌晕喽。

回到住处正要推门，听到樊曙和马丽正在里面讲悄悄话，我把耳朵贴在门封上听了一会儿。

马丽问道：“你说你喜欢我，可你到底喜欢我什么？”

樊曙说：“喜欢你漂亮。”

“可我知道我根本不漂亮，最多只能算一般而已。先不说校园里的漂亮女孩多的是，就说李艳丽吧，人家就比我漂亮多了。”

“你怎么知道李艳丽？”我听见樊曙吃惊的声音。

“是蒋羽林告诉我的啊。”

“他还告诉你什么了？”樊曙的声音听起来非常紧张。

“他还告诉我说你和李艳丽是老乡，她一直都在追你，但是你拒绝了她，为此她还差点儿跳楼自杀。”

“噢，”我听见樊曙如释重负地长出一口气，然后他说，“你别听他胡说，他就爱胡说八道。根本没影儿的事，我和她只是一般老乡关系。”

“那你喜欢我什么？”樊曙反问道。

“我喜欢你忠厚老实，能吃苦。而且你看上去傻乎乎的。”

“傻乎乎的？你是夸我呢还是骂我呢？”

“当然是夸你。我最爱看《射雕英雄传》了，我有时候觉得你简直就是我的靖哥哥。”

“那你就是我的蓉妹妹。”

我肉麻得实在受不了了，遂咋咋地咳嗽了两声，马丽立即跑过来为我开门。

“你回来了？”她一脸微笑，天真未凿。而樊曙则满面不悦，仿佛怪我回来得不是时候。

“我不在的时候你们俩在干什么呢？”我故意笑着问道。

“没干什么。”樊曙岔开话题说，“今天让马丽给咱们做饭吧，平日里你做的饭跟喂猪似的，我算吃腻了。”

“吃猪食才上膘呢。”我反唇相讥道，“没有我做的猪食，你怎么能长得这么匀称呢？没发现生肉门市的大娘见了你就多瞅几眼么？”

“好啦，你俩不要再斗嘴了。我去做饭，你们俩学习吧。”马丽撸撸袖子开始做饭，而樊曙则单刀直入地问：“你最近去过张海玲的书店了么？”

“我从来不去那种琼瑶家和金庸家合开的杂货店，怎么啦，出了什么事吗？”

“张海玲的新婚丈夫，那个瘦黄脸男人，原来是个瘾君子，吸海洛因呐！”

樊曙告诉我说，张海玲的姐姐刚认识那个麻杆儿男人时他还有十几万存款，半年后将妹妹嫁给他，他已经吸毒成瘾将所有的钱都挥霍一空，现在连房子都被抵押出去了。张海玲无家可归只好住到了小书店里，那男人还经常跑到书店里向她要钱。

“离婚不就得了，”我说，“张海玲开书店赚的那俩小钱抵得上几包毒品？”

“才结婚不到半年。”樊曙唏嘘着说，“她姐姐可把她给害苦了。”

“知人知面不知心呐！”我心有所悟地说，“结婚就像打仗，知表知里知内知外知前知后方能百战不殆。”

下午我从街上走过，意外地发现“海玲书苑”铁门紧锁，墙上的告示板上写着一则通告：

因主人有事，小店临时关闭几天，从本店所租小说，租金当以一天计。

海玲书苑

看完这则通告我摇头叹息了一番，心想张海玲肯定是为了逃避丈夫要钱，躲到哪里去了。她真可怜，十几岁就背井离乡的来这里打工赚钱，好不容易嫁个男人，却又是个瘾君子，这样的事搁谁身上谁也不好受哇。

我刚要转身走开，听见耳边有女孩子软绵绵的声音说道：“蒋羽林，你怎么在这儿？”

我转脸一看，梁铭正笑吟吟地站在我身边。我笑了起来。

“你那位凶巴巴的贴身保镖呢？”我环顾四周，并没有看见梅子的身影，才放心地说，“有她在我可不敢跟你说话。”

“她上网去了。”梁铭笑道，“其实梅子是典型的刀子嘴豆腐心，表面上是凶了点，但人挺好，你给她接近了就会知道。”

“我可不敢给她接近。”我撇了撇嘴，提议道，“你若是没事，咱们到校园里走走吧。”

“好吧。”梁铭爽快地说。

我们从后门进入校园，沿着繁花似锦的小路往前走。四月底的阳光飘散着芬芳的味道。校园的广播里正在播放着一支流行歌曲，《爱要怎么说出口》。

我们一边慢慢地走着，一边倾听着这让人浑身舒服的旋律，彼此无言，仿佛都不愿打破这令人陶醉的境界。

过了许久，我看见她手里拿着一本书，便问道：“你拿的什么书？让我看看。”

“没什么。”她迅速地将拿书的手背到身后，连连地说，“没什么没什么。”

“没什么就让我看看嘛。”我转到她的身后去抢书，她却灵巧地将书抱到怀里了。并且后退了两步，眼含敌意地望着我。

“没什么干吗不敢让我看？”我说，“不会是黄书吧？”

“才不是呢，你少胡说。”她委屈地瞪着我。“你把我看成什么人了？”

“肯定是，要不你怎么不敢让我看呢？”我故意激她，“想不到你竟然是这样的人。以前我还奇怪呢，市面上卖的那些黄不拉叽的色情书给谁看呢？原来是给你这种人看的。”

她撇着嘴怒目盯视着我，过了大约有一分钟之久，突然把书

摔到我怀里，气忿忿地说：“你看吧，好好看看，是不是你说的那种书？”

我接着一看，是那种又薄又窄的小开本，书名叫《只给女孩看的书》。我随手翻了一下目录，看见“遇到男孩求爱怎么办？”“女孩怎样有效地与父母沟通”，“来了例假不要慌”，“化妆技巧细则”等小标题。心里窃笑不已，想写这种书的作者一定是穷疯了，连份家教都找不来，所以出这种垃圾书来骗小女生俩钱花花。

看梁铭还在生气，我对她说：“这种书是给八九岁的小女孩看的，你都长成大姑娘了，还来看这种书？”

她将脸转到一边不理我，我又说：“你以后要是遇到这书上所写的麻烦，可以来问我呀。我保证能比这本书更深入浅出更通俗易懂地讲给你听，何必来看它呢？”

“难道你是什么事都懂的么？”她似乎已经消了气，半信半疑地问道。

“除了原子弹是怎么制造的我暂时还没弄明白外，其他的我都懂。”

我们继续向前走，梁铭突然感慨地说：“时间过得可真快呀，转眼间我们已经站到了大二的尾巴上。”

梁铭所说的“大二的尾巴”让我窃笑不已，心想她是不是把大学时光比作一条响尾蛇呢？

“从我们第一次看午夜场电影到现在，我们认识已经快两年了。”梁铭抱怨地说，“可是我对你还一点都不了解呢。”

“你有什么不了解的？我不就是普普通通的一个人，你眼中的蒋羽林么？”

“可你总是把自己搞得神秘兮兮，神龙见首不见尾的，跟地下党似的。”

“有吗？”我笑道，“那是因为革命的需要，等革命成功的

时候我们再来相会吧。”

不远处一个穿蓝制服的工人正在修剪草坪，他挥动一把巨型钥匙状的电锯挥舞着，一些草尖和枝叶飞溅出来，零零散散地铺满在甬道上。

“你还记不记得咱们第一次看夜场电影时演的那个恐怖片，变态杀人狂拿的就是这样一把电锯，活活地将人劈成两半的。”我思索着说道，“那个变态杀人狂好像穿的就是这样一身蓝制服。”

“你快别说了。”梁铭以手护眼站到我的身后，拉着我的衣襟皱眉说道，“再说下去这工人就变成杀人狂来杀咱们了，咱们还是走那边吧。”

她趑趄另一条小路，我跟在她后面走。等走得看不见了那个工人，也听不见了电锯的嗡嗡声，她才垂下手放松地说：“哎，那时候看午夜场的感觉真好，我真怀念那一夜啊。”

“你是怀念看电影的感觉，还是怀念扑入我怀抱里的感觉？”我环顾了一下四周，张开双臂，笑道，“现在这里没人，我可以让你重温一下那种感觉。”

她绯红了脸连连后退着说：“你再胡说我可要走啦。”

我们继续往前走，有一只雨燕从我们身边掠过，又箭一般地蹿上湛蓝的天空里去了。我听见嗡嗡的声响，抬头一看，有许多蜜蜂在树丛里飞来飞去。

梁铭问道：“你说雷蒙欣喜欢梅子，是真的还是假的？”

“当然是真的了，”我说，“还是雷蒙欣亲口告诉我的呢。”

“不过恐怕雷蒙欣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了，梅子哪里会看得上他？”我叹口气说，“又一幕爱情悲剧就要上演了。”

“谁说的？对于梅子我比你了解得多。”梁铭不以为然地说，“虽然她口口声声说对雷蒙欣没有感觉，可我分明发现她这

两天情绪反常，就是遇事没了主意的那种。晚上她翻来覆去地睡不着觉，老是问我该怎么办该怎么办。我怎么会知道该怎么办呢？我从来没遇到过这种事情。”

“可是雷蒙欣很穷啊，平时连生活费都得靠自己打工来挣。”

“穷又怎么啦？是他家穷又不是他穷，谁能保证他将来不会变得很有钱呢？”梁铭大声冲我嚷嚷，“我就是不能苟同你们这些富人们的庸俗观点，穷人又怎么啦？难道穷人就没有喜欢别人的权利了吗？”

她愤愤不平地说着，胸口一起一伏的，仿佛遭受了什么莫大的屈辱。“难道人家自己打工挣钱养活自己也是不光彩的么？欧美国家的总统的儿子还打工呢，我就喜欢这样有经济独立能力的男人。”

她的话使我一下子喜上眉梢，我想说我就是这样的男人，但考虑到她先前一直认为我父亲是副市长，怕她经受不了我在一秒钟之内变成穷光蛋这个事实。我想还是将来慢慢地帮她转这个弯吧！

“你真的不会嫌弃雷蒙欣穷？”我惊喜地问道。

“当然不——”话没说完她连忙改口说，“你这人怎么说话呢？人家雷蒙欣也没喜欢上我，我嫌不嫌弃有什么用？”

“噢，我是说如果有一个和雷蒙欣一样没钱的男人，不，准确地说应该是一个男孩，喜欢上了你，你会接受他吗？”

“那还要看他的其他方面怎么样，我又不是慈善机构，谁穷就收留谁。”

“当然他其他方面可以称得上是非常优秀的，比如头脑敏捷，身体健康，热爱生活，坚忍不拔。帅的程度基本上和郭富城站在同一水平线上，有才华，没有不良嗜好，会体贴关心人——”

梁铭大声喊停，我停了下来。

“你说完了吗？”她笑道。

“快了。”我说，“还有最重要的是他有情调，会浪漫，经常手持一束玫瑰花在雨中漫步。”

“你说的是谁？是咱们系的吗？”梁铭瞪大眼睛天真地问。

“你先别管他是谁，你就说吧，你能不能接受他？”我问了一句，静下心来等待梁铭的回答。我感觉像是有一块儿石头高高悬在我的嗓子眼，又像是倾听定时炸弹滴滴的鸣叫。可是她偏偏笑而不答地望着我，等把我折磨得差不多了才慢悠悠地问道：“你说的这个人他存在吗？”

“存在。”

“出生了吗？”

“出生了，二十年前就出生了。”

“入土了吗？”

“没呢，活得好好的，你倒是快回答我呀！”急得直想一头撞死。

“那么，你把他叫来，我亲自告诉他，因为这是我俩之间事。”她仰着脸说道，我气得四下找墙，没找到，只好作罢。

我们走到了逸夫楼，蓦地听到喝彩声骤然响起，如天边炸雷似的以排山倒海之势滚滚而来。我们被吓了一跳，彼此看了一眼，不知此声音发自何处。

“学校又在举行什么活动吗？”我问道。

一阵尖利哨声响起来，随之又是振聋发聩的“加油”声。

“是拔河比赛吗？”

“不，是足球赛。”

我们转过楼角，看到足球场四周成了人的围墙，高高的看台上挂着红色条幅，条幅一边垂落着，我只能看见“市青少年足球选拔赛”的字样。一些穿裙装校服的女孩子手里举着小三角旗，

兴高采烈神情亢奋地充当啦啦队。还有那些在赛场上勇猛如虎的球员们，看上去年龄都不大，似乎来自市里的某所高中。

我和梁铭来到看台近前，我发现草坪不远处停着几辆大巴，大巴车身印有“市七十二中”的字样。

“你觉得这么多人为了抢一个皮球，汗流浹背歇斯底里的，有意思么？”梁铭不解地问道。

“确实没多大意思。”我老老实实的回答。心想，一个人的兴趣大多是在某种特定的环境里培养起来的，我来上大学之前从没见过足球实物。相比较而言，我倒是对老母猪下崽子怀有浓厚的兴趣。

一个胖乎乎的球员被另一个瘦不拉叽的球员撞飞在地，痛苦地躺在赛场上呻吟起来，两只腿一抽一抽地仿佛犯了癫痫病。另外的球员们视而不见地从他身边奔过，两个穿白大褂的医护人员一溜小跑上场将受伤的人抬下来，替补队员精神昂扬地奔上场，球赛继续进行。

“铭铭，你知道吗？其实一直以来，我都在一件事情上扯谎骗你。”我鼓足了足够的勇气喃喃地说道。

听了这话她突然将脸转向我，水波一般的笑容冷凝在她的脸上。

“可我向你保证我是无恶意的，我不是真心要骗你，只不过一直以来都有一股虚荣心在我体内作祟。”

“骗我什么啦，你就老老实实地坦白吧，争取政府宽大处理。”她勉强笑了一下，但是笑得很苍白，比哭好看不了多少。

“我怕说出来你会生气。”我有点心惊胆战地说。

“说吧，知错就改还是好孩子。”她的话与她的表情极不相符，她脸上的笑容已完全消失，我从来没见过她严肃成这个样子。

“我——”我咬咬牙，心一横，说道，“其实我父亲根本就没有什么副市长，我只不过是个从大山里走出来的穷光蛋而

已。”

黄队进了一球，周围欢声雷动，喝彩声和掌声像火山爆发般喷涌而出，蓝裙子的啦啦队惊声尖叫着，仿佛集体见着了鬼。

我的话语早被裹挟在这滚滚的洪流当中，像一滴露珠消融在洪水里，刹那间消失地无影无踪了。

啦啦队的尖叫声长时间经久不息，我感觉仿佛有一列火车从我们身边隆隆驶过。

我看见梁铭的嘴唇动了几下，但是听不见她在说些什么。我也想开口说话，但张开嘴却发现自己的声音飘失不见了。

我们犹如失重在梦境里，彼此面面相望却又远隔千山万水，现实的种种忧虑冲刷着我们的内心，一股悲悯不安的情怀笼罩着失语的我们。我们焦躁不安地张口闭口，但却发现各自的声音飘失不见了。我们瞪大双眼隐忍不发地抗拒着，等待这不适宜的列车从我们身边开走，等待这无聊乏味的球赛在我们身边结束，等待这汹涌澎湃的欢呼的海洋在我们身边平复下来，等待我们彼此熟悉的声音回到自己的身上来。

一分钟之后，整个世界寂静下来，我重又听到梁铭轻柔曼妙的话语。

“你刚才说什么？”

“没什么。”我沮丧万分地说道，感觉犹如当头密密地浇了一盆凉水。

“蒋老师。”有人在我肩头拍了一下，我被吓了一跳，忙不迭地回头，却看见我的学生咪咪笑吟吟地站在我面前。她穿着啦啦队的蓝色短裙，手里拿着一柄小三角旗，笑道，“蒋老师，我找了好久都找不到你，原来你在这里呀。”

梁铭迷茫地看看咪咪，又看看我，表情里似乎在问我她是谁。

我立即把咪咪拉到一边的柳树下，将手指放在唇间噓道：

“不要叫我老师，在非课堂时间咱们俩的关系是平等的。”

“那是你女朋友么？”咪咪好奇地问道，“挺漂亮的。”

“小孩子懂个屁。”我训了她一句，问道，“你怎么来我们学校了？”

“我们学校的球队来比赛，用你们的足球场，我来当啦啦队助威来了。”

“不好好学习，看什么破球赛？”

“哎，蒋羽林，这可不是你上课的时间，咱俩的关系可是平等的。”

“现在我不跟你□嗦，晚上到你家再跟你算账！”

我转过身，却发现梁铭早已不见了。球场一边的水泥路上充满了来回走着的人，有男有女，但是面孔都是那样的冷漠无情，仿佛借出去的账都收不回来似的。

我大步向前走，来回转动着脑袋，急切地寻觅着，但是怎么也看不见梁铭的身影。没有人多看我一眼，他们只是无情地阻挡我的视线。我烦躁不安，内心充满了一种恐惧和苦涩。我仿佛在人海茫茫的都市里寻找梁铭，面对着密密匝匝渺无边际的人群，我感到手足无措，孤苦难依，我几乎要像一个找不到大人的孩子般掩面而泣了。

樊曙：

六月里下了一场旷日持久的小雨，我们都安安静静地坐在教室里学习，为即将来临的考试做准备。这时候教室的门吱呀一声开了，许久没见过面的李艳丽湿漉漉地走了进来。她穿一条月白色的连衣裙，裙子湿了水紧紧地贴在身上，显出玲珑剔透的曲线。教室前面座无虚席，她轻轻抹了一把脸上的雨水，盈盈地朝后边走来。

同学们都抬头看她，脸上有鄙夷和不屑的神情。她似乎很费力地犹豫了一下，然后坐到我身边的空位上来。

我铁铸一般纹丝不动地坐着，连眼皮都未抬动一下，但是感觉到一股馨冷的雨水的气息扑面而来。

“樊曙，借我一本书看好么？我没带书。”她可怜兮兮地请求道。我想了想，顺手推给她一本书。

我听见她哧啦哧啦翻书的声音，似乎是无心看书，或者看不进去。接着她望望窗外，轻轻叹了口气。

“这么难的题目，我看都看不懂。”过了一会儿她自言自语地说道。

“你当然看不懂了，”我忍不住说道，“我们这些人一节课都没旷过，还感觉学起来吃力呢。你旷起课来整礼拜整礼拜地不见人影，刚看了一分钟就想看懂，那你岂不成天才了？”

她吃惊地看着我，似乎感觉到我第一次用这种冷嘲热讽的口气对她说话是不可思议的。我也不习惯她用这种眼神看我，遂轻

轻皱了一下眉头。

“我知道你不喜欢我这样，”她幽幽地说，“可是，我有选择自己生活方式的权利。”

“你错了，我并没有试图阻止你选择自己的生活方式。”我冷冷地打断她说，“我也没有不喜欢你现在这样——根本谈不上所谓的喜欢与不喜欢，我刚才的话只是表明了一种事实而已。”

我的话再次使她呆了一呆，她说：“是不是我那次伤你太深了？都过了这么久，难道你还耿耿于怀么？”

“你千万不要这么想，那样使我感到罪过。”我无声地笑了笑，猛然间觉得她以前在我心目中建立起来完美形象一下子坍塌了，碎裂在地上，那么彻底，那么不可收拾。

我说：“以前的我完全是一个没有长熟的生瓜蛋子，如果我做了什么可笑的事或者说了什么可笑的话，那么请你原谅。我现在已经明白我的价值了，正如你所说，我们不是一条道上的人，我的经济状况不可能养活你，也不愿去养活你。”

她瘦弱的脸上蓦然闪现出尴尬的神色来，她勉强笑了笑，说道：“你能这样想——我很高兴。”

过了一会儿，我觉得自己刚才的话说得有些重了，似乎有小人报复之嫌。她毕竟是我真正喜欢过的人啊。我转移话题说道：“还有两个星期就要考试了，你打算怎么办？”

“还能怎么办？听天由命吧！”她长叹一口气，说道，“补考，罚款，重修，这些我都不怕了，我现在最怕的就是被系里开除。听说不及格的科目积累到一定程度，系里就会劝其退学。我想我要是万一走到了那一步，怎么有脸回去见我爸呢？再怎么说我爸也是咱们县有头有脸的人物啊！”

“不会吧？”她的话使我为她担心起来，我说，“没听说过咱们系开除过谁啊！”

窗外雨声渐疏，草坪和花木都被雨水洗得晶晶发亮，青翠欲

滴。一些小虫子紧贴着窗户在走廊上嗡嗡飞舞，却被窗玻璃阻挡着飞不进来。我看见几个穿花裙子的漂亮女孩打着伞在雨中漫步，她们脖子上各自挂着小巧精致的手机，凉鞋底厚厚的，仿佛京剧里古人穿的靴子。

李艳丽的头发和裙子已经干透了，可是紧接着她开始浑身发抖，然后很响亮地打了一个喷嚏。教室里所有的人都回过头来看我们，她的脸红了一下，我不悦地朝他们骂道：“你妈妈的有什么好看的？”于是他们又重新转过头去。

她脸色发青，将双臂紧紧地抱在胸前，啾啾地吸着鼻子。

我不觉动了怜香惜玉之心，说道：“你冷吗？要不你回宿舍睡一觉吧，别感冒了就不好了。”

“她们换了宿舍门上的锁，”李艳丽有些愤怒地说，“目的就是让我进不去，我刚才来的时候就想去宿舍拿几本书的。”

“她们怎么能这样？”我瞪大眼睛说，“也太欺负咱们桃源人了吧？”

“算了，我现在不想树敌太多，这几年她们总是嫉妒我，嫉妒找我的男生多——有男生打电话找我她们竟然敢当着我的面说我不在；嫉妒我的漂亮衣服多——趁我不在就朝我挂在阳台上的衣服吐唾沫。哎，不提了，有些事提起来就让人生气，反正我现在已经搬出去住了，用不着和她们搞摩擦。”

“樊曙，这次只有你能帮我了，”她哀求地对我说，“你要是不帮我我就死定了。”

“你不要用这种口气给我说话，”我四下转动着脑袋不自在地说，“我很不习惯。”

“来这里上大学三年，不管我有什么事你都会帮我的。你说过不管发生了什么事你都会对我好。”

“你直接说吧，你要我怎样帮你？”想起我以前对她一厢情愿的承诺，我脸红得无地自容。我突然发觉人在意乱情迷时所做

出的判断是多么的荒唐。

“我想——让你在考场上给我传答案。”她羞赧了一下，径直说了出来。

“这——”我心里想，要是考试时坐得近还有得商量，如果坐得远那我岂不是太冒险了。

“这恐怕不像你想象的那么简单吧？”我支支吾吾地说，“考场上咱俩不一定能坐到一块儿呀。”

“上次考试咱俩不是坐斜对面吗？”

“这次考试可能要重新安排考位吧？”我喃喃地说道，心里却禁不住地想，一定不要让我和她坐一块儿，一定不要。放学的时间到了，同学们收拾起书本陆续走出教室，外面还在下着细雨，天似乎又阴郁起来。

我想起马丽要我放学后在教室等她，她呆会儿来找我，我们一起回去做饭。

“中午我一人吃饭，你陪我吧？”李艳丽央求道。

“你的那些男朋友呢？”我无不鄙夷地说道，“如果他们说的话，恐怕排队都挨不着我吧？”

“求求你不要对我冷嘲热讽了好不好？走吧，今天我请你，不让你出钱。”

她拉住了我的手臂，我心里咯噔了一下，随即不自在地挣脱开来。

我刚想再说什么，转脸看见马丽的面孔浮现在玻璃后面。

“樊曙，樊曙。”她小声地叫了起来。

“来了来了。”我应了一声，对李艳丽说了句她以前经常对我说的话，“我今天还有事，以后再说吧。”然后丢下她，往教室外面走去。

雨一直下，我白天复习功课准备考试，晚上还要冒雨赶去家教。马丽劝我把家教暂时停一停，我和蒋羽林都不肯，因为停了

家教就等于停了生活来源。

这些天我一直躲着李艳丽，怕她旧事重提。说实在的，我现在已经不是以前那敢于为她冒险的勇士了，我怕被监考老师逮着，更怕对不起马丽。

在教室的时候我总是故意挤到男生堆里，而李艳丽则孤零零地坐到教室的角落。

罗明明冲我努嘴说道：“看你那个女老乡，坐在那里装得像处女似的，平时她不比谁风流快活？一快到考试的时候就变了，变得像个受了委屈的小媳妇，比谁都可怜。”

他们七嘴八舌地说她的坏话，这引起了我的反感。我刚想坐到她身边以示援助，这时有人在门口喊了一声：“考号贴出来啦，你们快来看吧！”

我们蜂拥着走出教室，来到系办公室旁边的布告栏前。果不出所料，为了防止作弊行为，系里边调整了上一次的考号，而我和李艳丽则分别处于两个不同考场。看完以后我呆呆地站着，暗自里仿佛松了一口气。心想，这下看她怎么办？

我转过身，看见李艳丽脸色苍白地站在走廊上。她紧紧地抿着削薄的嘴唇，眼睛里放射着愁苦的光，双臂交叠抱在胸前，两条细长的小腿裸露在湿凉的空气里，整个人看上去都老去了几岁，仿佛暴风雨过后的庄稼。

雨依然下着，走廊上的人逐渐散尽。

我走近她，启口说道：“真倒霉，咱俩竟然没被分到一个考场。”

“只要你诚心帮我，办法总还是有的。”她将脸转向走廊外飘摇的雨幕。

“我是诚心帮你的，只是——”她说的“办法”二字让我心惊肉跳，我想她不会是让我到教研室里偷试卷吧，那可跟抢银行的性质差不多啊。

“你不是一直和肖春耕关系不错吗？”

“是啊。”我应口答道。

肖春耕是山东人，和我一样的贫困生，人很老实，至今还穿着他娘给他做的“千层底”布鞋。刚来这个学校的时候我和他经常在一块儿吃饭，每顿饭两人合买一份最便宜的酸辣白菜，合作甚笃。后来我们俩还一块儿找过家教，再后来就不经常来往了。

“按这次考号的排序，我应该坐在肖春耕的身后。只要你考试的时候和肖春耕换换位置，我就可以轻而易举地抄你的试卷了。”

她轻轻巧巧地说出这些话，我却大吃一惊。心想她可真是百无忌禁啊，这样的事情都敢想。

我竭力压抑住内心的厌恶情绪，说道：“你这不是把我往火坑里推吗？私自更换考位，那可不是一件小事情。要是被教务科查着，我可就完蛋了。”

“怕什么？只要小心点，谁会注意到呢？”

“像你这样做什么事都怕三怕四的，树叶掉下来还会砸着脑袋呢！”她嘲讽地说道。可我已在心里下定决心不再莽撞行事了。我已经不是那种做事不考虑后果的毛头小伙子了。我已经长大了，成熟了，知道珍惜生命了，我无论做什么事之前都要先想一想我的马丽。

“这主意，首先在肖春耕那儿就通不过。”我迟疑着说。

“只要你答应了，我去做肖春耕的工作。”

“怎么，你要施出美人计，牺牲色相来打动他？”我冷笑地说了一句，听见马丽在楼下喊道：“樊曙，你下来。”

雨暂时停了，李艳丽望着楼下的马丽问道：“她是谁？”

“她叫马丽。”

“我明白了。”李艳丽若有所思地说，“怪不得你会一反常态地对待我。”

我昂首挺胸地走下楼，马丽要我陪她去买考研用的复习资料。路上她无限艳羡地对我说：“李艳丽好漂亮啊，人家是怎么长的？”

她的话让我感慨颇深。我嗟叹良久以后，语重心长地说：“你知道你现在惟一缺少的是什么吗？”

“是什么？”

“是自信。”

“真的，你只要拥有自信，就可以拥有完美了。”我望着她那黑溜溜的眼睛，说道，“其实你是很漂亮的，只是没有时间和精力去打扮，没有漂亮衣服去衬托。从很大程度上讲，你的美是天然的，又是被掩盖的，没有被发掘的。你知道吗？我们只是物质上穷一点儿而已，其他方面一点也不比别人差。贫困是可以改变的，我相信用不了多久，我们就可以抚平烙在我们心灵上的穷的印痕，我们可以工作得比他们更出色，生活得比他们更美好。”

我的话似乎深深地震动了她，她眼睛里亮晶晶的，脸颊上泛着潮红，说道：“我最喜欢听你说这些话了。你知道吗？因为穷，从小到大我都活在自卑里，没有人鼓励过我，没有人说我漂亮说我可以，你是第一个，是你让我看到了我生命里的一丝亮色。还记得吗？有一次你对我说，今天的贫困，你咬一咬牙，就挺过去了，就可以变成明天的财富。我听到这话时真是感动极了，我想我从来没有听到过如此精确、如此富有哲理的话。”

我们来到“海玲书苑”，看见张海玲呆呆地坐着，她脸颊消瘦，神情呆滞，仿佛一个大病初愈、刚从鬼门关绕了一圈回来的人。

“事情怎么样了？”我担心地问道。

“他已经同意离婚，但是要我付他一万元。”

“凭什么凭什么呀？”我愤懑地嚷嚷道，“你又不欠他的，

他把你伤害成这样，还要你给他钱？还有没有天理？”

“事已至此，我也没有办法。”她转脸看着雨后阴悒的天空，神情索然地说，“我觉得好像做了一场噩梦，现在只求这梦快点结束，再拖下去我觉得我就要崩溃了。”

马丽一边在书架上挑书，一边好奇地回头看我们谈话。张海玲瞥了她一眼问道：“那是你女朋友？”

“算是吧。”我说。

“莎士比亚说过，善良的面孔后面常包藏着无端的祸心。”她隐秘莫测地说了一句，我看见她嘴角的肌肉僵硬地抽搐了一下，颈部的锁骨嶙嶙地突兀着，一只硕大的绿头苍蝇从她凝滞的脸前飞过。

这时马丽拿着几本书走过来。她问道：“这些书打几折？”

在一棵远远看去如披头散发的女人般的垂柳下面，肖春耕像一只青蛙突兀地跳出来，截住了我的去路。我被吓了一跳，但是他神情里夹杂着一丝难抑的兴奋，向我说道：“你老乡李艳丽这几天一直缠着我，你知道么？”

“这事与我无关，你别跟我说。”

“怎么与你无关？她要我和你换考位。”

“你答应了？”

“是的。”他害羞地说，“她还要我来说服你。”

“你他妈去死吧！”我恶狠狠地骂道，“你要是愿意你给她传答案好了，少来拖我下水，我是不会为她冒这种险的。”

“可是，她好可怜啊。”他急急地说，脸上的青春痘密密地涌现出来。“她要是再有两门不及格，系里就会开除她。”

“她可怜？”我冷笑起来。“你觉得你自己还不够可怜吗？”我指着他的脚说道，“瞧，这么大热的天你还穿着这密不透风的‘千层底’，这鞋穿了有三年了吧？刚入学的时候我可就

看见你穿的这双鞋，怎么不舍得去买皮凉鞋，不怕把脚丫子焐出蛆来吗？

“人家可怜？人家可怜人家光买双凉鞋就三四百块钱，够你两个月的生活费了吧！”

“傻小子，你还是可怜可怜你自己吧。”肖春耕被我训得像一条老狗似的耷拉着脑袋。我转脸看见马丽在楼上向我招手，遂在肖春耕的脑门上点了一下，向楼上走去。

大三的时光很快走到了尽头，在这个时阴时晴的初夏，我总是想起光阴似箭、岁月如梭这句老话。三年前刚入学时的情形还历历在目，那时我背着行李包和铺盖卷，乘一节载满了民工，空气里充斥着浊臭味的车厢兴致勃勃地闯入这个城市的眼睑。我以为手持一张大学通知书就可以敲开这个城市的大门，被这个城市开怀接纳。接连不断地碰壁之后，我知道我错了，而且是错得厉害。他们用看民工的眼神看着我，仿佛我脸上烙着穷人的印痕。

在这风风雨雨的三年里，我憧憬过，失望过，愤慨过，也无奈过。最终却发现这个城市不能改变我，我更没能力改变这个城市。我的大学时代已经接近尾声，大四实际上只有半年，春节一过就要回桃源县高中实习。

六月底开始考试，考前系领导召开了动员大会，说要严肃考纪，对作弊者进行严惩。并组织了口号为“我不作弊”的千人签名活动。我望了望站在最后面的李艳丽，她泰然自若如一棵枝叶翠绿的树，而肖春耕则如临大敌，神色大变。

天空又开始下雨，我隐约有一种预感，肖春耕可能要出事了。

第一天考公共课，一切平安无事。我们都知道公共课的批卷原则，基本上是答题字数多，字迹规范者得分必定高，所以没有人傻到为了公共课公然去作弊。

翌日考《高等数学》，我做完试卷后头脑昏昏沉沉地走出考

场，忽然看见走廊的布告栏前围了一大群人。我挤过去一看，是这次考试的第一张通告。

查物理系机械电子专业九七级学生李艳丽和同班学生肖春耕，在《高等数学》考场上顶风作弊，传换试卷，影响恶劣，被监考老师当场抓获。经系办公室研究，决定严肃处理。李艳丽和肖春耕该门考试以零分计，不得参加正常补考。并将两人记大过一次，不得参与下学年的三好学生、奖学金、贫困补助等评选。

物理系办公室

看完之后我长叹一声，心想这下李艳丽可把肖春耕给害惨了。肖春耕平日里就靠奖学金和贫困补助维持生计，这下突然失去了生活来源，他该怎样艰难度日呢？

我穿过人群，来到肖春耕们的学生宿舍，看见门紧闭着。我听见肖春耕在里面低低地饮泣。我敲了一下门，叫道：“肖春耕，我是樊曙。”

许久以后，门缓缓地打开了。肖春耕一脸悲痛地站在我面前，问道：“你怎么来了？”

“我怕你小子跳楼，来搭救你来了。”

我推开他，走进宿舍，径直坐到他的床上，感叹地说：“这就叫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还算我意志坚定，没被你拖下水，要不我跟你一块儿完蛋。”

他两眼无神，喃喃地说：“这下可怎么是好，下学期我至少损失两千块，而且毕业都有麻烦。”

“李艳丽到底给了你什么好处，你就这样俯首听命于她？”

我讥讽地说了一句，他脸颊红红地不好意思起来。我恶毒地

说：“她是不是赏给你了一条她穿过的内裤？”

考完最后一门，雨还在淅淅沥沥地下。我突然对这没完没了的雨季无限厌烦起来。别人都在准备回家过暑假，而我们还要冒着烈日或雨水去做家教，去为下一学期的学费而奔波。

我和马丽、蒋羽林、张明霞、王妙娣、李春燕，齐齐聚在我们的小屋里，依然是去年暑假里的整齐阵容。王妙娣说：“去年暑假我们六个人挣了那么多钱，可是也累得够呛。今年刚放假，为什么总是下雨呢？”

“老天爷为我们这些不幸的人流眼泪呢。”我说，“三年了，我没回过一次家。今年暑假无论如何也要抽时间回去一趟，看看我爸妈。”

蒋羽林：

下雨的时候我们六个人便坐在屋子里聊天打牌，打了几圈觉得没意思，我提议出点彩，以提高兴致。

“输了和赢了一样高兴，这不是计划经济里的绝对平均主义和吃大锅饭吗，什么年代了还来这个？”我嚷嚷道，“掏钱掏钱！”并率先从口袋里掏出一把毛票和硬币放在自己面前。

“这样不太好吧，”张明霞犹豫着说，“回头谁输了谁都会觉得心里不舒服。”

“你说那不是赌博么？”樊曙看看楼下说，“别让房东大婶把咱们告到派出所就不好了。蹲局子还是小事，就怕罚款，戴大檐帽的那帮孙子罚起款来直把人民币当日元，心狠着呐。”

“听见了么听见了么？”我唏嘘着对马丽说，“樊曙说‘蹲局子是小事’，这说明他一定不是个好人。”我把脸转向樊曙。

“上个月那件杀人碎尸案是不是你干的？”

“人是我杀的，”樊曙正色说道，“不过尸体可是你碎的，在碎尸之前你还干过些什么你可别忘了。”他转脸向大家宣布，“那可是具女尸！”

大家乐得直笑，马丽打了樊曙一下，嗔怪地说：“你怎么这么恶心？”

大伙儿商量了半天，终于采纳了李春燕的建议，输者学乌龟爬，绕桌子转一圈。

“我输了可以由樊曙替我爬么？”马丽傻乎乎地问道。

“不行不行，”三个女生齐齐反对，“你吃饭的时候怎么不找樊曙替？”

“我有时候吃不完就是让他替我吃的。”马丽认真地说。

“那就等你爬不动的时候再让他替吧！”

打了几圈下来，他们五个或多或少地都绕桌子爬了几圈，惟有我坐在那里连屁股都没挪过。

“这臭手今个儿怎么了？”樊曙急得直嘀咕。

“蒋羽林，你是不是情场失意了？”李春燕好奇地问。

“是啊，情场失意赌场得意。”我催促樊曙道，“孙子，快点出牌。”

中午我们一起稀里胡噜地围着桌子吃面条，讲了些乌七八糟的笨话，感慨了一通世风日下、人心不古，回想我们上高中时一个个小孩儿多老实啊。吃完饭大家抓阄让王妙娣下楼洗碗，我们在等她回来打牌的空当聊起了高中时候的事。

我说道：“上高二的时候我和一个女孩儿同桌，她是一个冷美人儿，似乎还有轻度的忧郁症，但学习很好，每次考试都在年级前几名之内。我和她坐了有两个月的同桌都没说过话，她好像不管对什么人什么事都没兴趣，总是坐在角落里默默地看书。当时即使班上最皮最闹的坏孩子也不敢在她面前穷逗，她属于电影里那种特酷特冷漠特孤傲的女孩——只能偷偷倾心的那种。可这种女孩也有出人意料之举，并且更叫人惊讶。那是一个课间，她第一次跟我说话，就出了一个谜语让我猜。说有一种休闲运动，上边越用力，下边就越疼，甚至会流血。”

四个女孩儿都有些脸红了，而樊曙却在咧着嘴傻笑。

“那她不怎么样啊，”张明霞说，“讲这些下流谜语，什么冷美人，什么特酷，整个儿一假正经。”

“你们不知道，当时我一下子脸红到脖子根，感觉仿佛受到了什么莫大的屈辱，死活都不愿和她坐同桌了，觉得她太那个。”

后来终于说服一个女生和我换位，坐到后面去了。”

王妙娣已经洗了碗回来，拿毛巾擦着手说：“蒋羽林又在编故事骗人吧，你给我讲的故事好多我都在杂志上看到过。”

“哪儿凉快哪儿呆着去！”我冲她直翻白眼，“我要不讲出来他们能在杂志上刊登出来吗？”

“接着讲接着讲。”马丽直嚷嚷道，她似乎对我的故事挺感兴趣。

“后来的两年里我们再也没说过话，在校园里碰见的时候总是相互意味深长地望一眼，然后就走开了。高考后我们该离校的那一天，她突然找到我对我说，你还记得我给你出的那个谜语吗？”

我迷惑不解地望着她，问道，“什么谜语？”

“她说，就是‘休闲运动’的那个谜语。”

“想起那个谜语，我脸又红了。而她却轻松地说，谜底是‘钓鱼’啊！”

大家轰然大笑，樊曙笑得鼻涕都快流出来了。

我继续说：“听说她后来去西安上了个什么大学，后来学没上完就休学回家了，我现在连她在哪儿都不知道。”

“你是不知道她在哪儿，”马丽忍着笑说道，“她出生了吗？”

大家又没头没脑地笑，乐不可支。

“年轻人啊，”我看着他们笑成一团，表情严肃而又语重心长地说，“你们没有经历过可以原谅，但你们可千万不能不信，全都是真的啊。啊嚏！”我故意打了个喷嚏，“你们瞧，没准她现在也正在想我呢。”

“没准她现在又在给哪个大傻冒讲休闲运动的谜语呢。”他们刹不住闸，继续无缘无故无聊地大笑。

于是大家又开始玩牌，一边玩一边述说着自己高中时候的往

事。

我手里握着一大把牌，一边说“我已经第一个走了”，心里一边无端地惆怅起来。我又想起东塘湖边衣衫不整的二红，面对着我神情萧索眼睛里泪水盈盈的二红，她悲悯的神情让我整个人都微微倾斜起来，我费力地想，我乡下的二红，现在不知道过得怎么样了。有没有为人妻为人母？说不定哪一天等我回到了东塘村的时候，她已变得像其他劳动妇女一样麻木不仁，她会毫不羞赧地解开衣衫露出双乳给孩子喂奶吗？她是否会再为我滴一滴曾经沧海难为水的眼泪？

我愣愣地出了一会儿神，感觉鼻尖里酸酸地，有一大坨鼻涕几欲滴落下来。

“快出牌啊，你要不要？”樊曙不耐烦地催促道，“打牌又不是打胎，哪有那么困难？”

雨停了，阳光从铅灰色的云层里吐露出来，我们都从屋子里走出来，伸伸懒腰，感觉仿佛在洞穴里等待了好几个世纪。

空气清新得仿佛经过了深层过滤，炎炎暑热早被持续了几天的雨水涤荡得一干二净，阳光暖融融的，照在人身上让人有一种不真实的感觉。

张明霞做了两下广播体操里的伸展运动，感慨地说：“天晴了，太阳出来了，我们又该为生计奔波劳累了。”

李春燕自以为很幽默地说：“如果我有一万块钱，我将不再去做家教；我有一万块钱吗？没有。所以，我仍然得去做家教。”

我也学着李春燕的口气说：“如果我有一百万块钱，我将不再上这破学，并且找个漂亮女孩做女朋友；我有一百万吗？没有。所以，我还得上这破学，而且，我仍然没有女朋友。”

樊曙拿着杯子喝了一口水，咕咚一声咽了下去，嘟囔着说：

“你们就别在那儿晴天白日的说梦话了，还不赶快去学校车棚里取自行车。”

因为我们住的这个院子没有车棚，我们都将自行车放在学校里了。

于是我们纷纷奔到学校里取了自行车，推到街上的修车摊旁，没气的打气，漏气的补胎。因为我对待“坐骑”不太尊重的缘故，让修车师傅捣鼓了好半天才将其捣鼓得基本能维持正常运转。我一转脸，他们五个早溜得无影无踪，打气补胎的钱都留给我付了。

“这帮遭天谴的，可真不让人省心呐，一不留神就得让我破费。”我骂骂咧咧地付了钱，骑了自行车在满是积水的街道上东看看西瞧瞧，逛到了该吃饭的时间了才慢慢地回去。

我上了楼，忽然看见雷蒙欣和樊曙在屋子里聊天，不禁大吃一惊，问道：“你怎么找到这里来了？”

雷蒙欣在一旁不怀好意地笑，樊曙抢着回答道：“是我带他来的，我在餐馆里认识的他，没想到说起来他还是和你一个班的。他现在没地方住，正好可以先在我们这里凑合凑合。”

“终于找到你的老巢了。”雷蒙欣眨着眼睛说道，“这两年你就躲在这里颐养天年？”

“你过来你过来。”我揪着雷蒙欣的衣领往楼下走，他们以为我要捧他，都惊愕地看着我们。

我拉着雷蒙欣曲里拐弯地穿过几条胡同，走到鸟市旁边的柳树下，请他坐在树阴里的石凳上，并且将他揪皱了的衣领抻抻展展。

雷蒙欣只是自顾自地笑，我转脸看看正午白花花的太阳光，面颊发热地问道：“你什么都知道了？”

“我知道什么？”

我沉吟了一下，脸憋得更红了。过了许久我才下定决心似的

说：“你知道我是个穷光蛋了，你知道我根本不是什么高干子弟了？”

雷蒙欣轻轻地笑了笑，这笑容多少与他那铁青的戴一副黑塑料框眼镜的面孔有些不符。是讪笑、嘲笑、冷笑、耻笑、轻蔑的笑，抑或那种怜悯的笑？我的脸更红了，无与伦比的尴尬笼罩着我。

“不是副市长的儿子又有什么区别呢？现在都什么年代了，谁还讲这个？”雷蒙欣胸有成竹地说，“我早就看出来你不是高干子弟了，你身上没有那种纨绔习气，相反拥有的是勤勤勉勉、坚忍不拔和乐观向上。我很欣赏你，当然我同时也非常理解你的心态，因为我和你一样，不想让别人看不起。”

雷蒙欣说得我汗涔涔而下，我想起在一本书上看到过的一个故事：一个年轻人费尽周折终于找到了一枚可以隐形的树叶，他举着这枚树叶来到朋友面前问道：“你能看见我么？”朋友说：“当然能看见，我又不是瞎子。”他诧异地说：“不可能，我是隐形的。”朋友说：“即使这树叶能使你隐形，可你还穿着衣服呀，别人看见了衣服不就看见了你？”

他觉得朋友言之有理，遂脱得赤条条地，举着宝贝树叶往集市上走去。

半路上碰见一个赶集的女人，他上前凶狠地问道：“你能看得见我？”

“看不见看不见。”那女人吓得簌簌发抖。

他心满意足地来到集市上，集市上川流不息，人来人往。他看到一个年逾七旬的老婆婆在街边卖糖糕，他拿了一块儿就往嘴里添。老婆婆看见了心想，这人真可怜，穷得连条裤子都没得穿，只有一枚树叶挡身。他一定是饿坏了，就让他吃吧，愿菩萨保佑他。

他见老婆婆并不加以阻拦，以为自己隐形成功，遂公然在大

街上行窃，最后被人们扭送到衙门，重打四十大板扔了出来。

我愤懑地想，我是否就是那以一叶隐形的人，难道这一切梁铭都看在眼里笑在心里么？

雷蒙欣站起来拍着我的肩膀说道：“蒋哥啊，现在都二十一世纪了，你还在做家教，累死你也赚不到大钱。跟着兄弟我干，保证让你一个暑假成为校园富翁。”

“你是干什么的？”

“超级推销员！”

我们的饭桌上又增加了一位陌生人，四个女孩似乎很不习惯，吃起来也比平时拘束了许多。她们重又变成了文雅的淑女，张明霞不再吧唧嘴了，王妙娣不再捡掉在桌上的菜了，李春燕不再将所有的菜汤都倒到自己碗里了，马丽不再去樊曙碗里刨食了，而我和樊曙则吃得更欢了。

“你们吃这个也叫饭呐。”雷蒙欣用筷子在盘子里搅了几下，摇头叹息道，“既没味道又没营养，完全不符合现代潮流的饮食标准，这么大热的天，最起码也应该来几瓶冰镇啤酒吧！吃这种饭还不如饿着肚子呢。”

话虽这么讲，但他还是将碗里的米饭吃了个精光，并且毫不客气地到锅里又盛了一碗。

王妙娣使劲地白了他一眼，鼻子里冷哼一声，似乎是在说，没把你当叫花子把你轰出去已经是看得起你了，你也敢嫌饭难吃？

雷蒙欣又说：“你们真是对吃太没研究了，太不重视吃了，太把吃不当回事儿了，太虐待自己的肚子了。古语说得好，民以食为天。中国自古以来就是饮食文化大国，中国菜不仅吃着香，而且有文化品位。像你们这种乱吃一气的人，实际上就是中华民族的不肖子孙。”

樊曙终于忍不住了，说道：“我们也想去大饭店痛痛快快地撮一顿啊，可我们又怕吃完后被人家痛痛快快地殴一顿啊。”

“为什么？”雷蒙欣还没背过来那根筋，白痴似地问道。

“因为我们没钱付账啊。”樊曙恨恨地说，似乎开始后悔把雷蒙欣带回来了。

“你们的消费观念不行，跟不上潮流。”雷蒙欣夹了一大筷子菜塞进嘴里，鼓鼓囊囊地咀嚼了一会儿，咽了下去。

“什么时候有空我带你们到狮子楼吃饭，让你们知道知道什么叫正宗的满汉全席。”他说。

“我们什么时候都有空，就看你的了。”王妙娣冷冷地说道。

“到八月份吧。”雷蒙欣思索了一下，肯定地说，“八月份，八月份我请在座的所有人吃饭，给大家增加点营养。”

在七月里谈论八月，显然是一件很遥远的事情，大家都以为雷蒙欣是在吹牛皮了。只有我知道雷蒙欣不是一个小气的人，但我隐隐约约觉得，雷蒙欣似乎又到了青黄不接的年头。

吃过饭，雷蒙欣极力动员我们跟着他搞推销。他说：“只要我们搬张桌子往大街上一坐，随便喊两嗓子，一天下来，几百几千的就到手了。”

“我们是不是还得跪到桌子上，旁边搁一搪瓷缸子，嘴里喊着，大叔大婶，可怜可怜我们吧。”我撇着嘴说道，众人都大笑起来。

“你们还不信呢？”雷蒙欣急了，说道，“去年寒假我搞推销，最多的一天挣了八百块呢。”

“你是腰里别着BP机，逮谁跟谁吹牛逼。”我说。

“现在都什么年头了，谁还用BP机，早改‘商务通’了。”樊曙说。

雷蒙欣浪费了半天口舌，几个女生还是不为所动，只有我

和樊曙答应试一试。

“你们三个男生先做几天试试，如果真能赚钱，我们再把家教辞了一块儿干。”李春燕舔着嘴唇说道。

翌日我和雷蒙欣、樊曙骑了自行车早早地出发，九点钟的时候我们来到了一条僻静的小街。街头有一间不大不小的门面房，门口挂着一个条形木牌，上写“鸿发广告推介有限公司”。当我们用力推开玻璃门走进去的时候，感觉仿佛走进了一个长方形的坟墓。里面光线暗淡，密不透风，天花板上有一盏吊扇有气无力地转动着。

我看见四五个小伙子懒散地坐在墙角的旧沙发上抽烟卷，一张办公桌横搁在屋子正中央，桌子后面坐着一个秃顶的中年胖子，他正在对着一部红色的电话说话。过了一会儿他放下话筒，雷蒙欣连忙走上前对他说：“经理，我又带来了两个人加盟咱们的推销队伍。”

“也是大学生吗？”胖子经理鼓着眼睛打量了我和樊曙一眼，将烟屁股按灭在烟灰缸里。

“是呵是呵，都是我的同学。”雷蒙欣指了指我说，“这位还是我们系的大才子呢，会写诗。”

我忍不住踢了雷蒙欣一脚，雷蒙欣回头看我，我瞪了他一眼小声说：“你有病呵，提这个干嘛？搞推销又不是搞对象，还非得才华横溢不成？”

胖子经理从抽屉里拿出两张纸放在我和樊曙面前，说：“先填表吧，交五十块钱报名费，待会儿我给你们发了东西就可以开工啦。”

“什么，还得交钱？”樊曙惊讶地仿佛看见了光天化日之下人咬狗，他嘟哝着说，“不干了不干了，还没挣到钱就先让交钱，这肯定又是坑蒙拐骗的皮包公司。”

“你丫说什么呢？”胖子经理腾地一下从桌子后面站了起来。

来，虽然他站起来和坐着在高度上没有什么分别，但是一脸杀气很吓人。他说，“你丫知道个屁，懂不懂什么叫保证金，我发给你货你丫拿着一溜烟跑了怎么办？我跟谁要去？看在你们穷学生的分上才让你们交五十块，你问问别人谁不是交的一百？”

旁边沙发上坐着的小伙子们不怀好意地看着我们，雷蒙欣连忙掏了支烟递给胖子经理，打圆场说：“经理你别听他胡说八道，他没出过门，没见过世面，他是只井底之蛙，不就是五十块钱吗，我交我交。”

雷蒙欣说着掏出一张百元大钞递给胖子经理，又拿起笔替我们填了表。

“经理给我们发货吧，”雷蒙欣舔着嘴唇说，“我们今天上北京市场，听说波导手机请了模特在那里搞促销，我们正好可以借借他们的光。”

胖子经理到仓库里搬来一个方便面箱子大小的纸箱，雷蒙欣搬着告辞出来，往停在公司门口的自行车上绑。

“你刚才说谁是井底之蛙？”樊曙还在记刚才的仇，揉了揉雷蒙欣一下冲他嚷嚷道。

“我是我是，”雷蒙欣连连后退求饶道，“我是井底的蛤蟆还不行吗？”

“这是什么宝贝东西？”我一边动手拆箱子上的封条，一边好奇地问道。

箱子打开了，是一包包五颜六色的袜子。

“原来是一堆臭袜子呀，这玩意儿谁要？立交桥底下的地摊上卖一块钱一打。”一股无法掩饰的失望情绪弥漫到我的心头，我开始觉得此行的迷茫，钞票的影子似乎在我面前愈来愈模糊了。

“这是袜子？”雷蒙欣瞪着牛眼说道，似乎为我的无知感到愤慨。

“不是袜子难道是帽子？”樊曙没好气地说。

“这是正宗的‘路路舒’牌纤麻空调袜，荣获国家专利，九九年度最佳时装设计奖，它是袜子中的骄子，袜子中的宠儿，它是高科技和服装美学的最佳结合，是人类智慧在二十一世纪的充分体现。”

“好啦别唱高调啦。”我白了雷蒙欣一眼说道，“这一小箱子能卖几块钱？而且还是咱们三个人合卖，一整天能不能赚支买冰棍的钱我都怀疑。”

“几块钱？”雷蒙欣不屑地说，“这种空调袜在大商场里的标价是80块钱一双。”

“不过我们是做广告的，我们卖10元钱一双。”雷蒙欣补充道。

“10元？”我惊讶得直吐舌头，心想我浑身上下整副行头也就值10元钱。

我们很快来到了繁华的北京市场。这里楼高街阔，鲜花满地，喷泉缭绕，步行街上的人们如棉花团般挤挤挨挨，摩肩接踵。波导手机专卖店门口搭了一个高高的台子，台子上铺着红地毯。音乐声大作，一些身材高挑，赤身露体的女孩脖子上挂着五颜六色的手机，在台子上扭捏着走来走去。

“咱们把摊子摆到那台子旁边吧，那里人多。”樊曙建议道，我明白他是为了看模特方便。

“那里不行，那里虽然人多，但是人们的注意力都被模特吸引过去了，没人会买咱们的袜子。”雷蒙欣思索着说，“咱们还是离她们远些为好。”

“是啊，袜子和美女相比，当然是美女略胜一筹。”我也插嘴道。

“咱们把摊子摆到步行街的入口处吧。”

“在那里岂不是看不到美女了。”樊曙遗憾地说。

我们来到入口处的栏杆旁，雷蒙欣从包里掏出一张塑料布，

将每种颜色的袜子各取出一种摆在塑料布上。路过的行人都用怪异的眼神看着我们，我觉得浑身像长了刺一样难受。

雷蒙欣又拿出一页一尺见方的白纸，白纸上写着规规矩矩的毛笔字：

“路路舒”空调袜采用北非撒哈拉大沙漠多年生珍贵植物纤维做材料，运用德国高分子聚合技术精制而成，有经久耐磨，舒爽透气，杀菌消毒，卫生保健之功效。

然后是一长溜吹嘘此袜获过何种殊荣，受到过哪个名人的倾力推荐之类的废话。

你曾经为袜子磨了洞而感到懊恼吗？你曾经为皮鞋里和稀泥而困惑不安吗？你因为脚气太旺而受到过老婆的殴打吗？你的脚趾头在无休止地抱怨吗？朋友，请你不要悲伤，“路路舒”空调袜从此为你解忧愁。穿上“路路舒”，袜子再也不用补，穿上“路路舒”，健康好幸福。

“这广告词是你写的？”我指着问雷蒙欣。

“是啊，随便瞎写的，让大诗人见笑了。”

“你没觉得这广告词具有相当的欺诈性，是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肆意破坏吗？”

“没有，”雷蒙欣转动着脑袋说，“我倒是发现有很多人都在注意我的空调袜呢。”

“你这里有长筒袜吗？和超短裙配套的那种。”一个满脸痘痘的姑娘蹲在袜摊前翻了很久，觉得差不多把袜子都翻乱了，才慢慢地问道。

“长筒袜？”雷蒙欣愣了一下，但很快就反应过来了，他

说，“不好意思，长筒袜卖完了，要不你看看这些短筒的。”雷蒙欣把目光移到了姑娘那裸露的看上去粗粗壮壮的腿上。“其实女孩子的腿还是露一点好看。”

“痘痘姑娘”警惕地看了雷蒙欣一眼，将裙摆向下拉了拉，她问，“你这种袜子真的是透气地吗？”

“当然。”雷蒙欣一下子来了兴致，他从兜里掏出一个打火机，噗噗地打着火苗说，“下面我们来做一个关于袜子透气性的实验。”

雷蒙欣拆开一包黑色的袜子，拿起其中的一只用力地抻抻展，然后将袜子的另一头交给“痘痘姑娘”，“麻烦你帮一下忙。”

此时正是上午人最多的时间，一些逛街逛累了的男人和女人们都站在我们周围，用看耍猴戏的表情兴致勃勃地看着雷蒙欣的表演。

“痘痘姑娘”犹豫了一下，但还是抓住了袜子的一头。雷蒙欣揪住袜子的另一头用力地而后拽，顿时那袜子被抻的绷紧，仿佛一条坦克履带。

“看一看，瞧一瞧了呵，我让打火机的火焰透过袜子但是袜子不会着。”看到有这么多人前来捧场，雷蒙欣激动得满脸通红。他噗噗地将火苗燃起老高，然后将打火机放在被抻紧的袜子下面，于是我们都看见那火焰从袜子上面透了出来，而袜子丝毫没有着火。雷蒙欣不断地将打火机在袜子下面移动着，那透过袜子的火焰也跟着在上面移动。

“看见了没有，看见了没有。”雷蒙欣对周围的看客大声说，“这个实验说明了什么呢？说明了‘路路舒’空调袜是有极大的透气性的，连火焰都能透过。”

周围的人都啧啧称奇，议论纷纷，他们忘却了我们推销袜子的初衷，以为雷蒙欣是表演魔术的。

“这里边肯定有什么玄虚。”一个穿劳动布工作装的老头插着胳膊摇头说道。

“他那打火机里打出的不是火焰，是一种看上去很像火焰的光。”一个年轻小伙子肯定地说。

“他的袜子上涂了一层薄薄的防火漆。”不知谁在说。

“这也没什么稀奇，在化学上火焰分为内焰和外焰，外焰温度很高，内焰温度很低，用内焰自然烧不着袜子。”一个戴近视眼镜、文质彬彬的中年人说。

“那女的是个托儿，和那三个男的是一伙的，大家千万别上当。”一个老太婆在后面跳着脚叫道。

“啊。”“痘痘姑娘”尖叫一声送开了袜子，原来雷蒙欣烧着了她的手。

“你干什么你？”“痘痘姑娘”将手指伸进嘴里吮着，愤怒地瞪着雷蒙欣。

“对不起对不起。”雷蒙欣抱歉地冲她笑。

这时走上前几个装束另类、流里流气的小伙子，其中一个拿起一条袜子说道：“真的点不着？我还不信这个邪。”他掏出一个明晃晃的打火机，“让我试试。”

“对，试试。”另外几个人异口同声地响应道，并且都掏出了打火机。

“不要乱拿，大家不要乱拿。”雷蒙欣慌了神，他极力想从他们手里夺走袜子，但是其中一个朝他恶狠狠地瞪了一眼，他只好悻悻地缩了手。

他们提着袜子的一头用打火机点，仿佛是在过年的时候点鞭炮，还有一个白痴捏着烟头认真地朝袜子上滋。

“你们不要这样，”雷蒙欣一脸心痛地说，“我这是袜子呵，不是钢铁。再者说了，钢铁也有一定的熔点，达到一定的温度也会熔化。”

“你丫不是说你的袜子点不着么？”一个刀条脸的小伙子说道，并且手上丝毫也没有停止对袜子的焚烧。

“要是点不着那还叫袜子么？要是点不着我还用来这儿卖么？消防队早一抢而空了。”雷蒙欣无力地辩解着，“我只是用刚才那种烧法来说明袜子透气性良好。”

但是没有人理会雷蒙欣，他们只对袜子能否点着感兴趣。

眼看那些袜子已经开始冒烟，这时候一个戴红袖章，拖着一双鲜艳的绿色凉鞋的男人走了过来，他严厉地质问我们道：“谁让你们在这儿演魔术的，知不知道北京市场步行街的管理条理。”

“我们不是演魔术，我们是推销袜子。”樊曙站出来说道。

“推销什么也不行。”那男人从口袋里掏出一沓票据，顺手撕了一张道，“私自占道经营，罚款 500。”

“你说什么？”“500”这个数字使我们都铁了心，我冲那男人嚷嚷道，“你是干什么的，你凭什么罚款？”

“我们这些货总共才值多少钱？”雷蒙欣也说。

“我不给你们废话。”那男人弯下腰去兜塑料布上的袜子，我看见他腰里系了一根滑稽的尼龙绳，“想知道凭什么跟着我到市场管理办公室去。”

他将卷成一团的塑料布放在我们的箱子上，然后抱起箱子向一边走去。我们互相对望了一眼，只好远远地跟在他后面慢慢地走。

市场管理办公室位于一幢白色建筑的二楼，我们跟着那男人进到其中一个房间里的时候，怕事情闹大到不可收拾的地步，不觉都软了下来。雷蒙欣上前给那男人让了一支烟，那男人转过脸去不予理睬。

“你们不是想知道我凭什么罚款吗？我就凭这个。”他指了指墙上贴着的市场管理暂行条例，说，“你们自己看吧，看看罚

你们 500 块钱算不算多。”

雷蒙欣尴尬地笑了笑，用讨好的语调对那男人说：“大哥，能不能通融通融，少罚点，我们穷学生也不容易，大热天的也不能回家，还得辛辛苦苦地摆地摊赚学费。”

“学生就了不起啦，学生就允许破坏市场秩序啦？”说到这里他似乎想起来什么似地问道，“学生？你们是哪个学校的？”

“师大的。”樊曙客客气气地答道。

“真的？”那男人有些微微的惊讶，“就是东郊的那个师范大学。”

“是啊。”雷蒙欣惟恐那男人不信，巴巴地将学生证递过去让他看。

“哎，真是大水冲了龙王庙，一家人不认得一家人了。”那男人脸上突然显出兴奋的表情，他伸手重重地拍了一下雷蒙欣的肩膀，“小兄弟，我也是师大毕业的呵！”

“你也是师大毕业的？”

“是呵，我是师大中文系八八届的毕业生，当时我的班主任是钱风霖，那个又矮又胖脑袋像冬瓜的家伙，不知道你们认识不认识。”

“认识认识，”我们三人唯有我对中文系的情况比较了解，我连忙说，“钱风霖现在升中文系系主任了，吃油水吃得成了水桶腰，听说买来做裤子的布料都是长宽颠倒着做的。”

“他也能当系主任？他连《文心雕龙》是谁写的都不知道。”那男人愤愤然地说，“他要能当系主任我就能当系党委书记。”

“是呵，他全凭拍马屁才升了上去，听说竞选系主任的时候他派自己的老婆去勾引校长。”我顺口胡诌道。

“可耻啊可耻，”那男人摇头叹道，“没想到我十几年没回母校，母校竟然沾染了社会上的恶习。”

“你离学校这么近，为什么十几年都没回去看看呢？去年八十周年校庆的时候可是去了不少老校友啊。”樊曙傻乎乎地问道。

“哎，我是无颜见同学老师啊。”那男人摇头叹息道，“我们班总共有二十二个学生，现在他们不是局长处长就是公司经理，就我没出息了，混了十几年只混了个看大门的差事，连老婆孩子都看不起我。”那男人一脸忧伤，仿佛咀嚼了太多的辛酸往事。

“其实生活不是无意义的攀比，只要自己活得开心就成，再说现在还有那么多找不到工作的下岗职工呢，你与他们比起来可是强多了。”我这人见不得别人痛苦，一看见别人痛苦就忍不住地去劝慰，这已经成了一种习惯，我觉得这是我有爱心的充分体现。

那男人开始向我们问东问西，问某个老教授是否已经离开地球；问学校餐厅里的馒头是否还总是硌牙；问现在的女生是否变得越来越开放；问花园里的那棵大槐树上是否还聚集着乌鸦。直问得我们心烦意乱，苦不堪言。最后我终于忍不住说道：“现在学校变化太大了，你还是抽空回去看看吧，你回去了就找我们，我们保证好好接待大师兄。”

“是啊是啊，是该回去看看了。”他激动得满脸通红，说，“我还想尝尝学校的大肉包子呢。”

末了雷蒙欣试探着问道：“师兄，你看是不是少罚点？我们没有多少钱的。”

“看你说的，”那男人嗔怪地说，“你这是骂我呢，还是打我耳光呢，我再怎么执法如山也不能执到同门师弟的头上吧，东西你们拿去，算我刚才得罪师弟们了。”

“多谢多谢，”樊曙感激地说，“以后我们再也不来这里摆摊了。”

“怎么再也不来了，看不起师兄我吗？你们尽管摆，想摆哪里摆哪里，有谁胆敢到你们摊上去捣乱，你们告我一声，我替你们摆平。”

“你们把摊儿摆到地上多寒碜，多有损我们师大人的形象。”那男人煞有介事地说，“在我这里搬张桌子，再搬两张椅子，这样才像个搞推销的样子嘛！”

我们重又抱着箱子回到了街上，并且肆无忌惮地将摊儿摆到了街道中间，许多人诧异地看着我们，怀疑我们是不是把那男人干掉后又杀了回来。

依然是看客不少，买者寥寥，他们似乎把我们当成了耍把戏的江湖卖艺人。雷蒙欣不厌其烦地做着他的袜子透气性实验，他们只是笑嘻嘻地无动于衷地看着。

“大哥，买一双吧，多么好的空调袜，你怎么能只看不买呢？”一个裤腿上尽是泥点子的小伙子傻乎乎地蹲在我们面前，我对他说道。

“穿上‘路路舒’吧，把你的双脚从水深火热中解放出来！”樊曙感慨地说，看得出这是他发自内心的呼唤。

“好吧，我看看。”小伙子傻笑着说，满口的河南口音，一听就是个大傻冒。

“你喜欢什么颜色？”我忙不迭地拿起一大把袜子，心想万事开头难，只要这个小伙子一买，别人肯定都要纷纷效仿。

“白色。”小伙子嘿嘿笑着说，“白色素净，我喜欢。”

我拆开一双白色的袜子交给小伙子，小伙子拿着翻来覆去地看，并且把袜子抻成了一根又细又长的绳子，那样子仿佛是要上吊自杀。

“不要再抻了，再抻就抻断了。”雷蒙欣一脸心痛地说，“这是袜子又不是拉面。”

小伙子终于将袜子松开了，却又要掏出打火机来烧，他说：“让我也烧烧看。”

“你不会烧，小心把手指头烧烂了。”我连忙劝阻，心想别让这大傻帽酿成火灾就麻烦了。

“我会烧，我在乡下的时候经常烧火呢。”小伙子犟得像一头驴，所幸他翻遍了所有的口袋都没有找到打火机。

“有没有打火机，借来用一用。”他把脸转向身边一个穿红格子衬衫的姑娘，那姑娘白了他一眼没好气地说：“我又不吸烟，怎么会有打火机呢？”

小伙子讨了个没趣，但仍不气馁，又把手伸向了我，“你一定有打火机，借我用用。”

“我没有。”我打开他伸向我的手，心想，我借给你打火机，让你烧我的袜子，那我不也成了傻冒了吗？

“你们出来烧袜子的怎么会不带打火机呢？”小伙子满脸不相信地说。

“我们只带了一只打火机，他正用着呢。”我忍着满腔怒火，指了指雷蒙欣，心想，要是我不知道“顾客就是上帝”这句箴言，非痛痛快地殴他一顿不可。

“那我去买一个打火机来。”小伙子还不死心，站起来转身要走，我气得大吼：“你到底买不买，不买不要来这儿瞎捣乱。”

小伙子犹豫着又蹲了下来，他腼腆地说：“那好，我挑一双。”

他仿佛是在芝麻里捡米粒，足足挑了五分钟，把整个袜摊翻乱得像堆羊毛，这才挑中了一双白色的。

“多少钱？”他问道。

“10块钱一双。”

“10块钱？”小伙子吃惊得眉毛都快飞走了，他嘟着毛茸

茸的嘴巴说，“立交桥底下的袜子才五毛钱一双。”

“他们那是一般的袜子，我们这是‘路路舒’空调袜，这种袜子在大商场里卖到80块钱一双呢。”樊曙耐心地解释道，“我们的主要目的是做广告，所以只收10块钱成本费。”

“比如鞋店里所卖的皮鞋，20块钱的皮鞋有，2000块钱的皮鞋也有。”我竭力抑制住内心的烦躁情绪对他说，“但20块的跟两千块的穿起来肯定不一样。”

“我买皮鞋都是买20块的。”小伙子一脸害羞地说道，仿佛为自己买不起2000块钱的皮鞋而感到羞愧不已。

又过了很久，我还以为小伙子早就走了，但是我一转脸却发现他在我身后，他手里还拿着那双袜子，向我问道：“能不能便宜点？”

“好啊，你想出多少钱？”我心不在焉地说道，抬头看了看太阳，发现太阳窝窝囊囊地堆积在天边。

“1块钱行不行？”小伙子憋了半天憋出这么一句，我差点气岔了气。

“拿走吧拿走吧！”樊曙不耐烦地冲他挥手，“今天碰上你我算是亏到姥姥家了。”

小伙子递给樊曙一张皱巴巴的1元钱，拿着袜子欢天喜地地走了。

先前帮雷蒙欣抻袜子的那个“痘痘姑娘”不知突然从哪里冒了出来，“我买两双！”她伸手丢下两枚1元的硬币，闪电般地抓起两双袜子，飞快地走掉了。

“我买五双！”

“我买十双！”

周围的人纷纷慷慨解囊，我看见无数双捏着钞票的手伸向我们。

“不卖不卖！”雷蒙欣气急败坏地叫了起来，并且开始竭力

护住自己的袜子。“一块钱不卖，十块钱卖！”雷蒙欣竭力地分辨着，但是这种辩解陷入在群众汪洋大海的呼声里，显得有些苍白无力。

“为什么1块钱卖给他们，不卖给我们？”有人不满地质问道。

“他们是我亲戚，你管得着吗？”

许久之后人群渐渐散去，我们开始呼吸均匀起来。强烈的太阳光从摩天大楼的罅隙里进射过来，把我们晒得晕晕乎乎的，我感觉到睡意盈然。

正午时分，街上行人渐渐绝迹，我们终于忍受不住太阳的无情炙烤，遂抱起纸箱躲到了波导手机专卖店搭建的台子底下。

模特们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我看见台子上悬挂着的巨幅广告语——波导，手机中的战斗机！

“大半天啦就赚了3块钱，”樊曙晃荡着手心里的两枚硬币和一张纸币，悲凉地说，“并且还是毛利，还是我们三个人共同的劳动成果。”

“哎，今天真是点儿背。”雷蒙欣垂头丧气的像一条大伏天的狗。

“点儿背不能怨社会。”我嘟嘟囔囔地说。

眯了一觉醒来之后，我们都感觉到肚子里像装了几只青蛙般呱呱乱叫了。雷蒙欣摘下近视眼镜用衣衫擦了擦，又架到圆圆的鼻头上，他说：“我们吃什么饭呢，饺子还是烩面？”

“吃吃吃，你怎么没吃死啊！”樊曙忍不住骂道，“三个人总共赚了3块钱，还有脸提到吃。”

“虽然没赚到钱，但也不能让人饿肚子吧。”雷蒙欣无所谓地说，“身体是革命的本钱，饿坏了身体就相当于熄灭了革命的火种。”

“去搬块砖头啃啃吧，还吃什么饺子烩面？”我没好气地

说。

后来我们三人来到前边饭馆密集的地带溜达，看什么饭最便宜。转了一圈发现最便宜的是凉皮，但也要三块钱一碗。

“那玩意儿就像一坨鼻涕，根本不顶饥。”我故意说得很恶心，想打消雷蒙欣吃凉皮的念头。

“而且难以下咽，凉冰冰的粘在你喉头，吐不出，咽不下，让人好生难受。”樊曙也说，仿佛有过类似痛苦的经历。

“那么吃烤香肠吧。”雷蒙欣指着前边那个卖烤香肠的小吃摊说，“这里的饿烤香肠我吃过，味道不错，价钱也公道。”

“那玩意儿也能吃？”我提醒雷蒙欣道，“你也没动脑子想想，那里面最初装的是什么？”

“猪粪。”樊曙干脆利落地说。

“要不吃牛肉饼吧，8块钱一斤，咱们三个人买九两就够吃了。”

“听说最近疯牛病蔓延到中国来了，许多人吃了牛肉饼都变得头上生角，两耳招风，无论吃了什么东西都会反刍上来。”

“工商局昨天查封了一家牛肉作坊，从里面搜缴出来的牛肉上爬满了蠕动不已的蛆。”

“你们到底想怎么样？”雷蒙欣忍受不了似的大叫道，“这也不能吃那也不能吃，难道你们是喝西北风长大的不成？”

我们走到了街角，看见有一家颇有“大师傅”风格的小饭馆，它门前的小黑板上写着：

本店承蒙社会各界的厚爱，现进行开业三周年大酬宾，凡十日内来本店就餐者，奉送一元鸡一份。

“一元鸡，是否就是价钱为一元钱的鸡呢？”雷蒙欣歪着脑袋问我和樊曙。

“不会吧，哪有这么便宜的鸡，除非是鸡蛋。”我说，“当

然，说鸡蛋是鸡在理论上也没什么大错。”

“‘一元’只是这种鸡的名字而已，并不一定价钱为一元，比如你叫雷蒙欣，但你并不能治感冒。”樊曙开导雷蒙欣道。

“不行，我还是去问问，以免错过了今日的大好时机。”说完雷蒙欣大摇大摆地走进饭馆，过了一会儿又出来了。

“快进来，快进来。”雷蒙欣满脸兴奋地冲我和樊曙招手，“还真是仅卖一块钱的鸡呢。”

我和樊曙半信半疑地走了进去，找了一张干净的桌子，三个人围着坐下来。

我们坐着等了很久，仍不见有服务员过来招呼我们。又过了一会儿，一个肩膀上搭条毛巾的小伙计拿着菜单目不斜视的刚要从我们身边走过，雷蒙欣一把拉住了他，“三份一元鸡，快点，我们等了很长时间了。”

小伙计瞥了我们一眼，不耐烦地说：“小店的规定，每张桌上最多只能上一份一元鸡。”

我们愣了一下，樊曙反应过来说：“那好办，我们一人坐一张桌子就是了。”

饭馆里面很大，吃饭的人很少，许多桌子都空着，我和樊曙每人又各占了一张桌子，雷蒙欣敲着筷子说：“这样总行了吧，每桌一份一元鸡，赶快报到厨房里去吧。”

“小店还有规定，吃一元鸡不准剩，必须吃光。”小伙计转着脑袋看看我们三人，不怀好意地说，“否则一元鸡就涨价了，不是一元了。”

“当然吃光了，我们吃饭从来不剩。”我们三人异口同声地说，并且觉得脑海里的那只鸡愈来愈大，逐渐成了一只鸵鸟。

不久之后，小伙计端着一张大托盘，托盘上放着三个大海碗，稳稳当当地走过来了。

我们都摩拳擦掌，将筷子收拾停当，准备一饱口福。小伙计将其中一个大海碗放到我面前，我首先感觉到有一股辛辣的味道扑面而来，然后看见碗里漂浮着一层密密麻麻的小红辣椒。

这就是所谓的一元鸡？我抬起头，发现小伙计正用一种嘲弄的眼神看着我们三人。

我将筷子伸进碗里搅了一圈，发现筷头轻轻地并无任何牵绊。于是我很快明白过来了，这只是一碗清水煮辣椒而已。

我看了看樊曙和雷蒙欣，他们俩也正在迷茫地看着我。

面对着小伙计挑衅的目光，我们只好重又将注意力转到了这“一元鸡”上。我用筷子夹起一只小辣椒，轻轻咬了一口，发现并不是太辣，遂放心大胆地抱着碗喝了一大口。那一瞬间我觉得喉咙里好像过了硫酸，整个胃都仿佛是受到高温袭击的塑料球剧烈地收缩起来，眼泪唰啦唰啦直往下掉。

我咔咔地咳嗽起来，似乎要将房子震塌。再看樊曙和雷蒙欣，脸红得跟猴子屁股似的，涕泪俱下，狼狈不堪。

我们三个人艰难无比地吃着这“一元鸡”，我感觉全身上下从头发到脚指甲都处于一种极度的亢奋和麻木之中，仿佛有一条220伏电压的电线贯穿在我的身体里，从表面上看，我陷入在两种温度的极端里，既热地汗如雨下，又冷得簌簌发抖。

终于吃了大半碗，我实在是受不了了，又想到正是雷蒙欣给我带来的今天的痛苦，遂抱起碗将剩下的清水煮辣椒一股脑儿到进雷蒙欣碗里，撒腿就往饭馆外面跑。

我冲进公共厕所，将水管开到最大，然后对着自己的嘴猛冲，许久之后，我的上衣都湿透了，才感觉浑身稍稍好受了些，嘴巴也渐渐恢复了知觉。

我们回到家的时候天已经黑透了，四个女孩跑出来迎接，张明霞大叫道：“你们发了大财了吧，一定要请我们吃饭的，否则

饶不过你们。”

李春燕趁机打开纸箱，翻出一包包的袜子，她仿佛摸彩票中了头等奖，兴奋地嚷嚷道：“这么多袜子呀，我正发愁没袜子穿呢。”

“闭上你们的乌鸦嘴！”我大声呵斥她们，觉得我的脑子都快爆炸了。

晚上我做了一个梦，梦见我的头发眉毛都掉光了，我照了照镜子，发现自己光秃秃的像一只皮球。

翌日醒来，我慌忙拿起镜子照，看见头发眉毛都还在，才长出一口气放下心来。

我和樊曙又开始做我们的家教，累是累了些，但我们都觉得心里很塌实。

雷蒙欣仍不死心，又跑出去卖袜子，我们劝他老实地找份家教来做，他不听，说挣不到大钱决不罢休。

已经有好几天没见到雷蒙欣了，那天傍晚我们六个人做完家教回来正在阳台上闲坐，房东大婶在楼下喊我们接电话，说是有人打电话找我们。我和樊曙疑惑不解地下楼去接电话，电话那边传来雷蒙欣哭咧咧的声音，“蒋羽林，快来救我，他们把我锁在仓库里，不让我走！”

我费了好大的劲，才弄明白是怎么回事，原来雷蒙欣替一家性病门诊贴广告挣钱，一个晚上将防治性病广告贴满了整个城市的大街小巷，但是凌晨的时候一不小心，被城管部门逮了个正着，要罚款 300 块钱，雷蒙欣拿不出钱，他们就把他锁在仓库里不让他走。

“雷蒙欣怎么啦？”樊曙在一旁迷惑不解地问道。

“被绑匪绑架了。”我笑着对樊曙说，“咱们准备好赎金去救人吧。”

马丽：

八月里的最后几天，我终于答应了樊曙的桃源之行。他说他想让他妈见见我，我说见见就见见吧，丑媳妇总得见公婆。再说我从小生长在平原，没见过大山，正好可以趁此机会到大山里看看。

蒋羽林把我们俩送到火车站，樊曙去买车票时他悄悄对我说：“你这趟去他家，一定要把他妈的金耳环啦，翡翠戒指啦之类的老古董搞到手，我托我们系的古董贩子替你卖个好价钱，这样你大四一年就不用再辛辛苦苦地做家教了。”

我笑了笑，说道：“如果他家里真有这些宝贝的话，他妈肯定早在盖房子的时候就砌到地基里去了，你说，我是不是还需要雇辆推土机，把他家的房子给夷平喽？”

蒋羽林不置可否地笑。我看见一些戴渔夫帽、太阳镜，穿登山装、运动鞋，背着漂亮牛仔包的女孩子从出站口鱼贯走来。她们似乎刚从什么地方旅游回来，一个个风尘仆仆，神情疲倦，但有一种掩盖不住的兴奋表情。一个绑马尾辫子的女孩和我擦肩而过，我听见她感慨地说：“哎，终于回来了，还是家的感觉好啊。”

樊曙捏着车票汗涔涔地走了过来，栏杆旁有几个警察正在驱赶一个乞丐，一个暗娼模样的女人立在出站口观望。

“要不多买一张票，咱们一块儿回家吧？”樊曙擦了把脸上的汗珠，对蒋羽林说道，“你也两年没回过家了，该回去看看

你妈了。”

樊曙不住地抖着胸前的衣服，他的汗衫已经湿了半截。

“没什么好看的，一定还是那副老样子。”蒋羽林神色黯然地说道。过了一会儿又笑起来，“等我像你一样有了内人，再带着回家探亲吧。”

我们坐在闷热难耐的候车大厅里，一人拿着一只雪糕慢慢吮着，一个卖报纸的老太太慢慢蹭到了我们面前。

“买张报纸看看吧，头版新闻，变态恶魔连环杀人案。”她很突兀地将一张报纸戳到我们面前，豁着嘴说道，我看见她的一口牙齿七零八落，仿佛汽车驾驶场上的标杆。

“不买不买！”樊曙不耐烦地挥挥手，“这么大热的天谁有心思看报纸啊。”

老太太擦了擦脸上的汗，一拐一拐地走到另一边去了。看着老太太步履蹒跚艰难走动的样子，我忍不住数落樊曙道：“不买就不买嘛，你干吗那么凶，人家老太太跟你有仇哇！”

“就是，没有一点尊老爱幼的品德，小学时候老师教你的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都被你拉到茅坑里去了？”蒋羽林在一旁帮腔道。

老太太到那边转了一圈没卖掉一张报纸，却又转到了我们面前。

“买张报纸看看吧，头版新闻，包二奶状告情夫为哪般？”她的脸上是恳求的表情，我几乎要动心了。

“我们都是文盲，不识字的。”蒋羽林看着老太太认真地说。

“不识字才更要买一张看看，抓紧时间学习文化知识嘛！”老太太耐心地说，“看完了还可以用来垫屁股啦。”

“哪儿凉快哪儿呆着去！”樊曙白了老太太一眼，又抬腕看了看表，说道，“时间差不多了，我们该进去了。”

我们顺着如潮涌动的人流向站台里面走，走到转弯的地方我回了一下头，看见蒋羽林仍然呆呆地站在那里，面孔模糊，但目光里透着灼热和孤独，仿佛一只兀立在悬崖上的鹰。

火车里拥挤得仿佛一麻袋不断膨胀的棉花，连过道里和厕所边都坐满了疲惫不堪恹恹欲睡的人们。我们买的是两张站票，上到车上时想找两个空位的愿望异常强烈。我们在人群里艰难地跋涉着，一节车厢一节车厢地寻找，那感觉就仿佛是在退潮的海水里逆行，而海岸线在我们的视野里一点一点地绝迹。

“算了吧，要有位也挨不着我们了。”我们走到一群乡下女人中间时，实在走不动了，于是我拉了拉樊曙的衣襟说，“我们就站在这里吧。”

那些女人们都不顾体面地盘腿坐在车厢地板上，每个人怀里都紧紧抱着一个鼓囊囊的塑料袋——那是她们的被褥行李，她们都是去新疆摘棉花的。

她们见我们站在这里不走了，都抬起头警惕地望着我们，仿佛我们恶意侵犯了她们的领地。

我毫不理会她们充满敌意的目光，向樊曙靠了靠，换了个舒服的站姿，抓紧扶手，将脸转向车窗。

“真是对不起，让你受苦了。”樊曙的眼神湿漉漉的，满脸歉意地对我说。

“不要这样说，”我柔声说道，“无论吃再大的苦，只要是和你在一起，我依然能体会到莫大的幸福感。”

列车向西行去，很快就驶进了连绵起伏的群山。车窗外光线黯淡下来，太阳掩藏在山脊的背后，只露出白惨惨的嘴唇。樊曙站在我的对面，他的脸一半陷入在阴影里，这使他看上去仿佛一帧三四十年代的黑白照片。他的嘴唇尽力向外努，脸上的肌肉也一块一块地紧绷着，仿佛和我们这样的贫困生的生活状态保持一致。

车厢里虽然开足了冷气，我却依然感觉到燥热无比。到处都是各式各样的人们的脸，它们离我如此之近，让我觉得如芒刺背，坐立不安。

列车驶入了一个隧道，车窗外一下子黑了起来，仿佛一艘灯火通明的游艇突然沉入了水底。

樊曙沉吟着对我说：“我出生的那个小村庄有一个美丽的名字，叫宝珠岭。这个名字来源于一个久远的传说：西晋末年，皇帝要将女儿嫁给羌族首领，以和亲的方式缓解其对中原的军事压力。但此时公主早已与皇帝的护卫长深深地相爱了。婚期迫近，他们俩决定私奔。在一个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公主带着一块举世罕见的夜明珠，然后和心上人连夜逃出皇宫。谁知事情败露，皇帝老儿恼羞成怒，派重兵捉拿公主和护卫长。眼看追兵的就要赶上他们了，护卫长眼含热泪地对公主说，我去引开他们，你要一刻不停地往前跑，七天七夜之后再停下。公主问，那你怎样才能找到我？护卫长说，七天之后无论你在哪里都要将这颗宝珠高高举起，如果我侥幸活了下来，我就会寻着宝珠的光芒找到你的。于是公主骑着马连夜驰骋，七天七夜之后到了我们那个山岭上。公主困极了，决定先睡一觉再来举宝珠。公主怀里抱着宝珠沉沉入睡了，谁知一觉醒来之后却发现宝珠不见了。公主疯狂地在山岭上找，找了一辈子也没找到，最后气死在山岭上。自然，护卫长也没能找到她。”

“这个蹩脚的爱情故事是你爷爷留给你的传家宝吧？”听完之后我禁不住笑道，“稍有历史常识的人都知道，皇帝的女儿是不准骑马的，一般来说她们坐轿。”

“我却觉得这个故事蕴涵着很深厚的哲理，”樊曙说，“它摆正了爱情和寻找之间的关系，是对爱情的永恒的诠释。我们那里的老人都说，只要找到了那颗夜明珠，就可以给皇帝当驸马了。”

“你找到了吗？”我问他。

“没有，”他老老实实地说，“我从小在那里长大，连夜明珠毛也没见到。”

“也许早已经被你爷爷的爷爷捡走了。”

樊曙继续说道：“宝珠岭只住了十几户人家，我们都像原始人一样生活在窑洞里，出了门就是光秃秃的大山，山上只有石头，没有树木，也没有草，所以我们山里的孩子都相信每个人都像孙悟空一样最初是从石头缝里蹦出来的……”

樊曙的话刚说了一半，黑暗便如一桶墨汁兜头泼来，我感觉像是闭了眼，抑或沉入了水底，眼前的一切蓦地消失了。樊曙的话也像是被一阵风刮走了，我感受不到他的气息，我恐慌起来，紧紧地抱着双臂，身子剧烈抖动着，警惕地注视着仿佛随时有危险向我扑来的黑暗。

周围寂静了片刻，又喧嚣起来，人们纷纷叫道：“怎么啦？”

“停电了。”

“火车上也会停电？”

“可能是线路出了问题。”

“大家都坐着不要动，不要惊慌，不要害怕，保管好自己的钱包，我们马上开始维修线路。”好像是列车员的声音，随之有几条手电筒的光柱朝这边晃来，晃花了我的眼，我禁不住以手遮脸，失声叫道：“樊曙，你在哪里？”

黄昏时分我们到达了桃源县车站。这是一个小站，三面都是庄稼地，茂密的蒿草齐腰深，风吹过时一浪一浪地起伏着，有一种荒野的气息。车站里只有很少几个工作人员，他们穿着洗得发白的制服，嘴里吊着烟卷聚在那里打牌，一个长辫垂肩的年轻女人悠闲地坐在售票口，从口袋里掏出瓜子，一个接一个地扔进嘴

里，又立即用嘴皮子将壳儿吐出来，吃得干净利索，还呲剥作响。

“你家住在哪里？”我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晃了几下有些酸痛的腰肢，问道。

“就在那里。”

樊曙指了指太阳即将落山的地方，我望了一眼，看见万条霞光直射而来，那山头璀璨夺目，光彩荧荧，仿若一块巨大的夜明珠。

“那是神仙住的地方呵！”我喃喃地说道。

我们拎着包，走过满是冰棍纸和甘蔗屑子的水泥路。一个卖零食的老太婆慢吞吞地看了我们一眼，几辆破旧的带棚子的三轮车停靠在路边，司机是些赤着上身的小伙子，他们迷迷糊糊地坐在上面。

樊曙走上前去租车，我看见水泥路在前边拐了一个弯。拐过这道弯后桃源县的街道在我眼前依次铺展开来，饭馆，酒楼，旅社，邮局，超市，服饰店，手机专卖店等一应俱全。街道狭仄不平，但还算干净。整个小县城静谧安详，只有汽车喇叭声接连不断地鸣响着。

“去哪里？”一个头发比胡子短的小伙子叉腿骑在车上，懒洋洋地问樊曙。

“宝珠岭。”樊曙答道。

小伙子抬头看了看正渐渐滑落下去的夕阳，迟疑地说：“宝珠岭？那岂不是很远？”

樊曙好费了一番口舌，又答应加钱，他才答应拉我们。随之我们上了狭小的车厢，将大大小小的包塞在座位底下，两个人手脚环绕，才得以勉强坐下来。

山路崎岖不平，我感觉整个人都被颠簸得快要散架了。许久之后，车速慢了下来，开始爬坡。三轮车的前轮缓缓升起，几乎

要竖起来了。我和樊曙一寸一寸地往下溜，要不是樊曙紧紧地扳着车顶，用身子堵着我，我早就掉到车外了。

开车的小伙子猛踩油门，发动机突突地冒着黑烟，但还是止不住车速越来越慢。终于，三轮车停了下来。小伙子跳下车，愁眉苦脸地对我们说：“坡太陡，车开不上去了。”

“这算怎么回事？把我们撂到这半路上的？”樊曙冲小伙子大吼，“收钱的时候你怎么不说车上不去？现在知道上不去？不成！”

“要不我退你一块钱吧？”小伙子可怜巴巴地说，“车上不去，我也没办法呀！我是不知道到宝珠岭的路这么难走，要知道的话打死我我也不来。”

“甭废话！我不要你退钱。”樊曙凶狠地说，“你今天背也得把车给我背上去。”

“我把钱都退给你，我一分也不留，今天算我白来，这样总行了吧，大哥！”

我们俩只好下了车背着大包小包地往山上走，直到天色朦胧下来的时候才走到那个一盘散沙似的小村庄。

樊曙带我走进一个用山石垒起来的院落，院落里有两孔窑洞，窑洞里亮着灯光。

“爹，妈，我回来啦！”

樊曙兴奋地高声喊道，随之，一只大狼狗从暗影里突地跳了出来，绷紧着脖子上的链子，冲我们剧烈地狂吠。我被吓了一跳，慌忙躲到樊曙身后。

“你家的狗连你都不认识了？”我话音刚落，便看见一个窑洞的门吱呀一声打开，里面走出来一个身形高大的男子。

“谁？”那男子问道。

“不好，认错门了。”我还没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儿，樊曙便拉着我逃出了那个院落。

我们俩疾步走出很远，樊曙才长出一口气松开我的胳膊。

“有你这样的人吗？连自个家都不认得了。”我禁不住抱怨道。

“我都三年没回家了。”樊曙说，“再说我们这里的窑洞看上去都差不多，天又黑了，我怎么认得清呢？”

我们又走进一个更加残破的院落，樊曙弯着腰四下打量。我说：“看清楚了，这次不要再认错了。”

“这次错不了了，这就是我家。”樊曙再次兴奋地大声喊，“爹，妈，我回来啦！”

樊曙的爸妈走了出来，是两个年龄在六十开外，但身体健壮的老人。

他们和宝贝儿子久别重逢自然要唏嘘一番，只是我站了半天的火车，跨越了几百公里的路程，又走了很长一段山路，感觉要酸背痛，浑身无力，上下眼皮像磁铁的两极般频频吸引。

我坐在窑洞里靠墙的一张条凳上，沉沉欲睡，难以自拔。隐约看见他们一家三人在幽暗的灯下兴致勃勃地说着什么。

“马丽，马丽，到床上去睡吧？”许久之后，樊曙把我从梦中摇醒。我四下一瞧，自己仍然坐在那张条凳上，樊曙和他爹妈三人站在我面前笑吟吟地望着我。

我打了一个长长的哈欠，感觉脑子清醒了一些。

“你和我妈睡一块儿，行吗？”樊曙问道。

“不，”我说，“我想自个一人睡。”

“好吧。”樊曙迟疑了一下无奈地说。

“床在这里，你自己睡吧。”他指了指床说，“我们都出去了。”

我倒头就睡，感觉自己仿佛一下子沉入温热的暖流里，消融不见了。

夜里我做了个荒诞的梦，梦见自己在山坡上捡了一颗儿光彩夺目的夜明珠，那珠子长有嘴巴，会说话；还长有翅膀，会飞。它对我说了声什么我没听清，然后它便张开宽大的翅膀飞到山那边去了。

翌日我被一群山羊的叫声惊醒了。透过窗户，我看见一个风景画般崭新的天地。

我下了床，走出窑洞，伸伸懒腰。感觉空气清新如水，让人心旷神怡。

正在喂羊的老太太看见我起了床，连忙端了盆去给我舀洗脸水。

过了一会儿她从厨房里出来，将洗脸盆放在我面前。

我撸撸袖子弯下腰刚要洗脸，却发现脸盆里只有一小滩连小猫洗脸都不够用的水，而且是黄色的，看上去很稠。

我迷惑不解地站在那里，樊曙突然从另一个窑洞里走出来，小声对我说：“我们这里水源奇缺，你就将就着洗洗吧。”

我苦笑了一声，只好将手伸进这黄汤子里，湿了湿头发，擦了擦额头了事。

我洗完之后樊曙洗，仍然是这一小滩水，而且比刚才更少了，因为一部分已经在我头发上和额头上了。但樊曙还是洗得很仔细，仿佛这是些药力无边的圣水似的。

更让我惊诧的是，老太太也跑来用这水洗脸，自己洗完之后又喊老头子来洗。

“你不要用那种眼神看着他们，”我们俩坐在一棵石榴树旁边的石头上，樊曙对我说，“我爹妈通常是不洗脸的，今天主要是因为你了，他们要表示一下礼貌。”

“不洗脸？”我惊奇地问，“长时间的不洗脸，是不是能让脸上形成一层保护膜？”

老头子胡乱地洗完脸，将脸盆放在院子正中央，嘍着嘴叫了一声，羊圈里的大羊和小羊们纷纷奔了出来，争先恐后地凑到脸盆里去喝水，去喝那些洗了四张脸的水。而且它们喝得啧啧有声，让人感觉很香甜。

“你们这不是虐待动物吗？”我沉吟着说，“我觉得它们很可怜，比沙漠里的骆驼还可怜。”

吃过一顿简单乏味的早饭之后，红彤彤的太阳已经升起来了。我让樊曙带我到山上去走走，樊曙看着我笑道：“这里就是山呵，我们现在就是站在宝珠岭的最顶端。”

樊曙他爹担着两只水桶晃晃悠悠地往门外走，樊曙把他叫住了。

“爹，让我去挑水吧？我随便带马丽出去看看。”

于是樊曙挑着水桶，领着我沿山脊向东走去。

山里阒无人迹，只有蚩蚩的鸣叫和虫子在草叶上爬动的声响，偶尔有一只红绿相间的野鸡从田垄上飞过，我感觉这一切都很新鲜。

走了大约有十几分钟，我终于看见了一个小水沟，水沟旁稀稀疏疏地长着些水草，还有些奇奇怪怪的石头兀立着。但是看不见水，也听不见水流的声音，仿佛一切都是潜在存在的。

当我们走近水沟的时候，我便看见了一洼藏在草丛里的水，那水是土黄色的，能照见模糊的人影，而且散发着一股奇怪的涩味。

樊曙咣地一声放下桶，这声音惊醒了草丛里的青蛙，它们一只只扑通扑通地跳下水去，狭小的水面上随即荡起一圈圈的涟漪。

“这水也能喝吗？”我吃惊地说，“用来抹墙还差不多。”

“不能直接喝，”樊曙说，“还要经过深层过滤的。”

说着樊曙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网眼细密的纱布，蒙在一个桶的

桶口上。然后从另一个桶里取出一水瓢，从水沟里舀水，一瓢一瓢地倒在纱布上。

那黄色的水在纱布上停留着久久不会渗下，樊曙用瓢搅了搅，那水才逐渐唰啦啦流进桶里。

纱布缓缓地见了底，我看见一些细小的沙石被澄出来了，还有，还有虫子！一条条淡红色的小虫子在纱布上扭动着身躯，让人望而生畏！

“虫子，虫子！”我惊慌失措地说着，接连向后退了几步。

“别怕，”樊曙憨厚地向我笑，“它们是不会咬人的。”

“早上，早上做的饭，也用的是这里的水？”我突然像想起来什么似的问道。

“是啊，”樊曙说，“这里是我们宝珠岭唯一的水源了。”

我胃里的液体像插入开水中的温度计，唰地一声狂飙直升。

我大吐起来，吐得天昏地暗，风云变色，涕泪滂沱，胆汁四溢，几乎要把自己整个身体都从自己嘴里吐出来了。

我浑身发软，脑袋剧烈地疼痛，感觉自己像一张纸一样轻飘飘地在空气里浮动着。

樊曙紧张得连水桶都顾不得要了，连忙搀扶着我往家走。

回到家我躺到床上，一想起那些蠕动不已的淡红色虫子我就恶心不止。我爬在床沿上，难受得像一张揉皱了的纸。

我再也吐不出来了，因为我已经没什么好吐的了。

中午饭我说什么也不肯再吃了，我一点也不感觉饿，相反感觉肚子里鼓胀不已。

樊曙和老太太轮番来劝我吃饭，我只是躺在那里紧闭双眼费力地摇头。

躺了一下午我才感觉到稍稍恢复了些力气，手脚也不再软得像面条了，便慢慢地下床走了几步。樊曙已经跑了很远的路给我买来了矿泉水，我倒了些漱漱口，又喝了些，感觉精神好了许

多。

喝了许多水之后我又开始感觉到腹如雷鸣，饥饿难耐，肚子里像摇来晃去的半瓶酒一样哗啦啦响个不停。

这时候樊曙对我说：“我妈给你炖了一只鸡，是用矿泉水炖的，你吃点吧。”

我犹豫着答应了，他便飞快地跑到厨房里去，端来一个冒着腾腾热气的大海碗，放在我面前。

一只古铜色皮肤的鸡浮在漂满葱花的油漉漉的水面上。我饿极了，大口大口地吹着吃，感觉这是天底下最香的鸡了。

“你妈的手艺还真不是不错呵！”我由衷地向樊曙夸赞他妈。

“那还用说，”樊曙满脸得意，“做了半个世纪的家庭主妇了，肯定要有几样拿手菜的，想当年她能把芋头做得像猴头，窝头做得像燕窝，榆叶做得像鱼翅，仙人掌做得像熊掌——那都是点石成金的工夫呐！”

我消灭“敌人”，樊曙打扫战场，很快那只大海碗就见了底。

后来我们坐着看电视，一台十二英寸的黑白电视，塑料壳上的麻子像屏幕上的麻子一样多，而且只能接受一个县级台——桃源台。桃源台每天只播放五个小时节目，而且在这五个小时节目里最多的是广告，广告里最多的又数妇科病广告。看着看着，我不禁骂了起来：“这是什么鸟不拉屎的破地方啊！”

黄昏的时候我去上厕所，在用玉米秆围就的简易厕所里蹲着的时候，我听见樊曙他妈正隔着矮墙和邻居的女人说话。

“今天我气了一整天，人都气迷糊了。”是樊曙妈的声音。

“你应该高兴才是呵，儿子把媳妇都给你领回来了。人标致，有文化，又不用送彩礼，这是天底下头等好事呐，整个庄子里的老少爷们都羡慕你家呢。”是一个年轻女人的声音。

“我的花花鸡掉茅厕里淹死了，那可是我家最好的鸡呵，一

天一个蛋，又大又白，从不见缺。你说它怎么就会掉茅厕里呢？我今天气了一整天，人都气迷糊了。”樊曙妈固执地唠唠叨叨地说。

“是呵，花花鸡淹死真可惜了，正下蛋的好母鸡呀！要是公鸡淹死也就罢了。”

“我今天气了一整天，花花鸡怎么会掉茅厕里淹死呢？我把它捞出来，洗了两遍，拔了毛，剖了腹，放锅里，搁上花椒，生姜，茴香，香喷喷的炖了一大锅。你今天也闻到我家炖鸡的香味了吧……”

那只古铜色皮肤的鸡在我眼前晃动，不过这次不是浮在漂满葱花的油漉漉的水面上，而是浮在漂满另一种物质的另一种形态的液体上。

此时，我已经忧郁地预感到，我将会马上又开始新一轮的雷电交加声嘶力竭式的剧烈呕吐……

蒋羽林：

九月里开学，看到梁铭瘦了许多，皮肤也略略变黑，仿佛刚从地中海晒太阳浴回来。但是她精神矍铄，兴致很高，在校园里看见了我便热情地上来打招呼，还在背后的包里掏出花花绿绿的零食给我吃。

“过了个假期怎么就变得这么大方？”我伸手接了话梅和果冻不客气地往兜里装，感觉同样晒得黑黑的自己灰溜溜的像一只老鼠。

“这么说我以前很小气喽？”她调皮地反问了一句，又耐心地解释道，“我暑假里打工挣了钱啦，这是我长这么大第一次自己挣钱。以前花父母的钱大手大脚惯了，现在花自己挣的钱还真有点舍不得呢。”

“你打工挣钱？”我吃惊不已地问道，“你打的什么工？”

“我表姐在街上开的大排档，让我去帮忙，她每天付我十元钱。”她乐滋滋地说，“这个暑假我挣了有六百块钱呢。以前过暑假总是在家里看电视睡觉，无聊死了。今个儿才真正懂得了‘劳动使人快乐’的含义。”

她的笑容在阳光下一闪一闪的，头发剪短得像个男孩子，野里野气的。略略变黑的皮肤使以前纤秀柔弱的她显得更加生气勃勃。我呆呆地望她一眼，突然羞愧地低下头来。我感觉自己以前的谎言像一块坚硬的玻璃横搁在我们面前，我有心将它击个粉碎，却又怕伤着她稚嫩的肌肤。她的形象仿佛水中的倒影，似乎

一遇风吹草动，便涟漪四起地荡漾开来。

我张了张嘴，一种前所未有的紧张和失望笼罩了我，失语的恐慌接踵而来，我的声音仿佛露珠一般从我身体里蒸发了。

梁铭回宿舍了，我手捧她给我的零食漫无目的地在校园里游荡。九月的校园燥热无比，而我全身上下没有一丝汗迹，相反却感觉到光溜溜滑过皮肤的阵阵寒意。我突然间意识到自己是一个连句真话都不敢讲的毫无主心骨可言的懦弱的可怜虫，不禁懊恼地几乎要哭出声来。

回去吃晚饭的时候，我看见樊曙和马丽亲热地在一个碗里刨食，眼红得想要自杀。自从马丽去樊曙家探亲回来以后，两个人差不多快要变成连体人了，上课下课拉着手，马丽每天都来我们这里吃饭，小两口亲密得就像是在度蜜月，我感觉自己成了绊脚石或者第三者。

可耻啊可耻，我心里念叨着，迅速吃完饭，抹抹嘴对他们说：“我现在就出去，不耽搁你们的好事。你们在这里门一插，窗帘一拉，想怎么样就怎么样，安全可靠，质量三包，完事以后记得打扫战场，我晚上十点以后才回来呐。”

马丽红了脸骂我无聊，我很快出了门，来到校园里。夏夜的校园灯光璀璨，风景怡人，一对对校园情人在树丛后面显得影影绰绰，喁喁耳语之声不绝如缕。我嘴里小声哼唱着《单身情歌》，感觉天底下独我如此可怜。

走过图书楼的拐角，忽然听到喝彩声大作，兵器碰撞声铿锵作响。走去一看原来是阶梯楼里正在上映李安的新片《卧虎藏龙》。里面拥满了学生，从阶梯楼敞开的后门看去，密密匝匝人头攒动，银幕上玉娇龙和罗小虎正骑马在沙漠里追逐。

我走了过去，看见梁铭一个人站在人群后面的角落里，正聚精会神地看着电影。她穿一件及膝的月白色连衣裙，双手插在裙

兜里。

我走到她身边，咳了一声，她没有察觉，又咳了一声，伸手挡了一下她的视线，她才警觉地转过脸来。

“是你啊，”她表情有些不自在地说，“你也有空来看电影？”

银幕上玉娇龙和罗小虎抱作一团从沙堆上滚落下来，音乐如急风暴雨般骤然密集。

我看了一眼她静谧动人的脸庞，喟然长叹一声。

“你在叹气？”她的眼睛依然盯着银幕，漫不经心地问道，“你有什么烦心事？”

“主要是忧国忧民。”我说，“当然也有个人的小痛小痒，但无关紧要。”

玉娇龙对着罗小虎拳打脚踢，精疲力竭之后，昏倒于地，罗将其带回洞中。

“什么小痛小痒？”她追问道，音乐近于舒缓，玉娇龙慢慢从昏迷中睁开眼睛。

“你看我几十岁的人了，连个女朋友也没有。”

玉娇龙和罗小虎在光线昏暗的山洞中翻云覆雨，玉娇龙香肩裸露，长发漫舞，娇喘阵阵，观众都瞪大眼睛屏住呼吸。

“是你自己不想有。”她肯定地说了一句，把语气加重在不想两个字上。

银幕上偷尝完禁果的强盗头子罗小虎坐在洞外发呆（回味），玉娇龙趁其不备用石块将其击倒。

梁铭轻轻叫了一声，“她怎么这样心狠手辣！”

“他玷污了她的贞节，杀千刀亦不足惜。”我正色说道。

她默不作声了，过了一会儿我又说：“你有没有发觉你长得很像章子怡？”

“又拍马屁是不是？”她转脸看了我一眼笑道，“我哪能像

明星呢？”

影片里大片大片的蓝色让人震惊，仿佛人就是海底生物，鱼一般在水中游来游去。那是自由自在无所羁绊的，只有感情的悲与伤，没有生计的哀与愁。

嗟叹一番之后，我问道：“转眼间我们的大学时光已过去了一半，你觉得困惑吗？”

“困惑？”她迷茫地说，“困惑倒是没有，只是感觉时间不饶人，以前浪费了许多光阴，现在才感觉到学习的重要。所谓知识就是财富，这是最朴素也是最真切的真理。”

“难道你是菩萨下凡，刀枪不入，就没有喜欢过什么人么？”我急急地提醒她道。

她仰着脸想了想，说：“也不是完全没有，但这种事是双方面的，况且我这种人从不会主动去追求别人。”

影片结局故弄玄虚，玉娇龙在悬崖上纵身跳下，宛如一只张开双翼的蝴蝶，在灰蒙蒙的空气里缓缓漂浮。罗小虎的面孔忧伤如水……

《卧虎藏龙》演完了，台下的学生议论纷纷，奥斯卡获奖影片也不过如此，周润发让人大失所望，杨紫琼老得让人难以置信，张震长得真像个山贼。

第二场电影是黎明和张柏芝主演的《情迷大话王》，一些非追星族的男生陆续退场，阶梯楼里开始变得松散，有拔过萝卜地皮松的感觉。

我们前边空下了几个座位，我问她道：“坐吗？现在有位了。”

她笑笑说：“不想坐，站着挺好。”

“是啊，站着减肥。”我也笑了笑说道。

电影开始，张柏芝和黎明陆续出场，我突然问她：“你喜欢黎明吗？”

“不喜欢。”她说，“觉得刘德华还可以。”

“为什么？”我问道。

“说不清，”她答道，“总觉得黎明有些虚伪和做作。”

“但是刘德华老得可以做你爸爸了。”

“成熟是男人最可宝贵的品质，没有哪个女孩子会喜欢一个虚头滑脑的毛头小伙子。”

“你看我怎么样？”我鼓足勇气问了一句，感觉心里咚咚的像敲起了一面小鼓。

“你这人挺好，没有阔少爷的架子。”似乎说漏了嘴，她又改口说道，“当然，我对你也不是很了解，我所看到的只是你的表象，很难弄清楚你的内心是个什么样子。”

“内心？”我苦笑起来，“我是表里如一的啊。”

过了一会我又问她：“你有男朋友了吗？”

她说：“没有。”

“这么大了还没有男朋友？”我带着嘲弄的语气说，“等谁呢？是不是等我啊？”

她忽地红了脸，避开后面的话题说：“没人看得上我，我有什么办法？我总不能站在大街上问谁要我吧？”

“要不要我给你介绍一个？”话刚出口，我不好意思起来，觉得自己的脸皮厚得像八达岭长城。

“说来听听。”她拉开架势，想知道我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反正他跟我条件差不多。”

“你说的这个‘他’到底是谁？”她眼睛晶晶发亮，小脸红扑扑地问道。

“对了，他还会写诗呢，说不定以后就是李白杜甫之类的诗仙诗圣呢？”我的话已经明亮得像一块儿擦干净的玻璃了，我屏住呼吸静等她最后的判决，她低着头沉默了一会儿，又张了几下嘴，很久才说道：“你跟他说，可以试着交往一段。”

说完这句话她立即将脸转向墙壁，似乎是害羞得无以自拔，而我心里则一下子充满了喜悦，快乐的泡泡嘟嘟冒了起来。

我们俩脸红心跳地站在那里，彼此都觉得无话可说，此时才专心去看电影。

影片讲的是大话王的故事。“黎明”本是一家公司的小职员，邂逅并喜欢上了美丽可爱的“张柏芝”。由于虚荣心在作祟，原本出身贫寒的“黎明”骗“张柏芝”说自己是大老板的儿子，并且一骗再骗，谎言如雪球般愈滚愈大，最后终于不攻自破。深爱着“黎明”的“张柏芝”发现真相后绝望地说：“男人为什么都是骗子？”

“男人为什么都是骗子？”梁铭重复道。她转过脸来看着我，轻声地问：“你骗过我吗？”

“我——”

一种隐隐的不安突然间袭击了我，在我眼前的幻觉里自己正和电影里的男主角合二为一，成为卑劣，猥琐，无聊，虚荣和势利的代名词。

我颤抖着问道：“如果我骗过你，你会原谅我吗？”

“当然——”她把话说到半截，转而诱敌深入。“坦白从宽，抗拒从严，这就要看你的态度如何了。”

我感觉自己正处于某一边缘地带，再不前进一步的话始终脱离不了跌下悬崖的危险。我闭上眼睛，鼓足勇气说道：“我骗了你，其实我父亲根本不是什么副市长，相反我家很穷，我是从桃源县最贫困的东塘村里走出来的……”

我一口气说了一大堆，有如释重负的感觉，我仿佛还原了我自己，成了最初的最本真的那个我。梁铭听得目瞪口呆，她喃喃地说：“你不是给我开玩笑吧？”然后她脸色大变，仿佛受到了什么莫大的屈辱。

“我确实骗了你，但——”无尽的恐慌漫上我的心头，我结结巴巴地说，“但我不是为了某种罪恶的目的，我只是怕你瞧不

起我，我在欺骗你的同时也是一个受难过程，骗人就像是吸毒，每撒一个谎就是将自己往悬崖里推了一步。”

梁铭粲然一笑，说道：“但你毕竟骗了我，骗了我整整两年。”

“我不是有意的。”我心惊胆战地看着她，发觉她的神情有点反常。

“你一直都在骗我，一直都在把我当猴耍？”她望着我，眼眶里的泪水盈盈欲滴，声音嘶哑地质问道。

“我发誓我不是有意的。”我绝望地看着她。

“去你妈的吧，我最恨别人欺骗我。”

她甩手向外面疾步走去，我紧跟在她的身后，叫道：“铭铭，你听我解释好不好？”

“你不要跟着我！”她回头大吼，许多人都惊愕地看着我们，我悻悻地收回想拉住她的手，停住了脚步，眼睁睁地看着她一路小跑穿过甬道向宿舍而去了。

我狼狈不堪地站在一棵垂柳下面，任人投来怜悯责难的目光，四顾茫然，不知道自己该干什么。

我重又回到阶梯楼，发现《情迷大话王》正在演结尾。

“黎明”来到泰国一个寺院里真诚忏悔，和同样来这里烧香拜佛的“张柏芝”不期而遇，两个人迷茫地遥望着，几个身穿黄袍手捻佛珠的僧人从他们之间走过，不远处的佛龛旁烟雾缭绕，和尚诵经的声音水一般弥漫开来。

镜头定格，音乐声响起，同学们潮水一般从阶梯楼里蜂拥而出，我被裹挟在这喧闹的人流当中，耳边听得张柏芝忧伤地唱道：“……你每一句熟练友善，星光不及你闪，爱给你导演，仿佛给你方便，你每一个浪漫意念，沉浸我两肩，明天故事已改变，谁想来做你实验，谁爱被骗，不如没见面……明天，宁愿去纪念，不败在你两肩……谁曾在你笑声的神奇，被你双眼抛弃，

才能让你的谎言这么锋利。”

这歌声点燃了我内心的悲伤，我想大哭一场，眨巴眨巴眼睛，却没有一滴眼泪。心想一定是这些年的磨难令我麻木了，眼泪早已干涸，比如吸水的海绵冻结成冰，再怎么挤也流不出水来。

在校园里一直徘徊到很晚，等到夜色渐浓，凉风渐起，我才收拾起乱如线团的心思慢慢回家。门敞开着，樊曙穿一条图案奇特的小裤衩躺在凉席上睡着了。他打着很响的鼾，脸上带着笑意，一定是在做什么下流的梦。

我搬了小凳子坐在楼顶，用手臂支着脸坐着发愁，在徐徐的凉风里渐渐地愁得睡着了。我梦见梁铭原谅了我，她摸着我的头说知错就改还是好孩子；并且梦的场景不断在变，梁铭变成了幼儿园的阿姨，我变成了三岁的小朋友，她奖给我一朵小红花，在讲台上笑着表扬我，号召别的小朋友向我学习。小朋友们都起立向我鼓掌，我骄傲地仰着头，跑上讲台，梁铭老师弯下腰，我非常响亮地在她脸上亲了一口……

翌日是星期天，从早到晚都有家教，我晚上九点以后做完家教出来，感觉口焦舌燥，头昏脑涨。

我骑车行驶在灯火通明人声鼎沸的街道上，发现城市的夏夜女人都显得特别漂亮。吊带衫，超短裙，厚底凉鞋，脖子上挂着小巧精致的手机，冰肌雪肤，玉腿丰胸，一个个悠闲自得，幸福得仿佛自然保护区里的白天鹅。

我骑车行到一段僻静的街道，看到路边的公用电话亭，心里斗争了好半天，才决定要给梁铭打个电话。

我将自行车停在路边，犹豫着拨通了梁铭宿舍的电话号码。

过了许久，对方将话筒拿起，我听见梅子特有的大嗓门。

“这里是师大闺阁，请问你找哪位？”

我说我找梁铭，梅子一下子就听出了我的声音。她阴阳怪调地说：“你小子怎么我们铭铭了，从昨晚到现在她一直都在那儿生闷气呢。我可告诉你，别以为你爹是个芝麻绿豆官你就人仗狗势欺负人，我姓梅的可不怕你。”

我隐忍不发地听梅子说着，心想梁铭还没把我的事告诉梅子呢，否则她就更骂得厉害了。

耐心地等梅子骂完了，我向她哀求道：“我知道是我不好，请你让她接电话，我给她道歉还不行吗？”

“铭铭愿不愿接还很难说呢。”我听见梅子喊梁铭接电话，梁铭气愤愤地说：“我不接，我跟他没一点关系，以后凡是打来的电话你们统统不要接。”

梅子对着话筒向我说：“喂，小子，你听到了吧，铭铭和你彻底没戏了，你以后不要再死皮赖脸地打电话来了。”说罢她啪地一声挂了电话，这声响将我吓了一跳，接着电话里“嘀嘀”地响了起来，“对方已挂机，请你再拨其他的号码……”

“对方已挂机”这几个字反复在我耳边鸣响着，如乡下的磨盘转了一圈又一圈。我绝望地松了手，话筒以自由落体的方式掉了下来，一遍又一遍地弹来弹去，仿佛我的心在颤抖。我的眼睛开始湿润起来，眼前的一切都仿佛隔了一层纱布，看上去蒙蒙□□的。我又一次深切地感觉到了心痛的感觉。

梅子：

铭铭像一株暗夜里的乌桕树，直挺挺地坐在她的床铺上，表情奇幻诡谲，仿佛遭受了什么重大的打击似的，不知是哭还是笑。下午我喊她去吃饭，她眼睛直勾勾地盯着墙壁的一角，对我不理不睬。

我说：“铭铭，你不至于为了一个没心没肺的臭小子，就把自己弄得跟失恋似的吧。你要是真的这么没出息，我可要给你断绝姐妹关系了。”

她还是对我的话充耳不闻，脸紧紧地绷着，两眼失神，嘴撇得能拴一头老黄牛。看她像泥塑似的没有任何反应，我又说：“我不管你了啊，我自个儿去吃饭了。吃了饭我还要去上网，我才没工夫陪你深沉呢。饿你一顿可以让你清醒些。”

我下了楼，走过餐厅拐角处的时候看见了“感冒药”雷蒙欣。他一反上学期财大气粗、逮谁请谁吃饭的大款模样，变得灰溜溜，狼狈不堪的。脑后的一撮头发没有梳顺，直直地翘着。他可怜兮兮地看着我，我冲他翻了个白眼，哼着歌儿走开了。

我喜欢上了上网聊天，而且是通宵大胆地上网聊天。黑沉沉的夜里和一个陌生的连声音都听不到的、我怀疑到底是不是人的“人”说话，这让我感觉美好。

我喜欢深夜，喜欢深夜的静谧和遐想。

一个叫“埃及木乃伊”的家伙频频向我发送信息。我很久没有理他，他叫屈起来。

大妈家的闺女，求求你跟我说句话吧，好半天都没人理我了，你要再不理我，我可就要撞死这电脑屏幕上了。

正如你所猜，我在网上叫“大妈家的闺女”。这个名字还是梁铭送给我的。刚开始我叫“还珠格格”，因为赵薇穿衣服不检点的缘故，我又改为“紫薇格格”。有一次梁铭对我说：“不管还珠格格也好，紫薇格格也好，还不都是大妈家的闺女？”

我想了想觉得有理，遂改为“大妈家的闺女”了事。

我说，埃及木乃伊，你撞吧，最好去找个火车头撞。我怕你撞电脑上撞不死，却把电脑撞坏呢？

没想到“大妈家的闺女”这么坏心肠，平时大妈是怎么教导你的？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你都忘了吗？真该叫大妈打你屁股！他说道。我猜想他肯定有些得意。

这具“木乃伊”竟敢这样对我说话，当真是找着挨骂么？

我说，你去死吧！死得越远越好。

我早死了，木乃伊么，已经死几千年了。并且确实离你挺远的，假如你学过地理的话。

你有病啊！

至于我到底有没有病，还有待法医的进一步解剖鉴定。

哪儿凉快哪儿待着去！

多谢关心，金字塔底下就挺凉快的，跟装了中央空调差不多。

他脸皮厚得跟蒋羽林似的，我有点苦笑不得了，心想天底下的这种人竟然不是一个，而是两个。

我多少觉得有些无奈。你到底想怎么样？

我想让你猜猜我帅不帅？猜对有奖。他说。

帅，帅得跟臭狗屎似的。打完这句话，我忍不住笑了一下。

“臭狗屎”是谁？竟敢和我比帅。

你错了，“臭狗屎”不是一个人，乃是一种物体，是狼的舅

舅的排泄物放久以后所致。

他好半天不吭声了，我开始主动出击。

我猜对了吧！你奖我什么呢？

奖你一个大傻瓜。

哟，你可真大方，把你弟弟都给我了。我可不敢要，养不活的。

是因为没有奶吗？那不要紧，可以买三鹿婴幼儿奶粉啊。

你去死吧！我皱了皱眉头，打上这四个字。

我说过我已经死几千年了。

长时间的沉默之后，我蓦然感觉到上网聊天其实是一件很无聊的事，这种感觉突如其来，而且是第一次产生，让我猝不及防，感觉索然无趣。

网吧里拥满了人，都是些没有女朋友的男生和没有男朋友的女生，他们的表情有一种疏离之感，眉毛无端地抖动着。

是否正是因为无聊，才产生了想聊天的愿望呢？我闷闷地想。

我说，我困了，顶不住了，再见。

再聊会儿嘛！要不我给你讲个小故事，给你提提神？

我开始浏览那些看上去花里胡哨、但却没有什么实际内容的网页。过了一会儿，我又开始听歌，周杰伦的口水歌。

过了一会儿我又说，讲吧，白痴！

在中国陕西某个地方的方言里，剪刀叫“叉开”，洗脚水叫“汤”。有一天某男子来这里出差，找了一家小旅馆住下。旅馆没有洗澡间，晚上睡觉的时候男人叫老板娘给打盆热水洗脚，洗完脚后见脚指甲老长，又借来老板娘的剪刀剪脚指甲。正剪着呢，老板娘家养的猫追着一只老鼠追到这里，看见男人手里明晃晃的剪刀，以为要杀自己，遂冲上去在男人的光脚上抓了一下。男人疼得两眼生泪，倒吸了一口凉气，看着脚背上几道鲜艳的抓

痕，一气之下用剪刀将猫剪死了。老板娘听见凄厉的猫叫，跑来看一看，发现自己心爱的猫倒在血泊之中，气得大骂那男人道：“你这客人好没道理，你要我汤（躺）我给你汤（躺），要我叉开我给你叉开，你把我猫（毛）剪了干啥子哩？”

我脸红起来，心口怦怦乱跳，心想这是一个怎样的人啊，讲这样的下流笑话，也不会觉得不好意思？

你不是人！

我恨恨地敲打出这四个字，感觉心跳得不再那么厉害了，心情也好了许多。

你说得很对，我确实不是人，但是，在沧海桑田的两千年前，我也是个活生生、有血有肉、有感情有思想、有喜怒哀乐的人呐！

我很久没有吭声，他又开始主动说话了。

你又困了，不想说话了吗？那我再给你讲个故事提提神？好。

我还没反应过来，两只手就不由自主地敲打出了这个字，并且鬼使神差地发送了过去，这让我暗暗吃惊不已，心想自己是不是疯了？

一对男女青年经人介绍在公园里约会，两个人都很害羞，见了面都觉得无话可说。长时间的沉默之后男人试探着问女人，你见过老虎吗？女人不好意思地答，没有。然后又是一阵难捱的沉默，随后女人问男人，你见过老虎吗？男人答道，没有。女人说，听人家说老虎头上都有个“王”字。男人说，也有是个“张”字的。女人又说，听人家说老虎的奶有营养，刚出生一两天的孩子吃了就会跑。男人说，那是母老虎的奶，公老虎哪有奶呢？最后女人又说，还听人家说，老虎最厉害的武器是尾巴，硬起来的时候像红缨枪，对着大树一戳一个洞。男人立即接口道，那是公老虎，母老虎哪有尾巴呢？

我开始接连不断地打哈欠，感觉睡意像许多小虫子向我身上爬来。

我蒙□地说，你的故事是什么意思，我不太懂呵！

我也不懂，反正你就凑合着听吧！

你不是学生吧？过了一会儿，我试探着问道。

当然不是。怎么？你是学生？那我可要黑你了。我平生最烦的有两种人，一种是学生；一种是嫖妓不付钱的人。

我也不是。我撒谎道，我怎么会是学生呢？

那你是干什么的？过了一会儿我又问。

我是作家，坐家里的作家。

作家？你叫什么？

我的真名可能你不太熟悉，我的笔名指不定你听说过，我的笔名叫“海盐”。

海盐？没听说过呵！你都出过什么书？

我出的书那可多了去了，成麻袋成麻袋地捆扎了用大卡车运一天都运不完。当然其中不乏有代表性的和在读者中产生了巨大影响的。比如《永不合眼》，《石头观音》，《我拿什么屠杀你，我的仇人》。它们中有许多都改编成了电视剧，在中央台黄金时段播出后收视率一直居高不下。

你平时不爱看电视剧吧？他突然问道。

不是呵，我最爱看电视剧了。我说，我最爱看那些缠绵悱恻、能打动人的爱情剧了。为此我还专门买了一台旧电视放在宿舍里呢。

宿舍？你是学生？

哦，不是的。我连忙掩饰地说，是我们单位的宿舍。

觉得差不多打消了他的疑虑，我又问他，你们这些大作家，平时都有些什么爱好呢？

我的爱好可多了去了。他说，我写作写累了的时候就去飙

车，开着我的宝马轿车，在马路上风驰电掣般地疾驰，逢沟越沟逢河越河，红灯见了我都不敢亮，交警见了我就赶紧脚后跟一磕给我行标准礼。我有时候也会开着我的小型轻便直升机去大兴安岭打野猪，当然，大型军用运输机不是我没有，我是嫌太费油，怕污染环境。而且那玩意儿目标太大，我怀疑被边防雷达扫描到了会招来导弹来着。当然，我启动我的导弹拦截系统不是拦截不了，只是那样一来，我们的人民解放军就会被国际友人嘲笑了乃至看不起了。我是一个从小接受爱国主义教育的少先队员，现在又入了党，还是作家，还是全国人大代表，怎么能干那样有损国格的事情呢？

他的一通胡言乱语惹得我窃笑不已，我不屑地说，你有小型轻便直升机？是用厕所里的手纸叠的吧？

不知不觉天已经亮了，网吧变得有些空荡。几个装束奇异，发型前卫的女孩爬在台子上呼呼睡觉；另一个头发乱得像鸡窝似的男孩傻呆呆地坐在电脑前看电影；不知哪台电脑里响着一支旋律优美的歌，我仔细听了听，是王菲在慵懒地浅吟低唱。

天亮了，谢谢你陪我度过一个不眠之夜。今天没课，我要回去美美地睡一觉了。我在键盘上噼里啪啦地敲着，却发现手指有些僵直无力，老是打错字母。

课？什么课？你是学生？

哦，是这样的。我以前学过点计算机，一所大学非要请我去讲课，本来我是太忙抽不出时间的，可那校长是我外甥女婿的亲爸爸——我辈分比较高——我碍不过面子，只好答应去上几节课。不过只是给他们进行教师培训，耽误不了我几天时间。我哪里是学生啊，我要是学生我早就找面离我最近的墙一头撞死了。

哦，原来是这样。那让我们一起清唱《天亮说晚安吧》！

我马上就要下机了，你能不能给我寄一本你的书，让我们这些粗人陶冶陶冶情操？大作家！

完全没有问题，我马上去寄。他爽朗地答应了。

顺便再送我一张五寸免冠免眼镜免化妆的近照，让我瞧瞧你到底是什么鸟变的？

好。他简短地说，要不要免衣服？

出乎我意料之外的是，几天之后，他真的寄来了一封信。

信里只有一张照片和一张写着两段话的稿纸：不好意思，我的书近日疯狂脱销，搞得我不得不应读者的强烈要求连自己珍藏多年的底稿都高价拍卖了出去。真是遗憾，只有等下次我的书重印的时候再寄给你让你陶冶情操了，但是这种机会也不大，因为我不想让自己的书在群众中太普及，弄得跟畅销书似的，就得不到诺贝尔文学奖了——瑞典皇家文学院最讨厌的就是畅销书。

所幸我的照片还有一张，现在给你寄来了。我怕照出来的照片太好看了，在读者中产生不良影响——他们会认为我海盐只是个靠一张屁股脸混饭吃的家伙——所以我每次照相都要请来摄影学校的新学员，还要猛熬两个通宵到煤窑底下帮工人师傅们干点活拿破鞋在自个脸上狠抽几下再剪个全市最难看的豁子头龇牙咧嘴摆个令人看一眼就想把自个心脏从自个嘴里呕吐出来的恶心表情才开始拍照。

所以毫不夸张地说，我真实形象打九折之后才可以与照片上的形象相提并论。

照片上的“他”有一双又圆又大足以抠出来当乒乓球拍的眼睛，还有一只尖削挺拔可以用来切割豆腐的鼻子，以及极具雕塑感怎么看怎么像石刻的脸庞——简直精致极了！我怀疑这是一张明星照，但我搜肠刮肚怎么也想不起来有哪个明星的脸能有如此的完美无缺！

照片的背面歪歪斜斜的写着一句带有挑衅意味的话：

何日让余一览君容颜？快快回照！

我开始将自己所有的照片都翻出来，一张一张仔细地挑选。我潜意识里想打击一下“埃及木乃伊”的嚣张气焰。但是挑了很长时间我还是没挑出一张令自己满意的照片。

宿舍里的人都去教室学习了，我一个人坐在书桌旁，面前亮着一盏台灯，台灯的光芒下散乱的摆放着各式各样自己的照片。

我揉了揉自己酸痛的双眼，长吁一口气。我突然发现自己其实并不漂亮！

这发现使我有些心灰意冷，我愣了一下。随之，一种抑制不住的失望情绪烟雾般丝丝缕缕地弥漫上来。

我哀伤地坐了一会儿，来到梁铭的书桌旁，打开她的抽屉，取出她的相册，慢慢地翻看着她的照片。

梁铭像一块干净明亮的水晶，透着婉约的气质。她的笑容很自然，嘴角翘翘的，露出两只小虎牙，像小孩子一样天真可爱。

其中有一张是我们宿舍人一块儿去滨河公园时拍的。梁铭站在草坪里的一块儿石头上，挥舞着手，身子向前微倾，半张着嘴，脸上露出惊慌失措的表情。

我对着这张照片看了很长时间，然后很突兀地做了一个决定：把这张照片给“埃及木乃伊”寄去！只是不能让梁铭知道，否则她非骂死我不可。

了无新意的大学时光河水一般一刻不停地向前流淌，我感觉自己像这河水里的一截枯木，无论如何也抗拒不了激烈的水力。

有一天，我坐在教室里上自习。窗外天气很好，空气温馨，安静宜人。草坪上割草机在轰鸣，几个男孩在进行着一场毫不带劲的足球赛，建筑工人在脚手架上大声说话，一辆黑色的轿车停放在水泥路上；教室里梁铭正皱着眉头咬着笔杆在做一套英语试

题，雷蒙欣一边大口吃着鸡蛋煎饼一边看着一本艰涩难懂的哲学书，一个男生趴在桌子上呼呼大睡，蒋羽林坐在最后面和一个女生瞎侃。所有这些，都让我产生一种前所未有的怀疑：这就是生活？这就是生活中的人？

突然，我连想都来不及想一下，便做出了一个令自己都吃惊的决定：我要去找“埃及木乃伊”！

我像风一样冲出教室，来到网吧，给“埃及木乃伊”发了一封电子邮件。电子邮件上只有简短的一句话：埃及，我想马上见到你。

我背着一个很旧了的牛仔包，来到那个对我来说陌生得像一团迷雾的城市里。站在人群像蚂蚁一样密集的火车站广场，我被自己这种勇敢的行为深深感动了。

我立在出站口的栏杆旁，很费力地等了两个小时，也不见有人来接我。太阳渐渐滑向高楼大厦的背后，我不禁感到微微的迷茫和失望。

我只好按照他曾告诉过我的地址，按图索骥地寻将过去。

每个人都对我很冷淡，这使我感到心酸不已。

我坐了两趟公交车，看了无数个标牌，感觉眼睛都快花了。

终于找到了那个地方，可是我却有点怀疑是不是找错了。那是一溜二层建筑围起来的院落，大门敞开着，门上挂着一个条形的木牌，上写：地条钢回收站。

我迷茫地走了进去，看见一个满身油污的小伙子正蹲在地上摆弄一辆摩托车，还有一个中年妇女在水池边洗衣服。院子里静悄悄的，我突然有一种上当受骗了的感觉。

“你找谁？”小伙子站了起来，和善地望着我问道。

我委屈地吸了吸鼻子，说出了他的真实姓名。

“他呀？”小伙子爽朗地笑笑，伸手指了指楼上，“住在二楼最左边的那个房间。”

“他在吗？”我有些惊喜，心想毕竟还是找到了。

“他不在能跑哪里去？”小伙子上上下下地打量着我，“你是从外地来的吧？上去找他吧。”

我晕晕乎乎地往楼上走，听见小伙子在我身后惋惜地说：“又送上门一个！”

我推开那扇门，看见狭仄幽暗的房间里有一个赤着上身的男孩正坐在电脑旁，兴致勃勃地打游戏，嘴里不住地叫嚷：“干掉你，干掉你，用手雷干掉你！”

我站在门口，他却浑然不觉，于是我只好鼓足勇气大声说：“请问‘埃及木乃伊’在吗？”

“等一下，等一下。”他头也不抬地说着，一只手仍然在啪啪地敲着键盘。

我耐心地等了一会儿，他终于将头抬了起来。

“你是——‘大妈家的闺女’？”

他长着一张小窄脸，短头发，细眉毛，嘴里嚼着口香糖，满脸的玩世不恭。但是能看得出他很年轻，最多不过十七八岁。

上当了。我痛苦地想，我被一个小男孩给耍了。

“不好意思，你先出去一下，让我换件衣服。”

我转身跨过门槛，将门关上。我站在锈迹斑驳的走廊上，看见楼下的那个修车的小伙子正在用一种奇异的表情望着我。

许久之后，他穿戴整齐地打开门，把我往屋里让，“进来吧。你还真是不含糊啊，说来就来。”

“你也来得太不是时候了。就昨天，我一个当导演的朋友，正在拍一室内剧，看中了我那套别墅，非要借去用两天。你说我借不借吧？都是多年的老朋友了，他那剧组拍摄经费已经超支

了，我要不帮他，他和他那一百来号演员都得下岗。”

他在一张破沙发上坐下，继续脸不红心不跳地吹牛，“所以我就只好搬到这破地方来暂住两天喽。哎，这破地方，也太破了。我现在只希望那些演员们不要毛手毛脚的，碰坏了我房间里的古董，那些可都是价值连城的玩意儿。”

正在这时，楼下传来杂沓的脚步声，和一群人乱七八糟的斥骂声。

他似乎有些慌了神，连忙站起来对我说：“麻烦了，楼下又来了一群小报记者来采访我，我最怕他们给我制造绯闻了。我得赶紧躲一下，他们来了你就说我去美国开会了。”

他倏然从门缝里溜了出去，我听见走廊里一声门响，他似乎是躲进了卫生间里。

过了一会儿，门砰地一声被踢开了，四五个膀大腰圆的年轻男子拥了进来。

“那小子呢，跑哪儿去了？不会又溜了吧？”一个长头发的小伙子环顾四周说道。

“喂，那小子跑哪儿去了？大姐，问你呢？听见没有。”另一个胖胖的小伙子向我嚷嚷道，我没有理他，将脸转向墙壁坐着。

“甭废话了，把电脑搬走！看还有什么值钱的东西，全部搬走。”

“搬东西，搬东西。就是逮着那小子又怎么样？他俩裤兜一掏——还是没钱！”

他们上前七手八脚地拽电源线，拔插头，很快将显示器和机箱抱在怀里了。

“电脑桌也搬走，说不定能卖几十块钱呢。”

“沙发要不要？”一个留平头的小伙子踢了一脚沙发说道。

“冬瓜！旧沙发能卖钱吗？还不够搬运费呢。”长头发的小

伙子说。他们很快又像潮水一般拥了下去。房间里重新寂静起来。我听见走廊里一阵抽水马桶的声音，他又进来了。

“这群傻逼记者，以为搬东西就能逼得我显身吗？不可能，杀了我我也不能让他们在小报上歪曲我的人格。”

天色朦胧下来，恐惧的烟雾从我心底弥漫上来，怎么办？我该怎么办？

“走，吃饭去，我带你去吃饭。”

我默默地跟着他下了楼，来到街上。

街上灯火通明，店铺林立，行人们在街上悠闲地走着，我轻轻松松了口气。

他带我走进一家很豪华的饭店，点了满满一桌子价格不菲的菜。我很费力地吃着，看他摇着瘦小的脑袋，狼吞虎咽风卷残云，不一会儿便将桌子上的菜吃地所剩无几。

“别客气，吃啊。”他嘴里鼓鼓囊囊地，指着桌子上的剩菜对我说。我却怎么也吃不下去了。

“哎！税务局这几天一直在找我麻烦，说我漏缴了三千万的个人所得税，还串通银行冻结了我所有的账户，真是岂有此理！”他打着饱嗝心满意足地在桌布上擦着手说，“我明天就让我律师向法院起诉——今天你先买一次单，等明天我从银行拿到了钱给你分几百万花花。”

“什么？你没有搞错吧？”我吃惊得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

这顿饭花去了我一百多块钱，当我们俩走出饭店的时候我有些想哭了。我想，我到底来这里干什么来了？

路过一个游戏机厅，他指着对我说：“这是我叔叔开的，是全市最大最酷的游戏机厅，我们进去玩玩吧！”

“还是不了吧。”我迟疑着说，“我跑了一天的路，有些累了，你还是给我找个住的地方，我休息一晚，明天还要赶回去呢。”

“急什么？既然来了，就多玩几天嘛！”

我架不住他没完没了地劝，只好跟着他走了进去。

“只玩一会儿啊！”

“行，只玩一会儿。”

一直到晚上两点钟我们才走出游戏机厅，他玩麻将机输了三百元钱，全是我替他垫的。

街道上阒无人声，空阔寂寥。我摸了摸口袋，发现只剩下三枚一元的硬币了。这一发现令我有些心慌意乱，我再次后悔到这里来了。

“今天手真臭，呸呸，真臭！”

他细瘦如草茎的身影在路灯光芒下一抖一抖的，仿佛被风吹动的树叶。

“你不要担心，我明天就让我的律师去打官司，很快我的银行账户就解冻了。”他真诚地向我说道。我想这真是一个奇怪的人，用导弹也轰不透他的谎言。

回到那间小屋，他拽了一个枕头扔到沙发上。对我说：“你睡床，我睡沙发。”

然后他像一桩木头似的倒头就睡，没过一分钟，鼾声从沙发上升腾而起，他睡着了。

我靠着墙坐在床上，心里对自己说：“我不能睡着，千万不能睡着。也许他是个色狼，睡着我就麻烦了。坚持，再坚持一会儿天就亮了。”

我脑袋昏昏沉沉地像一滩稀泥，不住地顺着墙往下溜。我的上下眼皮像是磁铁的两极，拼命地互相吸引。我的头像拨浪鼓一样左右摇晃，摇着摇着，突然一下子就摇到了梦里。

我醒来的时候发现天已经大亮，而自己则横躺在一张肮脏不堪的床上。

一个念头闪电般地窜入我的脑海，我腾地一下坐起来，上下

打量着自己的身体，紧张得快要哭出来了。

还好，衣服都穿在身上。我双手颤栗着在裤腰上摸着，在全身上下摸着，许久之后，似乎没有感觉到什么异样，才松开了脑子里紧绷着的那根弦。

沙发上空荡荡的，房间的门开着一小缝，一阵摩托车发动的声音从这缝隙里流泻进来，我重新找到了那种想哭的感觉。

想了很久，我手里攥着那三枚一元的硬币走下楼来。

我来到街上，走到一个小商店里，拿起电话，犹豫着拨通了雷蒙欣宿舍的电话号码。

“喂，请问找谁？”是雷蒙欣的声音。

“是我啊，我是梅子。”我泣不成声，眼泪簌簌而下。商店老板目瞪口呆地望着我。

“梅子？你在哪里？梁铭说你昨天早上出去一直没回来，你去哪里了？”

“我来找我网友——但是他骗了我——的钱——”

“骗钱？”雷蒙欣紧张起来，急急地问，“他只是骗了你的钱吗？有没有骗你——那个？”

“没有，”我哭着说，“只是骗了我的钱，我人好好的。”

“别哭别哭，”雷蒙欣安慰我说，“只要人没事就好，我马上去接你。”

一辆重型卡车从我面前疾驶而过，那巨大的嗡嗡声扑面而来，潮水一般淹没了我，淹没了我的生命，淹没了这整个世界。

陈学长：

摊开我的手掌，你可以看到我的爱情线蜿蜒崎岖，如长江三峡般一波三折，绵延曲尽，向掌心迂回纵深。此后又呈放射状密集奔流，勇猛向前。如此乱糟糟如线团，复杂诡异的爱情线，有相士看后摇头叹息，说我三十岁之前不宜娶妻，而立之后亦婚姻艰难，困顿不堪。

此言可信，你看我不足一点六米的身高，如热带树冠般蓬勃发展的脑袋，如南极植被般稀疏凋零的头发，如上甘岭阵地般凹凸不平的脸面，如老太婆吃豆子般喔喔唷唷的口才，怎好去糟蹋世间袅袅娜娜的女子？

有人说当自然灾害降临时，你只能默默地去忍受。对我而言正是如此，我心已死，朽如槁木，不可复生。

大学时我读的是工科，那时我情窦初开，春心大动，眼见别的同学成双入对，卿卿我我，可怜自己形单影只，孤苦零丁。眼红之下，归咎于上苍不公，乃决心刻苦攻读，发明原子弹数十枚，将全世界一点六米以上的男人悉数炸死，以泄心头之愤。

大四时读到卢梭的《忏悔录》，乃明白“当个人利益与公共利益相悖时，应把个人利益抛到九霄云外才能体味到人生的真正快乐”之真理。为避免将来真的造出原子弹，贻误全人类，危害整个地球，遂决定弃理从文，攻读文学硕士，用诗歌净化心灵，陶冶情操。

硕士毕业那年我二十六岁，在人才交流中心被师大中文系系

主任钱风霖招之麾下，为其效力。

钱风霖给我开出的待遇是一套两居室的旧房（中文系教师都搬到新房里去了），和为配偶子女安排工作（我既无配偶，更无子女）。承蒙钱风霖不嫌弃我相貌古怪，有碍观瞻，让我主讲中文系当代文学课，我应该感激他老人家的莫大恩惠。

在师大中文系当教师的三四年里，我谦虚谨慎，以礼待人。遇好事退避三舍，遇坏事顶风承担。每天早上第一个上班，每天下午最后一个下班。扫地擦桌，端茶倒水，将系办公室打扫得干干净净，将中文系的教授讲师领导副领导们服侍得舒舒服服。我兢兢业业，任劳任怨，为的就是有一天哪个大叔大婶良心发现，热情地问我一句：“小陈啊，今年多大啦？有对象没有哇？还没有？这么好的同志怎么能没有对象呢？大婶帮你介绍一个。”

这三年多来他们对我说了很多话，惟独没有这一句。他们说：“小陈，纸篓满了，你怎么还没倒哇？”他们说：“小陈，开水都没了，你怎么忘了打哇？”他们说：“小陈，花都快死了，你怎么忘了浇哇？”

甚至刚来一年多的本科生“扁平疣”陶陶，等她男朋友来办公室浪打浪的时候，也敢对我说：“小陈，这里没你的事了，你走吧！”

操，这是什么世道？一个乳房还扁扁的没发育完全的小丫头片子，也敢叫我小陈！我骂骂咧咧地下了楼，正好在楼梯上碰见陶陶的男朋友——一个体育教师迎面走来。他阴森森地对我笑道：“小陈，今天没课哇！”

终于有一天我忍无可忍了，站在系办公室大吼道：“我操——你们的——妈！”当然，此时正是下午下班的时间，办公室里空荡荡的，教学楼里早已人去楼空。一些还没去吃饭的学生在教室里看电视，电视演的是一个警匪片，我听见激烈的枪战的声音。

外面正在下着雪，透过结着冰凌花的窗玻璃，我看到一些漂亮的女生在操场上打雪仗。

吼完这一声之后，我朝“扁平疣”陶陶的办公桌狠狠地踢了几脚，又向她的水杯里吐了一口唾沫。之后感觉心情好了许多，匆匆将办公桌上的文件归归整，准备回家去做饭。

走廊外面的雪花斜斜地飘洒着，我看见孔雪穿一件米黄色细腰及膝的圆领大衣，双手插兜站在走廊上，神情悒郁地观望着校园里的雪景。

她披及肩头的秀发似乎刚刚洗过，散发着湿漉漉的气息，一阵风吹过，我闻到栀子花香。

“孔雪，你——站在这里干什么？”我结结巴巴地问道，每次和她说话我都像做了贼似的脸红心跳，仿佛她是老师我是学生，这让我丧气不已，感觉自己很蠢。

“没干什么。”她镇静地看我一眼，破天荒地没有笑。平时她总是一副瞪大双眼，秀眉高挑，好奇又好笑的表情，而今天她神情落寞，脸色苍白，我怀疑她有什么心事。

“陈老师有事么？”她见我站着没走，问道。

“哦，”我心慌意乱起来，说道，“不知这期刊物的稿子——”

“这个我已经给他们说了，可能过两天他们就会交过来。”

有一股不知来自何处的勇气蓦地窜入我的内心，我想也没想地问道：“孔雪同学，你吃饭了么？”

“还没有。”她把脸转向我，“陈老师你呢？”

“我也没呢。”顿了顿我说道，“那不如我们一块去吃饭吧。”

“这个——”她沉吟不决，似乎在为什么事情而担忧着。

我尴尬地红了脸，慌忙解释道：“我只是想趁吃饭的时间和您商量诗刊的事情，如果您不方便就算了。”

“那好吧。”我刚转身想走，她叫住了我，又恢复了以往俏皮的笑脸，“我早就想请陈老师吃饭了。”

“哪能让你请我呢。”

我和她并肩走在积雪覆盖的坚实的甬道上，那种栀子花的香味愈加浓烈了。我确信这种香味是从她头发和脖颈处散发出来的，而且这种确信让内心里莫名其妙地鼓胀起一种微微的兴奋。

快走到学校门口时，她又突然说：“陈老师，我想去你家吃饭，师母能答应么？”

“你明明知道我是单身。”我觉得有些委屈。

“那你给我做饭，我想吃你做的饭。”

“做饭没问题，”我犹豫着说，“可是我家好乱。”

“放心吧，我不会笑话你的，也保证不在系里四处宣扬。”她孩子般地摇着我的胳膊，那种香味如潮水般一浪一浪地向我脸上漾来。

孔雪是中文系炙手可热的人物，因其美丽动人，善于交际，写得一手好诗而扬名系内外。中文系的学生可以不认识我陈学长，但必定认识才女孔雪。她笑容里带着蜜，秀眉微扬，眼波流转，这使我心旌神荡，迷醉不已。她说：“陈老师，你不光文章写得好，饭也做得好啊！哪个女孩要是做了你的女朋友，可就有福气咧！”

“可是我长得这么丑，有谁会看上我呢？”我不知道她说这话是什么意思，只是觉得内心的惆怅如细雨般飘洒而来。

我一改单身汉的懒散和肮脏，花了一上午的时间来打扫房间，洗脏衣服，更换新床单新被罩，整理书架，甚至记得从楼下买两盆花来放在阳台上。我累得满头大汗，气喘吁吁，只因为她上次来我家吃饭的时候歪着脑袋对我说：“我好喜欢你做的炖菜

呵，我今后要是经常来，你会讨厌我吗？”

孔雪，一个梦一样的女孩，太让人感动了。我打开阳台上的窗户，体验着一种清新迷乱的冷，感觉自己在凝固的时间里渐渐滑落，而紧接着就是真实，疯狂得让人难以置信的真实。傻姑娘，我怎么会讨厌你呢？我喃喃地自言自语，我是高兴还来不及呢！

我潜意识里期待着孔雪的再次到来，可是一连好几天，我的房门都没有被人敲响。我的耐心开始被一点一点消磨而去了，我甚至怀疑孔雪对我说那些话的时候是否是不经意的。

给他们班上课的时候我仔细地瞅了瞅，孔雪不在，是生病了还是旷课玩去了呢？我想问问班长，却又怕他猜出我的心思，犹豫了半天只好作罢。

上午下了课，我夹着书本往家走，却在花园旁和孔雪意外地迎面撞上了。

“陈老师！”她叫了我一声，我看见她风尘仆仆的样子，仿佛走了很远的路。

“真是不好意思，没来得及给你请假，你不会怪我吧？”她的脸上红扑扑的，好生动。

“哪里会呢。”我说，“我是那么不讲情理的人吗？”

“你有什么事吗？”我望了她一眼，吞吞吐吐地说，“如果需要帮忙就说一声，我是很愿意帮你的。”

“是吗？”她看着我咯咯笑了起来，“其实也没什么大事，我认识一个编辑，他说可以帮我出一本个人诗集，我现在正忙着和他联系呢。”

“出书？”我惊异地问了一句，说，“出书是好事，可你要小心上当受骗啊，许多不怀好意的人正是打着编辑的幌子来骗那些文学女青年的。”

“陈老师你是不是看国产电视剧看多了，”孔雪依旧笑着，

“你看我像那么容易上当受骗的人么？”

“还是小心为妙。”我垂下头，嘟嘟囔囔地说。

孔雪要走了，我红着脸提醒她说：“你要是有空就来我家吃饭，我最近刚学了几样菜，挺不错的。”

“好啊！”孔雪直视着我，让我感觉到自己的目光无处躲藏。

“我为了尽快把那些诗稿修改出来，在后街租了一间小房子，你要是有空的话就来看看我。”她似乎是不经意地说出了这句话，临走的时候还不忘记把地址告诉我。

我当然是会去的，但是不能太急躁，至少要耐心地等两天，以免她看出我对她太在意。

几天之后我来到后街那幢旧楼的门前，四下环顾了一下，然后开始走进那扇狭窄的门。

刚走进去几步，我又突然想起什么似的退了出来。我来到水果摊前，捡比较新鲜的买了一些，装了满满一塑料袋，提着重新走进那扇门。

院子里背着光，能见度很差，我站在那里，眼睛适应了大约有十秒钟，才看清楚一个很小的楼梯隐藏在拐角处。我向前走了走，看见一个戴花镜的老年女人坐在楼梯口的小凳子上，手里拿着一个奶瓶。

“你找谁？”老女人用疑惑的眼神看着我，令我觉得有些不自在。

“我找孔雪。”我用手比划着，感觉有些结结巴巴的，“就那个，长得小小的，眼睛大大的，那个女孩子。”

“你说是小雪呵，她在的，住在二楼。”她开始仰起脸朝二楼喊，“小雪，小雪，有人找。”

“我知道她在，”老女人似乎很自豪，“我知道谁房里有人谁房里没人。”

我不知所措地点点头，顺着楼梯慢慢地走上去，发现二楼是一套三室一厅，三室的门都紧紧地闭着。

我听见左侧的门里传出孔雪的声音，“等一下。”

又过了一阵，门锁响了，门开了，头发有些蓬乱的孔雪走了出来，并且顺手把门带上。

“陈老师，是你呵，有事吗？”孔雪的目光像鱼一样游来游去，似乎有些不敢和我面对。

“我来后街买点东西，路过这里，随便上来看你。”

“我今天有事……”她欲言又止地说。

我看到了她匆忙扣错的衣扣，心里一阵索然。我知趣地说：“那，我回去了。”

“再见。”她脸上没有一丝表情。

我愣了一下，将手里的水果递到她面前，“给，给你买了些水果。”

“不，不要。”她连连摆手，仿佛我递给她的是一条蛇。

我顿时满脸尴尬，一转眼瞥到角落里的垃圾桶，便顺手将塑料袋甩到了桶里。

我转身向楼梯走去，脚步很坚决，并且这坚决让我生出几分快意。

“陈老师，”孔雪低声叫了起来，我停住脚，回过头，听见她说，“对不起。”

“没有对不起，回吧。”

我下了楼梯，走出那扇狭小的门，抬头望了望灿烂的阳光，感觉鼻子里酸酸的。

我一回到家就开始睡觉，一直睡到第二天上午，刚起了床找了点东西吃着，就听见我家很少响起的电话剧烈地响了起来。我

顺手接了电话，听见竟是孔雪的声音。

“陈老师，今天是星期天，你要是没事，就来我这里吧。”听她的声音她似乎很高兴，“你知道地方吗，就在后街，从‘萧萧花店’旁边的那个小门进去……”

“知道，”我闷闷地打断她，“我去过。”

“你来过，什么时候？”她很吃惊，但随即又说，“你来吧，来了再说。”

我慢慢地洗梳完毕，换了一件衣服，下了楼，来到后街，望了望那幢不高的旧楼，顺着楼梯向上走。

孔雪的门开着，我径直走了进去。看见孔雪背对着我坐在床上，窗前是一张式样老旧的桌子，桌子上纷乱的摆放着一些书籍。

孔雪转过脸，大眼睛里夹杂着笑意，看着我，“你吓了我一跳，门都没敲一下。”

“昨天不好意思。”我低着头说道。

“昨天？昨天怎么啦？”孔雪天真烂漫地问。

“我来得不是时候。”我垂下眼帘，不知道应该看哪里才好。

“你昨天来过？”孔雪不胜惊讶地问。

“你不会不记得了吧？”

“我昨天回家了，刚刚才到，进门还不到一个小时。”

“不会吧？”

“我骗你干吗？”

“昨天你的房东，那个戴眼镜的老婆婆，她说……”

“你肯定搞错了，我的房东是个男的，他从来不住这里，只是每过两个月来收一次房租。而且这里住的根本没有老婆婆，除了一对年轻夫妇，其余都是学生。”她看着我坚决地说。

“不对，那老婆婆最起码有六十岁了，戴一副老花镜，搬个

小凳子坐在楼梯口。”我指着楼下急急地说。

“陈老师，你神经没问题吧？”孔雪歪着脑袋看着我，一副想笑的样子。

“如果你没问题，肯定我有问题。”我开始怀疑起自己的记忆了，我迅速地回想了一下，发现昨天的事情像蒙着一层纱布似的朦胧。

“坐床上吧，”孔雪说，“看我这儿，太简陋了，连张椅子也没有。”

我坐到她的单人床上，发觉她的床很不牢固，微微地晃荡着。

孔雪四处找水，只找到了两个空了的矿泉水瓶子，她说，“你坐一下，我去买点水。”

“不用。”我话音未落，她已经出了门去。

我站了起来，四下看了看，发觉房间很小，只有一床一桌和一个小柜子。我下意识地走到门口，仔细地看了看外面角落里那个垃圾桶，垃圾桶里空荡荡的，什么也没有。

我又转过身，随即被贴在门后面的一张报纸吸引了注意力，这时候屋里的灯突然亮了，我警惕地回过头，发现并没有人。莫名其妙！我又开始看那张报纸。

有踢踏声由远而近地传来，我转脸一看，是一个抱着小孩的年轻女人，头发有点乱，穿着棉拖鞋，怀里的小孩不辨男女，傻傻地吃着手指头。

她看见了我，好奇地走近了朝屋里瞧瞧，发现再没别人，又掏出钥匙去开中间的那扇门。

过了一会儿孔雪回来了，手里拿着两瓶水，脸上笑嘻嘻的。

“那么开心，有什么高兴事？”

“你傻乎乎地坐在这里，像个很守规矩的小学生似的。”孔雪说。

“我也奇怪，怎么到了你这里感觉这么拘谨。”我红着脸说。

“在你家你也很拘谨呀！”

“可是你说你昨天没见过我。”我突然抬头看着她说道。

“我在我家，怎么会见到你呢？”

“真是活见鬼了。”我转过脸去，喃喃地说。

孔雪四下找杯子，好不容易在柜子里找到两个，但是很脏，遂拿到外面去冲洗，冲干净了拿回来放到桌子上，开始倒水。

我的目光一直努力地跟着她，突然觉得好累。

我听见吱呀一声门开的声音，先前那个年轻女人端着脸盆走出来，啪地一声将水泼到外面，转身要进去，突然看见了孔雪。

“小雪呵，你不是回家看你妈了吗？”她脸上露出陈旧的笑容来。

“早上刚来，”孔雪也笑，“我还当你不在家呢。”

年轻女人重新走进屋去，声音很响地关了门。

“看，我还会骗你吗？我前天下午回的家，今天早上才来。”孔雪说。

我看了她一眼，无话可说，并且觉得内心里的一种信念开始动摇。

她取出几张打印纸给我看，说道，“我昨天在家的时候写的，不许笑话我啊。”

我接着一看，是一首小诗：

谁的横笛，惊落一场轻雪
让我又一次步入冬的境界
像雪一样白的姑娘，走在树叶一样扩张的街道上
城市像满弓的箭，射中我情人的容颜
行走的人们肩上扛着黄昏

敲响金属的羽毛，究竟要飞向哪里
那些尖锐的眼睛，火一般燃烧的嘴唇
使我听到玻璃摔碎的声音，清脆，响亮
满含着无限的忧伤

……

那么，时代的风情女子又该钟情于谁
我听到变幻不定的风雷，在花朵中炸响
斗大的咖啡室里
麦克风在迷离的灯火中摇晃

我轻轻读了一遍，说，“写得挺好。”

孔雪极快地把诗从我手里抢走了，说，“好什么呀？一堆垃圾，没人要的垃圾。”

她在床边坐下，神色有些黯然，玩弄着手里的水杯。

我缓缓地直起略有些酸痛的腰，小心翼翼地问：“上次你说的出诗集的事怎么样了？”

“没成。”她低着头，声音低低地说，“他们说我的诗别人看不懂。”

我一时没有接话，她突然抬起头，有些愤懑地对我说：“他们说要我写一些像汪国真那样的诗，你说，汪国真的东西能叫诗吗，只是一些儿歌和顺口溜罢了。”

“别急，孔雪，别灰心，我有个同学在省出版社当文学编辑，我看过他编辑的一些书，都是些纯文学的东西，我看找他帮忙或许能行。”

“真的？”孔雪脸上显出惊喜的表情，“那你帮我说说。”

“你给我一些你的诗歌样稿，我拿着亲自去找他……”

“有有，现成的。”孔雪兴奋地说着，去桌子的抽屉翻找，抽屉里很乱，有许多大大小小的化妆品。

孔雪背对着我，弯下腰去找东西，臀部正好和我的眼神成等高，我有些心神迷乱了。

她找到了一叠诗稿，递给我，我伸手接住了，有点心神不宁地答应着：“哦，好，好。”

我顺手将诗稿放在床边上。

桌子的抽屜开着，我看见里面有一个小小的碟子，碟子里有几只烟蒂。

“你会吸烟？”我问道。

“不会啊。”她茫然地摇了摇头，然后目光扫到了抽屜里那当做烟灰缸的小碟子上，但随即又转过脸来。

“我想买一部手机。”她有点像转移话题似地说，“没手机太不方便了，回回打电话得跑到超市里去打。”她伸手将我的杯子里加满水，又说：“如果有手机，你昨天也不至于白跑一趟。”

“昨天不算白跑，”我说，“如果昨天不过来，恐怕这辈子都没有活见鬼的幸运了。”

“刚开始你说什么‘不好意思’？到底怎么啦？”过了一会儿她又问道。

我直视着她，认真地说：“我昨天来这里，见到你，你把我挡在门外。”

她也直视着我，我发现她的大眼睛清澈如海水。她说：“怎么会呢？怎么可能呢？”

“因为这房里有另一个人，而且你出来的时候将门关上了，衣服上的扣子也扣错了。”

“天呐！你没出什么毛病吧？”她笑起来。

“算了，不说这个了。”我看了看她，然后将眼神挪开，“莫名其妙。”

沉默了许久，我又问：“你要买手机，钱够么？”

“我现在倒是有两千多块钱，不过买了手机后，很长一段时间都要经济紧张了，我妈现在又病了，有点顾不上我。”

“那怎么办呢？”我担心地说，“又得交房租，又得吃饭，还得买衣服，那怎么会够呢？”

“能省的只有吃饭了，花最少的钱吃饭。衣服能不买就尽量不买吧，反正我有衣服穿。好在房租不贵，每个月才一百块钱，其实我最怕的就是房费了，可自己又不愿去住学校宿舍，嫌人多吵得慌……”

“其实，我那儿倒是有空房……”我犹豫了一下，说道。

“不用，我现在，还过得去。”

“我们去吃饭吧。”过了一会儿，我说道。

“好啊，”她天真地说，“正好我肚子饿了。”

“想吃什么？”

“想吃麦当劳。”

我们俩一块儿往楼下走，走下楼梯的时候我下意识地四处望了望，没有发现那个戴花镜的老女人。一楼的门紧锁着，门上蒙了一层灰，似乎很久没有人开过。

吃完饭我们俩又顺着后街走了回来。

我说：“你这么喜欢吃麦当劳，明天我再陪你去吃吧。”

“明天？”孔雪犹豫着说，“明天我要去医院看我妈妈。”

“你妈妈得了什么病？”

“具体我也不太清楚。”她吞吞吐吐地说。

已经走到了花店门口，我感觉气氛略略有些尴尬。

“那，我回去了。”孔雪看了我一眼，低下头去说。

她上楼去了，脚步声渐渐远去。我站在原地，抬头看了看天，觉得冬日的阳光有些晃眼。

我刚转过身准备离去，听见孔雪的声音从我身后传来：“陈老师，等一等！”

我转过脸，觉得有某种期待离我很近。

“我的诗稿，你忘拿了。”孔雪风一样地跑到了我面前，我看见她手里拿着厚厚的一沓打印纸。

下午我就去省出版局找我那位同学，坐在他那宽敞明亮、热气腾腾的办公室里，我们聊了很多学校时候的往事，之后他问起我有没有小孩，这问题令我很尴尬。我吞吞吐吐地说我还没有结婚。他仿佛听到了什么超级大新闻似的，一张大蛤蟆嘴张得似乎要把我吞下去。

“要不要我给你介绍一个？”末了他神秘兮兮地说，“夜总会里的大妈咪，人长得性感，活儿又做得好，她们就喜欢你这种有住房，有固定工资的老实男人。”

“不不！”我连连摆手，说自己已经有了女朋友，只是她年龄太小，还没打算结婚。

“是从劳务市场领回来的四川小保姆吧？”他眨着眼睛问道。

“你想哪儿去了。”我突然间开始讨厌他了，我说，“是个还没毕业的大学生。”

“哦，”他若有所思地说，“老师搞学生，这是言情小说里才有的事啊！”

他留我吃饭，我婉拒了，说我还有事，遂骑了自行车回家来。

回到家时天已经黑了，我艰难地爬上楼梯，打开房门，开了灯，发觉房间里空荡荡的，像我的心一样，我感觉很难受。

我打开电视，给自己泡了点方便面，这时听到窗外的阳台上传来猫的凄厉的叫声。我转过脸，看见外面有一只猫紧贴在玻璃上，爪子咯吱咯吱地抓着窗玻璃，似乎很想进来。

我走过去打开窗，一只黄乎乎的小猫轻捷地跳了进来。它嗖地一下跳到了茶几上，喵喵呜呜地叫着，楚楚可怜地看着我，一

副饥饿难耐的样子。

我用筷子捞了点面放在茶几上，它滋滋地吃了起来，两只尖削的耳朵一耸一耸的，仿佛雨后疯长的竹笋。

这时候茶几旁边的电话铃声突如其来地鸣响起来，小猫被吓了一跳，叼着一根长长的面条风驰电掣般窜向窗外。

我拿起电话，听到是孔雪惊慌失措的声音，“喂——是陈老师吗？你方不方便来一下？我在家，在楼下的花店门口……”

“怎么啦？发生了什么事？”她的恐慌引起了我的不安，我不明白什么事让她怕成这样。

“你快点来行吗？来了再说。”

“好，你在花店门口等我，不要走开，我马上来！”

我放下电话，以最快的速度冲下楼梯，跑到街上。

孔雪抱着双臂哆哆嗦嗦地蹲在花店门口的一小片光亮里，她没有穿外套，上身是一件看上去很薄的毛衣。

她看见了我，站起来迎面向我走来。

“怎么啦？孔雪。”我问道。

“我的房间里……快吓死我了。”她指了指楼上，哭咧咧地对我说。

楼梯里光线昏暗，没有一盏灯。我走在前面，孔雪躲在我的身后，紧紧抓住我的衣襟。上了楼，我看见孔雪的房间门开着，一只很小的台灯亮着，里面光线朦胧。

我走进去，四下看了看，并没有发现什么异常。

“没什么啊。”我转脸对站在门外的孔雪说。

“床底下，你看床底下！”孔雪远远地指了指床，皱眉说道。

床很矮，我跪到地上，伸手掀起床单，将头探了进去。虽然里面很黑，但是我还是看清楚，除了几双鞋子，什么也没有。

“还是什么也没有啊！”我抬起头，迷茫地对孔雪说。

“哪儿去了，哪儿去了？”她大着胆子凑上来，蹲下瞅了瞅。

“到底是什么东西？”

“是老鼠，一只大老鼠。”她说，“我正在躺在床上看书呢，一点心理准备都没有，它腾地一下跳到我的手臂上，毛茸茸的，你不知道有多恐怖，我差点吓死了。”

原来是老鼠！我轻轻地松了一口气，说：“肯定早跑掉了，门都开着，它肯定也被你吓了一大跳。”

“这屋子是有点鬼气，”我站起来四下看着说，“昨天闹鬼，今天又闹老鼠……”

“你别说鬼，再说我更不敢住了。”

我伸手按了一下墙上的电灯开关，没有亮。

“灯坏了，我给房东说了，他还一直没来修。”她说。

“是啊，没有大灯怎么能行，这么小的台灯，光线太暗了，让人住着心里不塌实。”我说，“要不你换个地方吧，这房子实在是差了点，下边的大门还不能锁。”

“它不是便宜嘛！”孔雪嘟嘟囔囔地说，“好点的房子每个月都得150块以上，我怎么承受得了？”

“我可以借你一点钱。”想了想我说道。

“那不可能。”她一口回绝了。“我妈从小就教育我，连一块橡皮也不要向别人借。”

“这些话以后再说吧，今晚你打算怎么办？”

“说什么这里我也不敢住了，不定什么时候那只老鼠就又跑回来了。”

“那现在有两个办法，”顿了顿我说，“一是先找个小旅社住一宿，也不贵的，二三十块钱；再就是去我那儿，总归也方便些。”

“我不会住你那儿。”她倔强地说道，我觉得有些尴尬。

“那就找个旅社，你带上身份证吧。”

她找出身份证，又穿上外套，将门锁上，我们俩下了楼来。大街上静悄悄的，我能听得见我们两人的脚步声。

前边是滨河旅馆，我们俩穿过幽深的胡同，来到有一小片亮光的玻璃窗前，我已经伸手将钱包掏出来了。

“还是去你家吧。”她突然拉了拉我的衣襟说道。

“你想好了吗？”我转脸看着她，发现她闪亮的面孔陷入在黑暗的包围之中。

“想好了。”她点了点头。

于是我们进入到校园里，上了楼，来到我家。

我将所有的灯都打开了，房间里亮如白昼。

“你住书房还是住我的卧室？”她呆呆地坐在我的沙发上，我沏了一杯茶放在她面前，问道。

“住书房。”她说。

书房里有一个能当床来用的长沙发，我将它放平了，仔细地打扫干净，又拿一个新床罩套上，拿来枕头和被子。

“好了。你要不要洗个澡？卫生间里……”

她的脸阴沉着，让我觉得有些害怕。这种面目是她以前从未有过的。

“坐一下，好吗？”她看着我，诚恳地说道。

我坐下了，不知她想说什么，但发觉她的脸色开始一点一点的好转。

“你比我大九岁。”她喃喃地说，将目光移到了墙上，墙上有一张风景画。

“我不知道你多大。”我吞吞吐吐地说。

“但我知道你，我还知道你至少有点喜欢我，对吗？”

“是。”我艰难无比地说道，觉得自己掉入了一个无声的漩涡之中。

“喜欢，很喜欢你。”我又说。

时间在这一刻停顿住了，我感觉脑子里嗡嗡乱响。

“但是我现在没有心思考虑这些，我妈病了，病得很重，医生说她维持不了多久了，尽量让她高高兴兴地度过剩下的时光。我很难过，这个世界上我最爱的人就是我妈妈，我不敢想象没有了她我怎样活下去……”

她嚤嚤地哭泣起来，我有些手足无措。

等她渐渐地止住了哭声，我把纸巾盒递到她面前。

她抬起脸，晶莹的泪光在脸上闪烁着。

“我妈年轻的时候也爱写诗，一辈子都想出书，但是始终都没有机会。所以我想尽快把我的诗集出出来，在她走之前，让她高兴，让她觉得她的女儿完成了她的夙愿。”

“你放心，出诗集这件事包在我身上了，我一定帮你忙。”我开始有些动情了，觉得心里酸酸的。

“每当我一个人呆着的时候我就能感觉到压抑不住的悲伤，我甚至怕我会精神崩溃。”

“如果你愿意，这几天住到我这里来，我陪着你，也许会比你一个人好一些。”

“我喜欢你做的炖菜，牛肉萝卜，排骨土豆四季豆和粉条搅在一块儿，很好吃。”她脸上开始出现憧憬的表情，大眼睛里飘着迷雾。

“那我就天天做炖菜，保证让你吃到一辈子再也不想吃炖菜。”

“我不干。”她忧伤的表情一扫而空，脸上似乎又有了笑意，“好东西不能太多，多了就不好了，最好一天一次，或者两天一次。”

“这么说你答应住我这里了？”我惊喜地问。

“没有，还没有。”她推着我说，“你去睡吧，我还要洗个澡，然后在你的书架前逗留半个小时，挑一本今天夜里最想看的

书。我不要你陪，我是个很任性的女孩，你必须依着我。”

我再也没有说什么。我必须依着她。我心里默默地念叨着，慢慢地走进我的卧室。

我听见孔雪开卫生间门的声音，冲抽水马桶的声音，和放洗澡水的声音。接下来一切声音都消失了，仿佛全世界都沉入了水底。

我一个人静静地躺在黑暗里想心事，这时，我又听到窗外有猫的鸣叫。听到这叫声，我仿佛想起什么似的心动了一下。

不知又过了多久，我迷迷糊糊地都快要睡着了，突然听到隔壁书房里传来一声尖叫。是孔雪！我想也没想地跳下床，冲入书房。

书房里很暗，只有一盏小灯安放在床头，孔雪惊恐地躲在床的一角，紧紧地抱着枕头。

“出了什么事？”我问道。

“人头！”孔雪哭丧着脸，伸手指了指书架。

我开了大灯，看了看书架，笑了。

那是一尊石雕头像，与真人大小相近，属古希腊风格造型，是我的个人收藏。

“是雕像，你见过的。”我说。

孔雪这才抬起头仔细地看了看，说：“今天不知道怎么啦，什么什么都凑到一块儿吓唬我。”

“刚才才是你在吓唬我。”我说，“我想不出家里会有什么事，让你怕成这样。”

我发现此时的孔雪显得格外地柔弱娇小，仿佛那只黄乎乎的小猫似的。

“这里我也不敢睡了，到你房里睡会儿行吗？”她央求地说道。

“好吧。”我轻轻地叹口气，又听到那只猫的叫唤。

“不准欺负我啊。”她抱着枕头向我走来，喃喃地说。

“我想好了，我明天还是回去住好了，住你这里不方便。”我几乎已经睡着了，孔雪的声音又突然把我惊醒，我一会儿觉得她离我很远，她的声音是通过电话线远隔千山万水传过来的；一会儿又觉得她离我很近，近得就在我身边，那声音柔柔地撞击着我的耳垂，我感觉痒痒的。

“好吧，”我睡意蒙眬地说，“我明天再送你一只小猫，那样你就不怕老鼠了。”

蒋羽林：

我开始觉得内心里像失去了什么似的，一种无可抗拒的悲悯情怀漫上我的心头。梁铭不再理我，我将永远地失魂落魄下去。我变得暴躁，焦虑，嫉妒，小气，疑神疑鬼和爱发脾气。我想我变了，彻底地变成了另外一个人。樊曙有时候对我说：“你这样活着挺没劲的，不如去切腹自尽算啦！这样报纸也能登你个头条。”

我想我还不能死，即便不为了革命，也为了气气樊曙——他总嫌我插在他和马丽之间碍手碍脚的。

那年秋天我读了歌德的《少年维特之烦恼》，感觉到这是一部让人心口隐隐发痛的书，它道尽一个人在遭受情感折磨时的悲观和绝望。正如我现在这样，夜里我总是梦见书里那柄幽幽泛着蓝光的手枪。

为了摆脱那柄手枪，我更多的时间都是在校园里瞎逛，看见某个只要能叫上来名字的女孩，就拉着她们不放地给她们瞎侃，吹牛，甚至讲一些无聊的笑话。每次都是她们还没笑的时候我已经笑得精疲力竭涕泪横流了。这时候她们用怪异的眼神看着我，说：“蒋羽林，你变了，变成街上的流氓了，我记得刚认识你的时候你还文质彬彬的，和女孩子一说话就脸红，现在脸皮变厚了，脸上净皮没肉……”

只有孔雪没有这样说过我，她总是微笑地看着我，仿佛一个慈爱的母亲看自己的孩子在瞎胡闹。

她在学校外面租了一间小房子，并且不知从哪里搬来一台笔记本电脑，日夜坐在那里乒乒乓乓地打字，说是准备出一本个人诗集。我白天没事便来到她这里，感觉她变成了一个真正的女诗人。

“这是我从高中到现在五六年里所写的诗。”电脑旁边放着一堆乱糟糟的旧本子，她指着对我说道，“其中有许多都很幼稚，我准备把它们做重大的修改，或者删除。”

“真是老和尚念经，小和尚听声——境界不同啊！”我感慨地说，“我们这些人还都处在拿个铅笔头写俩字玩玩的时代，你就要出书了。惭愧惭愧，我现在才真正感觉到人与人之间的差距。”

“你要想出你也可以出啊，”她手里一边忙活着一边头也不回地说道，“你又不是没东西。”

“想出一本书，特别是这种纯文学性的，得花不少钱吧？”我试探着问道。

“不多，也就不到两万块钱吧。”她轻轻巧巧地说了出来，我却被吓了一跳，心想就是把我卖了，连同把我全家的人和物都卖了，也卖不了两万块钱啊。

“想出就赶紧回去准备，到时候咱们俩一块儿出出来，在学校礼堂里开一个新闻发布会，再来个首发式，诗歌朗诵会什么的，请一个摇滚乐队来吼两嗓子来助助兴。我保证让你红透整个师大校园，走哪儿都有一帮小女生跟在屁股后头要求签名合影。”孔雪一脸痴迷地说。

“那可不行，我最怕小女生纠缠了。”孔雪把我的前景描绘得如此美妙，我兴奋得脸都红了。

“别假装纯情了，谁不知道你是小猫舔柿子——整个儿一色迷迷。”孔雪撇撇嘴说道。

“还是不行。”一想到出书得需要将近两万块钱，我的心便

像一块石头沉入了水底。我说：“我觉得我现在的作品还不甚成熟，想再涅□一段时间再说。”

“再涅□下去就会被历史淘汰掉啦！”孔雪说，“你没见现在有些小孩子刚会背几首唐诗宋词就开始出书了吗？还有那个叫什么‘憨憨’的——”

“是‘韩韩’。”我纠正道。

“不管叫什么，反正就是他了，跟着钱钟书学了两招三脚猫的功夫，出了一本校园小说，就人五人六地开始瞧不起这个瞧不起那个了，相比较而言，王朔就比他谦虚多了。”

“人家是中学生作家，咱都大学生了，能跟着他一起起哄吗？”

“是啊，小孩子玩泥巴那叫调皮，长大了还玩泥巴那就叫白痴了。”

门外开始嘈杂起来，有小孩激烈的不屈不挠的哭叫声，妇人尖利的咒骂声，和男人沉闷的叹气声。过了一会儿又有一只瓷碗摔在地上碎裂的声音。这声音之后，外面突然变得寂静起来，仿佛所有的人都被一挺机枪干掉了。

“你这里挺热闹的啊。”我看着孔雪问道，“这样恶劣的环境里，你能静下心来搞诗歌创作吗？”

“也不总是这样，”孔雪勉强笑了一下说道，“外面住着一家人，大多数时候还是挺安静的，也挺和气，刚来的时候那女人还拿了点心让我吃，虽然我觉得他们的东西很不卫生。”

“书名定了么？”过了一会儿我问道。

“《孔雀开屏》，一个很俗气的名字。”

“其实雅到了极致就是俗，俗到了极致也可能就是雅，俗和雅是辩证统一的，也是可以回环的。”

孔雪一双纤细的小手在键盘上灵巧地敲击着，电脑屏幕上很快出现一行小字：

在你双眸之间我反复地阅读
那隐蔽的今夜和明日，灼伤了厄洛斯的双翼
降临了那光芒的脸庞和四射的笑靥
分去这一袭白衣的呼吸
我们沉默无言，从意识中抽去往昔

……

每当眼帘无声的撩起
那狂野的奔马就骤然惊惧
在仓皇躲闪之间弄伤了自己和你
在那目光走不完的栅栏后面
不能追随的风，舞着橘红色的飘带
只需双手轻轻的抚弄
洋溢而出的将是无名的感动

我很久都没说话，似乎是陷入在她文字的旋涡之中。过了一会儿我从思绪里抽身而出，没话找话地说：“其实我想出书是很容易的事情。”

见她回头来看我，我只好硬着头皮说道：“我舅舅是人民出版社的党委书记，我想出书也就是一句话的事。”

孔雪笑了起来，她拿腔捏调地说：“天为什么越来越黑，因为牛在天上飞，牛为什么在天上飞，因为你在地上吹。”

“真的。”我急赤白脸地说道，刚想找个过硬的理由让她相信，这时候房间的门被砰砰地敲响了，随后传来陈学长特有的含混不清的声音，“孔雪，你在这里吗？我是你陈老师啊。”

孔雪冲我吐了吐舌头，我小声问道：“怎么会是他？要不要我藏到柜子里？”

孔雪白了我一眼，走过去开门，我赶紧将衣服扣子扣好，正

襟危坐起来。

陈学长满脸笑容地站在门口，但是当他看到我坐在屋里的那一瞬间，那笑容又蓦地消失了，仿佛在很短的时间里他又换了一张脸，虽然这张脸比先前那张好看不了多少。

我站起来客气地寒暄道：“是陈老师啊，今个儿什么风把你给吹来了？”

“陈老师快屋里坐吧。”孔雪热情地把陈学长让到屋里。

“东西准备得怎么样了？”陈学长大喇喇地坐到电脑旁，胡乱移动着鼠标瓮声瓮气地问道。

“再有一个星期就差不多可以完成了。”

“我已经打电话问过我那个同学了，他说书号已经申请下来了，只要稿子送到，立即就可以出书。”

“那钱的事？”孔雪脸上似乎显出了为难的神色。

“钱的事你不用管，我会为你办妥的。”陈学长拍着胸脯说道，“你现在主要的任务就是集中精力将稿子整理好。”

我很快告辞走了出去，似乎感觉到陈学长和孔雪之间有一笔见不得人的交易。

街上空气暧昧，一些杂七杂八的味道扑入我的鼻孔。我看见地上的积雪还没有完全消尽，和一些白色的塑料袋彼此很相像地拥挤在一起。几个梳马尾辫子的女孩坐在街边的小摊上吃过桥米线，几个额前染了一撮黄毛的男生围在网吧前互相搜索对方腰包，以凑够上网的钱。“大师傅”饭馆里挤满了学生和民工，正在观看一场并不怎么带劲的足球赛。

我踉踉地从张海玲的小书店门口经过，看见书店早已更换了牌子，里面乱糟糟的，一个脸面和牙齿都很黄的小个子女人在里面怒气冲天地整理书架。我朝里边探了一下头，那女人凶巴巴地说道：“今天不开业！”

不知不觉我已经走到了街道的尽头，那边是学生宿舍区，我正要转过身来重新走回去，却看见梁铭和梅子挽着胳膊朝我这边走来。

我站在那里没动，只是用眼睛呆呆地看着由远而近的她们。我的脸干巴巴的，感觉自己仿佛变成了一株冬天里的树。

她们看见了我，离我还有十米远的时候，梅子已经开始大着嗓门吼我了。

“小子，让开！”

我诚惶诚恐地退到了道边，将自己紧贴到了墙上。

我抬起头，发现梁铭的脸色柔和了许多，也让我感觉陌生了许多。她们目不斜视地从我面前走过，仿佛从来不认识我似的。

“铭铭。”我叫了一声，觉得心酸得不行，一股热热的液体涌上我的眼眶，我几乎要落下泪来。

梁铭回过头，她的大眼睛里也汪着水意，脸上的肌肉搐动了一下，嘴张了张，似乎要说什么，但却没有说出口。

梁铭一直保持着回望我的姿态，几乎是被梅子拉着离开了我。她们俩消失在街道的拐角处，我愣在那里想了好久，我已经感觉到事情开始出现转机，梁铭是否已经在心里原谅了我？

回到住处才知道樊曙和马丽考研的结果出来了，马丽考上了西安交大的研究生，而且考分很高。但是樊曙却考得很糟，英语和专业课的分数都惨不忍睹。我看见樊曙坐在那里脸上喜忧参半，喜是为马丽喜，忧是为自己忧。马丽不住地劝他不要灰心丧气，下一年接着考，还说：“我们辅导员考了六次都没考上，可他整天还是乐呵呵的。”

“你是希望我也考六次？”樊曙愤怒地盯着马丽。

“我不是这个意思。”马丽委屈地看看我，“我是说……”

“你就是这个意思。”樊曙这只平日里很温顺的兔子突然变成了一头不讲理的狼。

“你是希望我永远别考上，这样你就有理由甩了我，是吗？”樊曙恶狠狠地瞪着马丽，似乎马丽是个不守妇道的坏女人。

“我从来没有这样想过。”马丽委屈地眼泪都快下来了，她把脸转向了我，“蒋羽林你给评评理，我说过那样的话么？我只是怕他心里难过才安慰他的。”

“樊曙你别蹬鼻子上脸，”我实在有些看不过去了，训斥樊曙道，“你没考上是你自己没出息，怪人家马丽什么事啊。你看人家马丽多好，还安慰你呢，要搁我早给你吹灯拔蜡了，哪还用给你废话连篇？”

“都怨我把时间浪费到了做家教上，没有好好复习功课。”樊曙悲怆地如同在拍国产电视剧。

“你能不能今年不去读研，明年和我一块儿重考一次？”沉默了好半天，樊曙才吞吞吐吐地说道。

“这……”马丽脸上显出为难的神色；“恐怕不太合适吧？”

再次见到雷蒙欣的时候是在一个阴冷的午后，他头发乱得仿佛有一只不懂事的老母鸡在里面孵过蛋，下巴上胡子拉碴的，眼角还夹着一粒眵目糊。

“你怎么啦，是不是刚被从局子里放出来？”我调侃地问了一句，顺手将他那皱巴巴衣领抻伸展。

“先别问那么多，你能不能请我吃顿饭？”他声音嘶哑，眼睛充满血丝的瞪着我。

“怎么啦？又遭灾啦？”我轻蔑地看着他，说道，“你说你这是何苦呢，有钱的时候不知道俭省节约，没钱的时候才想起来会饿肚子。”

“你先别忙着训我，”雷蒙欣喉咙里一阵咕噜噜乱响，“我

就让你请我吃一顿刀削面，那种大碗的。”他用手比划了一下，我心里说，那是锅或者盆，绝对不是碗。

“没问题，”我拍着胸脯说，“哥们儿你请我喝酒也不止一次了，兄弟我不能见死不救是不是？”

我把他带到“大师傅”饭馆，把饭报上去，又看着他试探地问道：“要不再来俩小菜，来两瓶啤酒？”

“不，不要。”雷蒙欣嘟着毛茸茸的嘴巴说道，“我，我今天就想吃刀削面。”

饭上来了，雷蒙欣大口大口地吃，大口大口地喝，一大碗面顷刻间见了底。

“蒋哥一饭之恩，兄弟它日定当携酒以报。”雷蒙欣抹了抹嘴，冲我抱了一下拳，文绉绉地来了一句。

“小事小事。”我寒暄了一下，心想，你的酒我是不敢再领教了，我一听见“酒”这个字就觉得小腿肚子直抽筋，不知道是不是上次被这个酒疯子吓出来的毛病。

“看在你请我吃饭的分上，我告诉你一个大秘密。”雷蒙欣神秘兮兮地说道，这使我觉得他刹那间又换了一副嘴脸。

“好啊，”我笑道，“把这个秘密告诉我，你就不用惦记着欠我一顿酒席了，咱俩两清了。”

“你是不是和梁铭之间存在着感情纠葛？”雷蒙欣开门见山地问了一句，我手足无措起来。

我连忙掩饰地说：“没有没有，我们俩只是普通的同学的关系而已，你不要瞎猜。”

“真的？”雷蒙欣不信任地问了一句，然后又正襟危坐地说，“如果你们俩真的是普通的同学关系，那么这件事对你来说便算不上是秘密了，我也用不着告诉你了。”

他开始喝杯子里的水，杯子里鱼儿一般飘舞着几片被浸泡了上千遍的茶叶。我心里感慨地想，这片茶叶曾经在多少人的嘴唇

底下翻腾过啊！

我求了他几次，他始终不愿告诉我这个所谓的秘密。我有些无奈了，只好承认道，“是的，梁铭是我的梦中情人，她的事与我息息相关，牵动着我的每一根神经，这样总行了吧，你快告诉我吧，别让哥们着急。”

“我早就看出来，你还嘴硬！”雷蒙欣满意地仰着脸，似乎是有窥阴癖的人窥到了阴。

“蒋哥你现在遇上了劲敌呵。”雷蒙欣把手伸过宽大的桌子，在我肩膀上重重地拍了一下。

“有人正在追梁铭——”雷蒙欣话刚说了半截，我就腾地站了起来，厉声问道：“谁？”

“兄弟，我要是告诉了你，你不会拿刀把他剁了吧？”雷蒙欣面有难色地说，“要真是那样，警察追查下来，我不就成了教唆犯？”

“你少废话！”我也将手伸过了宽大的桌子，并且一把揪住了他的衣领。“快告诉我他是谁，再□嗦我先把你剁了。”

“好吧，我告诉你。”雷蒙欣长出了一口气说，“这个人就是咱们的瘦高个班长，现任的学生会主席，孟郊。”

“消息可靠吗？”我感觉手有些颤抖了，遂松开了他的衣领，颓然地坐到椅子上问道。

雷蒙欣的表情又忧郁了起来，他说：“梁铭昨天亲口告诉我，说孟郊这几天一直缠着请她看电影，她还没同意。我觉得梁铭是故意告诉我这些事，让我转告给你的，所以我觉得你目前还占据着有利地位。”

那天下午我像鬼一样在校园里漫无目的地游荡着，感觉心口隐隐作痛，仿佛是被谁抽去了一根肋骨。我一直游荡到天快黑了，才下定决心要给梁铭打个电话问问清楚。

电话卡早打完了，我只好到一家小商店里去打。小商店里有几个打扮前卫的女孩子在瞎胡闹，染黄头发的女孩对染红头发的女孩说：“你发现没有，昨晚的舞会上那个男生想钓你。”

染红头发的女孩不屑地说：“一点八米都不够，还想来打本姑娘的注意。”

“不过他要请我吃大板鸭我倒没意见。”染红头发的女孩补充道，然后她们俩相视大笑，放肆的笑声在货物满架的小商店里横冲直撞。

“喂，请你们安静一下好不好，我在打电话。”我不满地冲她们嚷了一句，她们吐了一下舌头噤声不语了。

电话通了，那边有一个女孩的声音问我找谁，我说我找梁铭，她说你等一下，我给你叫。然后是她大声叫梁铭的声音，和梁铭拖着拖鞋踢踢踏踏走过来的声音。就在这时，我突然间挂了电话，因为我蓦地有些害怕了，我想我还没有准备好。

孔雪的诗稿打印出来了，厚厚的一沓，看上去很吓人。我说这些东西交给谁，交给出版社吗？她说不是，交给陈学长就行了。

“陈老师的一个同学在出版社当编辑，出书的一切事情都是陈老师帮我办的。”

“怪不得呢。”我若有所思地说，“这么说，钱也是陈学长替你出的了？”

孔雪不置可否地望着墙壁的一角，似乎对我的话充耳不闻。

“其实那也没什么不应该的，”我安慰似地对她说，“反正陈学长这辈子又不打算结婚，挣那么多的钱放那儿干什么？银行利率又一直在下调。”

“你能陪我去送稿子吗？”过了一会儿孔雪央求地看着我说，“我不想单独面对陈老师。”

“我完全可以理解你此时的心情。”我大喇喇地说，“一个漂漂亮亮的女孩子去一个老光棍家，并且求他办事，确实有羊入虎口之嫌。”

于是我们拿着稿子一起向陈学长家里走，路上我给她讲了一个故事：有一个待业女青年去求一个老干部办事，天很热，老干部家的空调坏了，老干部穿着大裤衩，拿扇子扇着和女青年谈话。老干部扇着扇着把自己的大裤衩扇起来了，女青年问道，那是什么？老干部回答说，这是我的老干部。又扇着扇着把女青年的裙子扇起来了，老干部问道，那又是什么？女青年回答说，这是我的老干部活动中心。

讲完这个笑话我偷眼看了看孔雪，发现她微微皱着眉头，脸上没有一丝笑意。她说：“求求你能不能不要这样下流，我还是个女孩子啊。”

我讪讪地闭了口，感觉分外的无聊。沉默了一会儿，我吞吞吐吐地说：“我给你说着玩的嘛，怎么，你生气了？”

顺着幽暗狭仄的楼梯，我们上到了陈学长家住的六楼。楼道里黑糊糊的，到处堆放着破烂，墙上写着搬家公司和男性病女性病治疗门诊的广告。一只老鼠大摇大摆地从楼梯扶手上爬过，孔雪吓得连忙抱住了我的胳膊。

“陈学长可是北师大的文学硕士呐，怎么就这住房待遇？”我不解地问道，甚至怀疑孔雪把我带错了地方。

“陈老师人太老实，系领导都欺负他。”孔雪轻声说了一句，开始敲响那扇木门。

过了一会儿门吱呀一声开了一条缝，陈学长那张相貌特征突出非常易于辨认的脸出现在门缝里。他先是看到了孔雪，一脸微笑地说：“是你啊，赶紧进来吧。”他打开了门，然后便很自然地看见了我。那一刹那，他脸上的笑容像风一样疾速消失了，他冷下脸来说：“你们，有事吗？”

“噢，我的诗稿都整理出来了，现在给你送来。”

陈学长伸手接了过去，随手翻看了一下，话中有话地说：“你放心吧，我答应你的事一定会替你办妥的，不管发生了什么事。”

我们很快道声谢走下楼来，陈学长连门都没让我们进。我抱怨地说：“陈学长平时挺平易近人的，今儿怎么把我们拒之门外了呢？是不是他屋子里藏有女人？刚才我可是看见他脸上有唇膏印来着。”

孔雪对我的话充耳不闻，她脸上有一种苍白的抑郁的表情。过了一会儿她说：“难道你没看出来么？他是在吃你的醋啊！”

我笑了，笑得不能止住。孔雪平静地看着我，过了一会儿，我突然觉得自己笑的时间过长了，便停止了这没来由的笑。

“我早看出来陈学长对你不安好心了。”我说，“他看你的眼神和别人不一样，就像口渴的人看一个水蜜桃；饥饿的人看一只烧鹅，目光里充满了贪婪的占有欲。”

“那你呢，你看我时的眼神是什么样的？”孔雪紧盯着我，她的脸离我如此之近，这使我觉得有些不习惯。

“我和你是好朋友嘛。”我嘟嘟囔囔地说，“我看你就像看我家养的小猫小狗一样，亲切极了。”

中午我们俩一块儿吃饭，吃完饭她要我陪她去一个地方，我问她去哪里她也不说。

“到那儿你就知道了，反正就在这个城市的某个角落。”

她到超市里换了一把一元的硬币，说是乘公交车用。我跟着她从学校门口乘公交车，没走多远便倒一次车，接连倒了好几次，把我都倒糊涂了。

“到了没有？”许久以后我忍不住问道。这时候我发觉变了天，天上彤云密布，有风一层一层地刮过，车窗外景象萧条，人迹罕至。

“到了。”孔雪看着车窗外心不在焉地说道。

汽车在一个湖边停下，孔雪拉着我飞快地下了车，然后我们顺着湖边的水泥路向前走。湖面上氤氲雾霭，有几只黑鸟惊叫着贴着水面向远处掠去。湖边有一个高高的断桥，断桥旁边飘荡着几只独木舟，舟上无人，一些残缺不全的桨横搁在船舷上。

“这是什么地方？你不会是要拐卖我吧？”我开了句玩笑，想活跃一下这冰冷的气氛。但孔雪没有理我，脸上依然是一副忧心忡忡的表情。她走地很快，我几乎要跟不上了。

“等等我。”我加快了脚步，然后看见前面是一个白色的围墙，围墙里面是一幢幢影影绰绰的楼房。正中有一扇锈迹斑斑的铁门，铁门上挂着一个长方形的木牌，木牌上写着：“玉心疗养院。”

孔雪带我进了这扇铁门，我仿佛突然明白了什么事情似的，恍然大悟地说：“你是来看望什么病人吗？你怎么不早说，也好让我买束鲜花，或买点水果什么的，两手空空的多不好意思。”

“不要说话。”孔雪轻声嘘了一下，似乎在怪我破坏了这肃穆的气氛，我吐了吐舌头，立即噤声不语了。

我们走上了一幢白色建筑，这建筑每层都有大约几百个房间，走廊又宽阔又整洁，偶尔有几个白衣白帽的小护士一脸冷漠的与我们擦肩而过，我感觉她们个个都很像《星语心愿》里的张柏芝。

我还在回头看那个身材窈窕的小护士的背影，孔雪翻了我一个白眼说：“别看了，人家已经有男朋友了。”

“那有什么，”我满不在乎而又没心没肺地说，“天有不测风云，人有祸福旦夕，说不定她男朋友哪一天就被车撞死了。”

说到“死”字，又想到孔雪是来看望什么病人，心想多不吉利啊，后悔得直想扇自己一个嘴巴。

我们上到三楼，孔雪轻轻推开众多房门中的一扇，我在门外

犹豫了一下，看见门上标着“333”。

“进来呀。”孔雪站在房间里对我说道。我应了一声，抬腿跨入房间，转身轻轻把门关上。

整个房间有学生宿舍那么大，墙壁白得耀眼，窗户是那种宽大的欧式落地窗，带流苏的鹅黄色窗帘瀑布一样垂落到了地上。

房间里陈设简单，靠墙摆放了一张雪白的病床，床上躺着一个用毛巾包头，面色惨白如霜，眉毛淡无痕迹，看不出真实年龄的女人。她双目紧闭，静静地躺着，对我们的到来浑然不觉，似乎是深深地熟睡着。

孔雪走上前，轻轻坐到床前的椅子上，伸手握住那女人露在被子外面的手。我站在她背后，看不到她的表情，但是我发觉她瘦弱的身子微微地抽搐着，似乎是陷入在极大的悲痛里。

我一时无话可说，甚至对孔雪带我来这里感到迷茫。我望着窗外阴翳的天空，脑子里一片空白。过了一会儿，房间的门吱呀一声开了，我刚才在走廊上碰见的那个小护士拿着一份护理记录走了进来，我冲她笑了笑，她竟然视而不见。

小护士给病床上的女人检查了一番，又在护理记录上写了一些什么，然后又转身向外走。孔雪又重新坐到椅子上对着那女人发呆，似乎不在乎我的存在，又仿佛我是透明的。

我很快便感觉到无边的孤寂朝我涌来，遂蹑手蹑脚地打开门，走了出去。

走廊里静悄悄的，早没了那个小护士的踪影。我四处溜达了一下，找到卫生间，进去舒舒服服地方便了一回，然后顺着暖气管道往走廊深处走。

值班室的门半掩着，我将眼睛凑到门缝上，发现那个漂亮的小护士一个人坐在里面织毛衣。她耳朵里插着耳机，耳机的另一头连着一只小巧的单放机。值班室里再无他人，我看见一只扁扁的飞蛾在空中嗡嗡飞舞。

我故意咳了一声，推开门走进去，满脸堆起微笑，问了一句废话：“这里是值班室吗？”

小护士抬眼看了我一下，顺手指了指我身后。我转脸一看，发现门上写着一行小字：闲人免进。

“你这里挺清净的呵！”我硬着头皮走了进去，背着手在里面转了一圈，讪讪地说。

“你说什么？”她摘下耳机，圆睁双眼瞪着我问道。

“我说你们这种工作挺好，不费什么脑子就能把钱挣到手。”

“是吗？”她瞥了我一眼，继而又把耳机塞进耳孔。“那你是干什么的？”

“我？”我一下子来了精神，我说，“我也就是瞎混，每天的大部分时间就是玩，玩累了炒炒地皮，倒卖倒卖军火，没什么固定的营生。”

“那你一定很有钱喽！”小护士面无表情地说道，我听不出她的语气里是不是含有讽刺。

“有钱倒谈不上，”我找了把椅子坐下来，说，“不过有时候确实为钱砸到手里花不出去而感到烦恼，怎么，你有没有兴趣帮我到市区最繁华的地段撒撒钱？”

“没有。”小护士冷冷地说，“费那劲干吗？嫌钱多一把火烧了不就得了。”

“你倒想得开，”我笑道，“可是我还惦念着那么多没有步入小康的农民伯伯，工人叔叔，你看他们为了建设四化含辛茹苦了整整一辈子，到头来连桑拿都没洗过一次，连总统套房都没住过一晚，连轿车都没买过一辆，连‘二奶’都没包过一个，可怜啊可怜！”我啧啧叹道，小护士的脸上却没有一丝笑容，依旧冷若冰霜地坐在那里织毛衣，两只纤纤玉手飞快地舞动着。

“你这是给你男朋友织毛衣？”小护士半天没有吭声，我

忍不住说道，“对男朋友这么好是不科学的，现在的女孩子对待男朋友应该经常渴着他臊着他，动不动一顿皮带加鞋底，这样才能保持自己的权威。像你这样今天给他织毛衣明天给他买袜子，不是明摆着让他把尾巴翘到天上去吗？没准儿他心里面正把你当小丫环使唤呢？”

“在333房间里的那个女孩就是动不动给你一顿皮带加鞋底吧？”小护士冷不丁噎了我一句，我有些说不出话来。

“那不一样，”过了一会儿，我轻轻叹口气说道，“我们是纯洁的友谊关系，在严酷的社会环境里结成的牢不可破的战斗友谊。”

小护士又开始沉默起来，我发现和小护士这种人在一起，自己稍一松懈就会出现冷场的局面。而冷场正是我所惧怕的，我仿佛天生就爱不断地说话，因为话语一旦中断，就会有无边的孤寂潮水一般向我涌来，令我不能呼吸。

于是我没话找话地说：“从你的品貌来判断，你男朋友一定很帅喽。”

“一般。”小护士平静地说道。

“怎么能一般呢？”我摇着头数落她道，“年轻人啊，你这种态度可是一种不负责任的态度，即是对自己的不负责，也是对父母的不负责，还是对自己后代的不负责。虽然我们看一个人不能太注重外表，要看他是否忠厚善良，是否和蔼可亲，智商是否达到了七十，但找对象事关重大，关系着自己一辈子的幸福，不能随便在大街上找一个歪瓜裂枣的就往家里领啊。”

“谁随便在大街上找一个往家里领啦，”小护士不满地白了我一眼说道，“我还没男朋友呢。”

“你还没男朋友？”我大惊小怪地叫了起来，“这么大了还没有男朋友，在等谁呢，是不是等我呵？”

“你倒什么都有得说。”小护士撇了撇嘴说道，“是呵，等

你呢，等你去死呢。”

“我死了不要紧，就怕把你一个人孤零零地留在这世上，孤枕难眠……”

“你这人脸皮怎么这么厚？脸上净皮没肉哇！”小护士忍不住站起来把我往外轰，“你赶紧走吧，不知道你是来看病人的还是来瞎捣乱的。”

“你们护士都是像你这样爱板着脸吗？我今个儿才真正见识到了什么叫‘冷美人’。”

我嬉笑着刚要走出去，蓦然想起来什么似的回头问道：“光顾着和你说话了，却忘了问正事，333 房间的病人得的是什么病？”

“你竟然不知道？”小护士的脸上终于有了点表情，但却是那冷冷的惊讶。

“病历在桌子上，你自己看吧，头一页就是。”

医药界人士的字迹潦草的像阿富汗难民营里的妇老残幼，个个伸胳膊蹬腿地斜躺着。我艰难地分辨了半天，才认出上面写着，姓名：温仪；年龄：44 岁。后面的几行字实在看不清了，再后面是几个大字：脑脊液病变。

“这种病很严重吗？”我回过头，呆呆地看了看小护士，问道。

“一般来说，肯定比你想象的要严重。”

我愣了一会儿，又低头去看那页纸的最后一行：遗传性极强，建议病人子女到正规医院进行系统的检查。

我转过身，看见孔雪站在门外。

“我们走吧。”

她的小脸沉浸在走廊的阴影里，我看不清她的表情，我只是觉得她从未有过的陌生。

我随着她下了楼，走出铁门，走到湖边。这时有一辆公交车

悄然在我们身边停下，车门咣然一声打开，仿佛专门是迎接我们来的。我们上了车，我从口袋里掏出两枚一元的硬币，“当”地一声丢进那只铁箱子。

车厢里空荡荡的只有我们两个乘客，司机是个脑后绑马尾辫子的姑娘，她鼻梁上架着一副墨镜，手上戴着白手套，看上去仿佛加拿大的女伐木工人。

我和孔雪坐在最后一排长椅子上，我看见车窗外的天空像铅块一样低垂着，风似乎很大，湖边的垂柳被吹的漫天飘舞。

“你为什么不问那个病人是我什么人？”孔雪看着车窗外问道。

“我怕问这个会更让你感到难过。”我说。

“你认为‘难过’是个什么概念？”

“大概是精神上的极端痛苦吧。”

“你难过去吗？”

“好像没有。”

接下来是一阵难捱的沉默，之后孔雪又说：“正如你所猜，她是我母亲。”

“但是我没想到你母亲会那样年轻，我以为她是你姐姐。”

“她还有一个很动听的名字。”我补充道。

“这么说你也知道她得了什么病？”

“我还知道无论什么病都会被治好，特别是在现代的医学条件下。”

“这种无意义的话我听了太多遍。”

“你应该相信奇迹。”

“事实是这个世界上根本不存在奇迹。”

“那么你应该学会忘却。”

“我觉得我在这方面已经做得足够出色了。”

“比我还出色吗？”

一阵风扑面而来，我和孔雪都冷得发抖。我扭头看见一扇车窗打开着，连忙上前将其关上。

“好冷啊。”孔雪打着哆嗦说道，她的脸有些发紫。

“我把衣服脱了给你穿吧。”我脱了外套，披在她肩上，她心安理得的将胳膊伸进袖子里。

“你不怕冷？”她仰着小脸傻乎乎地问道。

“我是男的，你是女的嘛，冷也得让你穿。”

“可那个女的也冷。”她指了指前边一个刚上车的女人，那女人像一条臃肿的蚕将身子缩成一团。

“她不够漂亮。”

“要是有一个很漂亮的是呢？”她直视着我问道。

“再漂亮也与我无关。”我说，“我的衣服只给你一个人穿。”

她心满意足地闭上了眼睛，向我身边靠近了一些，并且伸手抱住了我的胳膊。

过了一会儿，她又突然睁开了眼睛，可怜兮兮地看着我说，“我还冷。”

“再把这件秋衣脱给你，我可就光着膀子了。”我无奈地说。

汽车渐渐到了喧闹的市区，乘车的人一下子多了起来，座位已经被坐满，许多人拉着扶手站在过道里，他们彼此很淡漠地议论着天气，物价，和股市。车窗外开始滴雨，行人们纷纷在街上逃窜。

孔雪痴痴地盯着我看，我说：“你要是下次再来看望你母亲，我还陪着你。”

“是因为那个小护士吗？”她脸上绝无笑意地问道。

“不是。”我望着她认真地说，“是因为你，以后无论你去哪里我都会陪着你。”

接下来的日子里我一直和孔雪在一起，我们像一对真正的校园情侣那样手拉着手地逛街，面对着面地吃饭，一块到图书馆看书，或者坐在那间小屋子里静静地发呆。我已经潜意识里把孔雪当成了我的女友，孔雪也是如此，梁铭正在我的世界里渐渐远去，我的诗风也逐渐由旖旎华丽转变为简朴直白和更多的思辨色彩。我甚至怀疑这就是我的人生，我已经找到了真正的自我。

我们后来又去看望过她母亲一次，那次我带了一束白色的康乃馨放在她的脸旁。我们俩在病床边坐了很久，但是她始终没有睁开眼看我一下。虽然她安详地熟睡着，我还是感觉到了她的古典她的贤雅和她的美丽，她比孔雪更像一只孤芳自赏的孔雀，她的高贵气质是与生俱来，无所不在，浑然天成的，我平时第一次被一个陌生女人深深地震撼了。

那个漂亮的小护士却突然消失不见了，我找遍了整幢大楼，也没有看见她的踪影。值班室的门仍然开着，但是里面只有几个又矮又胖满脸晦气的女人，我有心向她们打听一下，却发现自己连小护士的名字都不知道，而且她的形象也开始在我脑海里模糊起来，仿佛一个栩栩如生的雪人，在愈来愈强烈的阳光下渐渐融化为一滩泥水。

后来孔雪没有再让我和她一起去看望她母亲，有时候我问起她母亲的病情，她闭口不谈顾左右而言它，仿佛有什么巨大的隐情难以言说，这让我感觉深深的迷茫和不安。

我们在体味着各种陌生的感觉，我们逃课，我们在那间小屋子里抽烟，喝酒，看一些莫名其妙的书和影碟，我们迷迷糊糊地睡觉，迷迷糊糊地醒来，做着杂乱无章的千奇百怪的梦。有时候我们都听见门被敲响了，但是谁都懒得去开，只是彼此漠然地望望对方又望望门，过了一会儿敲门的人便很快走掉了。

我们开始回忆，将各自的过去讲给对方听。她说初中的时候

她和一个同班的男孩子谈恋爱，那男孩对她百依百顺，爱护倍至，每次过星期天都用自行车送她回家接她上学，还每天给她买一支冰激凌，每天为她叠一只纸鹤。那时候那个男孩曾对她说，他有两个梦想，一是当一名海员去远航，二是一辈子对她好。初中毕业的时候他有一个机会去读海运学校，当那天他兴冲冲地将这个消息告诉她的时候，她毫不留情地给他泼了一盆冷水。她说她以前是个任性的女孩，所有对她好的人都必须依着她，否则她就会又哭又闹，不达目的决不罢休。她让那男孩和她一起读高中考大学，否则只有分手这一条路。男孩陷入在深深的迷茫和痛苦里，她却吃了安眠药，以死相威胁。

最后他们闹得身心疲惫，苦不堪言，男孩终于向她妥协，答应去读高中。那年暑假他们足足有两个月没有见面，暑假结束后他们仍然在同一所高中就读，但是她突然觉得很累，并且很快发现男孩并不是她一直在寻找的那个人。所以虽然他们在同一所高中里就读，但互相再也没有去找过对方，即使在校园里偶遇也是冷漠地互望一眼便走开了。

孔雪就躺在我身边，苦笑了一声对我说：“你看，我那时并不知道什么叫爱，也并不知道怎样去爱一个人，但还是莫名其妙地为了所谓的爱死去活来，这岂不是很可笑？”

顿了顿孔雪又说：“现在想起来，我觉得挺对不起那个男孩的，因为我的任性，他竟然没能实现自己的梦想。所以后来我对自己说，无论我今后爱上了谁，我都不会让他为我付出和牺牲的，因为那不值得。”

“那你呢？”孔雪侧过身，转脸对着我，眸子里漾着水意，说道，“你也讲讲你的初恋故事吧！”

“我的初恋故事？”我无声地笑了笑，说，“我只记得我小时候非常喜欢邻居家的那条小黑狗，每天都将自己的零食节省下来给它吃，后来他被主人杀了下酒，我伤心地哭了一整天。”

“后来那条狗的鬼魂是不是变成了一个漂亮的姑娘来找你？”孔雪翻了一下身，说，“你这人就是与众不同，连初恋故事都是人鬼恋，浪漫非凡，耐人寻味。”

我记得就是这时候孔雪问我我的第一次是和谁的，我想起了那年夏天东塘湖边芦苇荡里惊飞的鸬鸟。它翩翩的身姿让我着迷，它伸展宽大的羽翼从芦苇叶子上掠过，在天空划过一条优美的弧线，飞向贴在山顶上金碧辉煌的太阳里去了。那种感觉新鲜刺激，摄人心魄，所以我用一种痴迷的神态说，和一只鸟。

孔雪又睡着了，猫似的蜷缩着身子，轻轻地打着鼾，她微微的鼻息喷洒在我的手臂上，我感觉痒痒的。

我竭力寻找那片梦的天堂，但是愈努力便愈感觉清醒，那蒙□的睡意像断线的风筝渐渐滑落到了山那边。我看见东塘湖边的芦苇大片大片地蔓延开来，潮水一般冰凉刺骨，一层一层地涌了上来，令我不能呼吸。我眼前迷乱起来，无数白亮亮的芦苇叶子交叉飞舞，锯子一样在我身体抽动。到处都是芦苇，一眼望不到边的芦苇，二红悲悯的面孔在其中隐现，她神色凄厉，眼泪盈盈欲滴，长发漫舞开来，如索债的冤死鬼一样让我毛骨悚然……

我们就这样睡睡醒醒，也不知过了多少天，然后我们的康师傅碗面和双汇火腿肠都吃光了，烟和酒也难以为继。因为长时间不脱衣服睡觉，我们的衣服都又脏又皱，像用了很长时间的抹布；头发油腻滑溜，粘兮兮地贴在脑门上；从嘴里散发出来的气味臭烘烘的让人难以忍受。我望了一眼蓬首垢面的她，开心地笑道：“你都成了一个小脏妞了，这副样子当真可以竞选丐帮帮主了。”

她眯着眼睛伸了个懒腰，虫子一样抽动着身子坐起来，掀开窗帘瞧了瞧，说：“外面的阳光真好呵，我想去外面晒晒太阳。”

“是呵，”我说，“是该出去走走走了，老这样闷在屋子里会

生病的。”

“我要去滨河公园爬山。”孔雪一脸孩子气地看着我说道。

“好吧，但是我们要先去洗澡，再换一身新衣服，这样出门会被人笑话的。”

我们拿了沐浴用品到学校澡堂去洗澡。洗了很长时间，当我们一身轻松地走出来的时候，彼此都感觉饥饿的意念弥漫上来。

“去吃牛肉拉面吧！”我建议道。孔雪的头发湿漉漉地披散在肩头，散发着微微的栀子花的香味。她小脸红扑扑的，眼睛又恢复了从前的明亮和光彩。

“不，我要吃过桥米线。”

于是我们来到后街上的一家米线店，吃了很多辣椒，吃得满头大汗，打着饱嗝，然后我们心满意足地乘上到滨河公园去的公交车。

滨河公园建于滨河两侧，狭长如两条绿色的带子，从东至西长一二十公里。公园里花木，苗圃，山石，水榭和公共健身设施一应俱全。

春光明媚，暖风和煦，当我们从侧门进入公园里的时候，看见许多大人和小孩正在沿河道奔跑着放风筝。他们脸上充盈着幸福和快乐的表情，那种发自内心的幸福和快乐在阳光下一闪一闪的，让我感觉久违了。

“我也要放风筝！”孔雪像个孩子一样叫嚷着，我们很快来到卖风筝的小摊上，买了一只大红蝴蝶，跑到河边去放。谁知放了几次都放不起来，孔雪气恼地将风筝掷到地上，说：“你怎么这么笨啊！”

我无奈地垂下手臂，看别人的风筝越升越高，越飞越远，已经飞到了滨河那边。

孔雪站在我身旁，一脸羡慕地说：“人家的风筝怎么那么听

话呵！”

一个七八岁的小男孩将一只“大蝙蝠”放得高高的，但是很快线断了，“大蝙蝠”箭一般地飞向了天边。

小男孩遥望着“大蝙蝠”消失的方向，哭咧咧地站在那里，嘴撅得像一根拴牛桩。

“小弟弟，不要哭，你帮姐姐把这个‘大蝴蝶’放到天上，姐姐就把它送给你。”孔雪上前哄那个小男孩，那个小男孩又立即高兴起来，他让孔雪高高地举起风筝，自己拉着线向远处跑去。

小男孩很快将风筝放飞了起来，他沿着河道一直跑了很远，然后又气喘吁吁地跑了回来。

“姐姐，你玩玩吧！”小男孩将手柄交给孔雪，孔雪大笑着向远处跑去。

后来我们又划了船，骑了马，玩累了便坐在草坪上休息。

“怎么忘了带个相机？”孔雪扭头看看正在搂抱着照相的情侣们，遗憾地说，“今天玩得这么开心，应该用相机把这开心留下来才是。”

“难道不能用心灵将开心留下来么？”

“但心灵和记忆往往是短暂的，不可靠的。”孔雪模模糊糊地说道，随之我听见一阵汽笛的鸣响，转脸一看，原来是一艘用来挖河底淤泥的机驳船驶入了河面，机驳船所过之处，泥浪滚滚，几个在河中央游泳的男子连忙向河边躲去。

“咱们来捉迷藏吧。”休息好了之后，又吃了几块菠萝，孔雪眨着眼睛向我说道，“你用手捂住眼睛，等我藏一个地方，然后你来找我。”

“都多大了还玩这种小孩子的把戏！”我哭笑不得地说，“你是不是想把我骗到僻静得地方把我谋杀了。”

孔雪晃着我的胳膊要我答应，我几乎要被她晃散架了，只好

说道：“好吧好吧，我就满足一回你未泯的童心，但我要是逮着了你得让我亲一下。”

我用手捂住眼睛，嘴里数着一二三，等数完三之后睁开眼睛，四下张望，却不见了孔雪的踪影。

面前是一座由各种奇形怪状的巨石堆积起来的“千疮百孔”的假山，像是武侠小说里藏匿武功秘籍的地方。我上了假山，每发现一个洞就朝里面喊：“出来吧，我看见你的脚了。”但是差不多喊遍了所有的山洞还是不见孔雪出来。

此时正是正午时分，来公园里玩的人都走光了，周围静悄悄的，一只灰土土的鸟儿蓦地从树林子里扑喇喇地飞出来，我被吓了一跳。

太阳静静地照着，我站在假山最高的一块石头上，心里突然觉得有点害怕，忍不住叫道：“孔雪，你在哪里呢，快出来，咱们回家吧！”

没有人答应，四周还是静地吓人，孔雪好像一滴露珠似的消失了。

“快出来吧，我不要玩了。”我的声音里已有了哭丧腔，紧接着，一种不祥的预感漫上了我的心头，仿佛孔雪丢弃了我，自己逃走了。

我从一块石头上跳到另一块石头上，不住地寻找着，感觉自己像一个迷失的找不到大人的孩子。

“你快出来呵！”

我顺着假山边缘胡乱地往前走，转过山脚，突然看见一个人靠着石块躺在草地上。

“孔雪！”我惊叫了一声，奔上前去，看见她静静地躺在那里，脸色苍白如一张锡纸，双眼紧紧地闭着，鼻孔底下有两道血迹划过嘴角，一只手压在了身体下面。

“孔雪，你怎么啦？”我抱着她的头，感觉她的身子微微地

抖动着，仿佛风吹过树叶。一种巨大的难以抗拒的恐惧闪电般袭击了我，我无端地颤栗起来。

我在医科大学附属医院急救科的走廊上坐着，感觉浓郁的来苏水味一浪一浪地弥漫过来。穿着白大褂的医护人员来来回回地在我面前走着，囊囊的皮鞋声远远近近，杂沓纷乱，我仿佛置身于一部伤感低调的电影之中。

我的意志陷入在一种深深不可自拔的迷乱里，感觉一切都在预感之中又都在意料之外。脑子乱极了，像一团纠缠不清的棉絮。我用似乎有些不听使唤的右手从口袋里掏出一支香烟，放在双唇之间，又下意识的摸出打火机，手指哆嗦哆嗦几次都没有点着，仿佛我处在冷风回旋的旷野里。

我刚吸了几口，觉得情绪稳定了些。这时，一个面目阴沉，看不出真实年龄的女医生突然出现在我面前，以一种冷漠的口吻对我说：“先生，这里不准吸烟，如果你实在憋不住，请到哪里吸。”

她指了指走廊的一端，我看见那墙上写着“卫生间”三个小字。

说完之后她向走廊深处走去，我尴尬地灭了烟，感觉幽暗的空气里闪着火光。

孔雪的父亲来了，一个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中年男子，我怀疑他是不是孔雪的亲父亲，或者说，我怀疑他能不能生出孔雪这样漂亮的女儿。

他脸上并没有太大的悲痛和不安，他的表情显得过分的从容和镇静。他对我说：“谢谢你送我女儿到医院。”仿佛我是一个不相干的过路人。

他在病房里呆了不长时间以后又出去了，趁此机会我轻轻地走了进去。

孔雪深陷在宽大厚实的被子里，一张惨白的脸显得愈发的小了，仿佛一朵瘦骨伶仃的小花掉落在秋日松软的土壤里。我在她身边慢慢地坐下，看着她紧闭的双唇和双眼，感觉房间里肃穆的白色以密集的姿态向我视野里涌来。

“求你一件事，好不好？”是孔雪的声音，原来她醒着。我看见她惨白如霜的嘴唇一点一点地蠕动着，眼睛并没有睁开。

“你说吧，”我竭力使自己的声音变得冷静，“不管什么事，我都答应你。”

“不要让陈老师和宋彦龙他们知道——”她的声音渐渐变地乏力和温软，一只手从被子底下慢慢探了出来。

“握着我的手，我想证明我的存在。”

我握住了她的手，感觉她的手柔软无骨，冰凉如水。我突然想起了我的母亲，那个在我记忆里依然模糊，并且早已不能让我牵肠挂肚了的瘦如纸片的女人，如今她的形象和孔雪幻化为一，像一只锥子一样刺着我的心脏。

无以伦比的悲悯情怀笼罩了我，我低下头，将孔雪的手紧紧地贴在我的脸上，平生第一次想痛痛快快地大哭一场。

“你爱我吗？”孔雪费力地睁开了眼睛，眼里闪射着湿漉漉的奇异的光彩。

“爱，”我毫不犹豫地，说，“我非常非常的爱你。”

“虽然我知道是一句谎话，但我还是感到相当的满足。”孔雪宽容地笑了笑，疲惫地闭上了眼睛。

我没有解释，只是觉得自己此时的思维相当清晰，清晰的像一张经电脑处理过的山水图片。

孔雪以一种低沉的语调缓缓说道：“如果把整个太平洋的水倒出，也浇不熄我对你爱情的火焰；整个太平洋的水倒得出吗？不行，所以——我并不爱你。”

“我并不爱你”这四个字像开水一样在我心头沸腾着，这使我仿佛看到了某件隐秘事情的真相。不辨方向的风在我面前刮

着，我感觉到茫然不知所措。

孔雪在医院里住了一个星期，这一个星期里我不分昼夜在病床边照顾她。我们说了很多话，但是都竭力避开与感情和病情有关的话题。到了后来，她已经完全恢复成了以前的那个爱笑的孔雪。

“你为什么从来不问我的病情？”我喂她吃完了橘子，她心安理得地将手上沾的汁液擦到我胸前的衣服上。

“因为我很明白，若是你想让我知道的事，我不用问我也会告诉我。”

“真是个好孩子。”她轻轻地拍了拍我的脸颊，说，“我喜欢你不多嘴多舌。”

我兜了兜胸前的衣服，心想，若不是看在她是个病号的份上，我是不会让她这么胡搞，把我的衣服当抹布的。

“好啦，不要看啦，等我出了院，就给你买一件新的上衣。”孔雪看着我格格地笑道，“不过，你得帮我把你这件旧上衣做成一个墩布。”

“好呵，”我心不在焉地说，“只要你不让我光着膀子，你愿意拿它当尿布我也没意见。”

孔雪很快出了院，当我们重新挽着胳膊走在校园里的时候，我并未觉得有什么不妥。学校里没有人注意我们俩曾经消失过一个星期，走过草坪的时候仍有文学社的新会员向我们热情地打招呼，仿佛一切都没有发生过，许多事情都可以看做是一场梦。

文学社里的人都在笑言蒋孔两家联姻的好处，我也很认真地把孔雪当我的女友了，我对她百依百顺，有求必应。我发现自己变得像初为人母的女人一样耐心、细致和□嗦了，这种感觉很奇异，也很荒唐，但也让我觉得很甜蜜。

光阴似箭，岁月如梭，在大三那年的初夏，孔雪的个人诗集

《孔雀开屏》终于出版出来了。大学生出书，这在师大历史上还是第一次，因此整个校园都震动了。校报以大幅版面刊登了诗集的部分章节，并给予了高度评价，说其不媚俗，不张扬，有超乎想象的诗性和文学价值，在当今商业味极浓的后工业时代，不啻为一股纯天然无污染的清泉灌注到了每个诗歌读者的心底。

文学社趁机大做文章，说要召开盛大的首发式，邀请本市文化界有名望的人物和媒体到场，并请到省城最负盛名的摇滚乐“米老鼠”乐队前来助兴。一时间校园里贴满了花花绿绿的海报，孔雪红透了师大校园，不管走到哪里都有人在背后指着说道：“看呀，那就是师大第一才女孔雪，都已经出书了，和他一块的男的是谁？是她男朋友？真是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

那些日子孔雪显得很兴奋，小脸红红的，再三地向我征求意见那天晚上她穿什么衣服好，还将所有的衣服都翻出来，一件一件地换上在屋子里走来走去地让我瞧个仔细。

“好啦，你怎么俗得像个女人似的。”我说，“诗集首发式又不是时装表演，用得着那样费心竭力的吗？”

“用得着，”孔雪美滋滋地说，“我本来就是女人嘛！”

最后她终于选定了一件靛蓝色带毛边的吊带连衣裙，又在脖子上系了一条紫色的飘带，这使她看上去风姿绰约，柔情万种，仿佛泰国酒吧里的艳舞女郎。

“我还要去美甲。”她将两只小手在我面前晃来晃去地说，“把指甲修得尖尖的，再在指甲盖上描一些水仙花，就和杨丽萍的一样了。”

孔雪去做头发了，我呆在屋子里把她乱糟糟堆在床上的衣服一件一件仔细地叠起来，放进柜子里。完了之后又开始动手整理桌子打扫房间，一边起劲地干着，一边心里觉得很幸福。我想我这副贱骨头的样子要是被樊曙看见了，他一定会骂死我的。

我渐渐地看出孔雪的不正常了，她仿佛是在准备一场盛大的

晚宴，把所有的家当都找出来派上了用场。仿佛今生的荣耀和一辈子的光华都注定在那个晚上达到顶峰。她倾尽所有热情，精神十足，像是一个即将出阁的大姑娘。这让我暗笑不已，心想她真是个俗人啊，出了本书就兴奋成这个样子，要是将来得个什么“刘丽安”“吴丽安”的奖项，还不得烧包得猴子屁股——没有毛哇。

她甚至不经我批准就私自花一百多块钱给我买了一套西服，还有白得像桌布一样的衬衫，红得像国旗一样的领带。这让我气恼不已。

“谁让你给我买这玩意儿了？”我丝毫不领她的情，还冲她直嚷嚷道，“你知道我这辈子最恨的是什么人吗？我最恨的就是穿西装打领带的人，看见他们就气不打一处来。你呢，现在却让我穿这玩意儿，是不是想让我一天打烂一块镜子？”

“你要是穿上，我就把它送给你；你要是不穿，就得帮我拿去退，退不了自己买下。”她挺绕口地说着，我开始觉得她也很贱，由此联想到这个世界上有许多人都很贱。

星期五晚上，我俩早早地吃了饭，打扮得整整齐齐的，来到学校礼堂。

礼堂里灯火通明，门口竖了一块大黑板，上面写着几个大字，“文学社会员孔雪个人诗集《孔雀开屏》首发式”，后面还有几行小字，“著名的摇滚乐队米老鼠乐队特来演出助兴”。

外面聚集了一群闲来看热闹的学生，文学社的骨干分子们正在热情地邀请他们。几个把头发染的五彩缤纷的前卫小伙背着吉他向这边走来，孔雪远远地指着他们对我说：“那就是‘米老鼠’乐队。”

“他们看上去好滑稽啊，”我说，“就像几只从染缸里捞出来的狮子狗。”

我突然看见人群里有两个熟悉的人影，仔细一看，原来是宋

彦龙和杜鹃。他们俩很亲密地站在树下，正你一口我一口地分享着一支雪糕。宋彦龙看起来精神很好，一向刻板严肃的他脸上增加了些许笑意。

不知为何，我一点也不想让他看见孔雪正挽着我的胳膊，仿佛这是一件见不得人的事情。

我刚想躲开，他已经看见了我。

“蒋羽林，孔雪。”他叫了起来，我只好硬着头皮向前走，并且竭力摆脱孔雪那只藤蔓一样的胳膊，但是没有成功，孔雪愈发有力地抱着了我。

“孔雪，恭喜你出诗集。”

宋彦龙已经走到了我们面前，他看着孔雪说道，我发现他眼睛里有一种我读不懂的神情。

“这么长时间没见你，我都快想死你了。”不等孔雪开口，我便大声对他说道。

转眼看见杜鹃站在他身后看着我，我又说：“杜鹃啊，你最近可是瘦多了，是不是宋彦龙总不让你吃饱？真要是这样你来找我……”

“书都在系办公室放着，回头我送你一本，留做纪念。”孔雪打断我的话，直视着宋彦龙说道。

“好的，”宋彦龙诚恳地笑着，“别忘了签个名，留个言。”

“那是一定的。”

外面的人陆续走进礼堂，钱风霖和陈学长也来了。还有学校的一个副校长，和省报的一个狗屁记者。孔雪立即将手从我胳膊里抽出，脸上堆满笑准备迎接他们。

可是他们目不斜视地从我们面前走过，进了大礼堂，连看都没看一眼今晚的主角——孔雪。

我看了一下孔雪，发现她的脸有些微微泛红。

“看你今晚打扮的，别人都认不出你了。”我本想安慰安慰她，却发现说出的话很容易让她理解为讥讽。

孔雪的脸色更难看了。

“我们先进去了呵。”

宋彦龙拉着杜鹃走了进去。我们俩也往里走，但是文学社的一个新会员凶巴巴地站在门口拦住了我们的路。

“没位了，没位了。”那个一脸狗屎相的大一男生不耐烦地冲我们挥手。

“你知道她是谁吗？”礼堂里乱哄哄的，我忍不住指着孔雪向那男生说。

“她是谁与我何干？”他鼻子里打着冷哼说，“想来凑热闹怎么不早来，没看见里面没位了吗？”

“你连列宁同志都不认识，算什么真正的布尔什维克？”

他还没反应过来我说的话是什么意思，陈学长已经在里面看见了我们。

“孔雪，快点，就等你一个人了。”陈学长满脸焦躁地冲了过来，“马上就开始了，还愣在那里干什么？”

我们俩趁机走了进去，发现礼堂里座无虚席，一些周末无处可去的闲散人等都来了，我明白这都是“米老鼠”的吸引力。

主席台的最边上还有两个空位，孔雪毫不犹豫地拉着我坐了上去，我却觉得脸有些发烧，头都不敢抬起。

许久之后，喧闹声开始渐渐平息，主持会议的钱风霖开始讲一些无关紧要的废话，我也觉得脖子像涂了润滑油的轴承，可以活动自如了。

台下的学生像蚂蚁一样密集，我感觉他们的目光齐齐向我聚来，这使我既骄傲又忐忑，心想，这下许多人都要争相打听我是谁了。

“别那么活灵活现，像只猴子似的，没坐过主席台啊？”我

正在沾沾自喜，孔雪在桌子底下踢了我一脚低声训斥道。

钱风霖还在萝卜白菜地说着许多，台下的人都有些不耐烦了，互相交头接耳地说起话来。钱风霖意识到了再□嗦下去就会被人骂娘，遂就坡下驴地说：“下面由马副校长为大家做重要指示，大家鼓掌欢迎！”

只有钱风霖一个人鼓掌，他激情澎湃地拍了两下，发现并没有人响应，忙顺手去拿面前的茶杯，动作连贯得像李小双做的托马斯全旋。

马副校长是我们历史系的前任书记，靠着一手拍马屁能把马拍出屎来的过硬功夫，终于受到校领导的赏识，升任了副校长。他长着一张长马脸，是拍古装戏时扮演马夫的天然人选，我甚至怀疑由他驾车不用马都可以。

“马夫”校长是搞思想政治研究出身的，我还以为他能讲出点有新意的萝卜白菜，谁知他把钱风霖刚才说过的话打乱后重新组合，又讲了一遍。台下的人顿时失去了耐性，我也大失所望。

我像欣赏名人字画一样欣赏着台下的一张张人脸，不由得赞叹起造物主的鬼斧神工，把人们塑造得栩栩如生又各不相同。

蓦地，一个熟悉的面孔映入了我的眼帘，刹那间我惊呆了，全身的血液像受到来自北极冰层的冷气的袭击，哗啦一声凝固住了。

是梁铭！她坐在第二排的最中间，脸上的表情变幻莫测，嘴唇紧抿着，眼睛里闪射着委屈和仇恨的光！

我忽然间记起我已经有大半年没有和她说过话了。这仿佛是一场梦，一场让人揪心的梦。我似乎是在刻意地去躲避她，试图忘掉她，并且好像已经做到了。但就在我现在和她对视的几秒钟里，我发觉自己一直在骗自己！我并没有忘掉她，根本忘不掉！事实上我浑身是伤，伤口汨汨流血，我却麻木得没有发现！

我就那样地看着她，她也看着我，我第一次深刻地领悟到在

感情上躲避是根本没有用处的，梦总会醒来，血迟早会流尽，越压抑自己就越会使自己压抑！

梁铭身边不是梅子，是两个不相干的女生，她们俩隔着梁铭不断地说话，两只看上去很笨重的脑袋不断地将梁铭的小脸遮住，这使我产生了一种幻觉，我疑心和梁铭远隔千山万水。

“马夫”校长已经讲完了，省报的那个三流记者又开始吹嘘自己发表在晚报报屁股里的小诗，并且摇头晃脑地背了几句：

太阳从地平线上冉冉升起
你是否知道我依然爱你
啊，我亲爱的朋友——
一只精灵般的海鸥！

台下的学生开始起哄，还有个别人谩骂着离去。在后台等待上场的“米老鼠”乐队也不耐烦了，其中一个人嘭地敲了一声架子鼓，另一个接着在吉他弹了个和弦。

那记者还在不知羞耻地谈论自己的诗歌，一个男生的声音在人群里阴阳怪调地响了起来：

“我们要听摇滚乐！”

“嗷——”还有人在学狼叫。

“记者同志滚下去！”是一个女生的声音。

“米老鼠，快出来！米老鼠，快出来！”许多男生和女生一起有节奏地大声喊。

那记者几乎成了众矢之的，意识到了再□噤下去的危险性，遂草草地结了尾，把话筒交给陈学长，陈学长又把话筒交给孔雪。

孔雪站起来以最简洁的方式做了自我介绍，然后开始感谢她应该感谢的人。

“感谢在场的所有的同学和老师，谢谢你们的光临！”

孔雪深深地向台下鞠了一躬，后排的男生开始惊声尖叫，吹口哨。

“感谢陈老师，”孔雪把脸转向陈学长，“陈老师对我的帮助我永生难忘！”

陈学长慌忙站起来点了一下头，虽然他站起来和坐着时在高度没什么分别，但我还是看见了。

“感谢我男朋友对我的支持和鼓励！”

我还没弄明白她这话意味着什么，孔雪便一把将我拉了起来。

我呆呆地站着，听见后排的男生纷纷朝我喊：“Shit！Shit！”

我下意识地将目光移向前排，发现梁铭正愤怒地盯着我，眼睛里似乎冒着火！

不是这样的！我心里叫了一声，手忙脚乱地坐下了。

“下面请大家欣赏‘米老鼠’乐队为我们带来的精彩演出！”孔雪干净利落地宣布道，台下的学生欢呼起来。

台上的桌子被人搬走，乐队的怪兽们挥着手鱼贯走上台，台下如火山爆发一般。

我躲在幕布后边，看见梁铭满面怒容地要走，第二排一整排的学生都站起来给她让路，经过一番努力，她终于挤出了人墙，大步向礼堂外走去。

我迷茫地回过头，却发现孔雪早已不知去向。

台上台下乱成了一团牛毛，我想了想，费力地向礼堂外面走去。

刚走出礼堂大门，便感觉自己的耳朵像信了上帝似的得到了解脱。校园里静谧怡人，凉风习习，朦胧的空气里有一股香甜的味道，相比较礼堂里而言，简直一个天堂一个地狱。

我四处走了走，没找到孔雪，也没找到梁铭。只是看见一个男生正在对着墙壁疯狂地踢足球，踢过去，弹回来，又踢过去，又弹回来。他背对着我，我看不清他脸上的表情是兴奋还是愤怒，但我站在那里看了很久，似乎对这个怀有异常浓厚的兴趣。

杜鹃：

记忆是一些过期的日子，回想起来总有些湿漉漉的味道。一去不回头的人不是因为勇敢，而是因为懦弱——不敢回头。

酒的记忆是眼前朦胧的世界；水的记忆是充满鹅卵石、阳光和鸭掌的河床；电脑的记忆是一堆杂乱无章的数据线；汽车的记忆是纵横交错的马路；零食的记忆是人们密密匝匝的尖牙。孩子们的记忆只是一些糖果，大人人们的记忆是那条岁月的河。而我们的记忆呢？我们的记忆是那根不轻易去触碰的琴弦。

爱情是一辆汽车，你可以驾驶着跑来跑去，亦可把它停泊在某一个地方。有时候没油了，需要加油；有时候坏了，需要维修；有时候别人借去用用，第二天又还给你；更有的时候，你清晨来到昨晚泊车的地方，发现它不见了。这不是因为别的，乃是因为被窃贼偷去了。天知道会在哪一天，一个警察摇摇晃晃地把它开到你家门前，把车还给你，并且嘱咐你下次小心点。

而我们的爱情呢？我们的爱情是一匹脱缰的骏马，它日夜向前奔跑，一刻也不停歇，直到累死在荒凉的原野上。

宋彦龙不再写诗了，他说诗是通神的，有灵性的，而我们的生活太琐碎，太功利，太有烟火气了，我们不可能把诗写好。

他说这话的时候表情很平静，平静得像是一幅田园风景画。这是我所希望看到的，看到这些我便明白，我们共同的伤口在缓缓愈合，在一点一点地消弭，我们的肉体渐渐羽翼丰满。

有一段时间我开始吃一种叫做“妈富隆”的避孕药，偷偷地

吃，宋彦龙一点也不知道。我似乎是在有意识地避免着一种隐秘的结局，虽然这种结局并非那么的狰狞可怕。

但是，这结局还是不期而至了。

我是在那个下雨的午后开始觉得身体不适的。我先是觉得小腹坠痛，以为“大姨妈”来了，就随便吞了两片止痛片。可是我马上又觉得恶心，开始呕吐，胃里边泛滥成灾，酸水从喉管和鼻孔里肆意涌流。吐完之后我觉得四肢无力，头晕目眩，虚脱一般不能动弹。

宋彦龙不在家，我躺在床上积攒了一些力气，咬咬牙下床出门，去了附近的医院。

检查以后我坐在那张散发着来苏水味的桌子后面，戴金边眼镜的女医生用析疑一样的眼神看着我，平静地说：“你怀孕了。”

也许女医生的话我没有听清，也许耳朵听见了脑子没有接受到信号。我只是注意到了女医生的眼神，冰冷而大度，很奇特。

女医生又重复了一句，“你怀孕了。”我这才会过神来，迷茫地说：“怀孕？谁怀孕了？”

蓦地，一种风一样的恐慌闪电般袭击了我，我浑身颤栗起来。有些黑色的东西在我心里交错飞舞，像蠓虫一样挥之不去。

我从医院一步步地往回走，觉得自己身体的某些部位冰冷森然，像黄昏的落日一样渐渐失却了温度。

走到一棵松树边的时候我实在走不动了，便蹲下来用手捂着脸无声地哭了起来。

也不知过了多长时间，一只温热的手按住了我的肩头，宋彦龙俯下身来，温柔地说：“咱们回家吧。”

我们选择了一个阳光和煦的星期天去医院做手术。宋彦龙始终搀扶着我，仿佛我是一个从前线回来的伤残英雄。

在医院静得让人心里发毛的走廊上，宋彦龙握住了我的手，用鼓励的眼神看着我，向我点点头。

“放心吧，没事的，一切都会雨过天晴。你要是疼得受不了了，就想我在你身边看着你，我永远在你身边。”

躺在冰凉的手术台上，我感觉一丝水一般的眩晕浮上了我的头顶。

我仿佛是站在绞刑架上，或者断头台上。台下成千上万的观众向我振臂高呼：“杀死她！杀死她！”

麻醉药像一场温和的小雨，渐渐弥漫上来。

我感觉到冰凉的手术器械在我下体里嚓嚓作响，暗红的血迹像红头绳一样在我身下延展，音乐声响起，我看见一团火在向我召唤。

当我的眼前重新清晰起来的时候我看到了宋彦龙的那张脸，那张干净明亮充满柔情蜜意的脸。

“你一直就在我身边，从来没有离开过，是吗？”

我望着他，虚弱地问道。

“是的，从没离开过。”他坚定地回答。

“今后也从不离开，是吗？”

“是的，从不。”

我满意地闭上了眼睛，感觉从未有过的安全和温暖。

医生告诉我说，我发现得太晚了，肚子里的婴儿已经成形了，而且是葡萄胎。

“什么叫葡萄胎你懂吗？”医生对我说，“你见到过一串串的葡萄吗？就是那个样子，在你子宫里怀的孩子像葡萄串那样多，可是没有一个能成活的，因为他们统统没有骨骼。”

医生指了指一个透明的塑料袋，我看见塑料袋里装着一个暗红色的肉团，它们似乎还在轻轻蠕动着，张开嘴向我叫妈妈，刹那间，我感觉天旋地转，整个世界都混乱起来。

当我们走出医院重新站在大街上的时候，我抬头看了看天空，发现阳光很耀眼，白花花的，像一堆洁白的棉花似的。

我鼻子里酸酸的，喉咙里也哽咽起来。

我们回家的时候路过一个珠宝店，我对宋彦龙说：“我们进去看看吧，我想看看那些首饰。”

“好吧，你要是想看，就进去看看吧。”

于是我们走进那个金碧辉煌、高贵典雅的珠宝店。

我顺着柜台慢慢地走，看那些璀璨夺目晶莹闪亮的珠宝首饰像一条河在我面前安静地流淌，我仿佛沉浸在童话的世界里。

蓦地，我被一块透明的多棱水晶吸引了所有的注意力。

它温润柔和，晶莹剔透，散发着微微的五彩缤纷的光芒。而且那光芒还在翻涌滚动，仿佛是一片流动的色彩的海洋。

我被这奇异的水晶惊呆了，我喃喃地对宋彦龙说：“太美丽了，简直太美丽了，我什么时候也能拥有一块这样的水晶呢？”

几天之后，一个陌生的男人来学校找到我。他说他叫吴光亮，他说他爱我，他说他这一年多里无时无刻地在想念我。

“真的，我现在才发现，你的形象早已经铭刻在了我的心脏上，我离不开你。”

站在校园里一棵亭亭如盖的松树下，他一脸憔悴地对我说，“还记得我第一次给你讲我的父亲吗？你听得那么认真，那么动情。你是唯一一个懂得我内心的人，真的，那场面我一辈子也忘不了，当时我就想我要对这个女孩好，永远对她好。”

“可是我根本不认识你，你是谁？”我看着他，平静地说道。

“我父亲已经回来了，我真高兴。我希望你也能跟我回去，如果我以前做过什么对不起你的事，我今后会弥补给你的，真的，让我们重新开始吧，我们会很幸福的。只要你愿意，你毕业

后我们就结婚……”

这个男人很絮叨地说个没完，我突然觉得很好笑。

“这个世界真滑稽，真荒唐，真无聊！”我自言自语地说。

蒋羽林：

很快进入了考试前最忙碌的一段时间，我们这学期是开课最多的一个学期，考试任务也最繁重。我这种平时不学习的学生，只有靠考试前的拼命突击了。我每天在公修教室里看课本，背笔记，早上第一个来占座位，晚上最后一个离开教室。虽然脑子里像放礼花般充满了浩如烟海的历史事件，但我觉得很快乐，没有感情的牵绊，仿佛回到了无忧无虑的高中时代。

自从那天晚上开完诗集首发式后，我就再也没见过孔雪。我没有去她的住处找过她，她也来没找过我。仿佛我所有的使命都是陪她走到那个乱得像一摊牛屎的晚上，然后她便理所应当悄然离去，而我仍然沿着自己的轨道向前走。

我并不是经常地想起她，即使偶尔地想起，也像那微风掠过湖面，涟漪浅浅一荡，便又恢复了平静。更多的时候我想着的是梁铭，想她的时候我便情不自禁地发起呆来，像个迷茫的白痴，纯净地伤感着。

考完第一门，我步履轻快地朝校园外面走，一抬头，看见陈学长急躁得如一粒炒爆的豌豆，满面通红地向我走来。

“孔——孔——”他结巴地说不出话来，额头上满是汗水。

“不要急，慢慢说，要不要去水龙头边先喝口凉水？”我像一个矫正儿童口吃的医生，开导他说。

“孔雪她，没有考试！”

陈学长结了半天终于结出来了，我却颇有些失望。苦笑一声

说：“我还以为是什么大事呢？”

“这事还不够大吗？”陈学长急急地说，“旷考是要受处分的，而且下学期没有机会补考。”

夏日的太阳无情的炙烤着整个校园，我感觉有些头皮发麻，遂抬脚向树阴下走去。

“孔雪呢？”

陈学长紧撵了过来，厉声质问我。

“我怎么会知道？”我不满地瞪了他一眼，感觉这矮胚子真惹人讨厌。

“你们俩不是一直在一块儿吗？”

“谁说我们俩一直在一块儿？看见一次就当是一百次？太武断了些吧？”

“走走，咱俩一块儿去找。”

陈学长拉着我的胳膊让我和他一起走，因为用力太猛，我被他拉了一个趔趄。

“拉什么拉，我自己会走！”

我摆脱掉陈学长的手，愤懑地想，这矮子劲儿还挺大，没当举重运动员真是可惜了。

我们俩来到孔雪住的地方，径直上了二楼，发现孔雪房间的门紧锁着，使劲拍了两下，又喊了几声，里面没有丝毫反应。

“没有人。”我耸了耸肩，向陈学长说道。

二楼的另外两个房间里也没有人，楼下也没有人，整幢楼都静悄悄的，像恐怖电影里的凶宅。

“走吧，这地方好像不太正常！”我故意吓唬陈学长道，但是陈学长没有一点退缩的意思，他找了一个小凳子靠墙坐下，瓮声瓮气地说：“我就坐这里等她，等不到她我决不走。”

孔雪失踪了，莫名其妙地失踪了。直到中文系的考试完全结束了，也没有人看见孔雪的踪影。中文系已经在布告栏里贴出了

通告，“中文系学生孔雪，无故旷考七门，性质之恶劣，为中文系建系以来前所未有之。为严肃考纪，整顿考风，特给予孔雪严重警告之处分，并勒令其尽快到有关部门接受罚款。”

虽然通告的措辞极其严厉，并在中文系师生中引起了不小的反响，但孔雪仍然没有出现。陈学长在孔雪的住处等了五天，没有等到孔雪，却等到了来收房租的房东。

“你是干什么的？”那房东有一副山东大汉的健壮体魄，看见陈学长坐在门口的小凳子上感觉很奇怪。

“我是等人的。”陈学长头也不抬地答道，仍用两只棒槌一样的小胳膊支着下巴颏。

“等谁？”

“等一个叫孔雪的女孩。”抬头看见一个表情凶狠的男人，陈学长连忙指了指身后的门，“她就住在这里，我以前经常来。”

“那个大眼睛的小姑娘吗？等个蛋，她早卷铺盖溜了，房间里空得像飞机场，还欠我两个月房租没缴呢？”

“你是不是来给我缴房租的？”房东男人像发现新大陆似的盯着陈学长惊喜地了起来。

陈学长被掳走两百块钱后跑来找到我，神色不安地说：“孔雪早就不住那里了，我怀疑她会不会出什么事？”

“你说她会不会出什么事？”陈学长像个弱智儿童一样盯着我。

“你知不知道她家的电话号码？”我没有吭声，过了一会儿陈学长又两眼发直地问道。

“对了，你不说我还真没想到呢？”我连忙掏出通讯录，翻了半天，翻到了孔雪家的电话号码。

“不过这是两年前的，不知道还管不管用。”

我们俩走到校园里的公用电话旁，我飞快地拨通了那个电

话。

等待的时间很长，滴滴声足以让我脸上急出一个大疮，陈学长在一旁眼巴巴地望着我和电话，喉咙里咕噜咕噜乱响。

我已经彻底绝望了，正要挂电话的时候，突然听见那边传来啪嗒一声电话被拿起的声音。

“喂！”一个火爆的男子的声音震得我耳朵嗡嗡乱响，我差点把话筒扔在了地上。

“请问，孔雪在家吗？”我做了一个深呼吸，毕恭毕敬地问道。

“大声点，找谁？”那个声音又增加了几十个分贝，好在我已经有了心理准备，所以话筒仍然牢牢地掌握在我手中。

“找孔雪！”我火了，用同样的火爆予以还击。

“我们这里涮牛肉涮羊肉涮长虫肉涮老鼠肉就是不敢涮孔雀，”那男子语速极快地说，“想吃孔雀自己到公园里去逮，逮回来我们给你去涮。”

“这是什么地方？”我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地问道。

“火锅城！”

“去你妈的吧，把你自个丢锅里好好涮涮！”我破口大骂，用力的挂了电话。

“怎么回事？”

陈学长迷茫地问道。

“没什么，”我闷闷地说，“孔雪两年前给我开了个玩笑，我现在才发觉。”

孔雪真的失踪了，学校档案室里竟然找不到她的档案，也没有人说得清她家住在哪里，这真是奇迹！她仿佛草尖上晶莹剔透的露珠，在太阳照耀的一刹那悄然挥发了；她又像是来人间撒播相思的九天仙女，留给陈学长一个惊鸿一瞥的眼神便飘然返回了天庭。这让我感觉匪夷所思，难以释怀！

“等明天放了假，咱们俩一块儿去找吧！”陈学长满脸忧虑地向我说道。

“那可不行，放假我还得去做家教呢。”我心不在焉地说。

“人都不见了，还做什么家教。”陈学长不满地冲我吼。

“可不做家教我就得饿肚子。”我无辜地说道，随即心里想，你要是每天给我发几十块钱，我倒可以考虑帮你去找人。

“你是怎么做人家男朋友的？女朋友都不见了，自己还在想着挣钱。”陈学长还在□嗦，我却开始不耐烦他了，心想跟这白痴没什么好说的，我得赶快离开，樊曙在家等我回去吃最后的晚餐——他和马丽已经领到了毕业证，快要离校了。

“谁说我是她男朋友？”我装得像受了莫大的屈辱似地说。

“孔雪不是那晚在礼堂里说——”

“她说我是她的男性朋友，简称‘男朋友’。”我说了一句废话，转身即走。

回到家，樊曙，马丽，还有张王李三位女生已经做了满满一桌子菜在等我了，樊曙还买了两瓶啤酒，正拿了菜刀在撬瓶盖儿。

“你们都功德圆满了，我还得再修炼一年。”

我感叹地说着，毫不客气地拿起筷子，每样菜都尝了一口。

“几十岁的人了，没一点规矩，客人还没入席呢，你就先吃上了。”女生们笑着说。

“都坐都坐，别都把贪婪的本性藏着掖着，”樊曙拿着酒瓶向各位面前的小碗里倒啤酒，“还不好意思吃呢，谁不知道谁是谁呀。”

“毕业证也领了，什么时候去领结婚证啊。”正吃着，李春燕笑着打趣樊曙和马丽。

“结婚证领不领倒无关紧要，紧要的是赶紧去领准生证！”

我说。

“准生证好像必须是结了婚的人才能领吧？”张明霞白痴似地问了一句，大家哄然大笑，樊曙笑得嘴里的啤酒都喷出来了。

我忍住笑说：“不用不用，上头出台新规定了，年满十八周岁身体健康的都能领，张明霞，明天你就赶紧去领吧，晚了就没你的分了。”

众人再次大笑，笑完之后樊曙摇头晃脑地说：“这些天喝酒可把我喝惨了，又是宿舍聚会又是班里聚会又是系里聚会，没完没了，谁见着了都要拉去狂喝一通，我现在一看见酒就双脚发软。”

“疯了，疯了，大家全都疯了。”王妙娣嘴里嚼着一块白菜帮子说，“我们那幢楼住的都是毕业生，这两天一到晚上就有人鬼哭狼嚎地像地狱里似的。”

“我们隔壁宿舍那帮女生昨晚抱成团儿哭了一宿。”

“董丽娜在沈露手臂上咬了一个牙印，说是让沈露一辈子都别忘记她。”

“这下沈露是忘不了她了，一辈子记恨她。”樊曙笑着说。

“是真咬的吗？”马丽傻乎乎地问道。

“那可不是真的，咬得沈露的胳膊鲜血长流。”张明霞说。

“这帮大傻冒，牲口一样野蛮。”我吃着菜说。

“听说还有一个女生哭晕过去了呢。”

“还有一个女生摔了一部单放机。”

“有的男生很可笑，趁着人家女生悲痛欲绝的工夫，一边装着哭一边在人家身上掐掐捏捏地占便宜。”

“去看看吧！这两天学校附近的每家饭店都有学生在发酒疯。”

“他们怎么对同学有这么深厚的阶级感情呢？”我感叹着说，“我就做不来这些，我看谁都觉得烦觉得不顺眼恨不得让他

们全滚蛋我一个人留在学校里。”

“咱们算是好朋友了吧，”马丽看着我说道，“都像一家人似的一块儿搭伙搭了这么长时间？”

“不算，我认识你们是谁呀？我把你们谁放在眼里了，一直打算弄包耗子药放锅里倒是一直没找到机会。”我开玩笑说道。

马丽和樊曙的脸色当时就有些变，他们俩像受了多大委屈似的低下头去闷闷地吃菜，我突然发觉自己有些过分。

“算，算，”我连忙改口说，“当然算，打我们认识那天起，我们不就已经是朋友了么？”

在说这话的时候我心里充满了圣洁的情感，不知为什么，鼻子里还有点儿酸酸的。

这时候，好久不见的雷蒙欣风一般从门外卷了进来。

“嗨，就这么吃上了。”他脸上有一种奇异的表情，将脸凑到盘子上使劲地嗅了嗅，又伸出两只我怀疑上完厕所根本就没洗过的手指，夹了一根芹菜丢到嘴里，嚼了两嚼，哧地一声吐在地上。

“这玩意儿谁炒的，不咸不淡的跟一团烂棉花似的，农民伯伯辛辛苦苦种出来的菜都让你们给糟蹋了。”雷蒙欣皱眉说道，又转眼去看李春燕，“一定又是你炒的菜吧，就凭你这破把式，将来能不能嫁出去我都怀疑。”

没有人理雷蒙欣，李春燕更是厌恶地转过脸去。去年暑假雷蒙欣厚着脸皮在我们这里混了两个月的饭，女生们已经像讨厌癞皮狗一样讨厌他了。

“回回嫌饭难吃，回回就你吃得多吃得多，我怀疑你今天是不是循着这饭香寻跑到这儿来的。”樊曙夹了口菜说，“有本事你今天别吃呵。”

“你还别激我，”雷蒙欣说，“我今天还真不是来吃你们的饭的。就你们这清水煮菜叶，不带一点儿腥的，喂羊还差不多，

我至于大老远地跑来吃这个吗？我雷蒙欣吃的饭，再寒碜也得与猪牛羊有点关联。”

“我是来找蒋羽林的。”雷蒙欣一脸自豪地说，仿佛是对女生们的有力还击。

“找我干吗？”我干笑着说。

“有人特地让我来请你，让你马上过去一趟。”

“是谁啊？他让我过去我就过去？我怎么那么听他话？公安局的也没这么大口气吧？”我嘬着牙花子说。

“是好事呵，”雷蒙欣挤眉弄眼地说，“是请你吃饭的，而且是在大饭店。”

“到底是谁？你小子就别给我卖关子了。”

雷蒙欣说了半天我终于明白了，原来是班长孟郊今天过生日，在学校这一片儿最豪华的饭店“狮子楼”请客。他特意让雷蒙欣来找我，因为我们曾经是一个宿舍的，虽然我在那破宿舍没住过几天，但那里还有我的床位。

“我不去，”我坚决地对雷蒙欣说，“我和他没什么交情，虽然他是班长是学生会主席，但我觉得没什么好巴结的，别说‘狮子楼’，就是‘老虎楼’我也不去。”

“话不能这么说嘛！好像我们都在巴结他似的。都一个班的，人家都说了，不去多不好意思。再者说了，又不用你送礼，只管去吃就是了，他小子有的是钱，不吃白不吃，吃了也是白吃……”

雷蒙欣□嗦个没完，樊曙也接着劝我，“该去就去吧，虽然对于有钱人咱不能奴颜婢膝，妄自菲薄，但也不能傲慢无礼，妄自尊大，让人家说咱桃源人没有教养是不？”

“要给学生搞好关系呵，等到毕业之后你就明白同窗友情是多么的可贵，多么令人怀念了，更何况人家还是班干部，还不定你什么时候求人家办事呢，到那时你就后悔莫及了。”马丽也

劝。

“好啦我去，”我终于忍受不了他们鸡一样地说个没完，“我去还不行吗？”

“狮子楼”位于学校大门对面，楼高厅阔，装修气派，历来是校领导请客吃饭的地方。我每次从那里经过都看见一排排的小轿车停放在门口，有人说“狮子楼”最拿手的是水席，我却暗自思忖这里和武松击杀西门庆的“狮子楼”有没有联系。

我们已经走到了灯火通明的“狮子楼”门口，雷蒙欣突然问我道：“你以前来这里吃过饭吗？”

“没有，”我老老实实地说，“你也知道，我的最高档次也就是‘大师傅’了。”

“听说‘狮子楼’里的女服务员都是不戴胸罩的。”雷蒙欣看了我一眼，脸上绝无笑意地说。

“不管以前她们戴不戴，但我知道你这流氓今晚要来，她们必定是要戴的了。”我说。

我们俩刚跨进大门，就有两个站在玻璃门后的女孩满脸微笑着向我们鞠躬，“欢迎光临！”

两个女孩大约十八九岁的样子，皮肤白皙，身材高挑，身穿刺龙锈凤的红旗袍，旗袍开叉开到了屁股上。

我受宠若惊般地朝她们点点头，跟着雷蒙欣向里边走。饭店正中央是一座假山瀑布，滔滔水流之声不绝于耳，我感觉馨凉的气息扑面而来，身上的汗意早就一扫而光了。

雷蒙欣带我上了二楼，推开一个名字叫“鸳鸯岛”的雅间的门，我看见里面坐着四五个我们班的男生，孟郊并不在里面。

“孟郊呢？”

他们正在争相鉴赏桌子上的唐三彩，雷蒙欣向他们问道。

“去接女生们去了。”一个绰号叫“大头”的男生头也不回

地说着，将一匹骆驼举到灯光底下仔细查看。

“还有女生，今晚要热闹了。”雷蒙欣回头对我说。

“嗨，这玩意儿光泽还挺匀称，一定是南宋时钧窑生产的青花瓷了。”另一个男生用衣袖使劲地擦拭着一个碟子，说道。

“冬瓜，南宋的青花瓷能放到饭店的桌子上？那不早就被服务员揣到裤裆里偷走完了？”雷蒙欣训斥他们道，“你们别以为自己上过几天文物鉴赏课就开始牛皮烘烘了，与我们村专挖古墓的农民相比，你们只能算是小儿科。”

这时候，外面传来我们班女生们叽叽喳喳的吵闹声。

“小姐们来了，小姐们来了。”大头连忙跑去开门，“大家准备鼓掌欢迎！”

门开了，孟郊晃着一米八几的大个走了进来，他身后是一群女生，女生们都提着礼物，热闹得像是从菜市场买菜回来。

“欢迎——欢迎，热烈——欢迎！”以大头为首的男生们站起来有节奏地鼓着掌喊道。只有我一个人在座位上默默地坐着，低着头，为今天和白痴们一道吃饭感觉羞愧不已。

屋子里喧闹起来，男男女女乱七八糟地说话，向孟郊说生日快乐，我感觉脑子都快爆炸了。

“班长，我们今晚是不是可以随便点菜？”一个女孩撒娇的声音，是梅子！

我猛地抬起头，看见梁铭静静地坐在我对面！坐在孟郊身边！她穿着一件素白的裙子，脸上毫无表情，眼睛看着桌上的花瓶，花瓶里有一束塑料假花。她头发已经长长了，整整齐齐地扎在脑后，这使她看上去有一种历史感，仿佛三四十年代女子大学里穿校服的女学生。

她像蒸馏水一样洁净，像水晶一样毫无杂质，像玻璃一样透明，像水仙花一样安谧动人，我忘情地看着她，傻傻地走神了。

我蓦地感觉到大腿上一疼，低头一看，原来是雷蒙欣在掐

我。

“老兄，不要这样好不好？”雷蒙欣皱眉低声劝我，“你在这副样子跟精神病患者差不多。”

服务员在陆续上菜，女生们也在一个接一个地向孟郊献上生日礼物。她们巧笑着向孟郊说生日快乐，送上音乐盒、芭比娃娃、小布熊和盒装巧克力。

梅子送给孟郊的是一个用彩色包装纸包装成的小盒子，孟郊拿着摇了摇，好奇地问梅子：“里面装的什么玩意儿？”

“不告诉你。”梅子笑道，“现在别拆，等一年后毕业了再拆。”

“还一年后再拆呢？”孟郊不屑地说，“不会是一土坷垃吧？”

该梁铭了，大家都将目光移向她。她犹豫了一下，从桌子底下取出一大盒蛋糕。

“生日快乐！”她向孟郊点头说道，孟郊连忙将蛋糕接住。

“还有呢。”梅子伸手打开梁铭的包，从里面找出一条蓝底白点的领带。

“这个也是铭铭给你买的。”梅子将领带交给孟郊，得意地说，“你知道送领带代表什么意思吗？表示女的把男的心拴住，让男的永不变心。”

“谢谢，谢谢。”孟郊像叫花子讨到一块肉似的满面通红，而我的心却像抛入海面的石块，无限制地疾速下降起来。

“哦，我忘了向大家说明一件事了。”孟郊站了起来，既正式又古怪地对大家说，“梁铭已经答应做我的女朋友了……”

突然间一片黑暗兜头向我罩来，我感觉晕头转向，茫然不知所措，有一种献血献过了量，身子骨虚得像面条似的感觉。在我眼里孟郊变成了一只龙虾，一只弓腰背脊张牙舞爪的龙虾，嘴上的长胡须簌簌抖动，两只大钳子喀嚓喀嚓地剪动着，隐约有一串

串的火花在空气里流动。

我不由自主地站起来要走，雷蒙欣一把将我重新拉坐到椅子上。

“有点绅士风度好不好？”雷蒙欣暗暗向我使眼色。

他们都把注意力集中在满桌丰盛的菜上，没有人对我感兴趣。我感觉自己还不如一根烂菜，一条死鱼，一杯破酒。

一种无与伦比的失落感漫上我的心头，我像一棵水草一样动摇了。我费力地回忆，梁铭是谁？是谁？！

饭桌上密密麻麻地摆满了各式菜肴，但是服务小姐仍然在源源不断上菜。我感觉面前泛着香味的菜像一丛丛繁茂的花朵，恹恹地盛开着。有苍蝇在上面嘤嘤飞舞，抑或是蜜蜂？

孟郊开始转着圈儿地向各位敬酒，我趁机看了梁铭一眼，发现她正在轻轻地啃着一只美丽的鸡爪子，对我的眼神无动于衷。

我开始喝酒，凶猛地喝，一杯一杯地喝，自个给自个倒着喝。许久之后，我面前摆起一堆乱糟糟啤酒瓶。所有的人都惊呆了，诧异地看着我。

“你别喝了，再喝就该醉了。”

孟郊意味深长地看着我说道，我却突然火了，腾地站了起来，站的时候撞着了桌子，桌上的盘碟哐啷啷响作一团。

“老子愿意喝，老子喝醉喝死都是一条汉子，关你屁事。你丫有钱了不起啊，老子也有钱，老子自己喝酒自己付钱，老子付得起。”

我从裤兜里抓出一把钱，狠狠地摔在桌子上。那些散乱的钞票蝴蝶一般在空气中旋转了一下，飘落在那些吃过的和没吃过的菜肴上。

“老子还要喝，老子买你这里所有的酒，老子一口气把它喝光。”

我抓起一个酒瓶，开了盖，仰起头，往嘴里猛灌。

冰凉的泡沫状液体顺着我的嘴角簌簌地往下直流，我胸前的衣服很快湿透了，我感觉自己仿佛坠入了一个泥潭，身体不由自主地往下陷，一阵风吹来，我冷得发抖。

孟郊冷冷地看着我，梁铭已经开始啃另一只鸡爪了，而且啃地更加仔细，更加饶有兴趣，更加让我心碎。

“老子喝——”

我泪流满面，泣不成声。一股巨大的悲痛紧紧地扼住了我的心，我无端地抽搐起来。

“蒋羽林醉了，雷蒙欣你送他回去吧。”

孟郊语焉不详地说道，雷蒙欣连忙站起来扶我，我用力地甩开他。

“老子没醉，老子自己会走——”

我踉踉跄跄地奔出门，扶着楼梯扶手下了楼。走过水池旁边时，看见瀑布水飞溅而下，一滴水珠射入我眼，我感觉到透心的凉。

那两个女孩还在那里垂手站着，见我走来，向我盈盈鞠躬道：“先生请走好。”

我走出“狮子楼”，感觉到天高地阔，月远星稀。街道上霓虹闪烁，车来车往，变换不定的街景让我头晕目眩。

我艰难走到马路边，觉得喉咙里痒得难受，胃里蠢蠢欲动，仿佛活吞了无数条毛乍乍的蜈蚣。

“啊！”我将手指伸到舌头根撩拨了一下，对着一棵树狂吐不止。

我涕泪俱下，浑身发软，连胆汁都快吐出来了。

吐完之后，我觉得好受了些，正蹲在那里闭目养神，突然听见雷蒙欣的声音在我耳边慢腾腾地响起，“你没事了吧？”

“滚，你给我滚！”

我攒了些力气，转脸对雷蒙欣大吼。

“又何必呢，你？”雷蒙欣叹口气，说，“早告诉你孟郊在追梁铭了，你他妈不当一回事儿，现在后悔了吧？你小子活该！”

“你今天故意让我来丢人？是不是？你成心看我笑话是不是？”

“我怎么成心看你笑话了？我事先压根儿就不知道会发生这事，要不我也不会让你来是不是？”

“你老实告诉我，我今天是不是跟他妈一傻逼似的？”

“你不是有女朋友了么？中文系那个写诗的女孩，那天晚上她在大礼堂里说你是她男朋友来着，那么多人听见了，你小子别想抵赖！”

“事实不是那样的。”我痛苦地闭上了眼睛。

学校仿古的大门上新加了一圈闪烁的彩灯，那些缤纷的小灯像一只只眼睛，调皮地眨呀眨呀的，仿佛一棵巨大无比的圣诞树。

一对对逛街逛累了的情侣们吮着雪糕蹲在马路牙子上，路灯朦胧地照射着，柏油路面上反射出淡紫的光芒。

“现在你打算怎么办？”许久之后，雷蒙欣问道。

“还能怎么办？该放就放，听天由命吧！”我粲然一笑说道。

“给，这些钱还给你。”雷蒙欣手里拿着一把钱，是我刚才扔在饭桌上的，很多币面上都浸透了油，斑驳得仿佛铁皮生了锈。

我接过钱，胡乱塞进口袋，说：“你没贪污我一些吧？”

“没有。”顿了顿，雷蒙欣说，“我现在可以告诉你了，你今天表现得非常混蛋，混蛋得我直想抽你，把你嘴巴抽你后脑勺上。”

“请你，帮我给孟郊说声对不起，行吗？”过了一会儿，我艰难地说道。

“这个我会的。”雷蒙欣突然来了兴致，说，“要不要我给你介绍一糙妞儿，能帮你忘掉痛苦，又不必担心受良心谴责的那种？”

“不用了，”我叹口气，神色黯然地说，“我乡下还有一个青梅竹马的老情人，她叫二红，我们俩从小就有很深的感情，她一直在家等我。我现在什么都不想了，只想安安静静地度过大四最后这一年，然后回我们桃源县当教师，娶二红为妻，平平凡凡地过一辈子。”

“嗨，还有一乡下妞，她一定很壮吧，像头奶牛，每日产奶若干，吃草若干，屁股大得像磨盘，吼声如雷，气势非凡。”雷蒙欣调笑着说道，我看见一只乌鸦扑喇喇从远处飞来，在路灯上立了一下，又很快蹿向校园里的树林子里去了。

樊曙和马丽走了，我感觉整个世界都空阔起来。

我在那间熟悉的小屋里徘徊，每一件实物仿佛都浸透了往日的欢笑。一步一回头，时光在我面前流逝，一张张熟悉而又陌生的容颜，在岁月的长河里隐现。最后一副面孔是自己的，似乎在一刹那老去，又像是在向隅而泣，我惊奇我看得见自己，仿佛生活就是那无所不在的镜子。

我又开始了我的家教生活，从早到晚，我无休止地忙碌着，似乎要用身体上的自我折磨忘掉精神上的极端痛苦。

这个暑假很寂寞，我过着一个人的生活，只是雷蒙欣偶尔来蹭一顿饭吃，或者借宿一宿，然后便突然消失了。

我没有问过他在干什么，他曾说过他不习惯做家教。我想每个人都有自己固定的轨道，而且每个人只能走自己的轨道。

有一天我的一个家教学生请假去看他外婆，这使我不容易

有了一下午的空闲。我一个人在骄阳似火的街道上走了一会儿，然后决定去“玉心疗养院”看看。

我凭着记忆找到了那个湖边的疗养院，门口没有人看守，我径直走了进去。

我找到了 333 号房间，推开门，看见床上坐着一个穿黑白相间病号服的男人。没错，是男人！他迷茫地看着我，我很快退了出来。

我去值班室打听一个叫温仪的女病人，但是没有人说得清她在哪里她是谁。

我走出疗养院，沿着路边的碎石小径慢慢走着，远眺着碧波荡漾的浩淼湖面，我疑心这就是海！

谜，一切都是谜！一个谜一样的女孩，不留痕迹地消失了。

我又开始做我的家教。其间小妹来找过我一次，她早已不当小保姆了，这几年里她更换过好多种工作，而现在她说她要南下广州。当时我没有吭声，过了好半天我才不经意地问道：“那边有着落吗？”

“有，给一个朋友约好了。”小妹一边忙着给我做饭，一边头也不回地说道。

“那就去吧。”

说完我扭头去看阳台上的一盆仙人掌，仙人掌的尖刺都被炙热的阳光晒干脱落掉了。于是我闷闷地想，我怎么老是忘了给它浇水呢？

小妹要走了，我没有送她，只是她走到楼梯拐弯处的时候突然站住，转过脸来对着我说，“哥，我走了。”

就在这一刹那，我突然发觉小妹长高了，个头已经和我差不多；也变漂亮了，已经和城里姑娘没什么区别；也成熟了，已经不再把内心情绪表现在脸上。

这一切变化都是在我的视野之外悄然发生的，让我猝不及防，难以预料。

一年里最炎热的时光很快走到了尽头，我们登上了大四这趟列车，下一站就是终点站！

新学期的教室里显得异常平静，没有往年开学后的喧嚣和热闹，同学们脸上的笑容都变得像风一样了无痕。我坐在教室的最角落里，看着梁铭和孟郊坐在前排亲密地聊天，互喂对方食物，心里麻木地像干枯的树枝。

这学期以来，梁铭和孟郊无论上课下课或者吃饭都形影不离，被公认为历史系最般配、最幸福的一对，对此我觉得无话可说。他们俩成绩都很好，属我们系考研最有希望的人选，而我三年来把大部分时间和精力都投入到了做家教上，专业课和英语都一塌糊涂，别说考研了，能不能顺利毕业我都怀疑。

我想我还是我，还是那个桃源县东塘村的我，虽说离开家乡已有三载，但我的本质没有改变，我仍然念着我乡下的二红。

大四的前半年过得很快，快得我一觉醒来发现令人伤感的秋天已经占领了这座我赖以栖身的城市。而且我发现我开始变得沉默，忧郁，苍老，仿佛一只进入垂暮之年的野兽。

那一天，我突然收到一封来信，这信使我得以确定我还活在现实世界里，我没有被幻觉击倒！

我本以为那信是小妹从遥远的南方寄来，拆开一看，发现不是。

当你看到这封信的时候我正在天堂里俯视着你，带着微笑，带着满心的安详和静谧，我看见你了！看见你明亮的双眸，微翘的嘴角和玩世不恭的笑容。我看见你了，看见你从我温暖的怀抱里走过，看见你从秋日闪亮的阳光里走过，看

见你每一个脚印都沾染着尘世的喧嚣。

孔雀开屏，下面的世界多么美好，而我却要匆匆离去了，所有宿命的伤感都将作为一种背景存在着，我注定属于另一个世界。

五年前我就知道我有这一天，我花了五年的时间来装点我的那一个世界，现在一切都准备就绪，我该走了！

你怪我不辞而别吗？你怪我杳然而逝吗？你怪我一去不回头吗？

我只是想把我最美丽的笑容保存在这个世界上，留给你，留给我们“四大家族”，留给从我们唇间滑过的时光。

如果，我还能在这个世界再多留一天，那天我将会做你的女友。我还能多留一天吗？不能。所以，我今生都不是你的女友。

如果我有翅膀，我要从天堂里飞下来看你。我有翅膀吗？没有。所以很遗憾，我从此无法再见到你。

如果，把我所有的眼泪都流干，也浇不熄我对你爱情的火焰。我所有的眼泪都流得干吗？可以。所以，是的，我爱你。

我走了，真的，不骗你。

有我妈妈做伴，我不寂寞。

看到这里，我禁不住潸然泪下。原来是这样啊，我早该想到，可是我一直不敢往这里想，我懦弱，我粗枝大叶，我没心没肺，我是一个猪狗不如的男人。

第二天清晨我起了个早，到花店买了一束鲜花，一个人乘车来到市东郊的陵园山。

那是一座很小但极为陡峭的山，山体上开挖出了一道道宽阔

的平台，每个平台上都竖起了一块块长方形的墓碑。

山脚有一个庄严肃穆的大门，大门的两侧种满了密密匝匝盛开着的菊花。

我沿着细小的台阶向上走，四周浓雾弥漫，青烟缭绕，鲜花满地，我疑心进入了仙境。

墓碑林立，芳草萋萋，我读着墓碑上的文字一路寻了过去。走到山腰的时候，我突然看见前面站着一个熟悉的矮胖的背影，是陈学长。他一袭黑衣，稳稳地站在清晨清冷的光线里，脚下的墓碑旁放着一束鲜花。他恋恋不舍地望了一眼墓碑，转身向山下走去。

过了许久，我蹲在草丛里看见他已消失在雾蒙蒙的空气里了，才站起身走到他刚才站过的地方。

那里有两块狭长洁白的墓碑，左边的一块上写着：爱妻温仪之墓。右边的一块上写着：爱女孔雪之墓。

孔雪的墓前摆放着一束白花，是陈学长放的。

我将怀里的花放到左边的墓碑前，嘴里喃喃地说：“阿姨，我来看你了。”

太阳从陵园山一侧升起来了，金黄色的光芒透过层层迷雾照射过来，我看见天空布满了肥皂泡一样五彩缤纷的光晕，整个世界都倾斜起来。

青石的台阶像一把云梯斜披在山坡上，我慢慢地往下走，看见陵园里逐渐喧闹起来，许多神情肃穆的人手捧鲜花走上来。在这个秋风送爽的季节里，许多活着的人都在怀念那些已经逝去的人。

我走出陵园大门，猛一抬头，看到了宋彦龙那张清瘦的脸。他站在阳光里，悲悯地看着我，像一只痛失伴侣的鹰立在悬崖上。

深秋季节，我们班学生决定去红叶岭郊游，作为毕业前的最后一次集体活动。星期天早上在学校门口集合的时候我也去了，这是我大学时光里最后一次和同学们一块儿出去玩，当然，也是第一次。

我们班四五十人，乘坐学校的大巴前往红叶岭。那是离城市不远的一个人工风景区，不大的山头上种满了枫树。秋风过处，万叶红遍，整个山岗仿佛着火了一般。

我坐在大巴的最后一排，看见别的男生和女生都配着对坐在一块儿聊天，心里涌起一种别样的滋味。

梁铭和孟郊坐在前面，雷蒙欣也勇敢地挤在梅子身边，只不过他俩不是在聊天，而是在吵架。

车一开始走动我就觉得头晕，浓烈的汽油味在心头泛滥开来，胃剧烈地抽搐起来。我打开窗，想一吐为快，可能是因为我早上没有吃饭的缘故，我干呕了半天却什么也吐不出来。

我痛苦地将头依靠在颠簸不止的车窗上，眯着眼，看见梁铭在前面也晕了车。孟郊正帮她打开车窗，她探出头哇哇大吐了一阵，疲惫无力地坐到了座位上，双眼紧闭，苍白的小脸上挂着泪珠。孟郊小心翼翼地喂她喝水，她轻轻摇了摇头。

想起三年前的那天晚上，我和她，梅子三人去“玫瑰坊”看午夜场电影，下车的时候我和她都晕了车，蹲在路边涕泪交加地吐，梅子笑我们只适合坐驴车。

那情景清晰逼真，历历在目，仿佛就发生在昨天。

今日的车里仍是只有我们两个晕车，只不过她在另一个男生的怀抱里，而我孤零零地坐在最后面。

车开到了红叶岭的山脚下，同学们都欢呼雀跃地跳下车，梁铭也被孟郊搀扶下去了，我一个人在车里坐了好长时间。

红叶岭上落满了厚厚一层通红似火的枫叶，人踩上去咯吱咯吱作响。

树林里充斥着红色的光环，我们都被淹没在了这红色里。

他们在树林子里跑来跑去地照相，快乐得像一匹匹活泼的小鹿。只有我闷闷不乐地上到了山顶上，远眺市区，看到鳞次栉比的楼房和屋宇，以及一群携带哨音的鸽子从城市上空掠过。

当他们都跑累了的时候，便聚到树下团团坐定，掏出带来的食物和饮料来享用。

我一个人在山坡上到处游逛，已经开始后悔今天到这里来了。我像一滴水，而他们是一大桶油，我永远不可能和他们水乳交融。

这红叶岭让我想起了我的东塘村，我离别三年了的东塘村。我是从小在山里长大的，对于山坡我怀有深厚的感情。

我漫无目的走着，爬山越岭如履平地。我转过山脚，走过一片茂密如墙的灌木丛，突然看见一个人蹲在草地上，是一个女生在方便，是梁铭！

她也看见了我，迅速地提起裤子，站在那里，两眼惹火地看着我，秀眉紧蹙，撅着嘴，像一只愤怒的鸽子。

我也平静如水地看着她。突然间，树上的红叶簌簌往下坠落，以一种轻盈地姿态旋转着；这时，又有一阵风吹过，地上的红叶也漫卷着飞舞起来。我听见唰啦啦连绵不断的声响，是红色的沙子在向我脸上涌动。刹那间我的眼睛红了，我的耳朵红了，我的整个身体都红了，我们俩陷入了红色的旋涡之中。

按我们学校教育专业的规定，大四的下半年我们要先实习两个月，然后回校来再上两个月课，之后参加完毕业考试，我们就算走完了我们的大学历程。

考上了研究生的学生可以不实习；跟辅导员关系比较密切的学生可以由辅导员介绍到省城的学校实习；剩下我们这些舅舅不疼姥姥不爱的人就只好回自己老家的高中实习了。

又过了一个充实而又忙碌的家教年之后，我到系办公室领了几张实习表，就打点行装准备回家了。

我激动不已，感慨万千，一整夜翻来覆去，辗转难眠。三年半了，我没回过家，没有见过我的父亲和母亲，没有见过我亲爱的二红，没有见过留着童年回忆的东塘湖。他们是否已经历尽了沧桑变换了容颜？

第二天回家我什么也没买，只带了几本书和一些生活用品。想起去年樊曙回家的时候大包小包买了很多，上到孝敬他爹妈的中脉远红，下到送给他大舅舅的小女儿的电脑学习机，更让他自豪不已的是他还给他妈捎回去了一个漂漂亮亮的儿媳妇。

连其貌不扬的樊曙都比我混得强！我忿忿地下了楼，还不忘嘱咐房东大婶替我看房子。

“你这是准备出远门？”房东大婶看着我背上的包，惊奇地问道。我在这里住了三年，为她创造了不少利润，我们早已像国有企业 and 中央政府一样密不可分了。

“我去一趟毛里求斯，两个月后回来。”

我冲房东大婶说道，然后昂首挺胸地跨出了大门。

回到桃源县城已是傍晚时分。我从街头走到街尾，边走边看，一些细微枝节上的变化都让我感觉新鲜。新修的环城公路宽阔整洁；老街从前的旧门面房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玻璃门铜把手的二层白色建筑；广场大小没变，不过增加了几条绿化带和许多公用健身设施；还有网吧，电脑培训中心，花店，超市和手机行，这些都是新生事物，三年前我走的时候这里是绝对没有的；不远处几辆重型挖土机正在工地上轰鸣，高高的脚手架上戴安全帽的工人们在丁丁当地紧张施工……

我回到了东塘村，首先感觉到以前通往青石镇的那条羊肠小路如今变成了青石垒砌水泥勾缝的康庄大道，然后发现树木子近

乎绝迹，山头更加光秃，庄稼大片大片的倒伏，东塘河干涸见底，已经被庄稼地侵占的只剩下一线生机了。

我溯河道而上，走了很久还是不见东塘湖，而看到的只是一眼望不到边的麦地，稀疏蜡黄的小麦，如在生死线上垂死挣扎的重症病人，让任何一位农人看了都会痛心疾首。

东塘湖呢？怎么不见东塘湖？难道我的记忆出了差错？

我万分迷茫地回到了家，那个土墙篱笆门的破落的家。我发现整个世界都在变化，惟有我家仍然一如从前，仿佛是从三年前移植过来的。

父亲老了，老得让我心碎！

他头顶的头发脱落尽净，后脑勺上白如霜降，脸上的肌肉麻木的萎缩了，佝偻着腰，端着一个簸箕站在屋檐下，唯有那双浑浊的眼睛在给我传递着某种衰弱的信息。

母亲仍然活着，这对于我来说是一个安慰。只是她躺在床上傻傻地看着我，我感觉她从未有过的陌生。

“茄子！”她嘿嘿地向我笑着，竟然不认得我了！

小屋里阴冷昏暗，破麻絮散乱地堆在墙角，床上床下挥发着杀眼的浊臭气息，我不得不退了出来。

我终于见到了二红，在村头的大槐树下。她顶着风从西往东走来，厚重的衣服紧裹着微胖的身体，一络头发散乱地粘在嘴角，低着头，并没有看见我。

“二红！”我叫了一声，迎上前去。但是突然间，我呆住了。她怀里抱着一个布袋一样的婴孩，身后跟着一个穿着皱巴巴的西服，浑身精瘦，胡子老长的年轻男人，那男人惊慌失措地看着我，仿佛一个被警察抓住的窃贼。

“回来啦？”二红抬起头，眼睛有些微微的肿胀。小孩从她怀里往下溜了一寸，她又费力地往上托了托。小孩睁开眼，哇哇

大哭起来。

“孩子有些发烧，我们抱他去医院看了。”二红歉意地望了我一眼，将孩子搂了搂紧，又伸手在孩子屁股上轻轻地拍了两下。

“男孩？”

“男孩。”

“几岁了？”

“再有十天满一岁。”

一种难以言说的失望笼罩了我，我有一种想哭的感觉。

“到家里坐坐吧，家里暖和。”二红身后的男人神情拘谨地冲我笑笑，我突然明白了，他便是二红的上门女婿。

“不用了。”我粲然一笑说道。

“那你们聊。”那男人识趣地绕过我向前走去。

“什么时候走？”

“明天。”

二红伸手替小孩擦了把脸上的泪珠，小孩却哭得更加厉害了，身子纵个不停，小手在二红胸前胡乱地抓着。

“他可能是饿了。”

二红腾出一只手，毫不羞涩地解开棉衣的扣子，撩起毛衣，露出丰硕饱满的乳房给孩子喂奶。我满脸通红地扭过头，发现那棵古老的大槐树树干已经开裂，露出朽空了的的心脏。树梢枝叶凋零，有几只叫不上名字的鸟在枝杈间做窝。

我决定离开，尽快离开。第二天天不亮我便坐上了去往县城的三轮车。

一路上我想了很多，我发现自己最大的缺点便是老是沉湎于往事，不能很好地与过去决裂。

这次我决定不再犹豫，我要勇敢地向过去告别，开始我的新生活。

我来到桃源县一高，曾经是我的母校的桃源县一高。老校长李光舟接待了我。他是李艳丽的父亲，他看上去有些苍老，但很热情，极力邀请我毕业后到那里任教，我含糊其辞地答应了。

他向我问起樊曙，说樊曙去哪里了？为什么不回桃源县？

我嘴上说不知道，心里却想，樊曙此时可能正在西安的大街上找家教吧？马丽去西安读研究生了，樊曙也跟了去，他说他要和马丽在一起，一边打工挣钱一边复习功课，待来年再考一次。他发誓说无论发生什么事情他都要和马丽在一起。

想起这些我心里有点泛酸，为了爱情，樊曙放弃了很多。在这方面，他永远都做得比我强。

老校长又和我说起他的女儿李艳丽。李艳丽去年去了北京，在一家模特经纪公司当签约模特，他父亲让她回来，说给她在教育局谋了一份清闲差事，她断然拒绝了。

“哎，现在的年轻人呐，真搞不懂他们是怎么想的？”老校长在他那间宽敞明亮的办公室里喟叹道，我看见窗外阴翳多日的天空突然放晴了，一缕金黄色的阳光穿透布帛一样致密的云层，照射在雪白的教学楼楼顶上。

我开始认认真真地上好每一节课，耐心细致地与同学们讨论问题，和和气气地与同事们相处。我像换了一个人似的，一点都不多嘴多舌，学生和老师们都说我是一个好人，只是有点轻度的抑郁症。

那天我正在办公室里写课时计划，突然有传达室的老大爷来找我，说有我的电话。

我疑惑不解地下了楼，来到学校门口的传达室，刚拿起话筒，就听见雷蒙欣特有的厚重嗓音。

“蒋兄，一向可好？”

“好好，吃得饱睡得香，体重不断见长，幸福的歌儿天天哼唱。”听见老同学的问候，我也十分高兴。“你现在在哪里

呢？”我问道。

雷蒙欣被辅导员介绍在省城一所中学实习，这也算是他平时经常请辅导员吃饭的好处吧。

他还说他经常给梅子通电话，梅子现在脾气好了许多，再也不对他凶了；倒是他现在越来越暴戾了，时不时地在电话里把梅子骂得狗血喷头，骂完之后梅子还得求他原谅。

“是呵是呵，”我在电话里笑着对他说，“你现在终于出息了，像个男人了，赶紧趁早把生米做成熟饭，免得煮熟的鸭子再飞走了。”

“你知道吗？考研的分数出来了。”雷蒙欣在电话的那边轻声地说道。

“你考得怎么样？”

“英语差六分没过。”雷蒙欣的声音听上去很平淡。

“你英语不是学得挺好的吗？”我诧异地问。

“都怪我一哥们考试前拉我吃饭，我没克制住，喝啤酒喝太多了，刚上到英语考场上，就觉得裤裆里吃紧想尿尿，只好加紧大腿提笔在试卷上乱勾一气，没三十分钟便跑了出来。没想到还能得五十多分我都觉得奇怪是不是改卷老师脑子有问题。”

我呵呵笑了起来，说：“你小子得了便宜还卖乖，要我是改卷老师我肯定画一大鸭蛋搁你脑门上。”

过了一会儿，雷蒙欣小心翼翼地：“孟郊考上了南京大学的研究生。”

我没有吭声，心想，雷蒙欣的意思就是说，梁铭考上了南京大学的研究生。

但是雷蒙欣又说：“梁铭没有考上。”

“你开什么玩笑？梁铭要考不上就没人能考得上了。”

“真的，我骗你干嘛？梁铭只考了第一门英语，其他的专业课和公共课根本就没有考试。”雷蒙欣说，“因为这件事系领导

还找梁铭谈过话呢。”

“旷考？为什么？她为什么旷考？是不是她考试的时候生病了？”我着急起来，大声问雷蒙欣；“你快告诉我呀，是不是她生病了？”

“兄弟你别急呵！”雷蒙欣笑嘻嘻地说道，“从你这着急的样子我就看得出你还特别在意她的。你放心，她没病没灾好的很呐。”

“那她为什么旷考呢？”

“我和梅子对梁铭的反常行为分析了好几天，最后终于得出了一个结论。”

“什么结论？”

“你和她之间的缘分未尽呐！”雷蒙欣幽幽地说，“梁铭是为了你放弃考研的。”

一句话把我说地惊呆了，我脑子里嗡嗡地响，这是真的吗？

“梁铭就在她们老家的高中实习，你赶快去找她吧！”

邳县和我们桃源县紧紧相邻，是我们桃源县人去往省城的必经之地。邳县比桃源县经济繁荣，与洛阳市区极近。我很小的时候我妈得了一种怪病，桃源县医院诊断不出病因，我们就只好乘拖拉机赶往邳县去看病。那时候我上小学五年级，妈妈看病的时候我便坐在医院门前的街道上，看形形色色的城里人从我面前走过。

后来我饿了，便跑去给爸爸要钱买东西吃。爸爸看着我为难地说，咱们的钱得留着为你妈妈看病，一分钱都不能乱花，花了钱你妈的病就不保了。

我说可是我很饿啊，我们一天都没吃东西了。

爸爸想了想说，你去街上的饭馆里要点东西吃吧，你是小孩子，他们会给你的。

我懂事地点点头，走到街上。当我来到一家饭馆门前的时候，突然想，我这样去给他们要东西吃，不是成了叫花子了吗？他们又不欠我的，为什么要给我东西吃呢？

这时候饭馆的老板买了一车煤球拉到门前，我连忙上前帮他把煤球往厨房里搬，等搬完煤球的时候，我已经变得像从煤堆里钻出来一样了。

后来饭馆老板问我道，孩子，你是不是想吃饭？我点点头说是。

饭馆老板不但让我饱饱地吃了一顿，还让我带两个烧饼回去给我爸爸吃。

童年的这件往事对我后来产生了很大影响，我明白像我这种穷人的孩子，可以依靠的只有自己的双手，而不是别的什么人。

在我的大学生涯里，我基本上靠做家教做到了经济独立。我用自己的辛勤劳动养活了我自己。这些年我没有向家里要过一分钱，没有领过任何形式的奖学金和任何形式的贫困补助。但是我仍然活得很尊严，很像那么回事儿。

在公共汽车里颠簸了将近两个小时之后，我到达了邳县县城。几乎是毫不费力地，我找到了邳县实验高中。

梁铭住在靠近花园的一间单身宿舍里，她似乎对我的到来早有预知，当我风尘仆仆地出现在她面前的时候，她表情安详，眼神柔和地看着我，仿佛为了这一天的相见已经等待了太久太久。

她又剪了短发，并且染成了黄色，再加上美丽的小脸和一件雪白的羊毛衫，这使她看上去像是一个飞临人间的天使。

“又晕车了吗？”她温柔地问道，仿佛怕惊醒这个沉睡的世界。

“有一点。”我说，“不太厉害。”

“躺一下吧，我给你倒杯水。”

她的床很小，但是很柔软，很暖和，仿佛一个密封良好的鸟巢。

我默默地脱掉外套和鞋子，钻进她的被子里，感觉有无数松软的棉花拥抱着我。

被褥和枕头都散发着馨香。这味儿由浅淡转为浓烈，像水一般无孔不入地蔓延上来。渐渐淹没了我，淹没了我的呼吸，淹没了我的生命，淹没了这整个世界。

我睡着了，像一粒种子沉入黑色的土壤，又像一滴水珠融入闪亮的河流。

我睡着了，拥着潮湿的梦想悄然睡着了。

我做了一个梦，可又不知道到底梦见了什么。我只记得那个梦很长，长得像做了几个世纪。

当我醒来的时候发现窗外的天已经黑了，房间里空气幽暗，沉香浮动。桌子上亮着一盏小灯，灯下摊开着一本书。梁铭正坐在我的枕边，耳朵里插着耳机，一边听音乐一边看书，还一边喀嚓喀嚓地吃着零食。

我轻轻翻了一下身，梁铭立即转过脸来。

“你醒了？”她的双眸在黑暗里水意盎然。

“嗯。”

我将被子向上拉了拉，拉到了下巴底下。

“饿不饿？吃点东西吧？”

她将一根薯条送到我的唇边，我张嘴接住，仔细地咀嚼着，感觉到一股奇异的浓香在舌尖缭绕。

我听见一阵细小的音乐声响，是从梁铭的耳机里传出来的。

“你听的什么歌？”

我一边嚼着薯条一边含混不清地问道。

“你听。”

她从一个耳朵里摘下耳机，插到我的耳朵里。

我屏住呼吸，仔细聆听，是一首旋律优美的男女对唱歌曲。

爱一个人/常常要很小心/仿佛手中捧着水晶/多彩光芒
里有我们笑容

我和我的爱情/是美丽水晶/没有负担没有秘密，干净又
透明

我们一起看这世界/仿佛透过水晶/五色缤纷又很宁静

我的心跟随着这歌声摇摆不定，突然间我感觉自己长大了。
随之我眼前开始出现一种幻象，我仿佛看见一棵小树在春光明媚
的季节里咕咕拔节疯长，而狂风和暴雨却都显得那么遥远，那么
唐突，那么荒诞不经。